



外国语言文学研究系列丛书

总主编◎高继海 杨朝军

现代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

Negation in Modern Chinese: A Syntactic Perspective

庄会彬◎著



科学出版社

(H-0816.01)

现代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

Negation in Modern Chinese: A Syntactic Perspective



www.sciencep.com

ISBN 978-7-03-043464-7



9 787030 434647

已 完 成

销售分类建议：专著 / 语言学

定价：30.00 元

外国语言文学研究系列丛书 总主编 高继海 杨朝军

现代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

Negation in Modern Chinese: A Syntactic Perspective

庄会彬 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 / 庄会彬著.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5.2

(外国语言文学研究系列丛书/高继海, 杨朝军主编)

ISBN 978-7-03-043464-7

I. ①现… II. ①庄… III. ①现代汉语-否定(语法)-句法-研究 IV. ①H14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35610 号

责任编辑: 阎 莉 常春娥 / 责任校对: 鲁 素

责任印制: 肖 兴 / 封面设计: 铭轩堂

联系电话: 010-6401 9007 电子邮箱: changchune@mail.sciencep.com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5年3月第一版 开本: A5 (890×1240)

2015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7 1/4

字数: 260 000

定价: 7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丛 书 序

河南大学外语学院与河南大学同岁，1912年为河南留学欧美预备学校，迄今已有百年的办学历史。现设有英语、翻译、俄语、日语、德语、法语6个本科专业，拥有外国语言文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河南大学外语学院的英语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和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高级英语”为国家级精品课程，英语语言文学教学团队为国家级教学团队，外国语言文学为河南省一级重点学科。英语专业连续多年跻身全国专业排行榜A++行列。

河南大学外语学院目前的在校本科生总数为852人，在校硕士研究生360余人，在校博士研究生18人，另有博士后进站人员10余人。现有教职工106人，其中教授18人，副教授32人，博士生导师12人，硕士生导师36人。拥有河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英语语言文学研究中心）、河南大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美文学、翻译理论研究所等科研机构并主办有《外文研究》学术期刊。

一百多年来，河南大学外语学院的教职工秉承河南大学明德新民、止于至善的校训，殚智竭诚，筚路蓝缕，涌现出张今、刘炳善、吴雪莉、徐盛桓等国内知名专家学者，其关于认知语言学、莎学、语用学的研究在国内外有广泛影响，功能语言学、文体学、英汉语言对比、翻译理论、俄罗斯语言文学等方向的研究在国内居于前列。

按照十八大“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可持续发展”的科教战略，河南大学外语学院进一步完善了学科布局，出台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使得学院学术研究空前繁盛，近五年来，共发表学术论文360多篇，出版教材和著作50余部；先后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9项，省部级科研项目16项，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和教学奖励24项。正是在这样一种氛围中，

我们决定推出这套《外国语言文学研究系列丛书》，旨在展现河南大学外语学院的最新研究成果，向学界汇报我们的研究发现。

这套丛书的组织有以下两个明显的特点：

一是学科的覆盖面较为广泛，涉及文学、语言学和翻译等研究领域。文学方面有探讨文学批评原理的，如吕长发教授的著作；也有关于具体的文学理论流派的，如薛玉凤教授的创伤文学研究、孙晓青老师的印象主义研究、张玉红老师的民俗文学批评研究、张璟慧老师的现象学精神分析研究等；还有文学史料的研究成果，如李巧慧老师的《尤利西斯》出版史料研究等。涉及语言学的研究涵盖英语、汉语和俄语，均是利用当代语言学研究的最新成果对具体语言现象的分析，如杨朝军教授关于形式和功能关系的探讨、李香玲老师的认知研究、王志坚老师的俄语被动句语义研究、刘倩老师的心智哲学研究、庄会彬老师的现代汉语否定现象的句法研究等。涉及翻译的作品有侯健老师关于中国典籍翻译的方法论思考和薛凌老师关于理雅各《左传》英译的研究等。

这套丛书的另外一个特点是涉及不同的年龄阶段，可以说是老中青结合，反映了河南大学外语学院薪火相传、生生不息的学术传统，例如博士生导师吕长发教授已经是74岁高龄但仍然笔耕不辍，杨朝军教授和薛玉凤教授则是年富力强的中年学者，而其他作者皆为近几年涌现出来的青年才俊，他们学识渊博、风华正茂、成果丰硕，是当代外语界学者们的一个缩影。

最后想要说明的是，著作编撰难免有学术或技术上的问题，恳请各位同仁能够不吝指正。同时学院代表这套丛书的所有作者，向在背后默默付出的科学出版社的阎莉编辑和常春娥编辑表示谢忱！

总主编

2014年9月于河南大学外语楼

序

爱徒庄会彬来信，请我为其《现代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一书作序，欣然允之。兴至提笔，往事历历如在眼前。

会彬是我的“老”学生。他读本科时，我便给他讲授过翻译课。当时虽是时间短暂，却也因此而结下善缘。他大学毕业后，先是在一家师范学校教书三年，之后又回到了我的门下，从此开始了他的研究历程。

会彬颇有灵性，读研究生后，对艰深晦涩的生成语法情有独钟，也表现出不错的领悟能力。孺子可教，虽然我是半路出家作语言学，对理论句法学的了解至多是“半瓶子醋”，但我还是尽力给他创造条件，让他走生成语法的研究路子；期间，我不断督导他，一再告诫他研究生成语法不要走捷径，让他把“乔老爷子”（Noam Chomsky）的书从头到尾一本本地读透。

会彬非常勤奋努力，经过三年的学习，毕业时便拿出了一篇不错的硕士毕业论文——《汉语否定标记“不”的句法分布》（该文 2011 年全文发表在新加坡的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sian Language Processing* 上）。

汉语的否定问题，一直都是个难题，且不说传统语法框架里对否定现象的描写研究，单是近些年从各种视角对否定做出的解释，就有数十家之多，其中生成语法框架下的解释最是精彩纷呈，如黄正德的“黏附成分说”、林若望的“体选择说”、郑礼珊与李亚非的“NegP 中心语说”、李宝伦与潘海华的“焦点说”都影响深远。会彬的研究则是独辟蹊径，从“NegP 假说”出发，借助恰当中心语管辖理论切入，在管约论的框架里对“不”

的分布问题做出了漂亮的解释。最为难能可贵的是，与以往研究相比，他的论证完全是在生成语法的既有框架内进行的，没有为汉语而特设任何新的原则或参数，这一维系普遍语法原则性的做法非常值得肯定。

2010年，会彬申请了山东大学的“中美联合培养博士项目”，前往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师从句法名家李亚非先生学习。在美期间，会彬不仅顺利完成了自己的博士毕业论文《句法-语义错配：汉语伪定语现象研究》（该文于2013年被评为山东省优秀博士毕业论文），而且还对汉语否定的研究做了进一步的深化，从单纯的陈述句的否定推广到正反问句及条件句等。

今天的会彬对汉语否定研究已颇有心得。通观全书，不难发现，他对汉语否定的看法独到、思路清晰、论证严密，在众多研究中独辟蹊径；他对文献的把握也比较全面，在研究方法上也不落窠臼。相比以前，显然又有了很大的进步。作为他硕士、博士两个阶段的指导老师，看到他有此成就，我由衷感到欣慰。

是为序。



于山东大学外国语学院

2014年7月1日

前 言

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可谓一个历久弥新却又未能有极佳解释的议题。

20 世纪中期,生成语法的提出改变了世界的语言研究格局,语言学界由此也开始了从“描写”为主往“解释”为主的历史性转向。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也是在这一背景下发轫,以王士元先生的《现代汉语中的两个体标记》(Wang, 1965: 457-470)为标记性开端。

经过半个世纪的积累,汉语否定的句法研究如今已是颇具声势。例如,学者们对汉语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之间的关系已经有了较为全面的探讨,对否定标记“不”的本质也有过颇为深入的认识,对“没”的性质也取得了许多共识……可以说,以往的研究从各自的立场出发,对汉语的否定做出了全面而深入的讨论,提出了不同的解释方案,成绩斐然。然而,面对汉语否定的一些核心问题,总体说来,所有的研究仍不免面临着这样或那样的问题,要么是其理论与语言事实之间存在难以逾越的鸿沟,要么就是为了解释现象而不得不为汉语特设一些规则。

鉴于以往研究的诸多问题,笔者不揣简陋,再次对汉语否定的句法特征做出了探究。不敢说本研究与以往研究相比有多大超越,但终究是对汉语否定研究的一次尝试——毕竟,其效果如何,还需要读者来评判。下面将对本次研究做一简要说明。

首先,在理论框架方面,本研究选择的是 Pollock (1989) 的 NegP 假说。之所以做出这一选择,主要出于如下考虑:

NegP 假说最早是由 Pollock (1989) 所构想,其核心理念是否定标记

应拥有自己的最大投射 NegP(否定短语)。利用这一假说, Pollock(1989)成功解释了英语、法语中与动词有关的一些语序差异问题。该假说一经提出,便风靡语言学界,一时间利用 NegP 假说解释各种语言否定的文章层出不穷。在这一浪潮中,汉语自然也成为热议的对象,以郑礼珊和李亚非的 *Double negation in Chinese and multi projections* 一文开热议之先河。然而,汉语的否定颇具特点,这主要表现在它与体标记及动补结构的排斥上,姑且表述如下:

(1) 对已完成的事件否定,需要用“没”,而不能同时使用“不”与完成体标记“了”;

(2) “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

这两大特点对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构成了极大的挑战(而从其他视角进行的研究也多是这两个语言事实切入的),一时间捉襟见肘,疲于应付。从其他视角切入的研究也趁机崛起,迅速占据了否定研究的大部分空间, NegP 假说在汉语否定研究里只能偏于一隅。

然而,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否定研究受阻并不说明这一理论本身有问题,毕竟来自跨语言的大量研究表明,这一假说有着它存在的合理性和应用的前景。倘若这一假说能真正扩及汉语,则在语言共性探索方面会有积极的意义和深远的影响。

经过多方面考察和长时间思考,笔者发现, NegP 假说完全可以用于汉语,只是在汉语中 NegP 是一个中心语(head)为空的功能范畴,否定标记“不”位于其标记语位置(Spec, NegP)。在这一基础上,笔者引入了 Rizzi(1990)恰当中心语管辖(proper head government),指出否定短语的补足语(complement)通常由体短语(AspP)或助动词短语(AUXP)充当,当句中无助动词时,由于否定短语的中心语为空,其补足语的中心语无法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而汉语的完成体标记“了”是从体短语的中心语位置降落到动词(V)上的,“了”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

也就无法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不”不能与完成体标记“了”同现。进而通过假设动补结构中的“得”也源自体标记的中心语位置，“不”与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这一现象也得到了解释。

其次，在语料的选取方面，此次研究的例句全部来自以往的研究和语料库。生成语法的语料来源问题一直为其他学派所诟病，其根本原因还是内省的问题：一个人觉得完全可以接受的句子，换一个人则可能完全无法接受。这类语料常常被视作边缘语料，而建立在边缘语料上的理论则可能是极其危险的。这里的“危险”有两层含义：一是这种理论本身可能岌岌可危，很可能无法被用来进一步解释相关现象，从而很快就会被学界所抛弃甚至遗忘。二是，这种理论可能会带来意想不到的恶性后果。我们生活在一个迷信权威的社会，一种（错误的）理论倘若从一个权威人士的嘴里说出来，就可能会（错误地）被用来解释需要的语言现象，甚至会（错误地）被用来推衍出其他理论。这样的后果是可怕的，其危害甚至远远大于第一种危险性。

考虑到这些，笔者在选用例句的问题上格外小心，此次研究的语料来源有二：一是以往研究中已被广泛接受的例句，这些研究中的例句可能来自作者本人的内省，但其例句已经得到了广泛的验证，如其当时的编辑、广大的读者（包括笔者）等，虽然不敢说能为百分之百的人接受，但至少可以保证大部分人能够接受。二是来自语料库（主要是北京大学中国语言学研究センター，即 CCL）的例句，这些例句很多来自文学作品，反映当今口语面貌，能够为广大读者接受。另外，选取这些例句时，笔者还尽量避免了使用孤例。在讨论一种现象时，倘若相关的例子只有一条，作者则尽量避免使用。

最后，此次研究主要围绕上述两个汉语事实展开，同时又涉及助动词、动宾倒置、正反问句、附加语等。具体思路为：笔者先是给出整本书所依据的基本理论基础，X-杠理论以及据此建立起来的管辖概念。之后，笔者引入 NegP 假说，并在这一理论框架下讨论上述汉语否定的两个事实。

对于汉语中一些与否定有关的特殊句式和现象，笔者也予以讨论，并借助 CP 分裂假说和否定投射给这些现象以新的认识。之后再讨论汉语附加语的位置问题。

在内容安排方面，本书共分六章，分别介绍如下：

第 1 章为引论部分，主要是对否定做一概说，同时给出本书所依据的基本理论框架，X-杠理论和管辖理论。

第 2 章则在第 1 章的基础上构建本研究的理论框架，即在 Pollock 的 IP 分裂假说的基础上，探讨 NegP、TP、AspP、AUXP 等投射，并将其扩展到汉语事实。正是有了这一章的理论探讨，后面所有的讨论才具备其研究基础。

第 3 章针对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分布的两个语言事实开展讨论，一是汉语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的互斥现象，再就是汉语否定标记“不”与补语成分的互斥现象。这两种现象的解释，对于汉语否定研究至关重要。

第 4 章主要讨论汉语的另一个否定标记“没”，本书认为它是“不”在“有”前的一个变体；以及否定标记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同现。此外，笔者对“不”与“没（有）”的同现也做了讨论。

第 5 章是有关 CP 分裂假说视角下“不”的句法分布问题。该章涉及宾语前置、正反问句、“了₂”、疑问代词的“吗”等多种汉语现象，以及面对这些现象如何维护“不”的句法地位问题。

第 6 章探讨汉语附加语的位置问题，主要涉及汉语附加语的分布与辖域，附加语的话题化及焦点化等。

整本书内容看上去已是庞杂，但遗漏的则可能更多，毕竟本书所谈及的仅仅是与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分布相关的一些现象（即便这样，也不可能都说全面，说清楚）。汉语否定是一个极其复杂的现象，涉及汉语的方方面面，单纯通过一本小书绝不可能做到面面俱到。本研究主要是围绕着否定标记“不”在句法分布展开，研究的重点是上面提到的两个语言事实，同时，为了验证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的可行性，本研究还在汉语

的语序、话题结构、时态及附加语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探讨。期望我们的研究不仅可以验证语言的共性，而且还可以有助于我们理解许多相关的语言现象。在细节刻画方面，本书遗憾则是更多，囿于作者的学识和眼界，许多精彩的现象在这里变得枯燥、乏味。更有甚者，有时候一种现象并未论证透辟，但出于全书的整体布局考虑，也只能搁置在那里了。

此次研究的顺利进行和最终完成，与河南大学外语学院领导在财力、物力上的极大支持，以及同事们的关心与帮助，是分不开的。谨在此向他们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同时也祝他们身体健康，心情愉悦，家庭幸福，事业顺利。

庄会彬

2014年8月11日于开封

Hoa văn Saigon HSK

术语/缩略语表

术语/缩略语	对应的英文
Adel	adelative
Adv	adverb
Agr	agreement
AP	adjective phrase
AUX	auxiliary
C	complementizer
CNG	connegative
CP	complementizer phrase
c-指令	c-command
D	determiner
D-结构/DS	D-structure
do-支撑	do-support
DP	determiner phrase
DP 假设	DP hypothesis
DP-语迹	DP-trace
EPP	extended projection principle
Erg	ergative
FEO	fact-event object
ϕ -特征	ϕ -feature

Gen	genitive case
INFL/infl	inflection
IMPF	imperfective
IP	inflection phrase
IP 分裂假说	Split-IP Hypothesis
LF/逻辑表征式	Logic Form
MP	minimalist program
Neg	negation
NegP	neg phrase
NP/名词短语	noun phrase
NP-移位	NP-movement
PASS	passive
PF	Phonetic Form
Pl	plural
PP	preposition phrase
[+Q]-CP 原则	[+Q]-CP Principle
[+Q]-Foc 原则	[+Q]-Foc Principle
S-结构/SS	S-structure
that-语迹连用效应	that-trace effect
θ -标记	θ -mark
θ -管辖	θ -government
θ -角色	θ -role
θ -理论	θ -Theory
UG	Universal Grammar
VP	verb phrase
wh-岛	wh-island
wh-短语	wh-phrase

wh-问句	wh-question
wh-移位	wh-movement
wh-移位参数	wh-movement parameter
wh-原地不动	wh-in-situ
X-杠理论	X-bar theory
包含	contain
被动式	passive
变量	variable
标句语	complementizer
宾语	object
补足语	complement
参数设置	parameter-setting
层面	level
陈述句	declarative sentence
成分	constituent
词库	lexicon
词项	lexical item
词缀	affix
词缀跳跃	affix-hopping
次范畴化	subcategorization
代词	pronoun
代词脱落	pro-drop
代名语	pronominal
倒置	inversion
等级结构	hierarchy
典范的	canonical
定式句	finite clause

动词短语	verb phrase
动词提升	verb-raising
动词位二	verb second/V2
动词位二制约	Verb Second Constraint
动名词	gerund
短语范畴	phrasal category
短语结构	phrase structure
短语结构规则	phrase structure rule
范畴	category
方向参数	directionality parameter
放行	license
非代名语	non-pronominal
非定式句	infinite clause
分布	distribution
分支	branch
否定	negation
附接	adjoin/adjunction
附接成分	adjunct
附接移位	adjunction movement
附接转换	adjunction transformation
附着形式	clitic
复制	copy
副词	adverb
改写	rewrite
搁浅	stranded
格	Case
格理论	Case Theory

工具	Instrument
功能范畴	functional category
管辖	govern/government
管辖理论	Government Theory
管辖-约束理论	Government and Binding
光杆	bare
合并	merge
核查	checking
话题化	topicalisation
基础	base
基础生成	base-generate
寄主	host
介词短语	preposition phrase
界限理论	Bounding Theory
经济原则	Economy Principle
空范畴	empty category
空范畴原则	Empty Category Principle
控制	control
框架	frame
扩展	extend
扩展投射原则	Extended Projection Principle
联接成分	associate member
量化词	quantifier
量化词提升	Quantifier Raising
零 wh-短语	null wh-phrase
零虚位语	null expletive
零主语	null subject

论元	argument
论元结构	argument structure
模块	modularity
母节点	mother
内省	introspection
附着成分	clitic
女儿节点	daughter
派生	derive/derivation
毗邻	subjacency
匹配	match
偏离	deviance
偏离程度	degree of deviance
祈使句	imperative sentence
恰当管辖	proper government
恰当中心语管辖	proper head government
前附着形式	proclitic
嵌套	embed
嵌套小句	embedded clause
强势	strong
情态范畴	modal
屈折	inflection
人称	person
融合	Incorporation
弱势	weak
生成	generation
生成语法	generative grammar
时态范畴	tense

树形图	tree diagram
算子	operator
特征	feature
特征核查	feature checking
提取	extraction
提升动词	raising verb
提升结构	raising structure
体	aspect
替换转换	substitution transformation
统制	dominate
投射原则	projection principle
外置	extraposition
无主句	null-subject sentence
辖域	scope
下标	index
先行语	antecedent
先行语-管辖	antecedent-government
显性的	overt
限定性的	definite
小句	clause
形容词	adjective
形容词短语	adjective phrase
形式	formal
修饰语	modifier
虚位	expletive
悬垂话题	dangling topic
选择	select

循环	cycle
严格循环原则	Strict Cyclicity Principle
一致	agreement
移动	move
移动 α	Move α
移位	movement
疑问句	Interrogative
有悖的语迹	offending trace
有时句条件	Tensed S Condition
语法	grammar
语迹	trace
语境	context
语言	language
语言共性	language universal
语言学	linguistics
语阻	barrier
约束关系	binding relation
约束理论	Binding Theory
允准	license
证据	evidence
直接宾语	direct object
指定语	specifier
指派	assign
中动词	Middle
中间语迹	intermediate trace
中心语	head
中心语参数	head parameter

中心语移位	head-movement
中心语移位限制	Head Movement Constraint
中心语管辖	head government
重块头 NP 后置	Heavy NP Shift
主动词	main verb
主句	main clause
主语-宾语不对称	subject-object asymmetry
姊妹节点	sister
阻碍	blocking
最简方案	Minimalist Program

Hoa văn Saigon/ISK

目 录

丛书序	i
序	iii
前言	v
第1章 引论	1
1.1 汉语否定概说	1
1.2 X-杠理论	5
1.2.1 短语的 X-杠结构	6
1.2.2 句子的 X-杠结构	9
1.2.3 超句的 X-杠结构	11
1.2.4 扩展投射原则及[+Q]-CP 原则	12
1.2.5 X-杠结构下的句法运作	20
1.3 管辖理论	25
1.4 本章小结	32
第2章 本研究构建的理论框架	33
2.1 NegP 假说	34
2.1.1 英语的 NegP	34
2.1.2 汉语的 NegP 以及“不”的句法地位	41
2.2 TP	47
2.3 AspP	49
2.3.1 英语的 AspP	50
2.3.2 汉语的 AspP	56

2.3.3 体降落的空范畴原则解释·····	60
2.4 AUXP·····	65
2.5 汉语中 TP、AspP、NegP、AUXP 之间的层级·····	67
2.6 小结·····	72
第3章 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分布的两个语言事实 ·····	73
3.1 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的互斥现象解释·····	74
3.1.1 前人研究回顾·····	74
3.1.2 本研究的解释·····	83
3.2 否定标记“不”与补语成分的互斥现象解释·····	89
3.2.1 前人研究·····	89
3.2.2 本研究的解释·····	93
3.2.3 “不”与其他补语的关系问题·····	98
3.3 违反两个语言事实的现象·····	101
3.4 本章小结·····	105
第4章 汉语否定标记“没(有)”及其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同现 ·····	107
4.1 前人研究·····	107
4.2 对“没(有)”的分析·····	109
4.3 “不”与情态助动词的同现再议·····	114
4.4 “没(有)”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相容·····	122
4.5 “不”与“没(有)”的同现·····	123
4.6 本章小结·····	127
第5章 CP 分裂假说视角下“不”的句法分布问题 ·····	128
5.1 CP 分裂假说·····	128
5.2 汉语所谓“SOV 结构”中“不”的地位·····	134
5.3 正反问句中的否定标记·····	143
5.4 “不”与“了 ₂ ”·····	150
5.4.1 前人研究·····	150

5.4.2 “了 ₂ ”句法地位的再探讨	153
5.4.3 句法结构中分支问题	157
5.5 疑问代词的“吗”位置	164
5.6 本章小结	169
第6章 附加语位置与“不”的分布	170
6.1 前人研究	171
6.1.1 Ernst (2002) 对附加语和英语否定标记 not 的处理	171
6.1.2 李梅 (2007) 对汉语附加语和否定标记“不”的处理	178
6.2 汉语附加语的分布与辖域理论再议	182
6.3 话题化及焦点化的附加语	185
6.3.1 话题化的附加语	185
6.3.2 焦点化的附加语	187
6.4 本章小结	188
参考文献	189
后记	203

引 论

1.1 汉语否定概说

否定，特别是句子否定，一直是语法研究的热点。Zanuttini (2001: 511) 称，恰当理解句子否定是理解语法的核心问题。他列出一系列的理由，其中最为核心的两条如下：

1) 既然所有的语言中都有句子否定，那么观察其在不同语言中的形式应是很有趣的……跨语言的研究带给我们了解相关普遍语法及各种约束关系的可能。

2) 一种语言的语法中，否定标记与其他语法相互作用。有时，他们妨碍最大投射的提取，有时则阻碍中心语的移位；甚至可能影响否定成分的分佈……因此，要理解这些现象，了解否定标记的特性就显得格外重要。

可见，研究汉语的（句子）否定问题，意义重大，因为这不仅能验证语言的共性，而且还有助于我们理解汉语语法的其他现象。

然而，和其他语言相比起来，汉语的否定却是较为复杂的，研究起来也就颇为棘手。

首先，虽然汉语常用的否定标记只有两个，“不”和“没（有）”；但除此之外，常见的否定标记还有不少，如“非”“无”“否”“未”等；相

比较而言,其他语言的否定系统就没有这么复杂,如英语中常见的否定标记就很少,且只有 not/no 最为常用。

其次,汉语中否定标记的位置和英语中也不一样。通常说来,英语否定标记的位置比较固定,通常位于主动词之前,助动词之后,例如 [1-1] ~ [1-6] 中的 not:

[1-1] He is not Jim.

[1-2] He does not speak Chinese.

[1-3] He has not finished the work.

[1-4] He cannot tell you the truth.

[1-5] He did not tell you the truth.

[1-6] He will not tell you the truth.

汉语否定标记的位置却不是这么固定。“不”可能出现在助动词前,也可能出现在助动词后;可能出现在主动词前,也可能出现在主动词后,例如 [1-7] ~ [1-10]:

[1-7] 我不吃苹果。

[1-8] 我吃不下苹果。

[1-9] 我不可以回家。

[1-10] 我可以不回家

再次,汉语的否定标记“不”似乎对体特征及方式补语敏感,如 [1-11] ~ [1-13] 所示:

[1-11] a. 我吃了苹果。

b. *我不吃了苹果。

[1-12] a. 他戴着帽子。

b. *他不戴着帽子。

- [1-13] a. 他跑得快。
b. *他不跑得快。

最后，汉语否定标记还与动词前附加语有一定的关系。如下面 [1-14] 中，“不”位于附加语“经常”之前，而 [1-15] 中，“不”则位于其后。两种语序都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它们所表达的意思却迥然不同。

- [1-14] 我不经常回家。
[1-15] 我经常不回家。

除了以上这些之外，汉语否定的特点还有很多，这里就不再一一列举。但以上讨论足以表明，汉语的否定较为复杂。

汉语的否定如此有特点，也难怪众多学者为它所吸引，努力探求它的本质及它与其他语法范畴的关系。到目前为止，学者们已从不同的理论背景出发，提出了多种解释，试图揭示汉语否定标记的本质及其句法分布。以往对于汉语否定的研究，主要可以归为两大类。

第一，汉语否定的历时研究。主要探讨否定标记“不”与“没（有）”的历史源流及它们在方言中的变体等。这方面的代表当推潘悟云（2002）、石毓智和李讷（2000）、徐时仪（2003）等。

第二，汉语否定的共时研究。主要是对“不”与“没（有）”的句法分布差异进行描写或解释。这方面的研究，根据作者的视角差异，又可以分为认知研究、句法研究等。前者主要从人们的认知上寻求解释，代表有石毓智（2001）、宋永圭（2007）等；后者则注重从形式性的句法派生加以说明，代表有王士元（Wang, 1965）、黄正德（Huang, 1988）、Ernst（1995）、李梅（2007）等。

以往有关汉语否定的共时研究，几乎都涉及两个语言事实：①“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②“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分别如 [1-16] [1-17] 所示：

[1-16] a. 我吃了木瓜。

b. 我不吃木瓜。

c. *我不吃了木瓜

d. 我没有吃木瓜。

(Ernst, 1995: 666)

[1-17] a. 他们跑得不快。

b. *他们不跑得快。

(Huang, 1988: 278)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 研究汉语的否定, 如果能够解决好这两个语言事实, 问题就解决了一大半。

以往的研究可谓不遗余力, 提出了多种解释。单是在生成语法框架内开展研究的就如王士元 (Wang, 1965)、邓守信 (Teng, 1973, 1974)、黄正德 (Huang, 1988)、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Ernst (1995)、邱慧君 (Chiu, 1993)、赵尹琳 (Chao, 1994)、徐丁 (Xu, 1997)、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谢妙玲 (Hsieh, 2001)、Lu (2001)、萧素英 (Hsiao, 2002)、林若望 (Lin, 2003)、胡建华 (2007)、李梅 (2007) 等。他们从不同的视角出发, 考察汉语否定的句法分布现象, 并努力从自己的视角出发做出解释, 为汉语否定的研究做出卓越的贡献。然而, 仔细审视, 笔者还是发现, 以往的解释并非令人非常满意, 他们所给出的解释要么面临着无法逾越的难题, 要么则为汉语特设一些规则, 几乎见不到一种方案能在已有的既定理论框架下进行探讨, 并做出恰当解释。因此, 还有必要对这两个语言事实继续研究, 以期更好地解释这类语言现象。

本研究是从共时层面开展汉语否定句法研究的又一次尝试, 旨在从语言普遍原则的角度来解释汉语否定标记的句法分布及与此相关的一些现象。在理论框架方面, 本研究选择的是 Pollock (1989) 的 NegP 假说, 同时为探讨相关现象, 还引入了 Rizzi (1990) 恰当中心语管辖 (proper head government)、CP 分裂假说、FEO (Fact-event object) 等。

需要指出的是, 本研究基本上是在转换生成语法的既有框架中进行的,

确切地说，是在“管辖-约束理论”（简称“管约论”）的基本框架中完成的，而没有使用最简方案的理论框架，其中的原因一方面出于作者本人的理论偏好；再者就是考虑到最简方案在解释否定方面本身有着难以克服的缺陷，以下引自 Kim & Sag（2002：342）：

Lasnik（2000：181-190）已经强调，Chomsky（1993）所提出的最简方案不仅无法解释一些简单句的不合法性，如 John left not, John not left。而且它也无法为解释 Pollock 所讨论的英语中的副词位置提供一个理论基础（如 *embrasse souvent* 与 *often kisses*）。

本研究的理论基础涉及管约论的 X-杠理论、管辖理论以及 Pollock 的 IP 分裂假说。考虑到有些读者对相关理论不太熟悉，下面将对 X-杠理论、管辖理论稍加介绍，至于 IP 分裂思想，则在第二章围绕着否定展开。

1.2 X-杠理论

20 世纪 80 年代，生成语法明确提出以普遍语法（Universal Grammar，简称 UG）为研究对象。普遍语法是一个由原则、参数（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所构成的系统。原则是人类所共有的由生物遗传所确定的语言机能，它数量有限，但具有认知系统的研究中所发现的模块式结构，这些模块决定着具体语言的精细规则。参数通过经验而设定，一旦设定，整个系统即开始运作。用 Chomsky（1986a：146）的比喻说，系统与一套数量有限的开关相联系，每一个开关都有一些数量有限的位置（也许是两个）。经验被用来设定这些开关。它们一旦被设定，系统便开始产生作用。

普遍语法又包含相互作用的子系统。其中两个最主要的是规则系统和原则系统。规则系统构成如下（Chomsky，1981：5）：

- i. 词库
- ii. 句法
 - a. 范畴成分

- b. 转换成分
- iii. PF-成分
- iv. LF-成分

原则包括多个子系统, Chomsky (1981: 5) 给出的如下:

- i. X-杠理论 (X-Bar Theory)
- ii. 界限理论 (Bounding Theory)
- iii. 管辖理论 (Government Theory)
- iv. θ -理论 (θ -Theory)
- v. 约束理论 (Binding Theory)
- vi. 格理论 (Case Theory)
- vii. 控制理论 (Control Theory)

本部分主要介绍 X-杠理论。

1.2.1 短语的 X-杠结构

转换生成语法与传统语法存在一点极大不同, 那就是, 传统语法多以句入句, 而生成语法却是以短语入句。生成语法里的短语, 是句法研究的核心范畴, 句法范畴通常围绕着某些特定的词语建立起来, 该范畴的性质由这个词决定; 如果该词是一个名词, 那么所建的短语就称名词短语 (noun phrase), 如果该词是一个动词, 那么所建的短语就是一个动词短语 (verb phrase 简称 VP)。在早期生成语法的句法分析中, 最常用的短语范畴有 NP (noun phrase, 名词短语)、VP (verb phrase, 动词短语)、AP (adjective phrase, 形容词短语)、PP (prepositional phrase, 介词短语)。短语可以由一个单独的词构成, 也可以包含其他成分, 例如:

- [1-18] a. NP: girl、kind girl
- b. AP: bad、very bad
- c. VP: dream、dream often
- d. PP: on the table

不难发现，这些短语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即都具备一个核心，如下：

[1-19] a. NP \rightarrow ...N...

b. AP \rightarrow ...A...

c. VP \rightarrow ...V...

d. PP \rightarrow ...P...

从右往左，我们看到，每个范畴的结构表征式都有一个短语的层面，XP，且称之为最大投射 (maximal projection)，如 V 的结构表征式含有 VP，N 的结构表征式则含有 NP。从左向右，每个 XP 中都有一个必要的核心成分 X，且称之为中心语 (head)^①，如 VP 有一个必要成分 V，NP 有一个必要成分 N。这种关系暂且用 [1-20] 的图式表示 (Ouhalla, 1999: 114)：

[1-20] XP \rightarrow ...X...

然而，短语结构中不只是有中心语，中心语的前后也可以有一些限定或修饰成分，如英语中的名词短语就可能前面有一个定语，后面有一个介词短语，如 Susan's answer to the question。用 [1-21] 的图式表示，它的结构就应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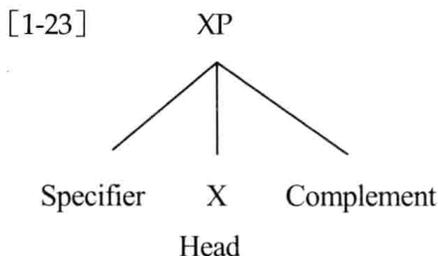
[1-21] NP \rightarrow D N PP...

这些中心语前后的成分是不是也可以概括地表示出来呢？生成语法将这种中心语左边的成分叫作指定语 (specifier)，右边的成分叫作补足语。这样，就得到 [1-22] 所示的 (戴炜栋, 2002: 47)：

[1-22] XP \rightarrow (specifier) X (compl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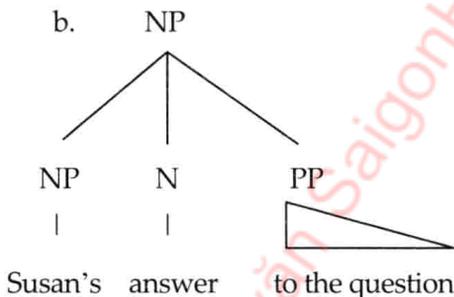
用树形图表示，也就是如 [1-23] 所示的 (戴炜栋, 2002: 47)：

^①为方便读者理解，本书中有时会用“核心词”，但其实质是一样的。



名词短语 *Susan's answer to the question* 用 [1-23] 的结构来表示, 即为 [1-24] 所示的:

[1-24] a. *Susan's answer to the ques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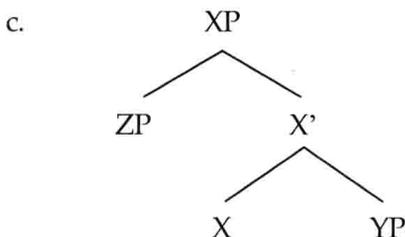


PP “to the question” 即为中心语 *answer* 的补足语, 而 NP “Susan” 是中心语 *answer* 的指定语, PP、NP 两个都与中心语 N 为姐妹关系。

然而, 这种短语结构似乎并不理想, 因为这种句法结构无法反映语法功能, 而只是一个简单的成分分析。如果要通过句法结构反映语法功能, 我们期望指定语和补足语有着不同的等级结构。如在结构 [1-24] 中, *answer* 与 *to the question* 之间的关系显然要比 *Susan's* 与 *answer* 之间的关系密切。鉴于此, 我们可以在中心语与它的最大投射间再加一个层面, 称之为 X' , 使得这一层面包含中心语与它的补足语, 而将指定语排除在外。这样, 我们得到 [1-25] :

[1-25] a. $XP \rightarrow ZP X'$

b. $X' \rightarrow X YP$



中间那层 X', 称为单杠投射。图中的三个层级有时用撇“'”的多少来表示^①, 如 [1-26] 所示:

[1-26] a. $X'' \rightarrow \text{Spec}^* X'$

b. $X' \rightarrow X^0 Z''^*$

其中, 双杠投射是最大投射, 而零杠 (X^0) 是中心语。星号标记 (*) 的成分表明该成分可有可无, 可多可少。Z''* 表示此处可为零成分, 也可为最大投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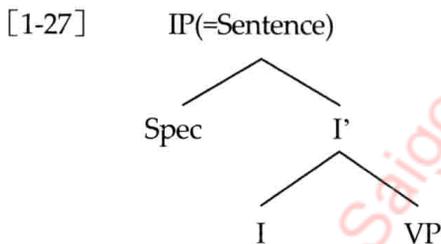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 一种语言中, 对一中心语而言, 指定语如果出现, 只能出现在中心语左侧, 且最多只能出现一个; 补足语可能会因语言不同而出现在该中心语的左侧或右侧, 但对于同一语言 (同一中心语) 而言, 它出现的位置必须统一, 即要么左侧, 如 $X' \rightarrow X^0 Z''^*$, 要么右侧, 如 $X' \rightarrow Z''^* X^0$, 而不能时而在左, 时而在右。

1.2.2 句子的 X-杠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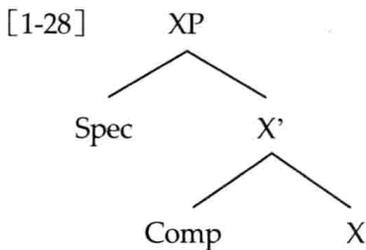
前面给出的都是短语结构。我们知道, 短语构成的是句子 (这里实际上指的是小句), 句子的结构又是如何的? 生成语法同样赋予了句子以 X-杠结构。其中心语是一个抽象范畴 Infl (简称 I)。那么, 这个 Infl 又代表了什么呢? 以英语为例加以说明。英语分两种情况, 定式句 (finite clause) 和非定式句 (infinite clause)。定式句指的是有时态 (tense) 的句子; 非定式句指没有时态的句子。在定式句中, 屈折变化不光是时态范畴, 它还包括

①早期的文献中则多在字母上方加横线, 以横线数量来表示, “X-杠”理论也是由此得名。

一致范畴 (Agr), 如第三人称单数的-s 就属于一致范畴, 也就是说, 它在主语为第三人称单数时出现, 与人称、性、数相对应, 因此它被称为一致 (agreement) 或 ϕ -特征 (ϕ -feature)。非定式中没有屈折变化, 但这并不说明非定式中没有 Infl 这个范畴, 它只是没有屈折形式来表现^①, 因此说, Infl 这个范畴可以是抽象的。既然 Infl 可以是抽象的, 那么, 就像汉语这样的语言, 它的屈折变化贫乏, 它也一定有 Infl, 当然, 它的 Infl 只有一种, 即与英语中的非定式相似, 是抽象的。确定了 Infl, 一个英语句子的 X-杠结构就是 [1-27] 所示:



[1-27] 的 X-杠结构适用于英语, 但这并不意味着它适用于所有的语言。英语是一种中心语在前的语言, 其中心语向右选择其补足语, 或称右分支 (right-branching) 语言; 然而, 世界上还有许多语言是中心语在后的, 其中心语向左选择其补足语^②, 这时它的 X-杠结构上的中心语就有所不同, 如 [1-28] 所示。



①把英语的不定式标记 to 看成是 I, 但这并不说明英语的不定式有其屈折形式, 这只是一个英语的不定式的标记, 因为我们知道, 有许多语言的不定式不带有类似“to”这样的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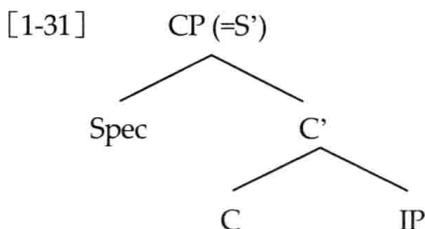
②有的学者认为汉语的中心语向左选择其补足语, 以戴浩一 (Tai, 1973)、Koopman (1984) 为代表。针对这一情况, 后面再谈。

汉语中，多数情况下中心语是在后的。用黄正德（Huang, 1983）的话说，“所有中心语在后的结构在汉语中都能找到，而只有一部分中心语为首的结构在汉语中才可找到”。因此说，汉语在大多数情况下适用 [1-28] 这种图式。具体哪些不同，后面还会有涉及。

现在我们来如何处理 [1-25] ~ [1-26] 和 [1-28] 的这种差别。在原则参数框架里，我们用参数（parameters）来解释语言间的差异。参数可以理解为与给定原则相联系的选择 / 值，一种选择会产出这种句型，另一种选择则会产出另一种句型。这里把参数看为两分的（binary）。参数在 PF 层面上设置，语言在 LF 层面上是不应该有差异的。我们把中心语选择补足语方向的差异称作中心语参数（head parameter）或方向参数（directionality parameter），用来解释不用语言的语序问题。详细的讨论后面再展开。

1.2.3 超句的 X-杠结构

所谓超句，指的是包含内嵌小句的句子，如包含宾语从句的句子。在探讨句子的 X-杠结构时，首先需要确定它的中心语是什么范畴。那么这里要探讨超句的 X-杠结构，也要首先确定它的中心语。先看英语，英语的标句



1.2.4 扩展投射原则及[+Q]-CP 原则

上面 [1-28] 给出的结构图中有一个 Spec 位置，对英语而言，这一位置必须有成分填入。如 [1-32] ~ [1-34] 所示：

[1-32] a. Susan seems to have answered the question.

b. $[_{IP} \text{Susan}_i \text{ seems } [_{IP} t_i \text{ to } [_{VP} \text{have answered } [_{NP} \text{the question}]]]]]$

[1-33] a. *(It) seems that Susan has answered the question.

b. $[_{IP} \text{*}(It) \text{ seems } [_{S'} \text{that } [_{IP} \text{Susan } [_{I'} I]] \text{ } [_{VP} \text{has answered } [_{NP} \text{the question}]]]]]$

[1-34] a. A desk is in the classroom.

b. *(There) is a desk in the classroom.

我们知道，seem 是一个提升动词，[1-32] 中的 NP “Susan” 一定是从非定式句中的主语位置移到了根句的 “Spec, IP”。而 [1-33] 的嵌套小句是有时句，限于有时句条件 (Tensed S Condition)，Susan 不能移动，它的根句的主语位置为空，而以一个语义为空的 it 填入。[1-34] 的 b 句也是这样的情况。句中的 there 语义内容为空，其 NP “a desk” 处在一个较低的位置。

为什么 “Spec, IP” 需要一个语义内容为空的虚位 NP 填充？生成语法认为，这是一种被称作扩展投射原则 (Extended Projection Principle, 简称 EPP) 的句子机制要求所致。

[1-35] 扩展投射原则：小句必须有主语。

投射原则只是要求次范畴化的范畴在结构表征式中体现出来，而没有关于主语的条件。扩展投射原则把它扩大到对主语的要求上。投射原则是关于

词性范畴的条件, 而扩展投射原则是关于主语的条件。需要说明的是, 扩展投射原则不适用于 D-结构 (D-structure, 简称 DS) 表征式, 不妨看一些例证 [1-36] ~ [1-37] :

- [1-36] a. Susan seems to have answered the question.
 b. DS: [_{IP} [_{NP} e] seems [_{IP} Susan [_{I'} to [_{VP} have answered [_{NP} the question]]]]]
 c. SS: [_{IP} Susan_i seems [_{IP} t_i [_{I'} to [_{VP} have answered [_{NP} the question]]]]]
 [1-37] a. The question was answered (by Susan).
 b. DS: [_{IP} [_{NP} e] I [_{VP} was [_{VP} answered [_{NP} the question]]]]]
 c. SS: [_{IP} [_{NP} the question]_i I [_{VP} was [_{VP} answered t_i]]]

在提升句与被动句中, 主语位置在深层结构 (DS) 中为空, 从而为 NP 的移位提供了一个着陆处。换句话说, 提升结构和被动式的深层结构表征式缺少主语。

既然扩展投射原则并不区分定式句和非定式句, 这就是说, 对这两类句子来说, 都应该遵循扩展投射原则。可下面三个句子嵌套的非定式小句都没有主语, 很明显, 它们违反了扩展投射原则。这该如何解释呢? 先来看一下 [1-38] ~ [1-40] :

- [1-38] a. Bill tried to help the poor.
 b. Bill tried [_{S'} [_{IP} [e] to help the poor]]
 [1-39] a. Bill persuaded John to help the poor.
 b. Bill persuaded John [_{S'} [_{IP} [e] to help the poor]]
 [1-40] a. It is difficult to help the poor.
 b. It is difficult [_{S'} [_{IP} [e] to help the poor]]

扩展投射原则并未区分定式句和非定式句, 所以在两类句子中都应该成立, 这样一来, 嵌套的非定式句 [1-38] ~ [1-40] 也应该有主语。假设其

主语为空范畴 (empty category)。这个空范畴并不是语迹, 因为句子的根动词并不是提升动词。所以说, 空范畴是基础生成的, 也就是说, 它就像空 *wh*-短语一样存在于深层结构中。这个空范畴被称为 PRO (读作“大代号”)。这个标签表明它与代词有着某些相同的特点, 如 [1-41] ~ [1-43]:

- [1-41] a. Bill persuaded John that he should help the poor.
 b. Bill persuaded John_i [_S that [_{IP} he_i should help the poor]]
- [1-42] a. It is difficult for one/him to help the poor.
 b. It is difficult [_S for [_{IP} one/him to help the poor]]
- [1-43] a. Bill tried [_S [_{IP} PRO_i to help the poor]]
 b. Bill persuaded John_i [_S [_{IP} PRO_i to help the poor]]
 c. It is difficult [_S [_{IP} PRO_i to help the poor]]

[1-43] 的 a 句中, PRO 与根句主语同标, [1-43] 的 b 句中, PRO 与根句宾语同标, 这传达了一个信息, 即两个范畴有着共同的所指。根句中的 NP 为 PRO 的先行语 (antecedent)。先行语控制 (control) PRO。[1-43] 的 a 句是一个主语控制 (subject control) 的例子, [1-43] 的 b 句是一个宾语控制 (object control) 的例子。[1-43] 的 c 句是一个不受控制 (arbitrary control) 的例子, 它的 PRO 没有先行语, 所以是任指 (arbitrary reference)。动名词情况与此相似, 如 [1-44] ~ [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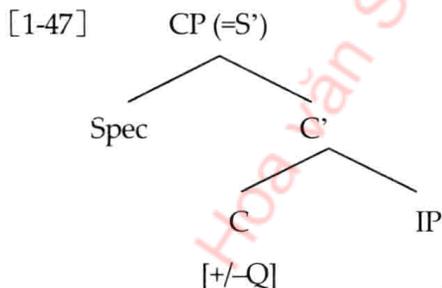
- [1-44] a. Bill likes eating apple.
 b. Bill dislikes [_S [_{IP} PRO eating apple]]
- [1-45] a. Reading Chomsky is difficult.
 b. [_S [_{IP} PRO Reading Chomsky]] is difficult

以上是在英语中的情况, 而在汉语中的情况是, 在实际语境中, 主语经常会省略。看下面几个无主句 (null-subject sentence) ([1-46] 的 a~e 句):

- [1-46] a. 下雨了。
 b. 教室里有人。
 c. 轮到你了。
 d. 都怪你。
 e. (车子)修好了。

和英语对比，[1-46]的a和b句省去了虚位主语，[1-46]的c~e句省去了主语。这几句都没有“主语”，该如何解释呢？目前较为通行的意见是，汉语和英语的扩展投射原则有着不同的参数值。学界把[1-46]的a和b句这种现象称为零虚位语（null expletive），把[1-46]的c~e句中的现象称为代词脱落（pro-drop）^①。

接下来，再看超句的情况。根据上面的讨论，超句的结构应该如[1-47]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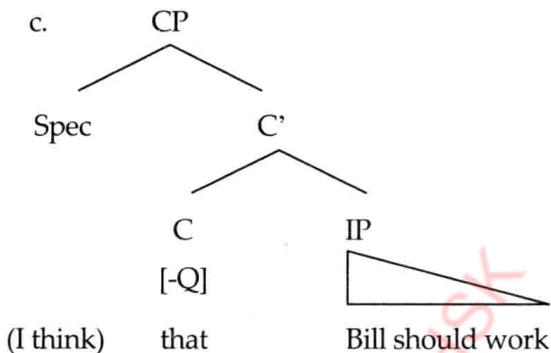


这里添加了[+/-Q]，旨在表明这个小句是陈述式还是疑问式（陈述式的标记为[-Q]），疑问式的标记为[+Q]）。就嵌套小句而言，[-Q]的实现分两种情况：IP为定式，还是非定式。IP为定式时，通过that来实现（有时可以省略），如[1-48]所示；而当IP为非定式时，则以for来实现，如[1-49]所示。

^①对于这类无主句，学界的看法也不完全相同，如黄正德（Huang, 1987）认为是代词脱落，徐烈炯（1994）则提出汉语中的空语类（即本书中的空范畴）为自由空语类/范畴（free empty category）。感兴趣的读者可查阅相关文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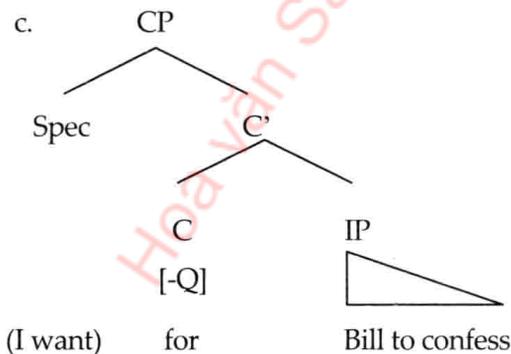
[1-48] a. I think (that) Bill should work.

b. I think [_{CP} [_{C'} (that) [_{IP} Bill should work]]]



[1-49] a. I want (for) Bill to confess.

b. I want [_{CP} for [_{IP} Bill to confess]]



英语中，嵌套小句为一般疑问句时，[+Q]通过 if 来实现，如 [1-50] 所示，或者由 whether 来表明它的存在，如 [1-51]。但两者的不同是，wh-短语处在 Spec, CP，而标句语作为中心语，处在 C 节点下。

[1-50] a. I wonder if Bill is brave.

b. I wonder [_{CP} [_{C'} [_C if] [_{IP} Bill is bra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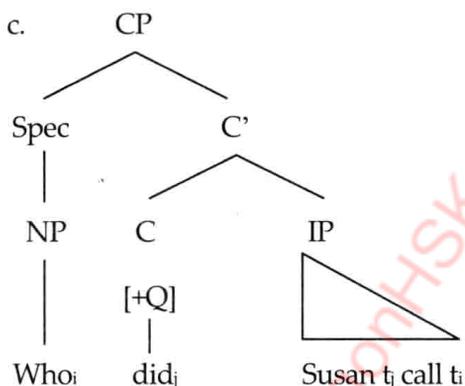
[1-51] a. I wonder whether Bill is brave.

b. I wonder [_{CP} whether [_{C'} [_C [+Q]] [_{IP} Bill is brave]]]

这样，特殊疑问句中，wh-短语处在 Spec, CP，而助动词处在 C 的位置，如 [1-52]：

[1-52] a. Who did Susan call?

b. [_S Who_i did_j [_{IP} Susan t_j call t_i]]



IP 与其他 X-杠结构是不同的，作为句子的 X-杠结构，要求它的 Spec 位置（即句子的主语）必须在表层结构上得到填充（在标准理论时期，这一原则被称为扩展投射原则）。那么 CP 的 Spec 位置又是怎样呢？通过 1.2.3 和 1.2.4 对超句的讨论可以得知，中心语 C 具有[-Q]特征时并不要求 Spec, CP 得到填充，但是当中心语 C 为[+Q]特征时，Spec, CP 则要求被填充，如下 [1-53] ~ [1-54]（DS 表示 D-结构；SS 表示 S-结构）：

[1-53] a. I wonder who Susan called.

b. DS: I wonder [_{CP} e [_{C'} [+Q] [_{IP} Susan called who]]]

c. SS: I wonder [_{CP} who_i [_{C'} [+Q] [_{IP} Susan called t_i]]]

[1-54] a. Who did Susan call?

b. DS: [_{CP} e [_{C'} [+Q] [_{IP} Susan I [_{VP} call who]]]]

c. SS: [_{CP} who_i [_{C'} did_j [_{IP} Susan [I t_i] [_{VP} call t_i]]]]]

这样看来，CP 中心语标有[+Q]时，要求 Spec, CP 得到填充。这一规则称为[+Q]-CP 原则（[+Q]-CP Principle）：

[1-55] [+Q]-CP 原则: [+Q]-CP 必须有指定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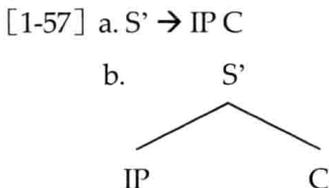
与扩展投射原则相似,这一原则适用于 S-结构(S-structure, 简称 SS)及逻辑表征式(LF),但不适用于 D-结构。恰如提升结构和被动式中的 NP 移动是扩展投射原则引起的, [1-53]、[1-54] 两句中的 wh-移位也是由 [+Q]-CP 原则所引起的。

笔者认为,这一原则对一般疑问句也能成立。回想嵌套一般疑问句可含有 if (处在 C 节点下) 或者 whether (处在 Spec, CP)。鉴于一般疑问句同样具有 [+Q] 特征,笔者认为,所有的一般疑问句都含有 wh-短语,只是在小句中,该 wh-短语可以以 whether 的形式出现,甚至可以以零 wh-短语 (null wh-phrase) 的形式出现。^① 如 [1-56]:

- [1-56] a. *How do you wonder whether Bill repaired the bike?
 b. *How do you wonder if Bill repaired the bike?
 c. *how_i do you wonder [_{CP} wh-XP [_C if [_{IP} Bill repaired the bike t_i]]]?

这样一来,就把所有的疑问句都统一在 [+Q]-CP 原则之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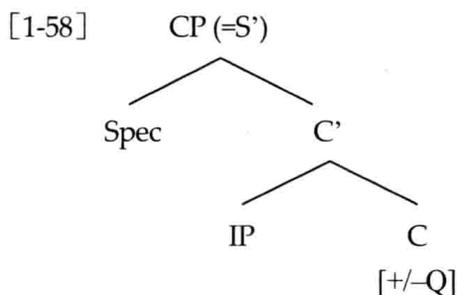
汉语中,超句的 X-杠结构与英语的很不相同,汉语的 C 处在右侧,其结构如 [1-57] 所示(石定栩和胡建华, 2006: 103)^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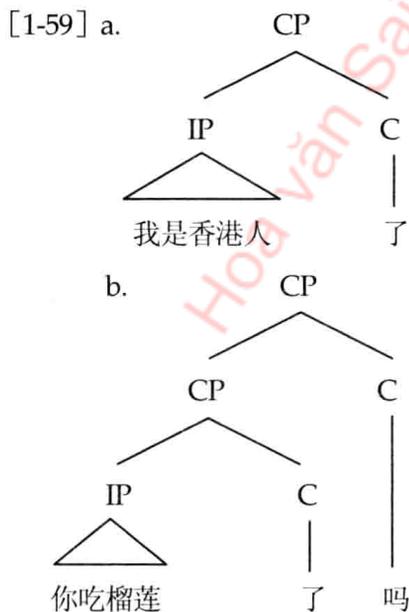
这样,汉语超句的 X-杠结构如 [1-58] 所示:

^①当它是零主语时,甚至可以用 wh-岛效应检查其存在与否,相关讨论可参见付有龙和庄会彬(2009)。

^②石先生文中还提到, Simpson 和 Wu (2002) 等曾提出不同的结构,以 IP 为 C 的补足语,然后在句法过程中将 IP 提升到 Spec 位置。感兴趣的读者可自行查阅。



如上所述, [+/-Q]表明了这个小句是陈述式 (标记为[-Q]) 还是疑问式 (标记为[+Q])。当小句为疑问式时, [+Q]实现为句末语气助词“吗”“呢”等; 当小句为陈述式时, [-Q] (陈述式) 的实现感叹词“啊”等。当然, 在疑问式或陈述式中都可能会出现句末“了” (即“了₂”), 如 [1-59] 所示 (石定栩和胡建华, 2006: 103):



英语和汉语的这一差异可归结于不同的参数。后面还会再回到这一问题。

另外, [1-59] 中 wh-短语的位置也和英语有差别, 英语的 wh-短语要

移到 Spec, CP, 汉语的 wh-短语则原地不动 (wh-in-situ)。这一现象也可以通过 C 的位置来解释, 汉语的 CP 结构是: [CP [IP] C], 因此说, [1-59] 中的 Q 语素“吗”处在 C 节点下, 这种特点表明了 wh-原地不动和 Q-语素具有相关性, 其他简单句中 wh-原地不动的语言也有着 Q-语素 (Cheng, 1997)。因此, Q-语素为 wh-短语原地不动放行, 即 Q-语素使得 wh-短语移位显得没有必要 (当然, 这一语素有时省略)。后面还会回到这一问题。

1.2.5 X-杠结构下的句法运作

这里有一个重要的问题: X-杠原则在各种层面的结构表征式成立还是只在 D-结构中成立? 如果它在句法表征式的各种层面的结构表征式中成立, 那就说明句法运作没有力量更改深层结构, 从而不致生成与 X-杠理论原则不符的 S-结构和 LF 表达式。但如果, X-杠理论仅在 D-结构成立, 那就意味着转换能导致一些更改, 这些更改在深层之外的各个层面会破坏 X-杠理论原则。第一种想法似乎更加合理, 因为它进一步限制了句法运作的力量, 从而在一定程度上保持了各个层面的结构一致性。这样看来, X-杠理论原则还有限制句法运作范围的功能, 只允许那些与 X-杠原则一致的结构派生。X-杠原则在各种层面的结构表征式成立也同时说明, 转换能“保持”D-结构表征式。这一猜想可表示如 [1-60] 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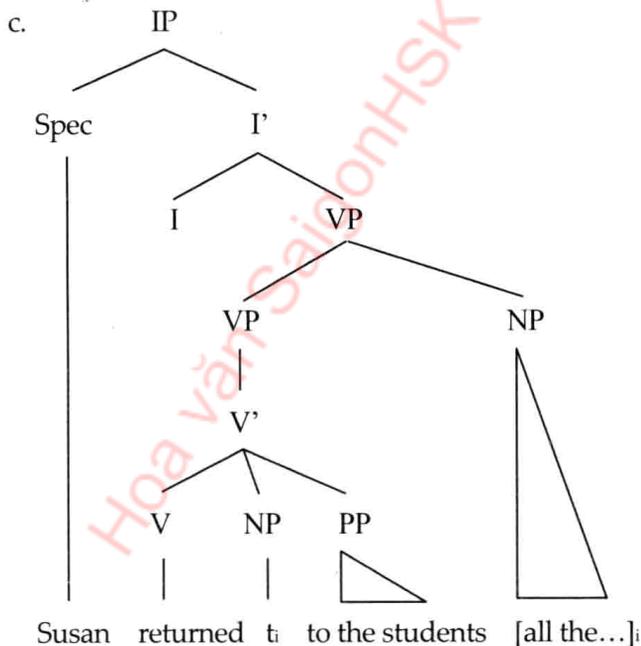
[1-60] 结构维系假说: 任何转换必须维系结构。

这里所说的“结构维系”, 可以理解为任何与 X-杠理论保持一致的转换。将一个范畴移向一个根据 X-杠理论为空的位置, 这是“结构保持”的移位, 且称之为替换移位 (substitution movement)。被动句、提升句中的 NP-移位, 以及疑问句、关系句中的 wh-移动, 都是将一个范畴移向一个根据 X-杠理论为空的位置, 即替换转位。鉴于这些转换与本书关系不大, 这里不再详述。

要求创立一个新节点的转换，就不是结构保持，而是“结构建立”，且称之为附接移位（adjunction movement）。附接移位的典型代表是重块头NP后置（Heavy NP Shift），如 [1-61] 所示：

[1-61] a. Susan returned to the students all the homework she had colle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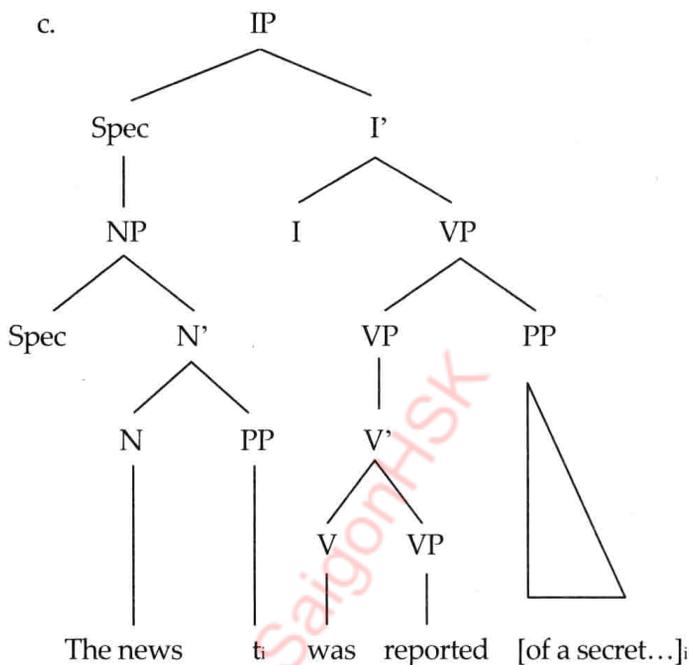
b. [_{IP} Susan AUX I [_{VP} returned t_i [_{PP} to the students] [_{NP} all the homework she had collected]]]



另外，I-降落（I-lowering，又名词缀跳跃（affix-hopping））、动词提升、修饰成分外置等都属于附接移位。[1-62] 是一个修饰成分外置的例子：

[1-62] a. The news was reported of a plan to help the poor peasants.

b. [_{IP} [_{NP} The news t_i] [_{I'} I [_{VP} [_{VP} was reported] [_{PP} of a plan to help the poor peasants]_i]]]



另外，还有学者认为话题化也是一种附接移位现象（Ouhalla, 1999: 136-137），其结构如 23 页的 [1-63] 所示：

但在引入 CP 分裂假说后，这已经不能再视作附接移位，而应当视作替换移位（详见本书第 5 章）。

除了附接移位外，句法运作中还存在一种附接，即一些附接到句法结构上的成分，如名词短语中的形容词成分（AP 或 A^0 ）、动词短语中的副词成分（AdvP 或 Adv^0 ）等^①，理由有二：

第一，由于形容词成分与副词成分不是它们所修饰范畴的补足语，因此，我们会看到在英语这一类的语言中，形容词成分及副词成分的位置很不稳定，有时它们会出现在中心语的左侧，有时在其右侧^②。这样一来，在 NP 和 VP 的表征式里，很难将它们纳入到单杠统治的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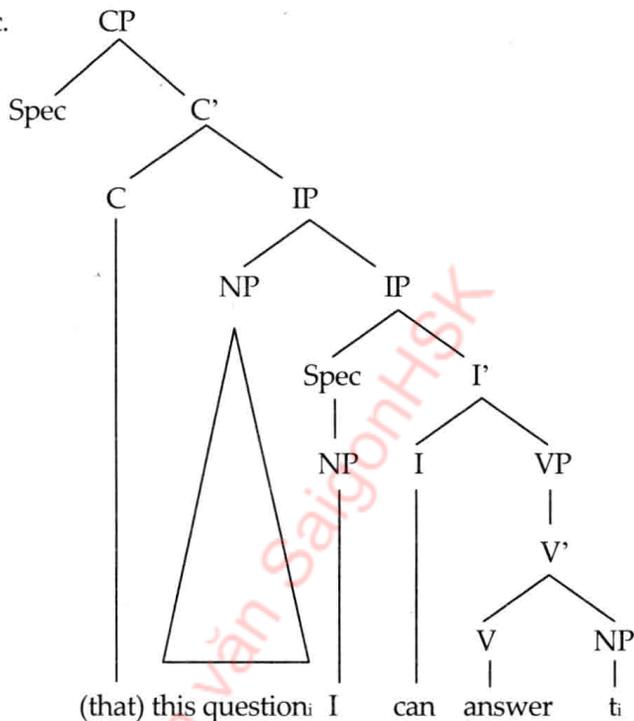
①更恰当的表达应该是，修饰名词短语的形容词成分与修饰动词短语的副词成分。

②形容词成分出现在名词短语中心语后面的情况在英语中不多，一般就是几个复合式不定代词要求如此，如 something interesting、nothing bad 等。

[1-63] a. This question, I can answer.

b. I believe that this question, I can answer.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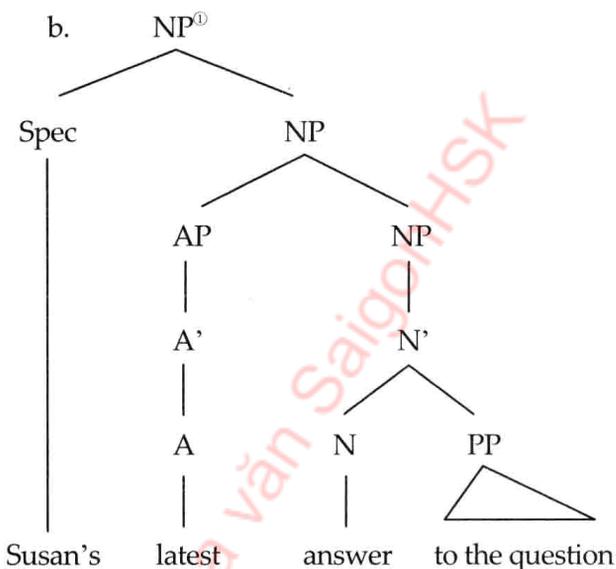
第二，形容词成分和副词成分也不能看作是 NP 或 VP 的指定语，这是因为指定语具有唯一性，不能多个同时出现，但形容词成分及副词成分在理论上可以允许任意多个同时出现，如人们会说“温柔善良美丽大方的姑娘”“彻底地、致命性地打击了黑社会组织”这样的结构。

那么，形容词成分和副词成分在句法上的位置该如何处理呢？可以采用 [1-64] 和 [1-65] 的方式。

像是 [1-64] 中的 AP，[1-65] 中的 AdvP 通常被称为附接成分 (adjunct)。它们在结构中的位置也很特殊，只能被“加”到结构里，称为“附接” (adjoin)。附接成分可以理解为是对给定范畴的扩展，其中

较高的 NP 和 VP 即为扩展范畴。“扩展”一个范畴就是复制它（至于其原因，下面会谈及），所以，[1-64] 中出现了两个 NP 节点，[1-65] 中出现了两个 VP 节点。

[1-64] a. Susan's latest answer to the ques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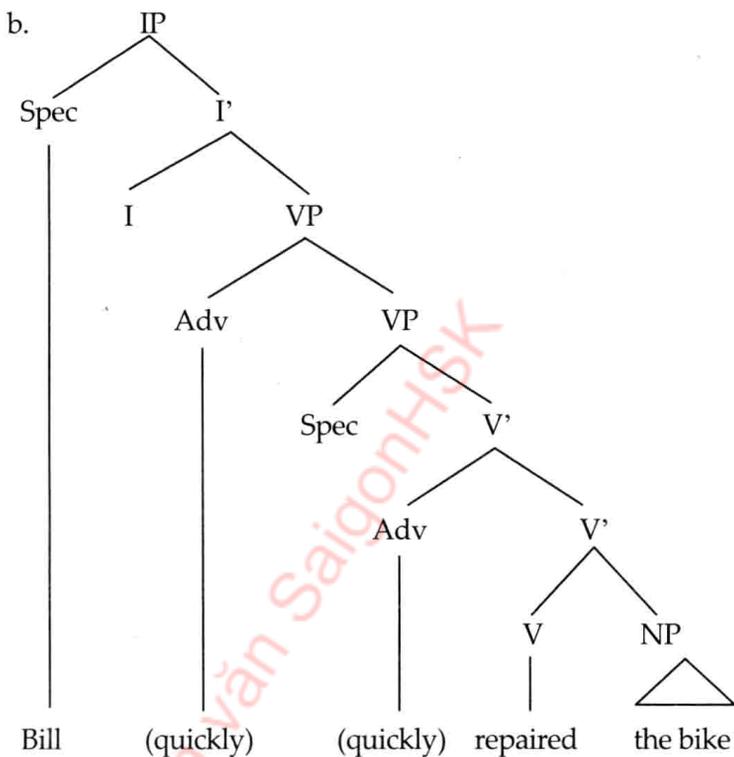


[1-64] 和 [1-65] 为附接成分在左的情况，且称之为左侧附接（left-adjoined）；而附接成分在右的情况，则称为右侧附接（right-adjoined）。

需要说明一点：附接，严格说来，并非是“结构建立”，因为它不是创立新的节点，而是延伸了一个已经存在的节点。因此，附接与 X-杠理论原则并不相悖，毕竟，它没有生出一个不符合 X-杠理论原则的结构。

①按照较新的研究，这里应该是个 DP，但此处用 NP 也完全不会影响这里的结论。囿于讨论的对象，本书中对 NP、DP 并没有做严格区分。

[1-65] a. Bill quickly repaired the bike. ①



1.3 管辖理论

管辖 (government) ②这一概念, 传统上指的是在某些特定的句法结构中, 一些单词被另一些单词所控制的关系, 以 *gave him* 和 *to him* 为例, 其中 *gave* 和 *to* 就是管辖语 (governor), *him* 在两句中都是受管辖的对象。生成语法继承了这一概念, 但其定义更加严谨。

①注意: 本研究采用的是 VP 内主语 (Subject-inside-VP) 的观点。此后 Bill 还会经过替代移位 (见下文) 提升到主语位置。感兴趣的读者可以阅读转换生成语法的相关理论著作 (见本章末推荐的阅读文献)。

②曾有学者将 government 翻译成“支配”, 笔者认为这种翻译不恰当, 因为“支配”的字面意义常常与 dominate 联系在一起, 沈家煊先生在类型学中就用“支配”来翻译 dominate/domin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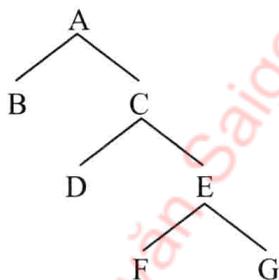
为掌握管辖关系的概念，不妨先看 c-指令 (c-command) 的定义，见 [1-66]：

[1-66] c-指令：当且仅当统制 α 的第一个节点也统制 β ，且 α 不统制 β ，这时 α c-指令 β 。

Radford (1997: 75) 做了这样一个形象的比喻：树形图上的不同节点代表火车站，你从 X 站（树形图上的任意一个节点）乘车出发向北（树形图上为向上），只允许坐一站就得换车南行，凡是南行火车可以直达的站（除了 X 站），都被 X 所 c-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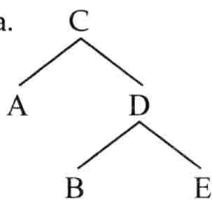
[1-67] 是一个抽象的树形图，我们看其中哪些成分受到 D 的 c-指令：

[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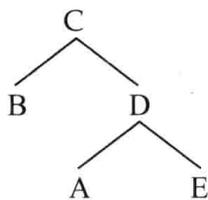


[1-67] 中统制 D 的第一个节点是 C，那么，根据定义，其他凡是受到 C 统制的节点都要受到 D 的 c-指令。我们看到，C 统制的节点（除 D 以外）有 E、F、G（A、B 不受 C 统制），所以说，D c-指令 E、F、G。再看 [1-68] 的结构 (Ouhalla, 1999: 156)：

[1-68]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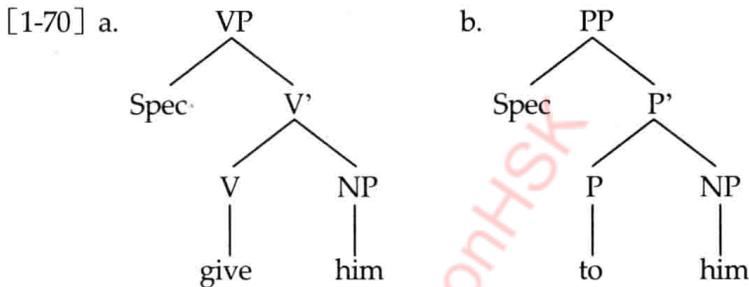
[1-68] 的 a 中，A c-指令 B，因为统制 A 的第一个节点 C 也统制 B，而且，A 不统制 B。然而，[1-68] 的 b 中，A 不 c-指令 B，因为统制 A 的

第一个节点D不统制B。

有了c-指令，就可以引出“管辖”的定义，见 [1-69]：

[1-69] 管辖：当且仅当 α 为 X^0 范畴，且 α c-指令 β 时， α 管辖 β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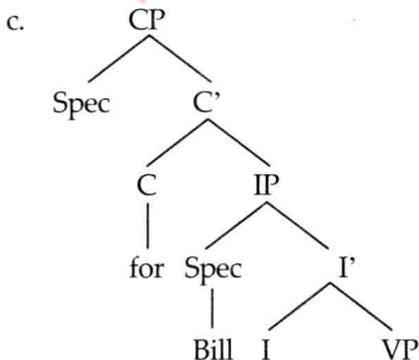
我们来看这一定义是否能够表明短语 give him 和 to him 内的管辖关系，如 [1-70]：



首先，管辖的定义将管辖语（即 α ）限制在 X^0 （即中心语）范畴内，这样，V 和 P 都符合条件。[1-70] 的 a 中 V 管辖 NP，因为 V 是中心语，而且 V c-指令 NP。[1-70] 的 b 中的 P 与 NP 的关系也是如此。我们再来看一个比较复杂的结构，如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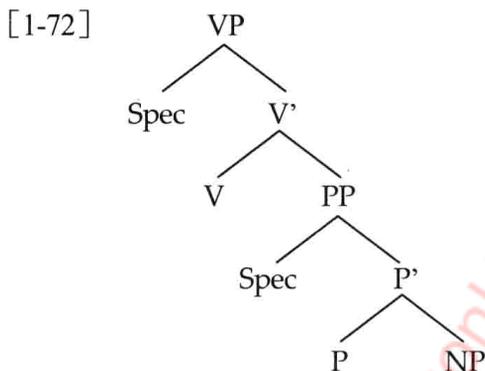
[1-71] a. For Bill to arrive early is impolite.

b. [_{CP} [_{C'} for [_{IP} him [_{I'} to [_{VP} arrive early]]]]] is impolite



这里，for 是不是管辖 Bill 呢？我们看到，介词标语句语 for 是一个中心

语范畴, for 又 c-指令 NP, 所以说, for 管辖处在“Spec, IP”的 NP “Bill”。那么是不是说, 只要 α 为 X^0 范畴, 且 α c-指令 β , α 就管辖 β 呢? 如果这样, 在 [1-72] 的结构中, V 就能够管辖 NP。



根据上面有关管辖的定义, [1-72] 中的 V 能够管辖 NP, 即便结构再复杂一点亦应如此。可是这样一来, 管辖范围岂不是大得失去控制? 事实上并不是这样。还有一个条件剔除了 V 管辖 NP 的可能, 这一条件被称为最小限度条件 (Minimality), 其定义如下 [1-73]:

[1-73] 最小限度条件: 在结构 $[XP \dots X \dots [YP \dots Y \dots ZP] \dots]$ 中, X 不管辖 ZP。

把这一条件纳入到管辖的定义当中, 就得到 [1-74] 所述的“管辖”的新定义:

[1-74] 管辖: 当且仅当 α 是一个 X^0 范畴, α c-指令 β , 且遵循最小限度条件, 这时, α 管辖 β 。

现在有了管辖关系, 即可以对移动 α 所生成的语迹再做一下讨论。比较 [1-75] 与 [1-76]:

[1-75] a. ?Which bike do you wonder how to repair?

b. ? [_{CP} which bike_i do [_{IP} you wonder [_{CP} how [_{IP} PRO to repair t_i...]]]]

[1-76] a. *Who do you wonder how will repair the bike?

b. * [_{CP} who_i do [_{IP} you wonder [_{CP} how [_{IP} t_i will repair the bike...]]]]

[1-75] 中 wh-宾语从 wh-岛中移出, [1-76] 则是 wh-主语从同一 wh-岛中移出。结果两者的偏离程度差异较大, [1-75] 要明显小于 [1-76]。两者都涉及毗邻破坏, 但 [1-76] 表现出更强的偏离, 这说明 [1-76] 中肯定还存在着其他原则的破坏。

[1-75] 和 [1-76] 表明了一个事实, 那就是宾语比主语更容易提取, 至少在英语中是这样的。这种现象叫作主语-宾语不对称 (subject-object asymmetry)。不仅从岛中提取成分时会表现出不对称, 其他情况下也有这种现象, 如 [1-77] ~ [1-78] 所示:

[1-77] a. Which bike did you say (that) Bill would repair?

b. [_{CP} which bike_i did [_{IP} you say [_{CP} t'_i [_C (that) [_{IP} Bill would repair t_i...]]]]]]

[1-78] a. Who did you say (*that) would repair the bike?

b. * [_{CP} who_i did [_{IP} you say [_{CP} t'_i [_C that [_{IP} t_i would repair the bike...]]]]]]

c. [_{CP} who_i did [_{IP} you say [_{CP} t'_i [_Ce [_{IP} t_i would repair the bike...]]]]]]

[1-77] 表明宾语可以成功地从嵌套小句中提取出来, 不论标句语 that 是否存在; [1-78] 则表明, 有标句语时主语不能成功地提取。[1-78] 的 b 句这种现象被称为 that-语迹连用效应 (that-trace effect), 指的是 that 与语迹 t 连续出现在嵌套小句的句首这种情况。以前这种现象用一个特殊的

that-语迹过滤来剔除，后来才发现这种现象只不过是主语-宾语提取的不对称所致。[1-78]的b句中的偏差不是从岛中提取成分的结果，因为嵌套小句不是岛。这种偏差表明了它一定是破坏了某种原则。这种不对称必须从他们各自的结构特点上解释。两者主要的不同在于动词宾语通常由词汇范畴管辖，即动词V；而主语通常由非词汇范畴管辖，即I。Chomsky (1986b)认为词汇管辖是一种更强的管辖，称之为恰当管辖 (proper government)，其定义如 [1-79] 所述：

[1-79] 恰当管辖：当且仅当 α 管辖 β ，并且 α 为词汇范畴时， α 恰当管辖 β 。

有了恰当管辖，就可以给语迹建立一个条件，要求它们必须受到恰当管辖，这种条件称为空范畴原则 (Empty Category Principle)。其定义如 [1-80] 所述：

[1-80] 空范畴原则：非代名语的空范畴必须受到恰当管辖。

空范畴原则通常被认为是用于非代名语空范畴的条件，“非代名语空范畴”在这里被理解为语迹。空范畴原则与毗邻的不同在于它用于移动 α 所生成的语迹的表征式，而不是用于移动 α 本身。

现在我们看如何使用毗邻和空范畴原则一起来解释 [1-75] ~ [1-78]。我们已经从定义得知，空范畴原则使用恰当管辖来区分主语位置的语迹和动词宾语位置的语迹，动词宾语位置的语迹总是被词汇管辖，因此，它满足了空范畴原则的要求。我们先看 [1-75] 和 [1-76]。[1-75] 的语迹处在动词的宾语位置，受到词汇管辖，满足了空范畴原则，其偏差来自毗邻的破坏。而 [1-76] 的语迹处在主语位置，不能满足空范畴原则，其较强的偏差来自毗邻和空范畴原则的双重破坏。再来看 [1-77] 和 [1-78]。[1-77] 的宾语位于动词 repair 的宾语位置，受到动词的词汇管辖，从而属于恰当管辖，[1-78] 的 b 句中的语迹处在主语位置，没有受到词汇管辖，也就没有受到

恰当管辖，从而由于较强的偏差而被排除了。但是，[1-78]的c句却不好解释，它的语迹处在主语位置，显然没有被恰当管辖，应该被排除，然而这个句子还是正确的。可见，还有必要做进一步的分析，来解释[1-78]的c句中的反差现象。分析主要着眼于是否含有标句语that。[1-78]的c句暗示了恰当管辖不单是词汇管辖，肯定还有其他的管辖形式，那就是先行语-管辖(antecedent-government)。其定义如下[1-81]：

[1-81] 先行语-管辖：当且仅当 α 与 β 同标， α c-指令 β ，且 α 与 β 之间没有语阻^①间隔，这时， α 先行语-管辖 β 。

恰当管辖由此也得以修正，如[1-82]所述：

[1-82] 恰当管辖：当且仅当下列条件之一满足时， α 恰当管辖 β ：

- i) α 管辖 β 且 α 是一个词汇范畴；或^②
- ii) α 先行语-管辖 β 。

这样，我们再回头来看[1-78]是否得到了合理的解释。[1-78]中的b和c句中的初始语迹(initial trace)都与中间语迹同标，且受到中间语迹的c-指令，但是[1-78]的b句受到中间语迹(intermediate trace)的先行语-管辖，而[1-78]的c句却没有。这关键在于先行语-管辖的定义中的第三个条件：不能受到语阻的隔离。因为[1-78]的b句的标句语that的存在致使C'成为先行语-管辖的语阻，而[1-78]的c句中，因为没有标句语that的存在，其C'也不是先行语-管辖的语阻。

①语阻(barrier，或译“语障”)的概念，后面会出现。这里理解为标句语that使得C'成为一个语阻。

②注意：先行语-管辖的三个条件是“与”的关系，三个条件必须同时满足；而恰当管辖的两个条件是“或”的关系，也就是只要满足一个条件即可。

1.4 本章小结

本章首先对汉语的否定现象做一概说,引出有关汉语否定的两个基本语言事实:①“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②“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是为本研究讨论的核心问题。

之后笔者又给出了本研究的两个基本理论框架——X-杠理论和管辖理论。前者涉及短语、小句、超句的结构,构成本研究开展的基本理论框架,后者涉及管辖及恰当概念,是后面展开讨论的一个根本出发点。对于本研究而言,此二者至关重要,不可或缺。

有了这些,就可以运用相关思想,借助相应的理论,探讨汉语否定的相关问题。当然,在展开深入讨论之前,还有必要引入一个关于否定的生成语法理论。

本研究构建的理论框架

传统上,否定词被看作是副词,这一观点长期以来统治着语言学界,一直到了 1989 年 Pollock 指出,否定词与副词并不相同,这一观点很快得到了许多语言学家的赞同。正如 Zanuttini (2001) 所言,近些年来句子否定的研究首推 Pollock (1989)。Pollock (1989) 的一个主要贡献是提出否定标记的句法分布不同于状语,即 NegP 假说。“这一提议已被证实为可适用于分析许多种语言的否定标记,不仅包括日耳曼语族、罗曼语族。”(p.523)

事实上, NegP 假说已被成功应用到了许多语言的否定结构中,如英语、法语、土耳其语、瑞典语、意大利语、皮埃蒙特语等 (Pollock, 1989; Ouhalla, 1990; Chomsky, 1991; Belletti, 1990; Haegeman, 1995; Kayne, 1989; Zanuttini, 1996)。甚至,还有一些学者将这一假说推广到汉语中 (Cheng & Li, 1991; Chiu, 1993; Xu, 1997; Hsieh, 2001; Lu, 2001; Hsiao, 2002)。

本章主要论证 NegP 假说可以推广到汉语否定的研究。研究发现,英语的否定标记 not 不应该被看作是一个副词,而是一个功能范畴 NegP。根据以往文献,这一假说能为众多语言的否定提供一个统一的解释,为此,笔者也把这一假说推广到汉语,提出“不”应该位于 Spec, NegP, 而不是 NegP 的中心语,之后再讨论其他几个功能投射,并尝试用它们来分析汉语的句法结构。

2.1 NegP 假说

2.1.1 英语的 NegP

论及 NegP 假说, 以往文献中有两个著名例子被反复引用, 例如:

[2-1] John often kisses Mary.

[2-2] John does not like Mary.

从 [2-1] 和 [2-2] 可以明显看出, 两个传统意义上的副词, *often* 与 *not*, 有着不同的句法特征, [2-1] 中, 现在时标记-es 同动词 *kiss* 相结合, 而 [2-2] 中, 由于否定标记 *not* 的阻碍, 现在时标记-es 没能同动词 *like* 相结合。很显然, *not* 和副词 *often* 有着不同的句法特征, 因为如果它们相同的话, [2-2] 就应该是 [2-3] 样子的:

[2-3] *John not likes Mary.

因此, 有必要重新考虑否定标记 *not*, 它不应该被看成是一个副词。语言事实也恰恰支持这一点, 因为目前已有大量的(跨语言)证据表明, 否定标记语应当视作功能范畴, 而非副词。譬如, 在列兹金语 (Lezgian)^①中, 否定以词缀的形式表现出来, 如下 [2-4] 所示 (Haspelmath, 1993: 127, 245):

[2-4] a. xürünwi-jri ada-waj meslät-ar qacu-zwa
 villager-pl(erg) he-Adel advice-pl take-IMPF
 The villagers take advice from him.

^①列兹金语, 南高加索地区的一种语言, 属于高加索语系。讲该语言的列兹金人, 主要生活在俄罗斯联邦达吉斯坦共和国南部和阿塞拜疆东北部, 人口约 60 万。

b. xürünwi-jri ada-waj meslät-ar qacu-zwa-c
 villager-pl(erg) he-Adel advice-pl take-IMPF-Neg
 The villagers do not take advice from him.

有些语言中（如芬兰语），否定以中心语的形式表现出来，而且还会带屈折变化，如下 [2-5] 所示（Miestamo, 2007）：

[2-5] a. koira-t haukku-vat
 dog-pl bark-3pl
 Dogs bark.
 b. koira-t ei-vät hauku
 dog-pl neg-3pl bark.CNG
 Dogs do not bark.

Pollock (1989) 为此特设了一个 NegP 投射，这一投射位于 I^0 与 VP 之间，如 [2-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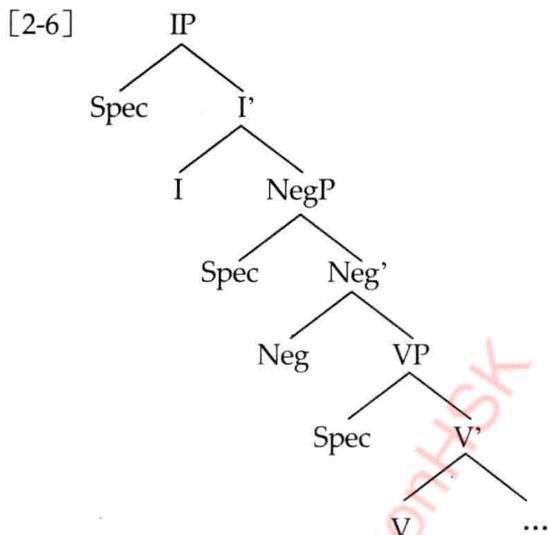
这一设想在学界通常被称作 NegP 假说 (NegP Hypothesis)。问题是，这一假说又如何能够解释 [2-1] 与 [2-2] 所呈现的强烈对比，以及 [2-3] 的不合法性呢？可以分几个步骤来加以说明。

第一，根据 Chomsky (1991) 的观点，英语中 I 是弱勢的^①，无法吸引主动词移向 I；取而代之发生了词缀降落，I 降落到了主动词上。由于 often 本身为副词。副词的特殊性在于它是附接在 VP 之上的，而不是 VP 结构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这种结构被称为附接成分 (Adjunct)^③。

① Pollock (1989) 原文用的是 I，即 inflection (屈折成分)。其实，这一位置所涉及的主要是 T 成分。事实上，就这一部分而言，完全可以用 T 来代替。

② Chomsky 所使用的术语“弱勢”“强势”同 Pollock 的“贫乏”“丰富”相对应。

③ Chomsky 最早的设想是，降落后留下的语迹无法受到移动成分的 c-指令，从而成为一个有悖的语迹。接下来在 LF 层面，只有整个 [V+I] 移向语迹的位置，该语迹才能得以除去。如此一来，根据最小限度条件 (Minimality Effect)，often 作为一个附接成分，显然不会成为阻碍，而 not 由于拥有最大投射，则会阻碍这一移位。



第二，附接成分地位特殊，它与所附接范畴既是母女关系又是姐妹关系，换用不同的术语说，虽然附接成分为其所附接的范畴的成分，但又不完全是它的成分。生成语法学家称附接成分为 VP 的“联接成分”（associate member）。“最大投射只是完全成分的语阻，而不是联接成分的，联接成分受其他规则约束。”（Ouhalla, 1999: 280）因此，often 不会阻碍 I 的降落，如下 [2-7] 所示：

[2-7] a. John often kisses Mary.

b. DS: [_{IP} John [_{I'} [_I -es] [_{VP} often [_{VP} kiss Mary]]]]

c. SS: [_{IP} John [_{I'} t [_{VP} often [_{VP} [_V kiss [_I -es]]] Mary]]]]

然而，英语的否定标记 not 不是副词（如果是的话，[2-3] 就是可以接受的），而是一个功能范畴，并且占据其最大投射的中心语位置。这样一来，就造成了中心语移位限制（Head Movement Constraint）。由此，[2-3] 被排除了。如下 [2-8] 所示：

- [2-8] a. *John not likes Mary.
 b. DS: [_{IP} John [_{I'} [_I -es] [_{NegP} [_{Neg'} not [_{VP} like Mary]]]]]
 c. SS: * [_{IP} John [_{I'} t_i [_{NegP} [_{Neg'} not [_{VP} [_V like [_I -es]]] Mary]]]]]

第三,既然英语否定句中无论 V 显性提升到 I, 还是 I 显性降落到 V (紧接着再隐性提升到 I) 都行不通, 那么在 I 被独自留在否定标记之前, 英语就会采用其特有的规则 do-支撑来援救“搁浅”的时标记^①。“搁浅”一词的意思是词缀降落和动词提升都无法使用的时候时标记被独自留在 I 下。这样, 就派生出了 [2-2]。其派生过程如 [2-9] 所示, 其中 DoS 指的是 do-支撑:

- [2-9] a. John does not like Mary.
 b. DS: [_{IP} John [_{I'} [_I -es] [_{NegP} [_{Neg'} not [_{VP} like Mary]]]]]
 c. DoS: [_{IP} John [_{I'} [_I -es] [do] [_{NegP} [_{Neg'} not [_{VP} like Mary]]]]]
 d. SS: [_{IP} John [_{I'} [_I -es] [do] [_{NegP} [_{Neg'} not [_{VP} like Mary]]]]]

然而, [2-4] 表明英语的否定标记 not 处在 (I 和 VP 之间的) 一个独立的投射 NegP 内。这一假设可以合理解释 [2-3] 的不合法性, 但却似乎不能解释所有现象。观察 [2-10] 和 [2-11] 中的动词提升。如果说助动词源于 VP, 那么 [2-10] 和 [2-11] 就表明助动词可以越过 not, 移到 I 下, 如 [2-10] 的 b 句和 [2-11] 的 b 句所示。很显然, 它们破坏了“中心语移位限制”。

- [2-10] a. John is not reading a book.
 b. SS: * [_{IP} John [_{I'} [_V be] [_I -es] [_{NegP} [_{Neg'} not [_{VP} t_[be] reading a bo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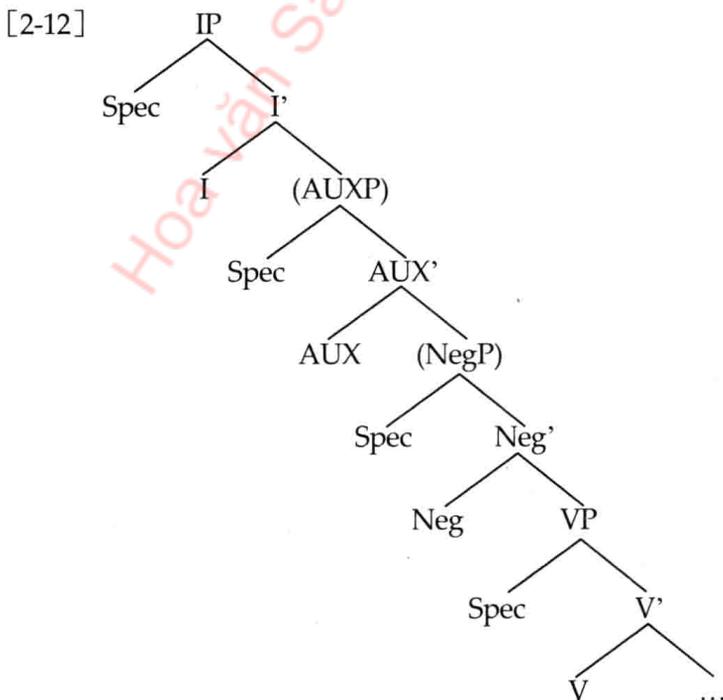
^①根据 Chomsky (1991) 的观点, 使用 do-支撑这样的语言特有的规则, 实际上是以牺牲经济原则为代价的, 因此它只能是“最后一招” (last resort)。

[2-11] a. John has not read this book.

b. SS: *_{[IP} John _{[I'} _{[V} have] _{[I} -es] _{[NegP} _{[Neg'} not _{[VP} t_[have] read this book]]]]]

理论上讲, 的确如此, 因为前面假设 not 有自己的最大投射 NegP, not 是中心语, 这样一来, 助动词越过 not 提升就会破坏“中心语移位限制”, 导致不合法性, 然而事实确是, [2-10] 的 a 句和 [2-11] 的 a 句并不违法。这又似乎表明, 助动词越过 Neg 并不会导致“中心语移位限制”的破坏。这该如何解释呢?

为解决这类问题, 有关英语的 NegP, 至少已有两种版本被提出。第一种版本认为英语中的 not 占据了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而 (英语的) 助动词起源于一个高于 NegP 的位置 (Ouhalla, 1991: 71), 如 [2-12] 所示:



这一版本的方案设计精巧,能解决不少问题,但却面临着 I-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如何得到放行的窘迫问题(Chomsky 曾设想,在 LF 层面整个[V+I]移向 I 语迹的位置,从而除去该语迹。但这一设想只适用于副词,却不适用于否定标记 not,因为后者拥有最大投射,会阻碍这一[V+I]整体向 I 的语迹移位)。

鉴于此,又有学者提出了第二个版本,认为 NegP 的中心语为空,否定标记位于其标记语位置(如 Radford, 2004: 171-173)。如此一来, NegP 的中心语 Neg 位置为空,这就为 [2-10] 和 [2-11] 中的 V 通过 Neg 移向 I 提供了可能性,如 [2-13] 所示(Radford, 2004: 172):

[2-13] $[_{CP} [_C \emptyset] [_{TP} I [_T Tns] [_{NegP} not [_{Neg} \emptyset] [_{VP} [_V care] for her]]]]]$

但是,这一版本的问题是,它对 I-降落的遏制不是通过阻碍(blocking)来完成的,而是通过最简方案的“严格循环原则”(Strict Cyclicity Principle)加以排除的。这一做法颇为引人关注,但笔者一开始就提出,最简方案不适用于本研究,因此,必须在管约论的框架中找到一种可行的方案。

由是,本研究采用第一种观点。但要在这一框架下展开讨论,必须首先要对 I-降落留下的语迹如何得到放行做出解释。不妨把这一语迹看作空范畴,如此一来,只需要论证该语迹的存在能够满足空范畴原则即可。

Chomsky (1986b: 17) 把空范畴原则定义为“非代名词范畴必须受到恰当管辖”。其中“恰当管辖”被定义为“若 α 恰当管辖 β , 须得 α 管辖 β 且 α 与 β 之间存在某种特殊的联系”(p. 17)。这种特殊的联系就是“ α θ -管辖”或“先行语-管辖 β ”。然而,由于 I 移位是一个降落移位,它所留下的语迹不可能受到先行语-管辖。另外,Chomsky 定义的 θ -管辖为“ α θ -管辖 β 当且仅当 α 为中心语范畴, α θ -标记 β , 且 α 、 β 为姊妹节点”(Chomsky, 1986b: 70); 根据这一定义,该语迹也不可能受到 θ -管辖。可见,如果根据 Chomsky 定义的空范畴原则, I 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是无法得到放行的。

所幸的是,空范畴原则并非是一成不变的,自提出至今,已有多次修正。

除了 Chomsky 所持的版本, 文献中还存在另外一个版本, 那就是 Rizzi (1990) 所提出的空范畴原则。该版本的空范畴原则定义如 [2-14] 所述 (Rizzi, 1990: 32):

[2-14] 空范畴原则: 非代名词的空范畴必须受到:

- (1) 恰当中心语管辖;
- (2) 先行语-管辖或 θ -管辖。

其中, 第一条中的恰当中心语管辖牵涉形式准行, 而第二条则与其本身的身份相关。因此, 就针对中心语移位的放行条件而言, 这一空范畴原则定义就可以予以简化, 只保留第一条, 如 [2-15] 所述 (Rizzi, 1990: 87):

[2-15] 非代名语空范畴必须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恰当中心语管辖又该如何理解呢? Rizzi (1991) 将恰当管辖定义为“ X^0 在 X' 之内的管辖”(p. 31), 区分了标记语和补足语。而根据 Anagnostopoulou 和 Fox (2007: 6) 的定义, 中心语管辖的定义如 [2-16] 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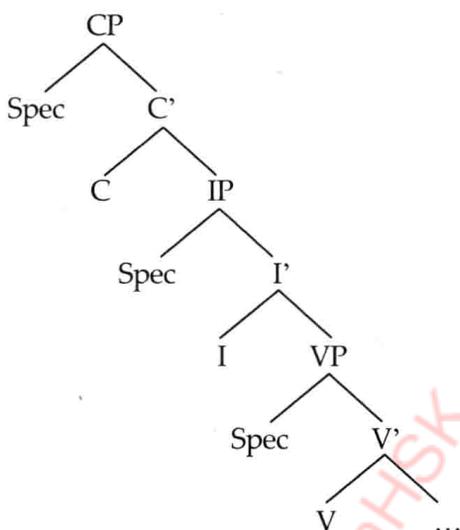
[2-16] 中心语管辖: 当且仅当 $X \in \{\text{Adj}, \text{N}, \text{P}, \text{V}, \text{Agr}, \text{T}\}$, X 支配 Y , X, Y 之间没有语阻, 且遵循相关最小条件, 这时, X 中心语-管辖 Y 。

Kosmeijer (1992: 93) 最终给出了恰当中心语管辖的完整定义。本研究采用这一定义。其陈述如 [2-17] 所述:

[2-17] 恰当中心语管辖: α [$_{XP}$ β 中, 如果 α, β 为中心语, 且 β 是 XP 的中心语, 那么 α 恰当中心语管辖 β 。

鉴于 Chomsky (2000) 指出“C、T、v 为核心功能范畴”; Radford (2004: 327) 也指出“典范的句子结构应该是 CP+TP+VP”。因此, 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 C 在句子中是不可或缺的 (虽然画树形图时经常会把 CP 省略掉, 但并不意味着它在句法上为空, 只是语音上为空), 如 [2-18] 所示:

[2-18]



如此看来，I 降落后留下的语迹完全可以通过恰当中心语管辖来满足空范畴原则，也就是说，由于 C 恰当中心语管辖 I，在 I 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会得到 C 的恰当中心语管辖。

如此一来，Ouhalla (1991) 的观点，相对而言，已经基本完善：not 对 I-降落的阻碍导致了 I 的搁浅；助动词范畴位于 NegP 之上的位置，拥有优先与 I 结合的优势，如此一来也就解释了 [2-10] 和 [2-11] 所呈现的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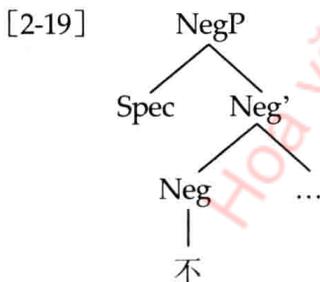
2.1.2 汉语的 NegP 以及“不”的句法地位

接下来，再来讨论汉语否定标记“不”的句法地位问题。汉语否定标记很多，但只有两个是常用的，“不”和“没（有）”；而且，两者呈互补分布的格局：除了“有”之外的任何谓语动词前，“不”都可以出现；而一旦有了“有”，只能由否定标记“没”来否定。鉴于此，不妨把“没”看作是“不”的一种变体（Wang, 1965; Huang, 1988）。

在传统语法里，否定标记常被看作副词，汉语也不例外。例如，早在一百多年前的《马氏文通》这部书中，否定标记就被看作是副词，这一观点至今仍为大多数语言学者所接受。

自从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 学者们便已经从生成语法的视角开始展开对汉语否定的研究, 这其中较有影响的有王士元 (Wang, 1965)、邓守信 (Teng, 1973, 1974)、黄正德 (Huang, 1988)、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Ernst (1995)、邱慧君 (Chiu, 1993)、赵尹琳 (Chao, 1994)、徐丁 (Xu, 1997)、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谢妙玲 (Hsieh, 2001)、Lu (2001)、萧素英 (Hsiao, 2002)、林若望 (Lin, 2003)、胡建华 (2007)、李梅 (2007) 等。他们中仍有不少人受到“否定为副词”这一传统的影响。

Pollock (1989) 提出的 NegP 假说及其在其他语言研究中的成就, 也曾给汉语的否定研究带来了许多激情 (Cheng & Li, 1991; Chiu, 1993; Xu, 1997; Hsieh, 2001; Lu, 2001; Hsiao, 2002)。但当时模仿的痕迹很重。譬如, 他们几乎清一色地都认为汉语的否定标记应该是 NegP 的中心语, ①如 [2-19] 所示:



正如 Ernst (1995) 所指出的, 这一方法可利用的是中心语 Neg 对“了”降落具有“阻断作用” (blocking effect)。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及邱慧君 (Chiu, 1993) 也正是利用了这一点。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认为“了”处于 AspP 的中心语位置, 而 NegP 基础生成于一个高于 NegP 的位置。邱慧君 (Chiu, 1993) 则干脆认为“了”是一个过去时标记, 基础生成于 T, 它与动词的结合是通过降落完成的。这

①当然, 在具体处理时, 个别学者的处理方案或许也有些不同, 如谢妙玲 (Hsieh, 2001: 61) 认为“没 (有)”拥有最大投射 NegP, “不”则不拥有 NegP (Hsieh, 2001: 60)。

类分析看似新奇，但无论是在理论方面还是在实践方面都无法自圆其说。

首先，单就语言事实而言，这一分析显然是错误地排除了 [2-20] 中这样的句子：

[2-20] 你不应该吃了苹果。

而从理论上讲，丁仁 (Ting, 2006) 指出，“如果说罗曼语中的否定词为 NegP 的中心语，那么汉语普通话中的否定标记就不应该如此”(p. 81)。

依照丁仁 (Ting, 2006) 的分析，“所”基础生成于动词 V 补足语 DP 的中心语位置，同时空算子基础生成于 Spec, CP。“所”从 DP 移出，附接到 Γ^0 。如果这一假说成立，那么“所”与否定标记“不”的语序就表明“不”不是 NegP 的中心语，如 [2-21] 所示：

[2-21] a. 张三所不喜欢的人。

b. *张三不所喜欢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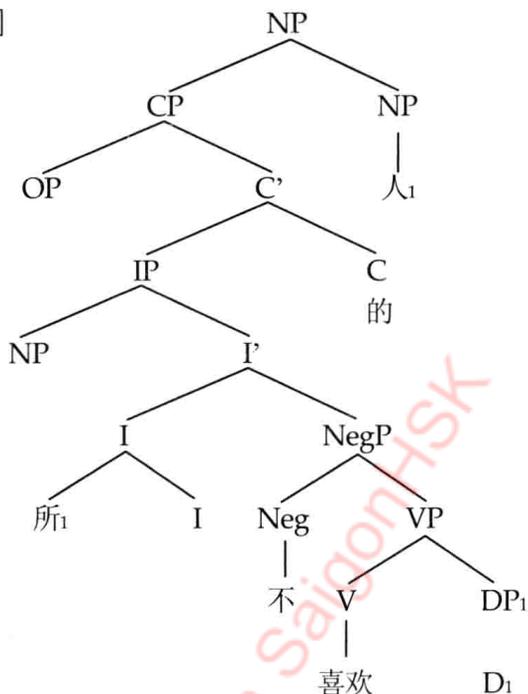
如果说否定标记“不”投射一个独立的功能范畴，那么 [2-21] 的结构应该如 44 页 [2-22] 所示：

根据丁仁的观点，如果“所”首先移向 Neg，那么由于中心语非 L-相关^①，从这里再移出就不可能了。那么剩下的唯一选择就是越过中心语，而这又会导致“中心语移位限制”/空范畴原则破坏。

丁仁的观点，给我们一个巨大的启示，那就是，否定标记“不”应该位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事实上，这一分析方法在其他语言中早有运用，如 Belletti (1990)、Radford (2004) 用此分析英语的 not，Rizzi (1990)、Belletti (1990)、Zanuttini (1991) 用此分析法语动词后否定标记 pas，Ouhalla (1990) 用此分析瑞典语的 inte，Haegeman (1995) 用此分析西佛兰芒语的 nie，Zanuttini (1997) 用此分析某些意大利北部的方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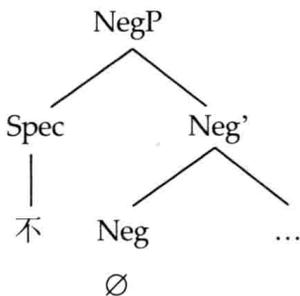
①最简方案术语。可以粗略解释为，核查的域涉及中心语-附接结构[X [Y] X]、指示语-中心语结构[XP Spec [X-X]]。在这些域中得到核查的形态特征称为 L-特征 (L-features)，局部与这些特征相关的位置是 L-相关 (L-related)。

[2-22]



丁仁 (Ting, 2006: 81) 也指出, “为保证‘所’发生在否定词之前, 我们只能允许 NegP 的中心语位置为空, 以保证‘所’通过” (但很遗憾, 丁仁没有做进一步的讨论)。这样看来, 把汉语否定标记置于 Spec, NegP 无论从理论还是实践上都应该说得过去。因此, 本研究把汉语否定标记“不”置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 (Spec, NegP), 而认为 NegP 的中心语 (在句法上) 为空。这样一来, 汉语否定标记的结构应该如 [2-23] 所示:

[2-23]



虽然笔者在以往的文献中还没有发现哪位学者把汉语的否定标记“不”置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但我们还是发现了一些作者倾向于这种分析。例如, Law (2001: 308) 在解释粤方言选择问句的句法时提出,“句法否定语素‘唔’作为一个纯否定词,生成于 Spec, NegP, 且同中心语 Neg⁰ 保持着标记语-中心语一致关系”。李梅(2007: 66) 也曾设想,“[如果 NegP 假说能推广到汉语],那么副词‘不’必须位于 Spec, NegP”,而且她也尝试将 NegP 假说推广到汉语,虽然她自始至终对这一做法的可行性都持否定的态度。

在确定“不”的位置之前,我们有必要回顾一下以往关于“不”为中心语的论据。鉴于徐丁(Xu, 1997)对此做了专门论证,我们不妨就以他的论证为例加以讨论。

首先,徐丁注意到“不”能与一些情态助动词合并,形成“别”“甬”这样的词。徐丁认为,要使这一合并成为可能,“不”须得是 X⁰ 成分,原因是只有中心语才可以融入另一个中心语。但这一推理说服力并不是很强,事实上,并不能单凭这一点就断定这一合并过程是否为融合。例如,英语中就有许多“合并”明显不是中心语与中心语的合并,如“I’m”“you’d”“he’ll”等,这些都是 Spec, TP 位置的代词与情态助动词的合并。

另外,徐丁还注意到如 [2-24] 中的量化词“谁”“什么”“哪儿”都能够越过否定标记“不”从 VP 中移出。^①

- [2-24] a. 我谁都不想见。
 b. 张三什么都不吃。
 c. 李四哪儿都不去。

徐丁认为,既然这些移动的量化词为 XP,那么 [2-24] 表明“不”不会在 NegP 的标记语位置,否则就破坏了最小相关条件。这一解释,也并不能令

^① 应该注意的是,根据《应用汉语词典》(商务印书馆辞书研究中心,2000: 895),汉语中的“哪儿”是一个代词,这和它在英语中的对应词 where 不同,后者是一个副词。

人信服,下面从两个方面来说明:徐丁认为“不”位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会破坏最小相关条件,他的意思一定是 VP 内的 wh-语迹只能通过先行语管辖满足空范畴原则,但根据 Ouhalla (1999: 274) 的观点,“wh-宾语可以通过先行语-管辖或者 θ -管辖满足空范畴原则……”。也就是说,既然 [2-24] 中的“谁”“什么”“哪儿”留下的语迹能够通过 θ -管辖满足恰当管辖,徐丁在 [2-24] 中所给出的事实并不能表明“不”并非位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另外,即便是 [2-24] 中的“谁”“什么”“哪儿”留下的语迹只能通过先行语-管辖来满足恰当管辖,我们仍不能说“不”并非位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因为否定成分“不”所占据的位置是一个 A'-位置,确切地说,是一个 A'-标记语位置 (Hsiao, 2002)。然而,根据丁仁 (Ting, 2006) 的观点, [2-24] 中的前置为 A-移位。^① 由于类型不同,“不”并不能成为 [2-24] 中的 wh-语迹的潜在管辖语。

可见,徐丁所提供的证据并不足以证明“不”为 NegP 的中心语。接下来,再来看陈莉等 (2013) 对“不”位于 Spec, NegP 的反对证据:^②

陈莉等 (2013) 反对“不”位于 Spec, NegP 的主要证据来自汉语的正反问句,如 [2-25]:

[2-25]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不?

采用郑礼珊等 (Cheng et al., 1996) 的观点,陈莉等认为这里的“不”所占据的位置是一个 C⁰ 位置,并据此认为,“不”出现在这一位置,是经过了 Neg⁰ 向 C⁰ 的中心语移位。

很显然,陈莉等的这一论证不尽如人意。他们混淆了历时演变与共时句法。事实上,“不”出现在句尾实际上是选择问句经(照应)省略的结果(梅祖麟 (1978)、黄正德 (Huang, 1988) 也同意这一处理方案),之所以

^① “Notice that the three wh-words are all preposed in the *dou* construction. Under a well-adopted approach, e.g. Shyu, Shu-ling (1995), this is A-movement.” ——丁仁, 2008 年 5 月 18 日, 与作者的个人通信。

^② 另外,李梅也对这一观点持反对态度,对李梅的回应放在了第 5 章。

今天句尾的“不”被视作语气词，其实是语法化的结果。既然从否定标记到疑问词是一个语法化的过程，它就绝非简单的句法移位所能解释，因为这一过程中可能还伴随着词类的转变。事实上，语法化导致词类转变的现象在以往的研究中多有论及，如一个句法中心语可能会转变成一个附接成分，如“狠”到“很”的历史演变（聂志平，2005）；或者一个否定标记转化成一个附接成分，试比较古汉语的“非”与“我非去”中的“非”（洪波和董正存，2004）；甚至一个短语会转化成一个附接成分（试比较“非常”的古今差异）。所有这些都包含了很多不确定因素和外在因素的影响，并非单纯的句法操作所能说明的。因此，陈莉等的论证并无法反驳“不”为 Spec, NegP 的设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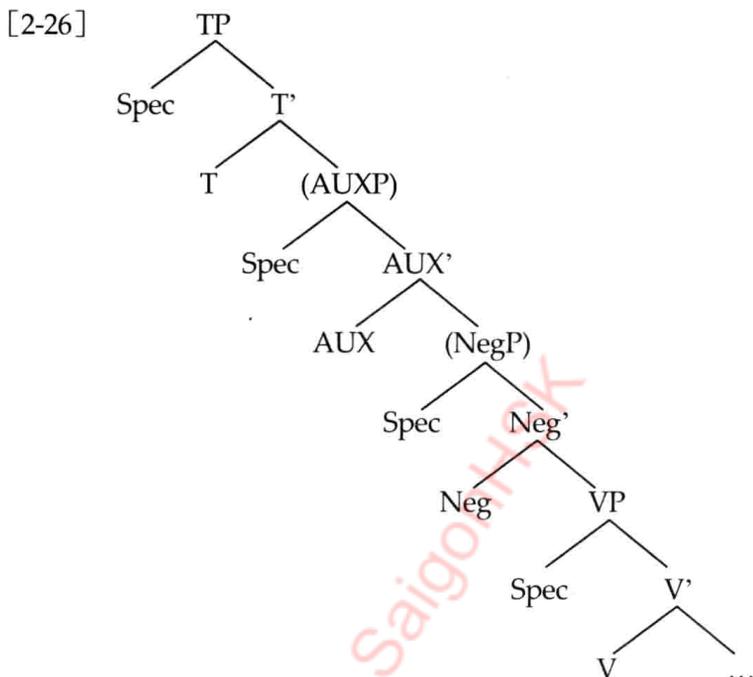
后面还会回到这一问题。

2.2 TP

Pollock (1989) 提出 IP 分裂假说之后，许多功能投射被先后提了出来（Belletti, 1990; Ouhalla, 1991; Chomsky, 1991），其中有三个对本研究至关重要，它们是 TP、NegP 与 AspP。^①

IP 分裂提出以前时态被看作是屈折投射 IP 的一部分，IP 分裂假说提出之后，一般都认为它有自己的投射 TP（Pollock, 1989; Belletti, 1990; Chomsky, 1991; Chiu, 1993; Haegeman, 1994; Bobaljik & Jones, 1996; Radford, 1997; 李梅, 2007）。如此一来，上面 [2-12] 的结构应该修改如 [2-26]：

^① 当然，除此之外，还有许多其他投射，如 AgrP、Agr_sP、MoodP、AUXP 等，甚至还有一些为汉语特设的，如 SuoP、DouP、BaP 等。之所以选这三个是根据 Zanuttini (2001) 的观点，“否定标记出现的位置，在句子结构中应该和其他被认为是句子核心成分（如时、体）的位置是一样的”（p. 511）。



那么, [2-7] 和 [2-9] 的例句也应做如下修正, 分别成为 [2-27] 和 [2-28]:

[2-27] a. John often kisses Mary.

b. DS: $*[{}_{TP} \text{John } [{}_{T'} [{}_{T} \text{-es}] [{}_{VP} \text{often } [{}_{VP} \text{kiss Mary}]]]]$

c. SS: $*[{}_{TP} \text{John } [{}_{T'} t_T [{}_{VP} \text{often } [{}_{VP} [{}_V [{}_V \text{kiss } [{}_{T'} \text{-es}]] \text{Mary}]]]]]$

d. LF: $[{}_{TP} \text{John } [{}_{T'} [{}_V [{}_V \text{kiss } [{}_{T'} \text{-es}]]] [{}_{VP} \text{often } [{}_{VP} t_{[{}_V \text{kiss}]]} \text{Mary}]]]]]$

[2-28] a. John does not like Mary.

b. DS: $[{}_{TP} \text{John } [{}_{T'} [{}_{T'} \text{-es}] [{}_{NegP} [{}_{Neg'} \text{not } [{}_{VP} \text{like Mary}]]]]]$

c. DoS: $[{}_{TP} \text{John } [{}_{T'} [{}_{T'} \text{-es}] [\text{do}] [{}_{NegP} [{}_{Neg'} \text{not } [{}_{VP} \text{like Mary}]]]]]$

d. SS: $[{}_{TP} \text{John } [{}_{T'} [{}_{T'} \text{-es}] [\text{do}] [{}_{NegP} [{}_{Neg'} \text{not } [{}_{VP} \text{like Mary}]]]]]$

虽然说 TP 广泛存在于各种语言中, 但汉语中是否存在时范畴却是一个悬而未决的问题。传统的观点认为汉语没有时范畴 (王力, 1943; 高名凯, 1986; Li & Thompson, 1981; Huang, 1982; Huang, 1994; 吕叔湘, 1999)。然而, 许多学者也坚持认为汉语中存在时态 (张秀, 1957; 龙果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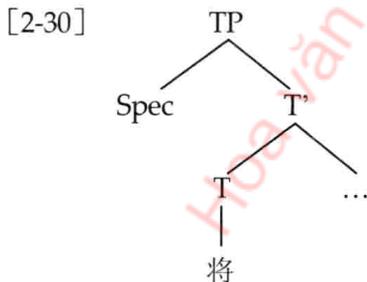
1958; Tsang, 1981; Li, 1990; Chiu, 1993; 张济卿, 1998a, 1986b)。

鉴于“C、T、*v* 为核心功能范畴” (Chomsky, 2000)、“典范的句子结构应该是 CP + TP + VP” (Radford, 2004: 327), 汉语中亦应存在时范畴, 只是这类范畴可能不以显性标记形式呈现。事实上, 虽然汉语中并非所有的句子都有着显性的时标记, 但是在有的句子中也可能是存在的。

李梅 (2007) 注意到: “虽说显性的现在时、过去时标记很少遇到, 但却有一个字明显标志将来事件” (p. 12)。她所说的这个字就是“将”, 她认为, “将”表示的是将来时态, “尽管‘将’用于将来事件在口语并不多见, 但在正式文体中还是颇为常见的” (p. 12)。下面 [2-29] 的例子引自李梅 (2007: 12)。

[2-29] 总统将于明天访华。

笔者赞同李梅的观点, 也认为汉语中存在 TP, 句子的主语位置为 Spec, TP。如果“将”是一个时标记, 那么它的最大投射应该如 [2-3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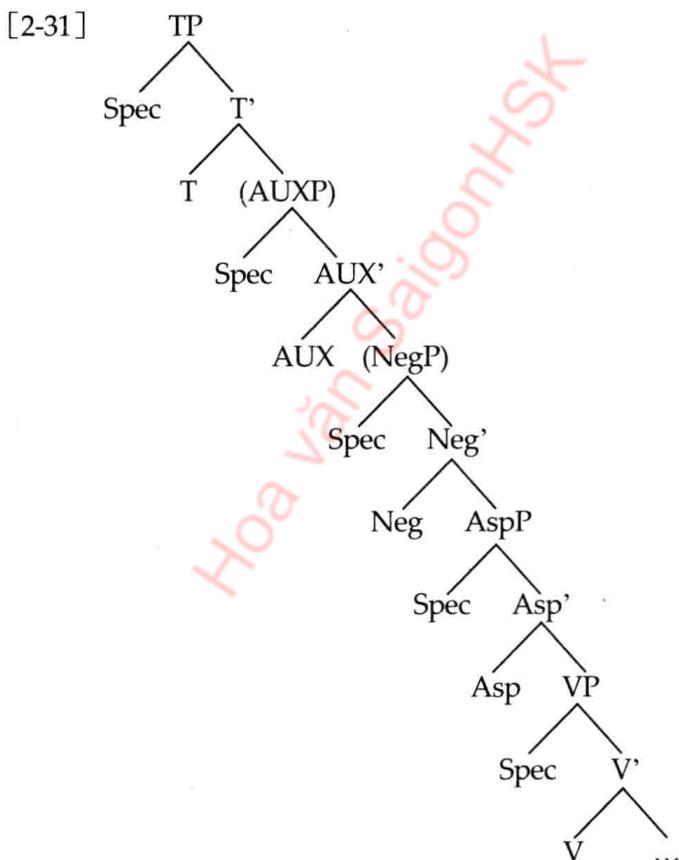


2.3 AspP

2.2 讨论了汉语的 TP, 本节继续讨论 AspP。已有语言学者着手研究各种语言的 AspP, 如英语 (Ouhalla, 1991; Ernst, 1994; Radford, 2004), 汉语 (Chiu, 1993; 李梅, 2007)。然而, 关于体的问题还是有许多争议, 如体在哪里基础生成? 它们又是如何同动词结合的? 这一节中先看英语的 AspP, 然后将其推广到汉语。

2.3.1 英语的 As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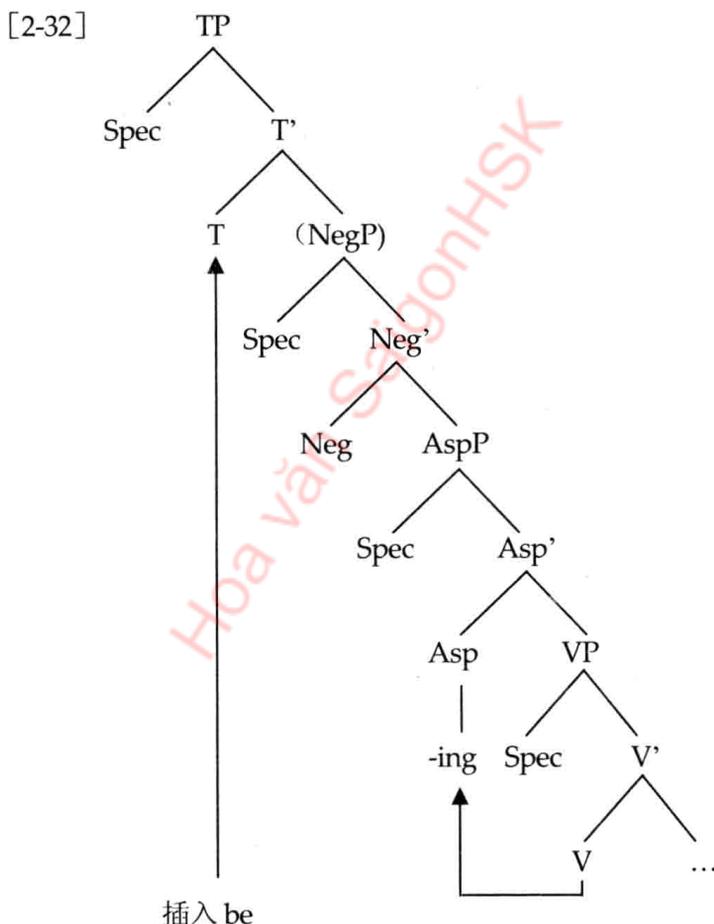
[2-26] 的结构中只涉及两个功能范畴, TP 与 NegP, 并没有把 AspP 纳入其中。现在把 AspP 也考虑在内, 就有了 [2-31] 这样的结构。其中 AUXP 和 NegP 出现在括号内, 意在容纳包含助动词、否定标记, 以及不含助动词、否定标记的多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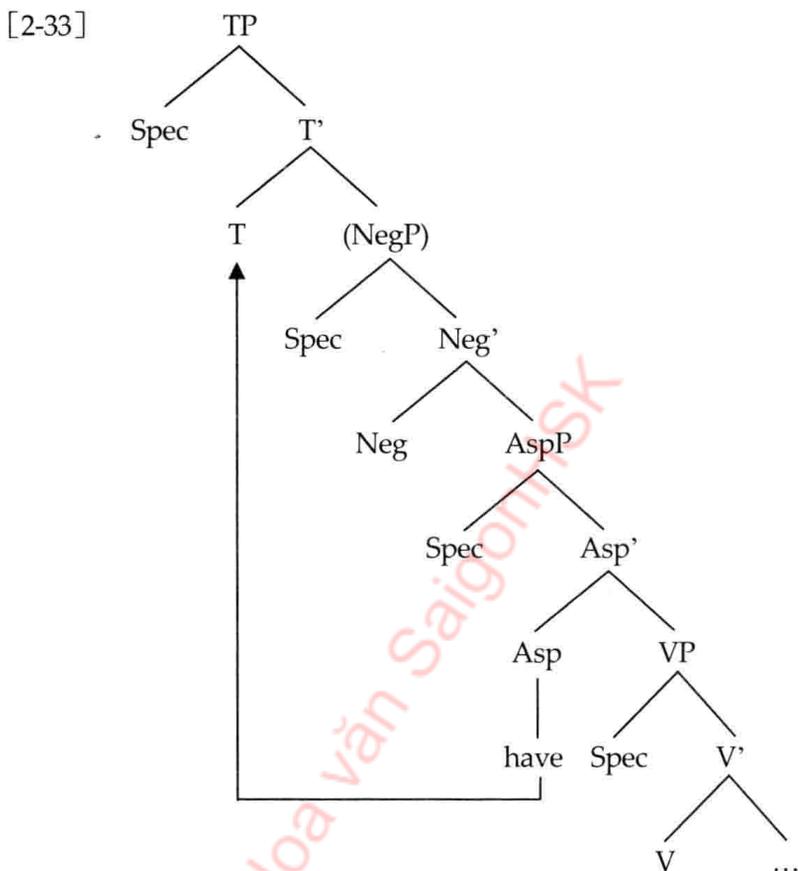
由上面 [2-31] 的树形图可以看出, 体标记基础生出于 AspP 的中心语 Asp 下, 也就是说, 体标记基础生成的位置高于动词。这样一来, 问题就来了: 体标记最终表现为动词的词缀形式, 对此该做何解释? 或者说, 体标记

是如何同比它低的动词结合在一起的？

Ouhalla (1991) 对进行体和完成体是做区别解释的。进行体是由动词提升移向 Asp 并同-ing 形式结合而形成的, Ouhalla 认为-ing 形式是一个名词性的语素, V-ing 是名词性的, 而 be 则是直接插入到 T 下面, 支撑此处搁浅的时态, 如 [2-32] 所示 (Ouhalla, 1991: 80) :



至于完成体, Ouhalla (1991: 82) 认为 have 本身就是一个体成分, 它的基础生出于 Asp 节点, 并在 S-结构层面移到了 T 位置, 而主动词仍然留在其 D-结构位置, 也就是 VP 内, 如 [2-33] 所示:



如果 Ouhalla 这一假设成立, 那么 [2-10] 和 [2-11] 中例句的派生就应该分别如 [2-34] 和 [2-35] 所示 (其中 VR 表示动词提升, BeI 表示 be-插入, HR 表示 have-提升):

[2-34] a. John is not reading a book.

b. DS: [_{TP} John [_{T'} T [_{NegP} [_{Neg'} not [_{AspP} Asp [_{VP} read a book]]]]]]]

c. VR: [_{TP} John [_{T'} T [_{NegP} [_{Neg'} not [_{AspP} [read] [Asp]] [_{VP} t_{read} a book]]]]]]]

d. BeI: [_{TP} John [_{T'} [Be] [T] [_{NegP} [_{Neg'} not [_{AspP} [read] [Asp]]]]]]]

[_{VP} tread a book]]]]]]

e. SS: [_{TP} John [_{T'} [Be] [T] [_{NegP} [_{Neg'} not [_{AspP} [read] [Asp] [_{VP} t_{read} a book]]]]]]]]

[2-35] a. John has not read this book.

b. DS: [_{TP} John [_{T'} T [_{NegP} [_{Neg'} not [_{AspP} [_{Asp} have] [_{VP} read a book]]]]]]]]

c. HR: [_{TP} John [_{T'} [have] [T] [_{NegP} [_{Neg'} not [_{AspP} [_{Asp} t_{have}] [_{VP} read a book]]]]]]]]

d. SS: [_{TP} John [_{T'} [have] [T] [_{NegP} [_{Neg'} not [_{AspP} [_{Asp} t_{have}] [_{VP} read a bo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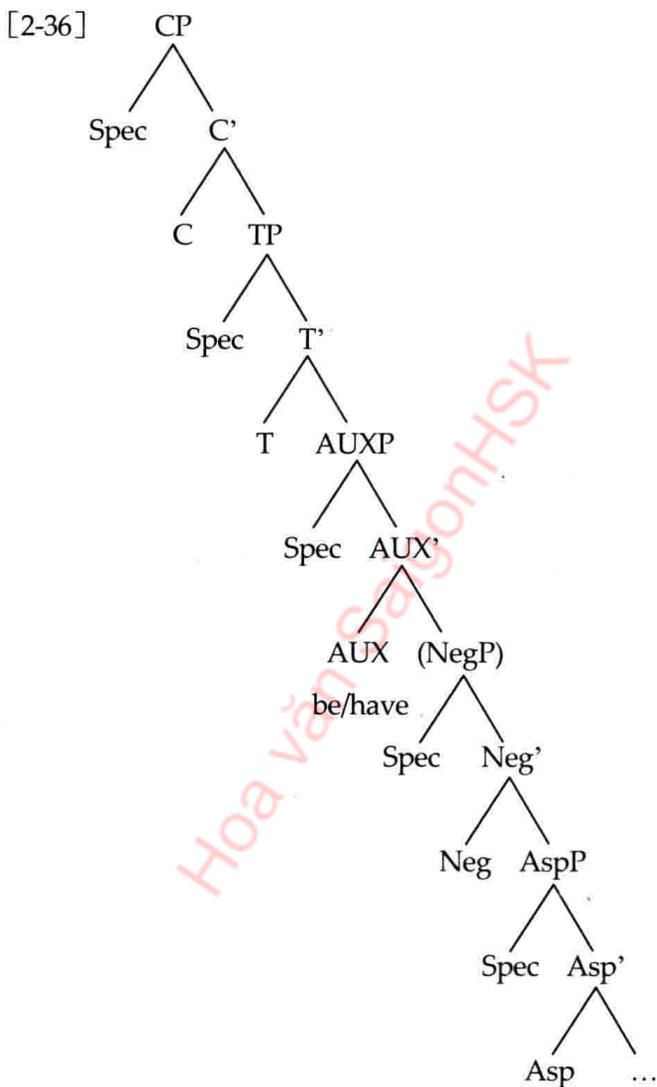
Ouhalla (1991) 的这一处理方式固然炫丽, 但却存在至少三大问题:

首先, be 插入的问题。根据 Chomsky (1991) 的观点, 插入并不经济, 它只能是“最后一招” (last resort)。

其次, have 的提升明显违反了“中心语移位限制”, 因为它的提升要经过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而该位置在句法上已为 not 所占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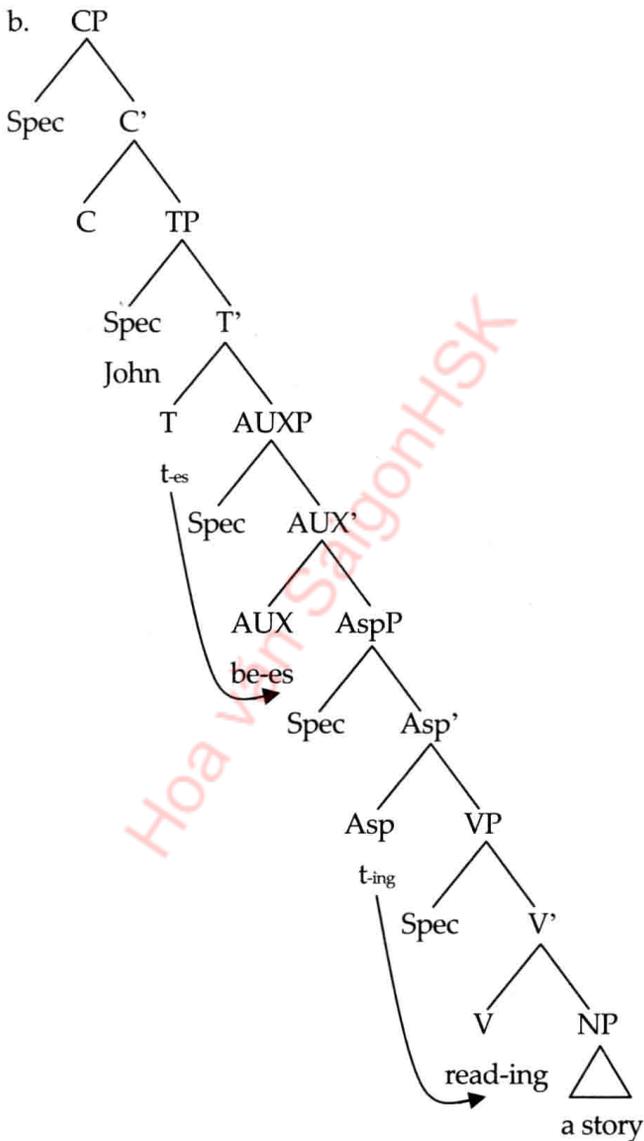
最后, 英语中体标记与动词的结合, 应是通过体降落 (Asp-lowering) 来完成的, 而非通过动词提升 (V-raising)。

对于前两个问题, Ouhalla 所提出的结构 (即 [2-12] 和 [2-31]) 本身实际上已予以解决, 因为其中的 AUXP 投射完全可以容纳像 be、have 这样的助动词 (auxiliary verb)。如此一来, 它们会在 T 降落时, 优先与 AUX 下的成分结合 (那么下面的 V 便不再有机会与 T 结合)。这样, 不仅解释了 be 和 have 的来源问题, 还解释了其他助动词, 如 can、will、must、may 等的来源问题。图示如下 [2-36] 所示:



至于英语中体标记与动词的结合，则应该是通过体降落完成的，如 [2-37] 所示：

[2-37] a. John is reading a story.



这样处理的证据来自英语副词的位置。要知道，英语中的副词附接于 V' (VP)，而且，相对而言，副词的位置相对固定，句法上的移位操作一般

不会影响到副词的位置（话题化等除外，后面会谈及，亦见于李亚非等（Li et al., 2012）），这一点曾广泛地被用来论证一种语言是 I-降落语言还是动词提升语言（Pollock, 1989）。英语中的副词位置表明，[2-37] 中的 Asp 是降落的，如下 [2-38]：

- [2-38] a. John is carefully reading a book
 b. *John is reading carefully a book.

根据 [2-37]，如-ing 降落，所得到的应该是 [2-38] 的 a 句，如果是 read 提升，就会得到 [2-38] 的 b 句。而 [2-38] 的 b 句的不合法性则表明，英语是一种体降落语言，而非动词提升语言。

2.3.2 汉语的 AspP

有了对英语 AspP 的讨论，我们再来看汉语的 AspP。和时范畴相比，汉语的体范畴似乎没有那么多争议，其主要原因在于，汉语的体范畴在实际语言中有着显性的标记。

事实上，汉语中的体系统非常丰富。依照吕叔湘（1999：16）的观点，汉语中至少存在五个体：①进行体，“说着话”；②完成体，“说了三个字”；③经验体，“说过这句话”；④短时体 / 尝试体，“你说说”“我听听”；⑤可能体，“说得清”“听不懂”。《语言文字百科全书》（1994：145）持同样的观点。另外，Li 和 Thompson（1981）认为汉语有四个体：①短时体，重复动词；②未完成体（持续体），“在”“着”；③经验体，“过”；④完成体，“了”。^①本部分先来讨论 Li 和 Thompson 的四个体标记，即“在”“着”“过”“了”。可能体会在后面谈及。

根据李梅（2007）的研究，这四个体标记的句法地位并不相同，看下面几个例子 [2-39] ~ [2-41]（李梅，2007：15-17）：

①本书中，除非加以特别说明，“了”一概指完成体标记动词“了”。

[2-39] a. 李藩喝了一杯茶。

b. *李藩喝一杯茶了。

[2-40] a. 李藩看过这本书。

b. *李藩看这本书过。

[2-41] a. 他头上戴着一顶红帽子。

b. *他头上戴一顶红帽子着。

以上例句表明，“了”“过”“着”这三个体标记必须紧跟在其寄主动词之后，中间不能插入其他成分。这种不可分离性表明了体标记是在词汇层面，而不是短语层面附接到动词上的。根据 Klavans (1985) 提出的后缀形成于词汇层，附着 (clitic) 形成于短语层的论断，事实上，体标记“了”“过”“着”不是附着，而是词缀。“在”却表现出典型的附着特征，如 [2-42] 所示 (李梅, 2007: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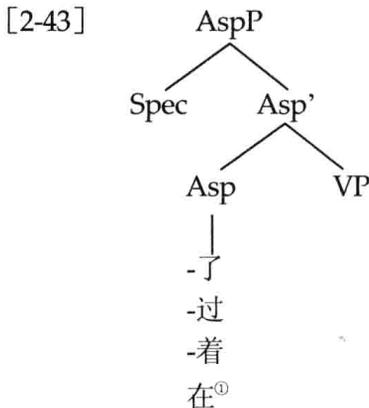
[2-42] a. 李藩在打电话。

b. 李藩在给他妈妈打电话。

c. 李藩在一边打电话一边记录。

在 [2-42] 中，“在”必须位于动词之前，但并非必须和动词紧紧贴在一起（“给他妈妈”是一个附接成分）。这说明，“在”出现在短语层面，因此笔者把“了”“过”“着”看作是词缀，而把“在”看作是小品词 (particle)。依照邱慧君 (Chiu, 1993)、Ernst (1995) 的说法，我们认为汉语中存在 AspP，体标记基础生成于其中心语 Asp 位置，如 [2-43] 所示 (李梅, 2007: 18)：

前面 (2.3.2) 论述了汉语体标记“在”为小品词，而“了”“过”“着”为词缀；“在”位于动词之前，而“了”“过”“着”必须紧跟着动词。然而，这一体标记基础生成于 Asp 的观点带来了一个问题，那就是，汉语的三个体标记“了”“过”“着”是如何成为动词的词缀的？



在 2.2.1 中我们看到英语的体与动词的结合是通过体降落完成的，汉语中是否也具有同样的机制？下面 [2-44] 与 [2-45] 的对比很明显地表明，情况的确如此。

- [2-44] a. *他看了仔细地这封信。
 b. *他看过仔细地这封信。
 c. *他看着仔细地这封信。 (李梅, 2007: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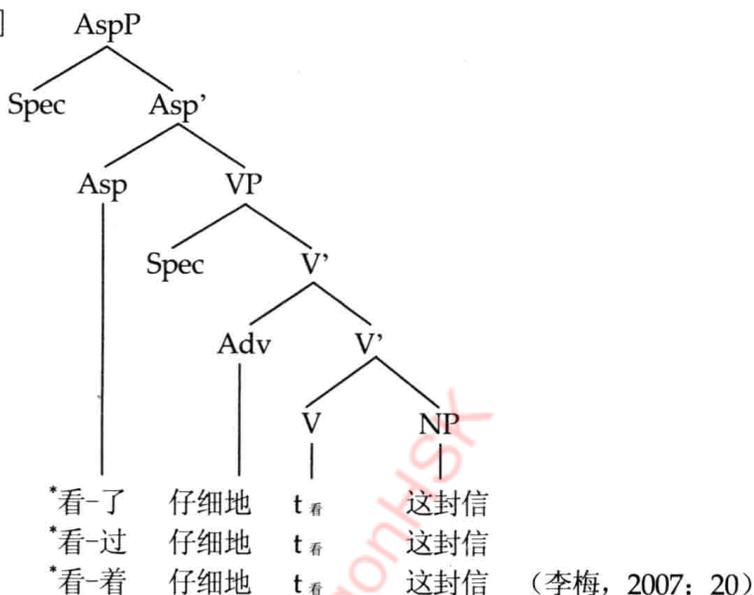
- [2-45] a. 他仔细地看了这封信。
 b. 他仔细地看过这封信。
 c. 他仔细地看着这封信。 (李梅, 2007: 19)

按照 Tang (1990) 与 Ernst (1994) 的观点，[2-44] 中的附加语“仔细地”附接于 V'。^②假定他们的观点是正确的，那么 [2-44] 一定是通过动词提升派生出来的，也就是说，处在较低位置的动词移向较高位置的 Asp，派生出[V+Asp]，如 [2-46] 所示：

① 根据“在”的特殊句法表现，亦可认为它是一个助动词，作为进行体的表现形式之一，位于 AUX 位置（另一种表现形式则为进行体标记“着”），即把助动词“在”和进行体标记“着”视作同质异形，与它类似的还有助动词“有”和完成体标记“了”，以及助动词“能”和可能体标记“得”（后两者会在第四章有所谈及）。当然，“在”的位置具体在 Asp 还是 AUX 不会影响本书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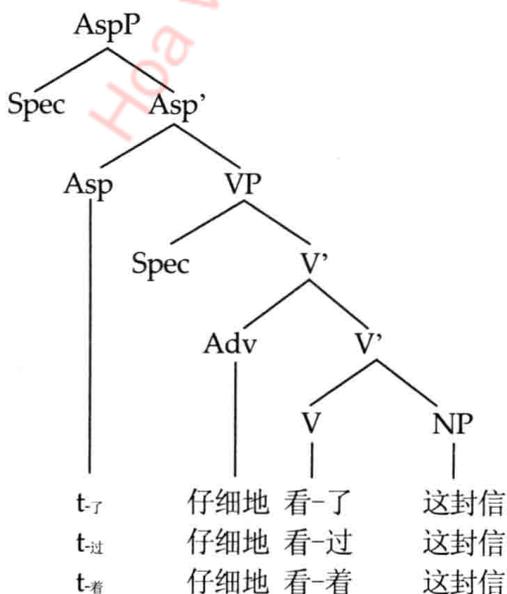
② 在以往的研究中，状语副词通常被用来验证动词的提升，“仔细地”也有可能附接于 VP，但在句法上的表现差异不大。

[2-46]



因此可以说, 动词提升(到 Asp)不适用于汉语, 那么体标记“了”“过”“着”是如何成为动词的词缀的呢? 遵从邱慧君 (Chiu, 1993) 与郑礼珊 (Cheng, 1997) 的观点, 笔者认为汉语的体标记是从 S-结构层面降落到动词之上, 派生出 [2-45] 的。其降落过程应如 [2-47] 所示:

[2-47]



2.3.3 体降落的空范畴原则解释

虽然语言事实表明汉语应当是一种体降落语言，而非动词提升语言，但是体降落问题在理论上却是面临着一些挑战。例如，李梅（2007：21）就指出：

这种降落过程明确地解释了上述（有动词前附加语的情况下）体标记出现在动词后的事实。但遗憾的是，降落面临着许多概念上的问题：由于缺乏 c-指令，降落后的体标记留在 Asp 的语迹无法受到恰当管辖，导致了空范畴原则破坏。

对此该如何解释？是否可以通过在 LF 层面提升[V+I]复杂体（确切地说是[V+Asp]复杂体）回到 Asp 位置，从而避开空范畴原则破坏？Speas（1991）、Ernst（1995）、李梅（2007）等早已指出，这一方案无视 Baker（1985）的镜子原则（Mirror Principle）。

面对这样的难题，李梅（2007）等转而依赖于最简方案，认为动词生成之时便已经是“羽翼丰满”，带有体标记，只需等着在 LF 层面核查即可。这一做法颇为引人注目，但本书一开始就提出，最简方案不适用于本书的研究。

事实上，Rizzi（1990：87）所提出的空范畴原则已对这一问题做出了解释，其定义重复如 [2-48] 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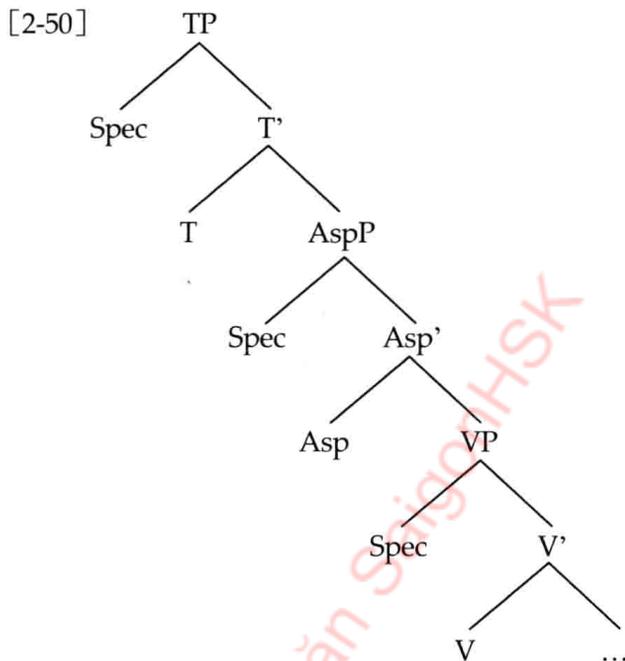
[2-48] 非代名语空范畴必须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其中，恰当中心语管辖的定义，笔者采用了 Kosmeijer（1992：93）的观点，如 [2-49] 所述：

[2-49] 恰当中心语管辖：在 α [_{XP} β 中，如果 α 、 β 为中心语，且 β 是 XP 的中心语，那么， α 恰当中心语管辖 β 。

有了这些，我们完全可以做出以下预测：第一，不含助动词的肯定句中，Asp 降落时留在 Asp 处的语迹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其管辖语为 TP 的中

心语 T, 如 [2-50] 所示。鉴于 TP 在语言中是必需的, 只不过它可能以隐性形式呈现 (如上所述), 这一点应该不会存在太大异议, 如 [2-5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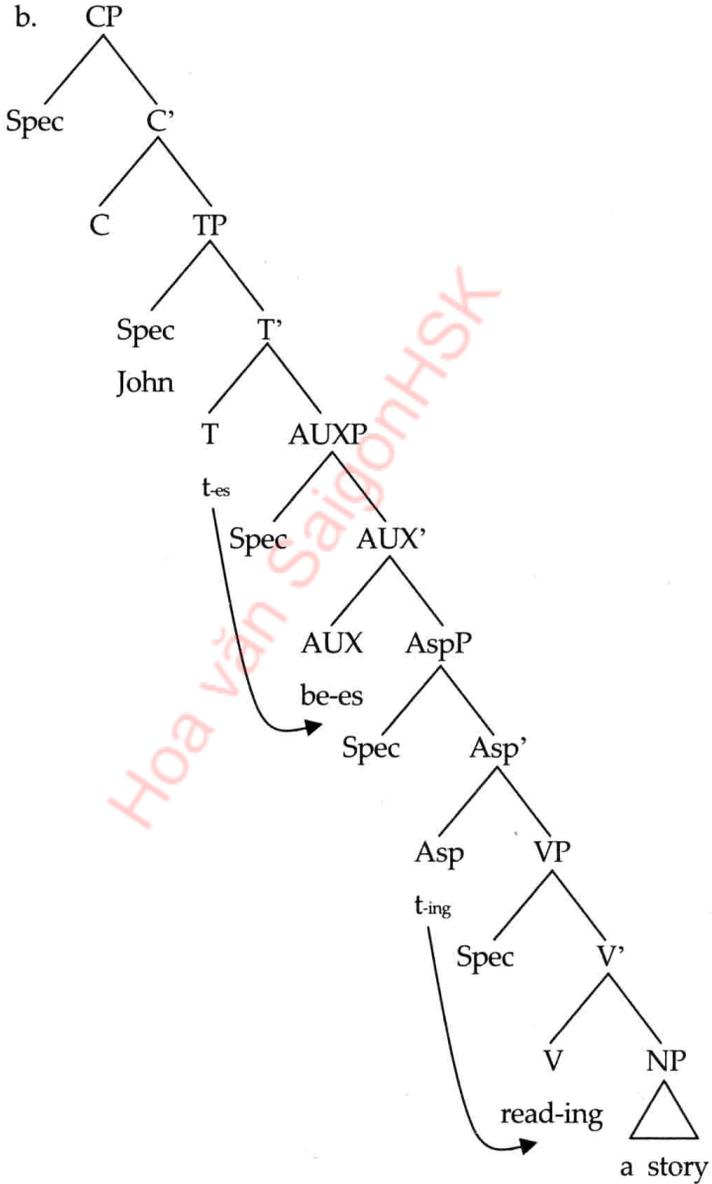


第二, 在含有助动词的肯定句中, 体标记降落所留下的语迹同样能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其管辖语为 AUXP 的中心语 AUX。英语的例子如 62 页 [2-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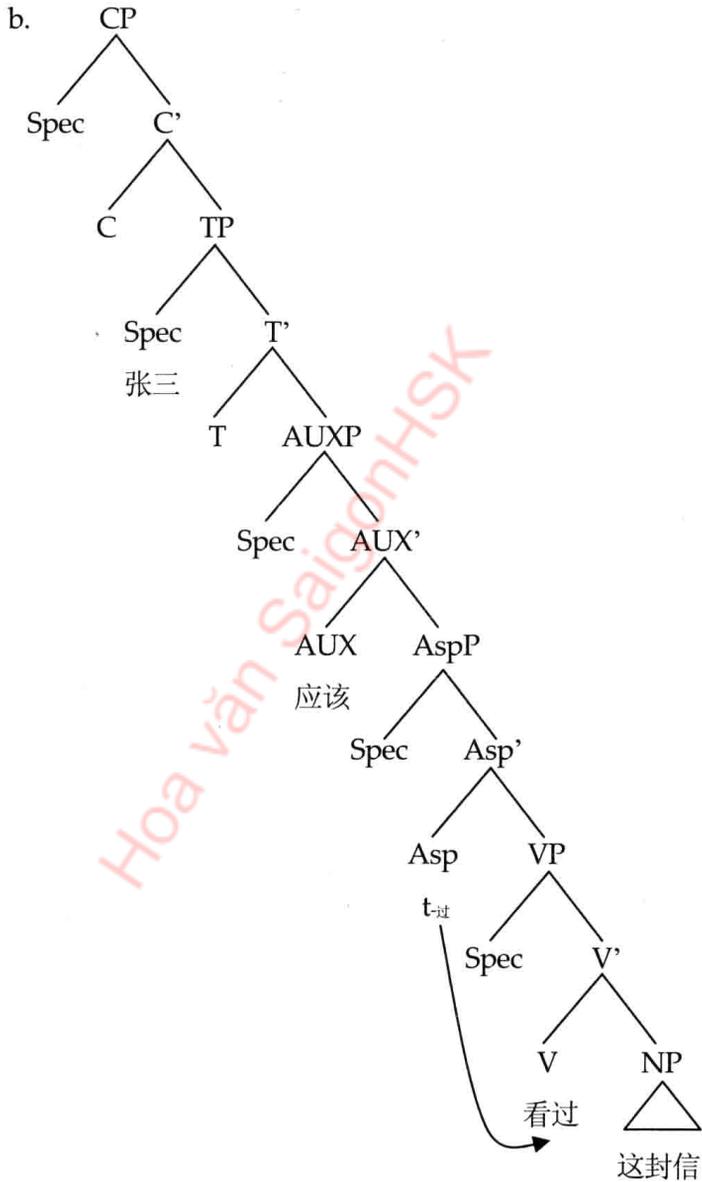
汉语的情况同样如此, 如 63 页 [2-52] 所示:

然而, 在否定句中, 情况却不尽相同: 英语中体降落后留下的语迹能够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汉语则不然。这是由于 AspP 与 TP 之间存在着一个 NegP, Asp 处所留下的语迹如要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其管辖语必然为 Neg。前面 (2.1) 已经谈过: 英语否定标记 not 处在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not 的存在能够恰当中心语管辖体降落后留下的语迹; 而汉语否定标记“不”处在 NegP 的标记语位置 (Spec, NegP), NegP 的中心语位置为空; 这样一来, Asp 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自然也就无法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如 [2-5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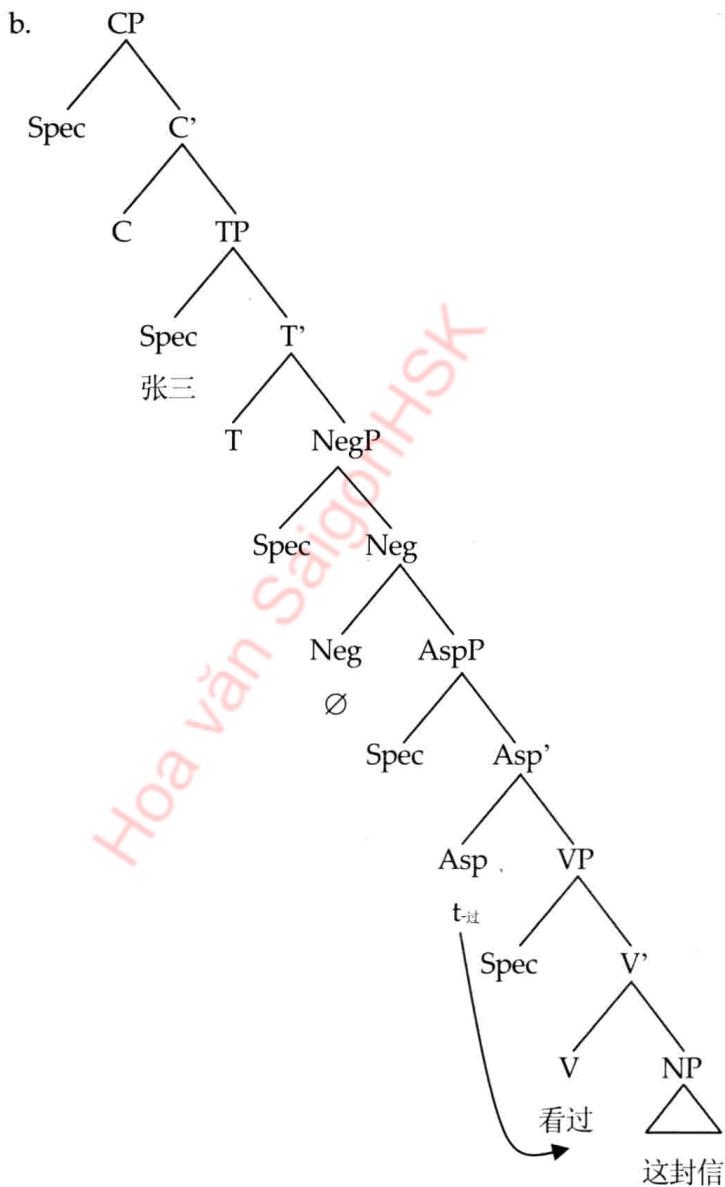
[2-51] a. John is reading a story.



[2-52] a. 张三应该看过这封信。



[2-53] a. *张三不看过这封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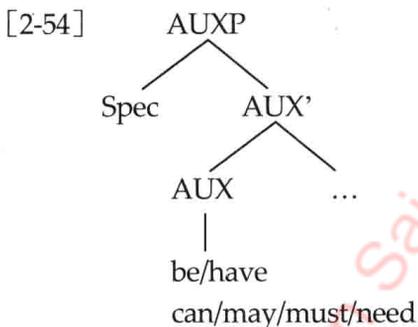
我们在第3章中再来讨论恰当中心语管辖的问题。

2.4 AUXP

在 2.2 我们已经看到, IP 分裂后, 时、体都被赋予了独立的最大投射地位, 而一致成分被视作时的一部分 (譬如, 前面对 [2-27] 和 [2-28] 的例句中第三人称单数标记-es 的处理)。

接下来, 我们再来讨论情态助动词的地位问题。

在 2.3.1, 助动词 be、have, 以及情态助动词都被归入一个节点——AUX 之下, 由此得到 [2-54] :



之所以这样处理, 有着以下考虑: 首先, Chomsky 早在《句法结构》(1957)一书中就指出, 一个合法句子的结构应该是“NP_i-AUX-V-NP₂”。其中, AUX 包括时 (Tense)、体 (Aspect)、情态助动词 (Modal)、一致 (Agreement) 等成分。这一思想在 Chomsky 的“管约论”思想中仍有所体现 (Chomsky, 1981, 1986b), 只不过后来改用了 I(nfl) 来代替 AUX。

其次, Lightfoot (1979) 及 Roberts (1985) 通过考察情态助动词的演变历史, 提出在古英语中, 情态助动词在句中处于 VP 的中心语位置, 而到了现代英语, 在语法化的作用下情态助动词逐渐失去了动词的特性, 表现为一个助动词, 在句法结构中基础生成于 I(nfl) 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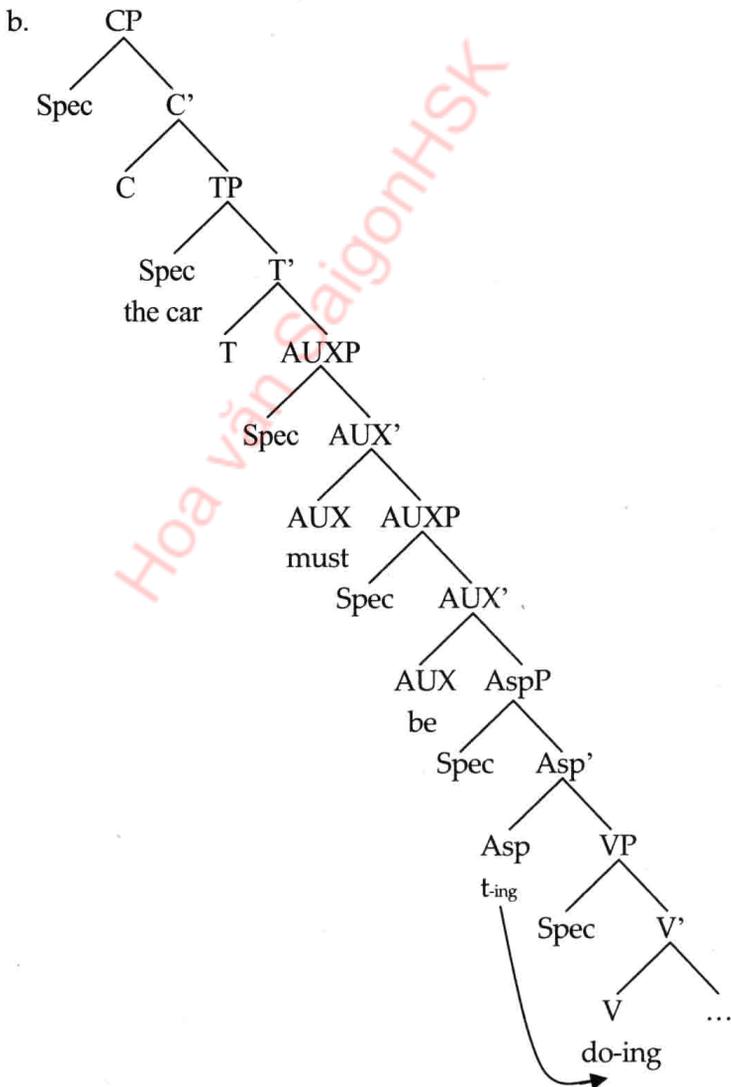
再次, Pollock (1989) 提出了 IP 分裂假说 (Split-IP Hypothesis), 他把句子的中心语 I 分裂成两个功能性的中心语 Agr (一致) 和 T (时态), 并认为情态助动词生成于 T。

最后, 近些年来, 从生成语法视角研究汉语情态助动词的文章, 如李梅

(2007)、庄会彬和刘振前 (Zhuang & Liu, 2011) 多赋予情态助动词和助动词同一个最大投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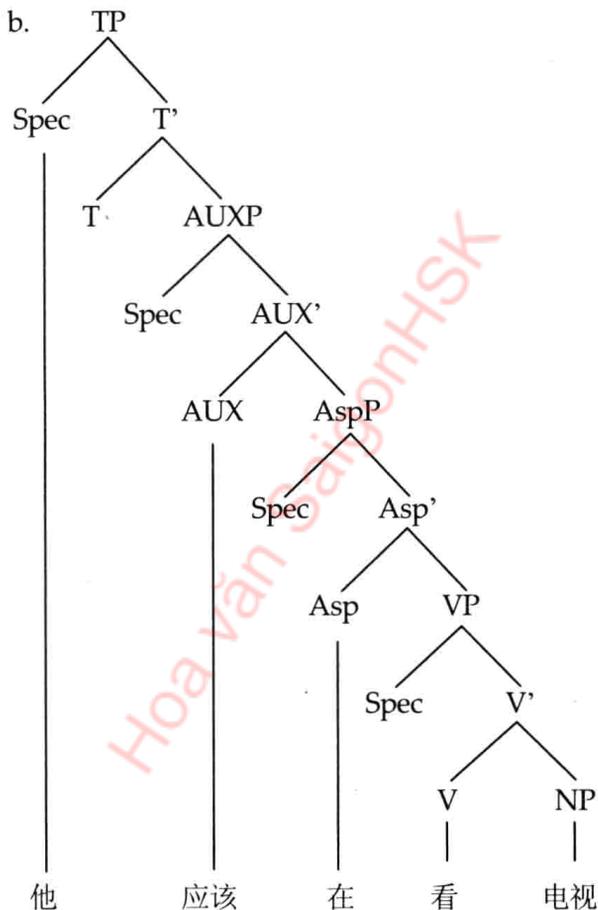
将助动词 *be*、*have*，以及情态助动词都置于 *AUX* 节点之下，也就意味着一个句子结构中可能会存在两个甚至多个 *AUXP*。也只有这样方能容纳像 [2-55] 这样的句子：

[2-55] a. The car must be doing at least 100 miles an hour.



汉语的情况也大致和英语相同——助动词及情态助动词同在 AUX 节点下，如 [2-56] 所示：

[2-56] a. (这会儿) 他应该在看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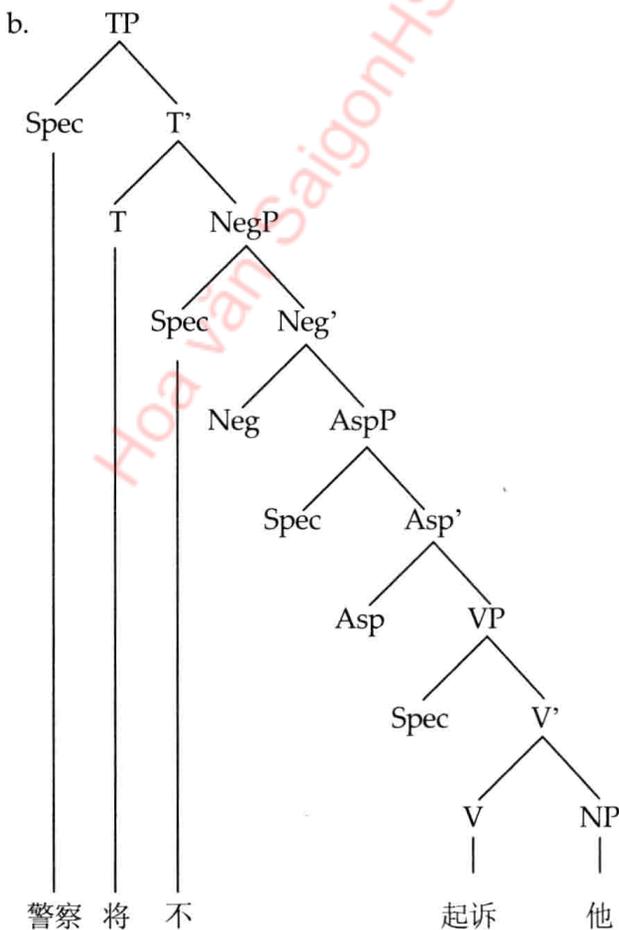
2.5 汉语中 TP、AspP、NegP、AUXP 之间的层级

到目前为止，本书已经讨论了四个功能投射：它们是 TP、AspP、NegP、AUXP。我们看到，这四个功能投射的层级关系，英语的情况如 [2-31] 所示，汉语的情况又是如何？下面本节将对这一问题做出说明。笔者认为汉语

中存在时范畴 T（尽管它是隐性的），T 有着自己的功能投射 TP，该投射以 T 为中心语，当句中存在否定标记时，T 选择 NegP 为其补足语；在没有否定标记的情况下，以 AUXP 为补足语（没有 AUXP 的情况下则选择 AspP 为其补足语）。这样处理，主要出于三方面的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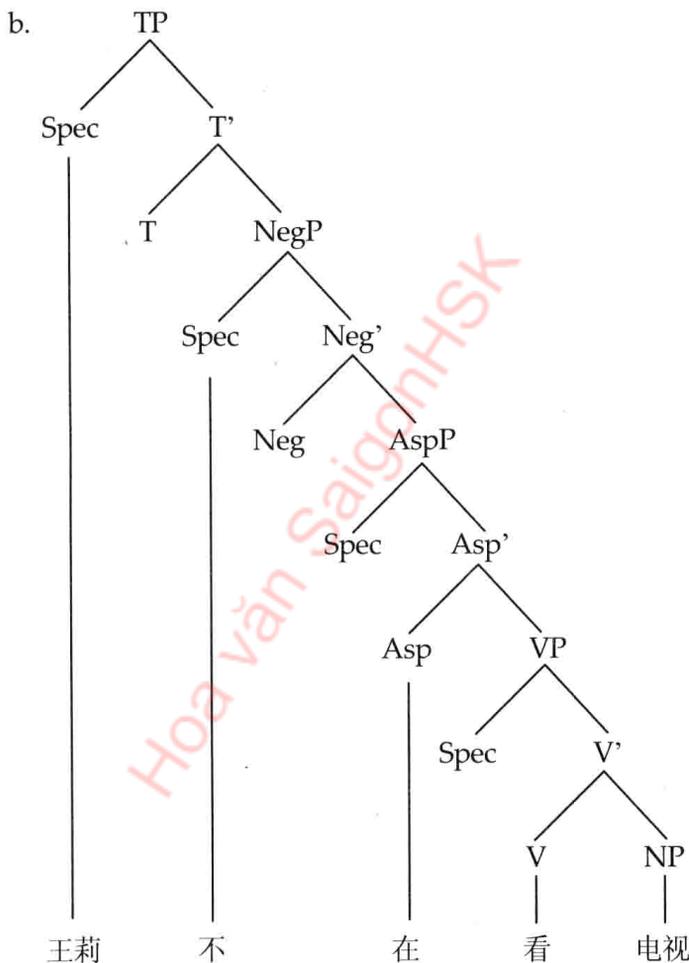
第一，将来时标记“将”是汉语中唯一占据 TP 的中心语时标记，它在句法结构上的位置明显高于 NegP 的标记语否定标记“不”，以下 [2-57] 中的例句引自李梅（2007：67）：

[2-57] a. 警察将不起诉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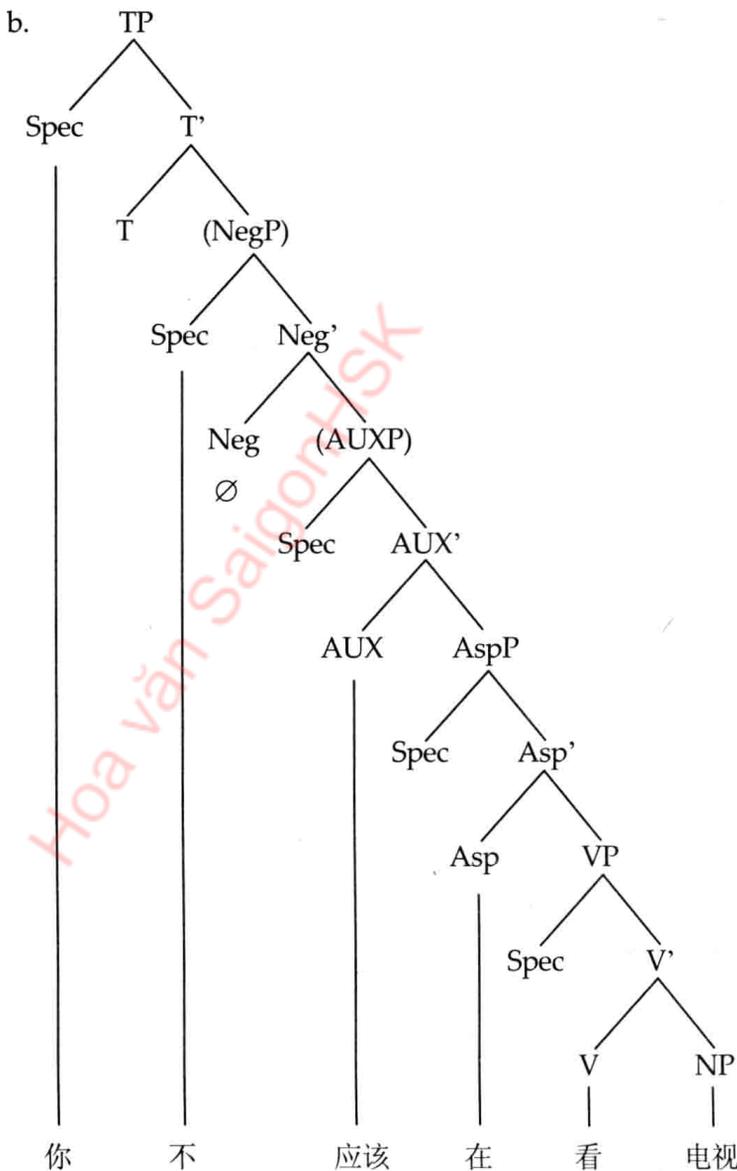
第二，否定标记“不”明显高于体标记“在”，如 [2-58] 所示（李梅，2007：67）：

[2-58] a. 王莉不在看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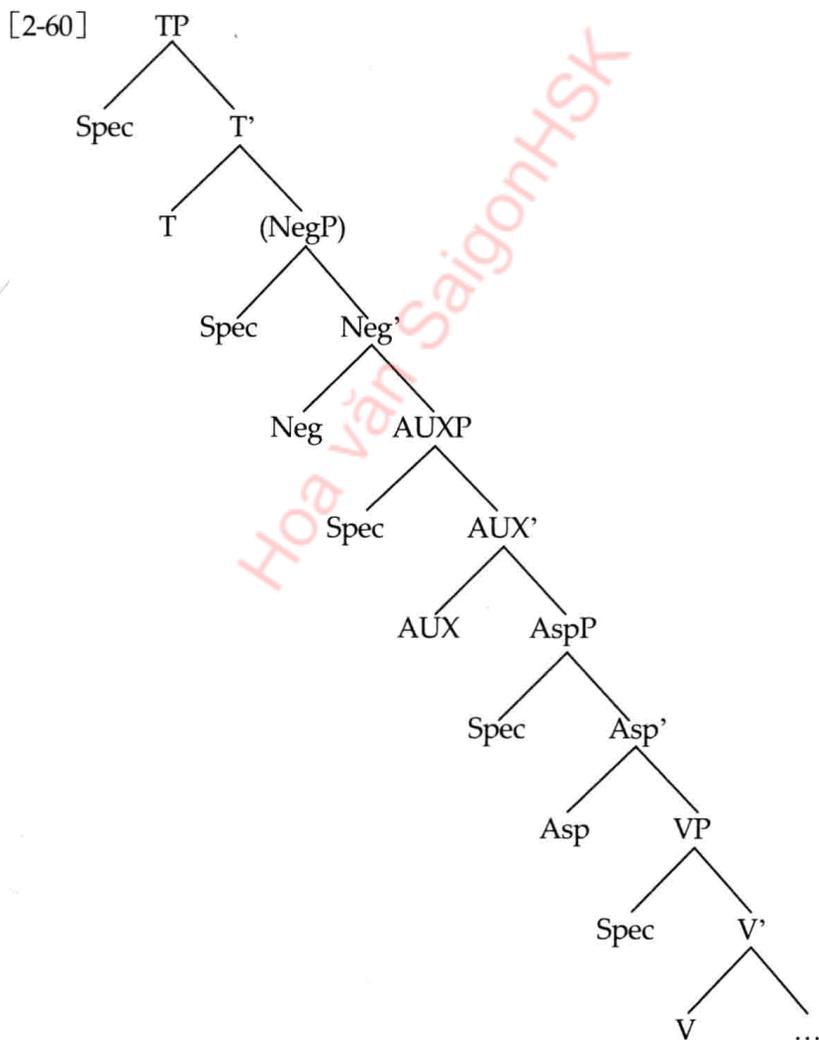
第三，就汉语中最常见的句子而言，其句子结构中，AUXP 应该低于 NegP。在 2.3 我们看到，在英语中 AUXP 位于 TP 与 NegP 之间（至少到目前为止是这样），也就是说，在英语的句子结构中，AUXP 要高于 NegP；然而在汉语中，这一位置却截然不同，以 [2-59] 为例：

[2-59] a. 你不应该在看电视。



很显然，[2-59]中的情态助动词“应该”的位置低于否定标记“不”。因此，汉语的AUXP在树形图上的位置应低于NegP（当然，后面会看到，汉语中的AUXP也可能会高于NegP的情况）。

另外, 汉语的 AUXP 的位置还要高于 VP, 这一点显而易见, 我们不做赘述。另外, 要确定汉语中 AUXP 的位置, 还要看它是高于 AspP 还是低于 AspP。笔者认为前者, 理由是在 2.3 中谈及的汉语体降落, 要知道, 体降落是一种局部行为, 这就要求 AUXP 的位置不能放置在低于 AspP 的位置 (否则就会阻碍体的降落)。有了以上讨论, 便可以初步确定汉语中 TP、AspP、NegP、AUXP 之间的层级如 [2-60] 所示 (鉴于有的句子并不含有否定标记及助动词, 在树形图上它们被置于括号内):



2.6 小 结

本章中主要讨论了汉语的三个功能范畴：NegP、TP 与 AspP。其中，TP 的中心语为时标记所据，AspP 的中心语为体标记所据。然而，NegP 中的中心语为空，汉语否定标记“不”在句法上占据的位置是 Spec，NegP，而非 NegP 的中心语。

此外，本章还讨论了 TP、AspP、NegP 与 AUXP 之间的层级关系：在否定句中，T 选择 NegP（以否定标记“不”为其标记语）作为补足语；在肯定句中，T 选择以 AUXP 为补足语（没有 AUXP 的情况下则选择 AspP 为其补足语）。通过考查汉语的句子结构，尤其是 TP、AspP、NegP 与 AUXP 的层级关系，本章提出，汉语同英语一样，是体降落的语言，而不是动词提升的语言。

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 分布的两个语言事实

几乎所有以往的研究，都不可避免地涉及两个语言事实：①“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②“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例如下 [3-1] ~ [3-2]：

[3-1] a. 我吃了木瓜。

b. 我不吃木瓜。

c. *我不吃了木瓜

d. 我没有吃木瓜。

(Ernst, 1995: 666)

[3-2] a. 他们跑得不快。

b. *他们不跑得快。

(Huang, 1988: 278)

以往的文献提出了多种解释，但仔细审视后就会发现，这些解释并不是令人非常满意。本章将在以往研究的基础上，继续讨论“不”与体的同现受制问题，以及讨论“不”与动词后补语的不相容现象。

3.1 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的互斥现象解释

汉语否定与体之间的关系很早以前便已引起学者们的兴趣,尤其是“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的问题。如 [3-3] :

- [3-3] a. 我吃了木瓜。
 b. 我不吃木瓜。
 c. *我不吃了木瓜
 d. 我没有吃木瓜。 (Ernst, 1995: 666)

以往的研究给出了无数的解释,但仔细审读后却发现,这些解释并不令人非常满意。下面首先回顾以往的研究,再提出笔者自己的解释。

3.1.1 前人研究回顾

以往的否定研究可以大致分为两类,一类并非基于 NegP 假说的研究,代表有王士元 (Wang, 1965), 黄正德 (Huang, 1988), Ernst (1995), 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李梅 (2007) 等; 另一类则基于 NegP 假说,其代表是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与邱慧君 (Chiu, 1993) 等。

1. 王士元 (Wang, 1965)

王士元 (Wang, 1965) 应该算是第一个在生成语法框架内分析 [3-1] 这类句子的人。在其著名的《汉语普通话的两个体标记》一文中,他提出在 D-结构层面,汉语体标记“有”处于动词之前,“不”处于“有”之前,“了”和“没”是通过一定的规则派生出来的。这两个规则可以表示如下: ①肯定句中,“有”移到动词之后变成“了”,这一移动后来被称为“词缀跳跃”; ②在否定句中,“不”变成“没”。这两个规则分别为王士元的 T6 和 T45, 引用如下 [3-4] ~ [3-5] :

[3-4] - “有”转换

条件: X- 有 Y 动词 Z

1 2 3 4 5

且: ①1 ≠ “不” 且 3 ≠ “不”; ② 3 内不含动词; ③ 如果 5 = “过”或“了”, 则为(A), 否则, 为(B)。

转变: (A) 1 3 4 5

(B) 1 3 4 -了

[3-5] “不”转变为“没”

条件: 不 - 有 X

1 2 3

且: ①若 3 = # (句子边缘), 则只能转变为(A)。

转变: (A) 没 2 3;

(B) 没 3

如黄正德 (Huang, 1988) 所言, 王士元先生的这一方案应该说是对于汉语语法的一个重要模式的正确描述, 但这一模式本身存在的可能性仍然有待证实。

2. 黄正德 (Huang, 1988)

1988年, 黄正德提出的P原则, 见下面 [3-6], 对 [3-3] 的c句这类句子的不合法性做出了进一步的解释 (Huang, 1988)。这一原则, 可以说是迄今为止在解释汉语否定方面, 最有影响的 (关于这方面的讨论, 可见 Ernst, 1995; Wible & Chen, 2000; Lee & Pan, 1999, 2001; Lin, 2003; Lin, 2006; 李梅, 2007)。

[3-6] P原则:

否定词素“不”与最邻近它的V⁰成分组成一个新成分。

根据黄正德的分析, “‘不’会附接到V⁰之上” (Huang, 1988: 284), 形成一个否定的V。因此, 与 [3-2] 的c句的相关部分的结构可以表示如

下 [3-7] :

[3-7] [[V⁰不 [V⁰吃]]了]

这一结构表明,“不”首先附接到动词“吃”上,形成否定的[不-吃]结构,完成体“了”再附接到这个结构之上。从语义上看,这一结构注定是不合理的:“向否定动词分派完成体‘了’,就如同一件事尚未开始就断言其完成那样荒谬”(Huang, 1988: 284)。

当然,黄正德也注意到了“不”有时可以同完成体标记“了”同现,如下 [3-8] :

[3-8] [_S 他们 [_{INFL} 不是][_{VP} 骗了李四]]. (Huang, 1988: 285)

但他认为, [3-8] 中“是”的插入把“不”留在 INFL 当中,结果整个 VP,包括“了”都处在“不是”的辖域之内。动词前的“是”起到了“do-支撑”的效果,阻止了“不”附着到主要动词之上,以免导致矛盾产生。

黄正德的解释看似合理,但却有着理论上的缺陷,实践上也有问题。

首先,如李宝伦和潘海华(1999)所指出,黄正德的方案基于附着理论假说。然而,“尚没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汉语中存在附着”(p. 117)。^①

其次,Ernst (1995) 指出,“不”可以出现在非动词之前,如 [3-9] 所示。而黄正德则认为,“不”作为一个黏着词素,基础生成于 INFL 节点,必须附接到 INFL 成分或者 V⁰ 之上。[3-9] 显然与这一解释相悖:

[3-9] a. 金荣不马上回答。

b. 他们不互相帮助。 (Ernst, 1995: 672)

最后,如 Ernst 所言,黄正德的解释过于依赖于“不”为附着这一点,这样一来,“在[v 不 V]了结构中,否定词必须要在与体标记结合之前先在

^①本书认为,汉语中存在附着,但“不”并非附着。按照胡建华(2007)的观点,“通常说来,附着不能重读”(p. 110)。很显然,“不”在很多情况下是可以重读的。

语义上与动词结合,因此,它只能有一个很窄的辖域”(1995)。这就是说,“不”的辖域不能超越“了”。然而,有证据表明,“不”的辖域远不止是动词,还包括了其他成分:

[3-10] 他不喜欢什么。 (Ernst, 1995: 647)

[3-10] 中,“什么”作为否定极项,肯定要在否定的辖域内才能得到放行,这样看来,“不”的辖域并不像黄正德分析的那样,局限于动词。

3. Ernst (1995)

Ernst (1995) 认为,汉语的否定标记“不”是一个副词,其位置在 Spec, AUXP 或者 Spec, VP。为排除像 [3-3] 的 c 句这样的句子,他提出,“不”是一个前附着形式 (proclitic) 而非动词性附着,在体方面要求非受限类情状,如 [3-11] 所述:

- [3-11] a. “不”是一个前附着形式,附着到邻接的词上;
b. 在体方面要求非受限类情状。

Ernst 之所以提出 [3-11] 中 a 条是因为在有些句子中,如 [3-9],允许“不”与动词之间出现状语。

依照 Ernst 的提议,“不”与“了”不相容是“不”要求非受限类情状与“了”要求受限类情状的冲突所致。从语义上讲,就是完成体“了”所传达的体貌与“不”所要求的体貌不兼容。Ernst 的分析看似合理,却有不少问题。

首先,前面在 3.1.1 已经讨论过,“不”不能被看作是一个附着形式。其次,对于汉语否定标记“不”的分布,Ernst 的解释过于复杂,其具体要求操作起来格外困难。如林若望 (Lin, 2003) 就认为它无法解释为什么 [3-12] 中的“不”不能否定以进行体“着”标记的非受限情状:

[3-12] *他不推着一辆脚踏车。 (Lin, 2003: 431)

由于 [3-12] 中的体标记“着”在语义上是非受限的，根据 [3-11] 中的 b 条判断，[3-12] 应该是合语法的，但事实却是该句不能被接受。

4. 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

鉴于黄正德 (Huang, 1988) 与 Ernst (1995) 所面临的一些问题，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 独辟蹊径，提出否定标记“不”是一个对焦点敏感的算子，是一个不加选择的约束语 (binder)，而完成体“了”则是一个有选择的约束语。他们认为在否定域内，有两个趋向 (tendency)，即否定焦点趋向与邻接趋向：

[3-13] 两种否定趋向

趋向 1: 否定焦点

否定词“不”否定句子的焦点。

趋向 2: 邻接趋向

否定词“不”否定邻接词。

两个趋势互为补充，具体哪个趋向起作用取决于释义条件 (The Interpretation Condition, 简称 IC)，如下 [3-14] 所述：

[3-14] 释义条件：如果句中存在焦点，否定词“不”会否定焦点，并引出一个三分结构；否则，“不”会否定邻接它的词。

[3-3] 的 c 句中的不合法现象可以通过 IC 与辖域相互作用来解释。由于 [3-3] 的 c 句没有焦点，“不”否定相邻的动词“吃”。此时“不”辖域较窄，管不到体标记“了”，如 [3-15] 所示，[3-16] 是对 [3-15] 的语义表现。

[3-15] * -了 (不-吃 木瓜)

[3-16] 了 [不_e [吃 (e) Subject (e, 我) Object (e, 木瓜)]]

从 [3-16] 可以看出，“不”作为一个不加选择的约束语约束事件变项 e。而又由于 e 已经被“不”约束，没有事件变项供“了”约束。这样一来就导致了空约束 (Prohibition against Vacuous Binding)，“算子或者量化词必须约束一个变量”。

李宝伦、潘海华对 [3-3] 的 c 句做出了更好的解释，但仍有人对他的两个趋向提出了异议。例如，胡建华 (2007) 就指出这两个趋向难以解释下面的句子：^①

[3-17] *他不[在学校]读了小说。

[3-18] *他不在学校读了[小说]^F。(胡建华, 2007: 103)

在 [3-17] 中，“不”否定其邻接词，而 [3-18] 中，“不”否定“小说”。按照李宝伦和潘海华的分析，这两个句子都该是合法的，但事实上它们都不是。

5. 李梅 (2007)

为解决“不”与“了”不相容的问题，李梅 (2007) 先是考察“不”和体与四种情形的关系的基础上，提出了“‘不’要求” [3-19]：

[3-19] “不”在语义上要求非完结情境与之匹配。

也就是说，如果“不”自身的体特征和情境所要包含的体特征相匹配，则生成的否定句可以接受，否则，所生成的否定句即不可接受。具体到“不”与“了”不相容现象，由于，“不”要求非完结情境与之匹配，而“了”本身传达的是完结性情境，两者相配，最终必然产生齟齬。

李梅 (2007) 《现代汉语否定句法研究》一书恢弘大气，对语言事实的挖掘也极为缜密，但就“不”与“体”的互动问题上，李梅 (2007) 显现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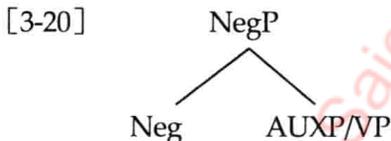
^①事实上，胡建华是对李宝伦和潘海华 (2005) 提出的两个趋势提出了异议，但笔者认为他的反驳对这里的两个趋势也同样有效。

读者的却显然是一个循环论证：她先是根据“不”发生的情境提出“不”要求非完结情境，之后再用这一个要求论证“不”的句法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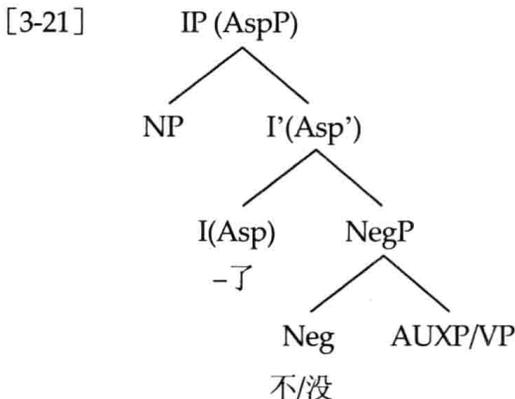
6. 郑礼姗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如前所述，自从 Pollock (1989) 提出 NegP 假说，许多学者把这一假说推广到汉语的否定。这其中，最早的便是郑礼姗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郑礼姗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把 NegP 假说推广到汉语，认为汉语中的 Neg 语素“不”和“没”为 NegP 的中心语，选择 VP 或 AUXP 为其补足语，如 [3-20] 所示：



他们提出这一结构的主要依据是基于“不”与“没”的句法分布，以及“不”“没”与完成体标记“了”不同现的事实。他的论证如下：“了”是 AspP 中心语，在句法结构上生于一个高于 NegP 的位置，而“有”通常跟在“没”之后，是 AUXP 的中心语，生成于 NegP。这一结构如 [3-21] 下所示：



为解释 [3-3] 的 c 句中的问题，他们使用了 NegP 中心语对“了”降落时的“阻碍效应”。“了”被分析为 AspP 的中心语，在句法结构中生成的位置高于 NegP。作为一个词缀，“了”必须降落到动词上，而 Neg 的存在阻碍了体标记的降落（参“中心语移位限制”）。

这一方法能够解释“不”与完成体“了”不相容的事实，但同时也带来了很多问题。

首先，笔者在 1.2 中已经提出，这虽然解释了“不”与完成体“了”不相容的事实，但同时把 [3-22] 这样的合法句子也排除掉了：

[3-22] 你不应该吃了苹果。

其次，Ernst (1995) 指出，对于 [3-23] 中的现象这一方案没能做出解释。

[3-23] a. 我没有吃过木瓜。

b. *我不吃过木瓜。 (Ernst, 1995)

此外，赵尹琳 (Chao, 1994) 也批评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 的方案存在诸多问题，例如：

(1) 把体置于情态助动词的投射之上犯了概念上的错误。在形态上区分时与体的语言中，时、情态助动词的位置在树形图上要高于体。“了”不是过去时标记，也就不应该置于情态助动词的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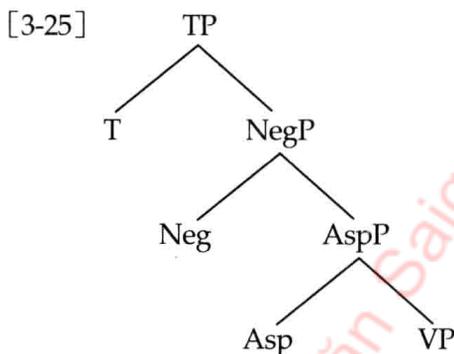
(2) 从实际操作来看，如果“了”基础生成的位置高于助动词，那么“了”的降落，作为一种中心语降落就应该遵循定域条件；但下面的例子 ([3-24]) 明显不符：

[3-24] a. *他 e 应该了已经来。

b. 他应该已经来了。 (Chao, 1994)

7. 邱慧君 (Chiu, 1993)

邱慧君 (Chiu, 1993) 根据“了”“过”与否定标记“不”之间的相互关系提出“不”用来否定非过去的事件或状态,“没”用来否定过去的事件。非过去时态并不在形态上标记,而过去时态实现为“了”。“了”基础生成于 T,“过”则基础生成于 Asp。邱慧君认为 TP、NegP、AspP 的位置如下 [3-25]:



为解释 [3-3] 中 c 句的例子,她同样使用了否定中心语的阻碍作用。她假定“了”在 T 节点下,其降落受到了 Neg 的阻碍,从而很自然地解释了 [3-3] 中 c 句的不合法性。

正如李梅 (2007) 所言,这一解释虽然听起来非常吸引人,却是牵涉许多问题。

首先,“了”被广泛地认为是一个完成体标记,不该被看作是一个过去时标记。下面 [3-26] 尤其表明了这一点。

[3-26] 明天我就开除了他。

(李梅, 2007: 11)

另外,邱慧君 (1993) 认为“不”用来否定非过去的事件或状态,“没”则用来否定过去的事件。这一观点显然是有问题的,不妨观察 [3-27] 和 [3-28]:

[3-27] 去年我不会讲英语。

[3-28] 明天这时候我还没下班。

依照邱慧君的观点，[3-27]中的时间短语“去年”表明了过去的时态，那么这个句子中就不应该使用否定标记“不”。[3-28]中的将来时间短语“明天”语义上也与“没”不相容。但这两个句子却是合乎语法的。

除了以上所回顾的学者之外，文献中另外还有一些重要的研究，如林若望(Lin, 2003)、苏莉莉(2007)等从否定标记“不”体选择的角度对“不”的分布做出了解释。此外，还有一些学者则依据最新的理论，从传统的副词观切入，对“不”的句法表现做了进一步的研究和说明，如胡建华(2007)、谢丽丽和余小强(2009)等。限于篇幅，不再一一陈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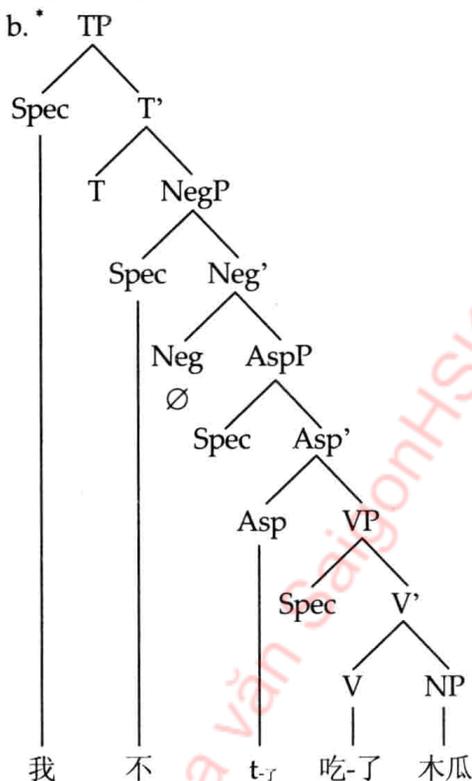
3.1.2 本研究的解释

事实上，就汉语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了”不能同现的问题，管约论本身已经提供了一种不错的解释，且能更好地解释这一现象。

首先，我们在第2章已经谈到，汉语是一种体降落的语言。而根据空范畴原则(Rizzi, 1990)，体降落所留下的语迹必须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否则该句就会被排除在合法句子之外。也就是说，在肯定句中，由于句中不存在否定标记，即TP与AspP之间没有NegP阻隔，体降落后，留在Asp下的语迹受到T的恰当中心语管辖，因此完全可以满足空范畴原则。而在否定句中，由于TP与AspP之间存在NegP，而又由于汉语否定标记“不”位于NegP的标记语位置，NegP的中心语位置为空，因此体降落后，留在Asp的语迹不能受到(Neg)恰当中心语管辖，这时，空范畴原则遭到破坏，因此，该句遭到排除。

假定这一分析正确，反观涉及体降落的句子，这类句子的不合法性该如何解释？下面以[3-3]的c句为例加以说明。为明晰起见，我们不妨先把[3-3]的c句用树形图表示出来，如[3-29]所示：

[3-29] a. *我不吃了木瓜。



正如 [3-29] 的 b 句所示, 完成体标记“了”基础生成于 AspP 的中心语位置, 包含“吃”的 VP 低于 AspP。“了”降落到动词“吃”上, 在 Asp 节点留下一个语迹。这一语迹必须得到放行, 也就是说, 必须满足空范畴原则。遵循 Chomsky (2000) 的观点, 本研究认为, T 在句子中是不可或缺的^①。那么, 在肯定句中, 这一语迹就可以通过 T 的恰当地中心语管辖来满足空范畴原则。然而, 在否定句中, TP 和 AspP 之间存在 NegP。由于汉语的否定标记“不”位于 NegP 的标记语位置, NegP 的中心语为空, 留在 Asp 节点的语迹不能受到恰当地中心语管辖, 从而导致了空范畴原则的破坏。从而 [3-3] 的 c 句被排除。

①根据 Chomsky (2000), 核心功能范畴为 C、T、v₀。Zanuttini (2001) 也认为 T 是句子的核心。

从以上可以看出，体标记移动所留下的语迹必须受到恰当管辖，否则就会导致句子的不合法。如果这一假设正确，那么以前文献所遇到的诸多问题本研究能否做出回答？不妨一一检验此前所涉及的相关例句，即第2章的例 [2-58]，本章的例 [3-12]、[3-22]、[3-23] 的 b 句。为方便起见，笔者将其重复如下，分别表示为 [3-30]、[3-31]、[3-32]、[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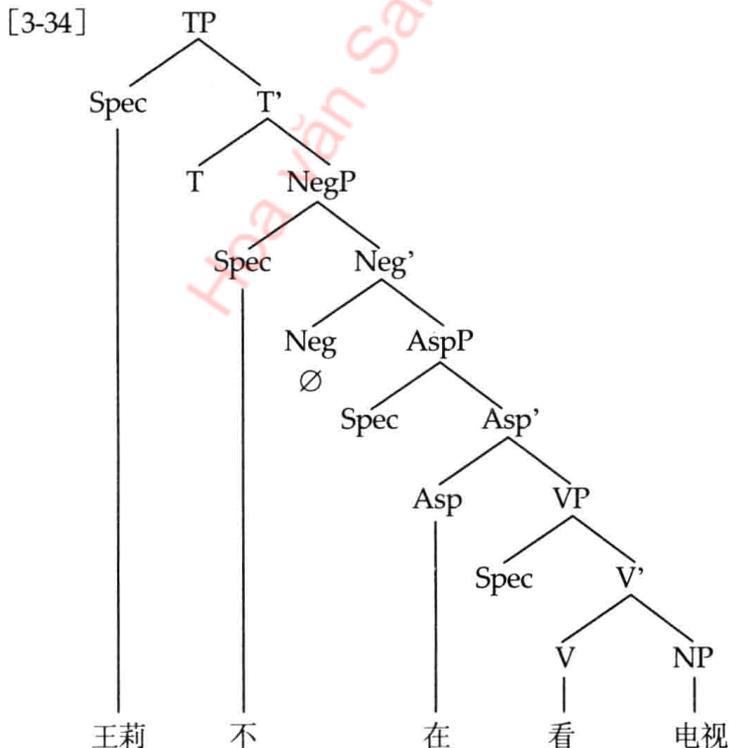
[3-30] 王莉不在看电视。 (李梅, 2007: 67)

[3-31] *他不推着一辆脚踏车。 (Lin, 2003: 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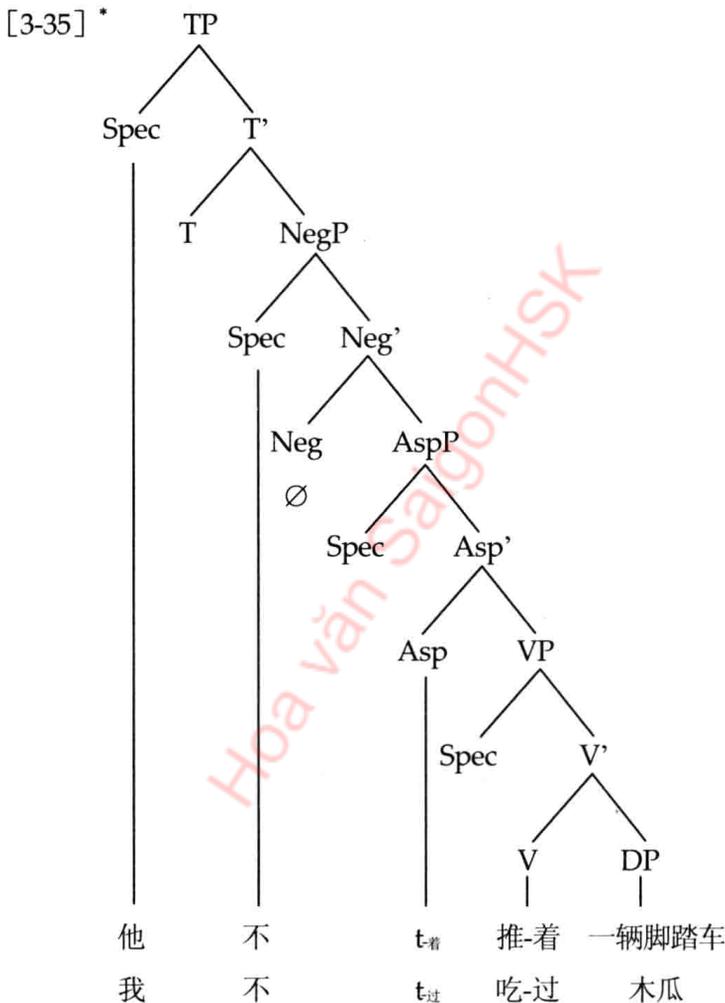
[3-32] 你不应该吃了苹果。

[3-33] *我不吃过木瓜。 (Ernst, 1995: 6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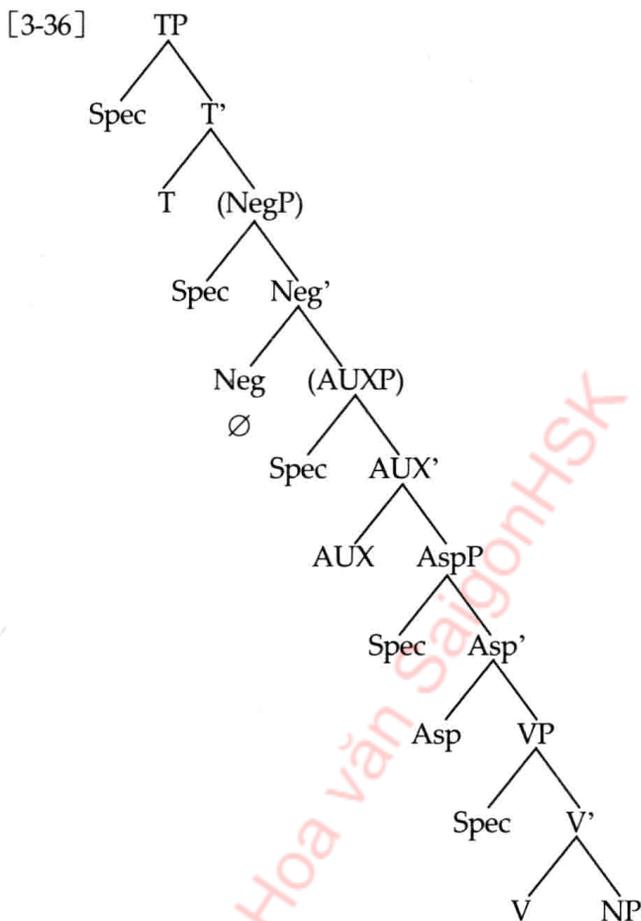
有了这一假设，[3-30]、[3-31]、[3-33] 不难解释：[3-30] 中的体标记“在”是一个小品词（见 2.4.2），不牵涉体降落，也就不会导致空范畴原则的破坏，如 [3-34] 所示：



[3-31]、与 [3-33]、遭到排除的原因，则应该和 [3-29] 一样：那就是，体降落后留下的语迹没能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如 [3-3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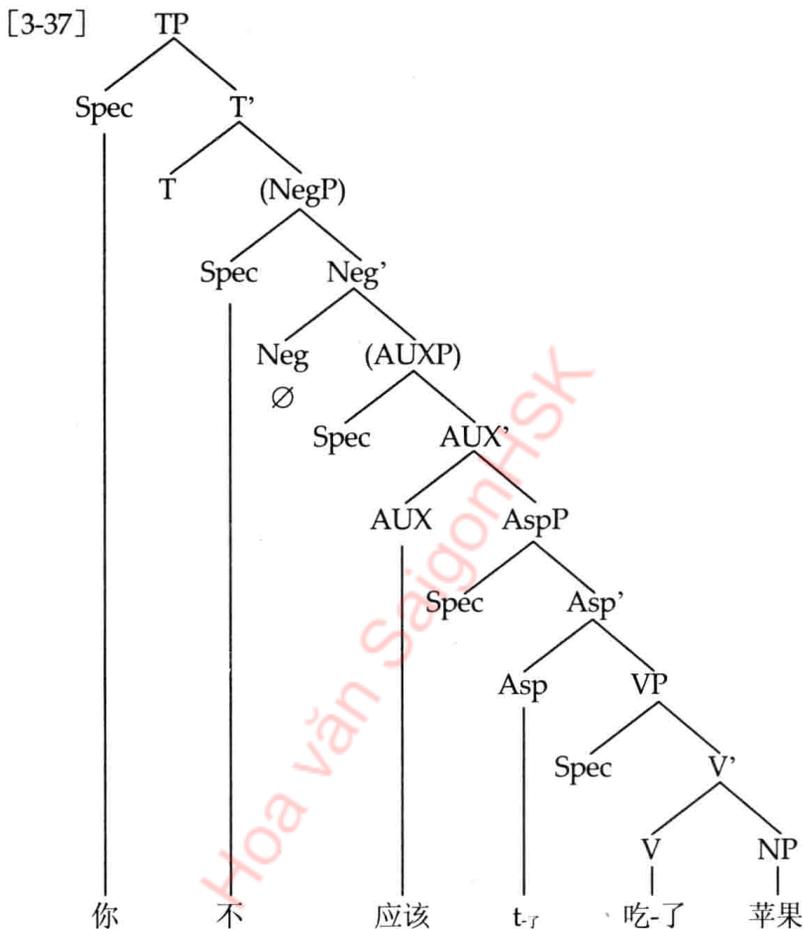


[3-32] 的例句却有些不同，它涉及另一个最大投射——AUXP。如前所述，AUX 在树形图上的位置要高于 Asp (2.5)，如 [3-36] 所示（鉴于有的句子并不含有助动词，笔者在树形图上把它置于括号内）：



如此一来，[3-32] 也就得到了解释，其结构如 [3-37] 所示：不难看出，由于 [3-32] 中既含有否定标记“不”，又含有情态助动词^①“应该”，这一结构树上 NegP 和 AUXP 都得以显示。如 [3-37] 所示。

①汉语中的情态助动词具体包括哪些，一直没有一个严格的标准。但根据赵元任先生等前贤（Chao, 1968; Li & Thompson, 1981; Tsang, 1981）的论证，“应该”“会”“可以”“能”“必须”这五个当属情态助动词无疑。其中，“必须”“应该”“可以”在与其他成分结合的时候会因为韵律的作用时还会脱落一个音节，如“不必”“不应”“不可”。



不难看出, [3-37]中的情态助动词“应该”占据 AUXP 的中心语 AUX 位置, 它选择 AspP 为其补足语。当完成体标记“了”降落到了动词“吃”上时, 它在 Asp 节点留下一个语迹, 这一语迹受到了“应该”的恰当中心语管辖。由此可见, [3-32]满足了空范畴原则, 因此它是一个合格的句子。据此, 可以做如下推测: 如果一个句子中有助动词恰当管辖体降落所留下的语迹, 那么这个句子就应该是合法的。以下例子 [3-38] ~ [3-40] 则显然表明这一推测是正确的:

[3-38] 他不应该推着一辆脚踏车。

[3-39] 你不应该吃过木瓜。

[3-40] 王莉不会在看电视。

3.2 否定标记“不”与补语成分^①的互斥现象解释

观察下面的两个句子 [3-41] 和 [3-42] (Huang, 1988: 274) :

[3-41] 我跑得很快。

[3-42] 他们跳得很累。

黄正德 (Huang, 1988) 把 [3-41] 这样的句子称作是描述性补语结构 (descriptive complement construction), 而把 [3-42] 这样的句子称作结果性补语结构 (resultative complement construction), 这两类句子的否定形式也有些特别, 如 [3-43] 所示:

[3-43] a. *他们不跑得快。

b. 他们跑得不快。 (Huang, 1988: 278)

由以上可以看出, 否定标记“不”与动补结构中表示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 这类结构的句子不能接受句子否定, 而只能接受“没(有)”否定或者成分否定 (constituent negation)^②。为什么会这样? 以往的文献给出很多假设。

3.2.1 前人研究

1. 黄正德 (Huang, 1988)

为解释否定标记“不”与动补结构中表示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的现象, 黄正德 (Huang, 1988) 提出了 P 原则。用 P 原则来分析 [3-43] 的 a 句,

①注意: 本书区别补语与补足语。前者是一个传统语法概念, 指的是语言中对动词动作做进一步补充说明的成分; 而后者则是一个生成语法概念, 是指一个中心语依据其论元结构要求所选择的搭配成分 (非标记语)。

②这一术语来自邓守信 (Teng, 1974) 先生。根据他的观点, 句法否定是通过短语结构规则完成的, 而成分否定则是在词库完成的。这里之所以能够做出这一判断, 主要是因为 [3-43] 的 a 句中的“不”并非包含在 NegP 中 (否则, “不”就不会出现在“跑”的后面)。

会有如下结构 [3-44] :

[3-44] *他们 [[不跑] 得很快]

[3-44] 表明,“不”附接到动词上,与最邻接它的 V 成分组成一个新成分。但由于修饰语的辖域大于否定部分,语义上变得无法解释:比如,“某个人很慢”,其前提却是“跑”这个动作不存在。出于语义上的原因,这个句子被排除了 (Huang, 1988: 284)。

此外,黄正德认为,“不”基础生成于 INFL 节点之上,当“不”附接在动词前、INFL 内的元素时,INFL 内被否定元素的辖域就要大于整个 VP,如 [3-45] 所示:

[3-45] a. 他没有跑得很快。

b. 他不是跑得很快。

c. 他不会跑得很快。

(Huang, 1988: 285)

如李梅(2007)所言,黄正德对这一问题的解释表面上看起来很吸引人,但是,这一解释不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际操作中,都有很多问题。

首先,黄正德认为,“不”是 INFL 内的一个否定元素,附接在 INFL 内的某个元素或者 V⁰上。而 [3-46] 显然是一个反例:

[3-46] 我不总是跑得很快。

其次,黄正德认为,当“不”附接到 V 上,它的辖域仅是 V。既然如此,以此类推,当“不”附接于 INFL 内的某个成分时,它的辖域也不该大于 INFL,事实却不是这样的,如 [3-47] :

[3-47] 我从来不等很久。

很显然, [3-47] 中“不”的辖域不仅仅是动词,因为被否定的不是动词,而是整个 VP“等很久”。

最后,如果“不”在 INFL 内,黄正德关于[*bu V Adjunct*]的观点又站不住脚了如 [3-48] :

[3-48] 他跑得不快。

黄正德假设“不”位于INFL中就意味着要求在[3-48]中“快”的前面有一个INFL节点。这就暗含着“快”是主要谓语之意，而这与他坚持的“快”不是主要谓语的观点相矛盾。

2. Ernst (1995)

为解释第二个语言事实，Ernst (1995) 提出“不”是一个后附接成分。看下面的几个句子 [3-49] (Ernst, 1995: 666) :

- [3-49] a. 他讲得(很)清楚。
 b. * 他不讲得(很)清楚。
 c. 他讲得不(很)清楚。

Ernst (1995) 认为“表示方式的修饰语在 D-结构层面上的形式是[AP de]，它的变体是 [de AP]” (p. 677)。由于[AP de]中的 de 是附着到 AP 的，满足了形态需要，无需再移位，而[de AP] 中的 de 不是附着到其前的成分上，为满足形态需要，必须后置。基于这一假设，Ernst (1995) 进一步提出“修饰语成分只能是在‘不’和动词之间生成，而且必须要移到动词之后，并留下一个语迹” (p. 667)。这一语迹从而阻碍了附着，导致 [3-49] 的 b 句中的破坏。

Ernst 的解释很有新意，但是却存在着一些问题。其中最关键的一个问题是他关于附加语的基础位置的假说。Ernst 认为，动词前的修饰成分[AP de] 和动词后的修饰成分[de AP] 都基础生成于动词的左侧。事实却是它们有着根本的不同，如 [3-50] :

- [3-50] a. 他跑得很慢。
 b. 他很慢地跑。 (李梅, 2007: 159)

就 [3-50] 而言，李梅对 Ernst 的观点从三个方面展开了批评，这里重复如下（个别地方做了修改）：

从语义上来看，[3-50] a 和 b 句所传达的意思有所区别，a 句意在表

明跑的速度，而 b 句意在表达执行动作者实现这一动作的方式。此外，a 句还表明了执行动作者的能力；在本句中，执行动作者不能跑得很快。而 b 句中的执行动作者可能是一个能跑得很快的人，但他故意慢慢地跑。

从词素上看，两个句子的 de 发音相同可以说是一种巧合。因为它们在美国普通话里虽然相同，但在广东话中却是明显不一样，一个读 [kam]，一个读 [tak]。

从字形上看，这两个字的写法并不一样，一个为“地”，一个为“得”。

因此可以得出结论，动词前的 AP 和动词后的 AP 有着本质的差异。这也同时说明了传统上两者用不同的术语是有根据的：动词前的 AP 被称为方式状语，而动词后的 AP 被称为描述成分。

3. 李宝伦和潘海华 (Lee & Pan, 2001; 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对于“不”与补足语成分相排斥这一现象，李宝伦和潘海华 (1999; Lee & Pan, 2001) 仍是借助于两种否定趋向加以解释的。

他们认为，[3-43] 的 a 句中的“跑”属于被修饰成分，而表方式的修饰语“得快”则属于修饰成分。根据释义条件，在没有焦点时，“不”会否定其邻接词。而在 [3-43] 的 a 句中，“不”的邻接成分为动词“跑”，造成动词直接被否定，因此，被修饰成分“跑”所指谓的集合变成一个空集合。由于（“跑”）为空集合，对它所进行的任何外在或内在的修饰（就 [3-43] 的 a 句而言，指“得快”对“跑”的修饰）均会违反预设限制，因预设限制规定所有被修饰成分所指谓的集合均不能是空集合。这就解释了为什么 [3-43] 的 a 句非法。

李宝伦和潘海华的解释所存在的问题，和 Ernst 的问题如出一辙，都是把动词后补语与动词前的修饰语混为一谈，这势必会削弱他们的解释力度。鉴于上面已对 Ernst 做了相关批评，在此不再赘述。

此外，还有李梅 (2007) 认为“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是因为语义上的异常导致的，坚持这一点可以通过“‘不’的要求假说”做出解释。该方案将会在 3.3.3 部分再做讨论。

3.2.2 本研究的解释

在 3.2 中, 本书指出“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是由于 Asp 节点所留下的语迹没有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所致。这一部分中, 本书会继续使用这一原则来解释“不”与动补结构中表示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的现象。为使得解释容易理解, 先看两个例子 ([3-51] 和 [3-52]) :

[3-51] 我听得懂 VOA。

[3-52] a. 我听不懂 VOA。

b. *我不听得懂 VOA。

与 [3-51] 相对应的否定形式是 [3-52] 的 a 句, 而不是 [3-52] 的 b 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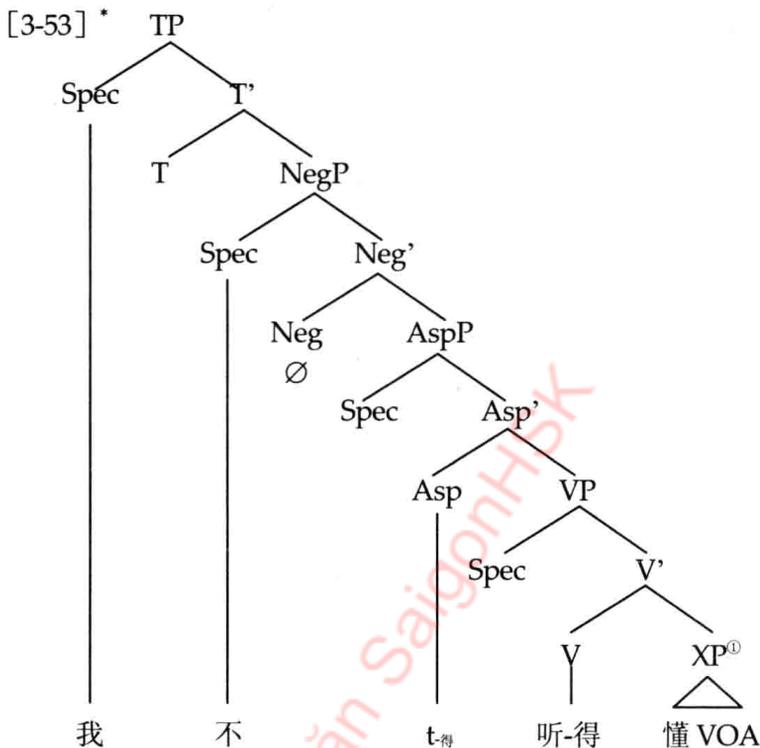
为什么 [3-52] 的 b 句不能够被接受呢? 这里还是用空范畴原则解释。依照吕叔湘 (1999: 16) 的观点, [3-51] 和 [3-52] 的 b 句中的“得”应该是一个可能体标记。

前面在 2.4.2 讨论过, 体标记源于 AspP 的中心语 Asp, 需要降落到了 V, 如 94 页 [3-53] 所示:

然而, 如 [3-53] 所示, 可能体标记“得”从 Asp 降落到 V, 在 Asp 处留下了一个语迹, 这一语迹必须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可是, 由于 NegP 的中心语为空 (否定标记“不”位于其标记语位置), Asp 处的语迹无法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这样一来就导致了空范畴原则的破坏。^①

现在再回来解释 [3-43] 中“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的问题。首先, 需要了解修饰语中的“得”的本质。黄正德 (Huang, 1988: 275) 谈道, “从历史上来看, [得]由动词‘得’派生而来。从语音上来看, ‘得’紧附在其前面的动词上, 根据不同的理论, ‘得’可以被看作是词缀或者附着成分”。

^①王力 (1989: 214) 指出, 在广西博白方言中, 有“不吃得下”这样的语序。由于这一现象超出了本书研究的范围, 这里不再做进一步的讨论。



这里不妨假定“得”是一个词缀。在管约论的框架中，词缀是基础生成于I之下，降落到V上的；“得”自然也不能例外。然而，本书在第2章把IP分成了TP、NegP、AspP、AUXP，“得”该是源于哪个位置呢？“得”显然不会源于T的位置。如果它源于这一位置，下面的例子[3-54]就难以解释了：

[3-54] 我将跑得很快。

可以看出，[3-54]中的“将”已经占据了TP中T的位置，“得”不可能再出现在这一位置。这样一来只剩下了两个选择，即Asp和AUX。有些学

①这里用了XP，主要原因是在文献中，这一结构存在着争议；而且考察中古、近代汉语就会发现，[3-53]中“懂”的位置也和中古、近代汉语的相应成为位置不同，如下：

- (1) 十三学得琵琶成。 (白居易诗)
 (2) 看得道理透 (《朱子语类·论语十三》)

这暗示着“懂”有可能是从下面提升上来的。当然，这一结构具体如何，并不会影响此处的讨论。

者，如赵元任(Chao, 1968)、范晓(1993)、陈虎(2001)等，倾向于把“得”看作是一个助词，但他们所谓的“助词”和这里的AUX并非同一所指。“得”不可能源于AUX位置的，因为“得”是要降落的，而前面所涉及的助动词都不会降落；况且，如果真的生成于AUX，“得”的降落势必要越过Asp，这一降落过程是句法无法掌控的。

既然可能体“得”源于AspP的中心语Asp位置(如[3-53]所示)，为统一起见，不妨假设描述性补语结构中的“得”和结果性补语结构中的“得”都是源于Asp(分别将其命名为可能体和结果体)。本研究这么做并非没有依据。以往的研究已有“结果体”的提法，如高名凯(1986: 194-196)就认为(一部分)“得”是一个结果体标记。^①杨寿勋(1998)也认为“得”与体标记有着许多相似之处。

事实上，“得”本身所具有的一些特点也表明了它是一个体标记，因为句子中的动词一旦附上了“得”，该动词的前后都不能再出现任何体标记，如[3-55]所示：

- [3-55] a. 我跑得很快。
 b. *我跑得了很快。
 c. *我跑得过很快。
 d. *我跑得着很快。
 e. *我在跑得很快。
 f. *我跑了得很快。
 g. *我跑过得很快。
 h. *我跑着得很快。

因此，有理由相信，“得”源于Asp。结合前人的论述及“得”所传达的体意义表现，再把体标记“得”一分为三：分别称作“可能体”标记、“结果体”标记，以及“描状体”标记。

假如以上推测正确，[3-43]中“不”与“V-得”结构的不相容现象自

^①高名凯给出的关于“得”的例子都来自古汉语，他关于现代汉语的观点并不明确。

然而也就得到了解释：体标记“得”从 Asp 降落到 V，在 Asp 处留下了一个语迹，该语迹必须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然而，NegP 的中心语为空（否定标记“不”位于其标记语位置），Asp 处的语迹无法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这样一来就导致了空范畴原则破坏。因此，这时候只能允许成分否定或者“没（有）”否定，分别如 [3-56] 和 [3-57] 所示：^①

[3-56] a. 他听不懂我的话。

b. 他跑得不快。

c. 他走得不累。

[3-57] a. 他没有听懂我的话。

b. 他没有跑得很快。

c. 他没有走得很累。^②

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有些读者可能会奇怪，为什么 [3-56] 的 a 句中的可能体“得”没有显示？按理说，它的否定形式应该是如 [3-58]：

[3-58] *他听听不懂我的话。

对于这一问题，单纯用句法是无法做出解释的，但冯胜利先生（2013）的核心重音给出了较好的解释。我们注意到，“动词+不+能性得”结构后常常带宾语，宾语势必需要获得核心重音。然而，只有韵律词才能指派核心重音，要知道，韵律词的最大单位是三音节，“听听不懂”显然无法满足这一要求，于是，在韵律压制的作用下，“听听不懂”变成了“听不懂”。相关问题，笔者有另文讨论（Zhuang, 2014）。

另外，如果句子中含有情态助动词，情况又是如何的呢？倘若句子中有

①另外，有人曾经问：为什么“不戴着帽子”不能采用成分否定，变成“戴着不帽子”？理由是，该结构树形图上没有位置；而“走得累”在树形图上则有位置。根据 Zhuang（2012）的观点，“得”后可以允许 IP/TP，这就意味着“得”后存在 NegP，允许“不”出现在该处。如果这样看，成分否定似乎还是句子否定。当然，这一点尚需要进一步的证据证明。鉴于目前有关的证据过少，暂且搁置。

②有些读者可能会注意到，[3-57] 的 b 和 c 句中加了个“很”。这其实是与汉语形容词的特点有关的，汉语的形容词，独立出现不具有描写性。要描写事物的状态，通常需要采用重叠、修饰、后缀或“f+形容词+的”结构等额外的辅助手段来实现，如“小小的”“干干净净的”“冰凉”“粉碎”“黑乎乎”“很高（的）”，详见朱德熙（1982：73）。

情态助动词, 它必然占据 AUX 位置, 这时留在 Asp 处的语迹就能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从而允许句子否定, 如下 [3-59] ~ [3-64] 所示:

[3-59] 我不会跑得很快。

[3-60] 你不能吃得太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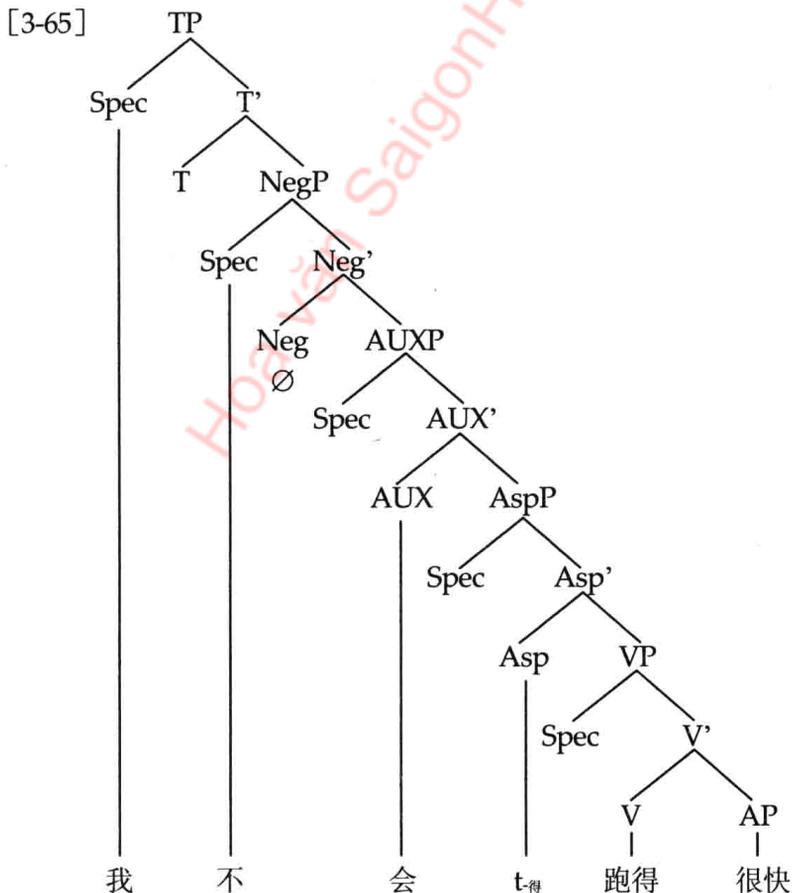
[3-61] 他不必跑得很快。

[3-62] 他不可能跑得很快。

[3-63] 他不应该跑得很快。

[3-64] 他不可以跑得很快。

以 [3-59] 为例, 它的结构可表示如下 [3-65] 所示:



3.2.3 “不”与其他补语的关系问题

汉语中的补语不止有“得”的短语，还有很多其他的补语，例如（[3-66]～[3-67]）：

[3-66] 看了两眼、说过三遍、来过三次、打了一下

[3-67] 等了三年、来了一个月、忧郁了半天、坐了三分钟

对于这类的情况，李梅（2007）有过详细讨论。她的观点是：“不”与动补结构不相容是因为语义上的异常导致的，并且她尝试通过“‘不’要求假说”来解释这一异常。该假说可陈述如 [3-68]：

[3-68] “不”在语义上要求非完结情境与之匹配。

为了进一步阐明这一假说，李梅（2007：167-168）给出了以下例子（[3-69]～[3-73]）：

[3-69] *他不来三次。

[3-70] *他不哭两小时。

[3-71] *他不跑得很慢。

[3-72] *他不走得很累。

[3-73] *他不跳在床上。

她认为，[3-69]～[3-73]不合法是因为它们违反了“‘不’要求”，即与“不”同现的事件必须在语义上为未完成状态，然而这里的VP都在表明事件的完成状态，与“‘不’要求”相矛盾。

李梅的解释格外有趣，而她给出的例子却更有意思。鉴于 [3-71] 和 [3-72] 在前面已有所涉及，下面不妨讨论一下 [3-69]、[3-70] 和 [3-71]。

先观察一下 [3-69]、[3-70] 和 [3-73]，并给出它们的肯定形式，则分别如 [3-74]～[3-76] 所示：

[3-74] ?他来三次。

[3-75] ?他哭两小时。

[3-76] ?他跳在床上。

凭语感，就可以知道 [3-74] ~ [3-76] 读起来很不自然。然而，这几个例子却显然并不牵涉空范畴原则的破坏，那么它们为什么不能够被接受呢？事实上，这种句子在以往的文献中被叫作非完整句（incomplete sentence）（Tang & Lee, 2000; Tang, 2001; 胡建华和石定栩, 2005; 杨亦鸣和蔡冰, 2011）。根据“一般定位原则”（Generalized Anchoring Principle, 简称 GAP），“在 LF 层面，每个句子必须获得时态或者焦点”（Tang & Lee, 2000; Tang, 2001）。很显然 [3-74] ~ [3-76] 破坏了这一原则。

当然，如果 [3-74] ~ [3-76] 以某些方式念出来，这一情况就会有所改变，如 [3-77] ~ [3-79] 所示（上标 f 表示句中方括号内部分为焦点所在）：

[3-77] 他不来[三次]^f（他来四次）。

[3-78] 他不哭[两小时]^f（他哭三小时）。

[3-79] 他不跳在[床上]^f，他跳在地上。

[3-74] ~ [3-76] 之所以能够被接受，主要是出于两方面的原因：一是没有破坏空范畴原则；二是因为它们是有焦点的，符合“一般定位原则”。

再来看 [3-74] ~ [3-76] 的完整形式（即带时态的形式）能否被接受，例如（[3-80] ~ [3-82]）：

[3-80] （昨天）他来了三次。

[3-81] （今天）他哭了两小时。

[3-82] 他（刚才）跳在了^①床上。

如此一来，为什么（[3-80] ~ [3-82]）的否定形式，不能通过简单

① “跳在”是一个介词融合的结构，应当被视作一个动词成分（否则体标记“了”应该出现在“跳”上）。有关讨论，可参见冯胜利（Feng, 2003; 冯胜利, 2013: 225）

地加个“不”字来否定，也就豁然释了，例如（[3-83]～[3-85]）：

[3-83] *昨天他不来了三次。

[3-84] *今天他不哭了两小时。

[3-85] *他刚才不跳在了床上。

其中的原因是句子中含有（降落而来的）体标记“了”，如前面在 3.1.2 所讨论的，完成体标记“了”从 Asp 降落到 V，在 Asp 留下一个语迹，该语迹必须受到恰当地中心语管辖。然而，NegP 的中心语为空（否定标记“不”位于其标记语位置），Asp 处的语迹无法受到恰当地中心语管辖。

当然，与其他完成体标记和经验体标记一样，这类句子可以用“没（有）”否定，例如（[3-86]～[3-88]）：

[3-86] a. 他没来三次。

b. 他没来过三次。

[3-87] 他没有哭两小时。

[3-88] 他没有跳在床上。

其中的原因将被放在第 4 章再讨论。

另外，动结式通常也不能用“不”直接否定，例如（[3-89]和[3-90]）：

[3-89] *张三不吃饱（饭）。

[3-90] *张三不吃坏肚子。

这一点和上面的问题如出一辙，那就是这些句子的肯定形式本身就不完整。倘若给出 [3-89] 和 [3-90] 的完整形式，则为 [3-91] 和 [3-92] 所示：

[3-91] *张三（昨天）吃饱了（饭）。

[3-92] *张三（今天）吃坏了肚子。

显然，由于完成体标记“了”的存在，否定标记“不”不能被用来否定这些句子（出于空范畴原则的需要）。

3.3 违反两个语言事实的现象

前面在研究汉语的否定标记“不”的句法分布时，关注的只有简单句。在简单句中，汉语的否定标记“不”确实不能与完成体标记“了”、动补结构同现。然而，李宝伦和潘海华（1999; Lee & Pan, 2001）、胡建华（2007）注意到，在某些情况下，“不”可以与完成体标记“了”、动补结构同现，如下面的 [3-93] 和 [3-94] 所示：

[3-93] 他故意不吃了那碗饭，惹你生气。

[3-94] 昨天他要是不跑得那么快，就会误了火车。（Lee & Pan, 2001）

[3-93] 中，“不”与完成体标记“了”同现，而 [3-94] 中，“不”与动补结构相容。汉语中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再如 [3-95] ~ [3-97] 所示：^①

[3-95] 你不吃了这碗饭，就不让你走。

[3-96] 我就是不看着你，你还怎么着我？

[3-97] 你不气得我半死，就不算完。

这类现象无疑给这里的解释构成了极大挑战。如果这类现象解决不好，前面针对汉语否定事实的解释力度可能大打折扣。这里该如何解释 [3-93] 和 [3-94] ？

检索以往的文献可以发现，这方面的研究已存在。Laka (1990) 在其博士论文中，为解释 [3-98] 这样的强调现象，提出了强调短语投射 (AffP)：

[3-98] Mary did leave.

^①但是，否定标记“不”和经验体标记“过”同现的例子笔者在语料库里没有找到，这可能是出于语义的限制所致。“过”表示经验，它的出现同时也就意味着完成（蕴含关系），因此要对它做出否定，首先就要对完成进行否定。所以说，用“不”来否定它时，“不”会首先和“有”或者“了”结合。如此一来，最终出来的结果只会是“没”。

之后，她又通过进一步论证表明，NegP 与 AffP 实为同一个投射（Neg 与 Aff 两者呈互补分布），她称之为 Σ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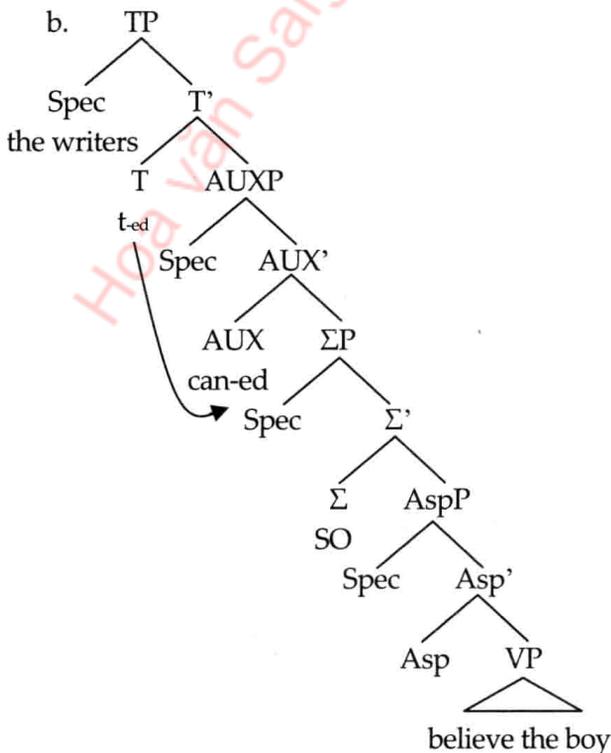
ΣP 的提出，不仅解释了[3-98]这样的现象，还解释了[3-99]和[3-100]中的 so:

[3-99] The writers could SO believe the boy.

[3-100] The writers did SO believe the boy.

显然，这里的 so 就是一个实现强调的成分。虽说其位置较为特殊，但如果用 ΣP 则不难解释。[3-99] 的情况如 [3-101] 所示，过去时标记-ed 降落到情态助动词 can 上，形成了 cou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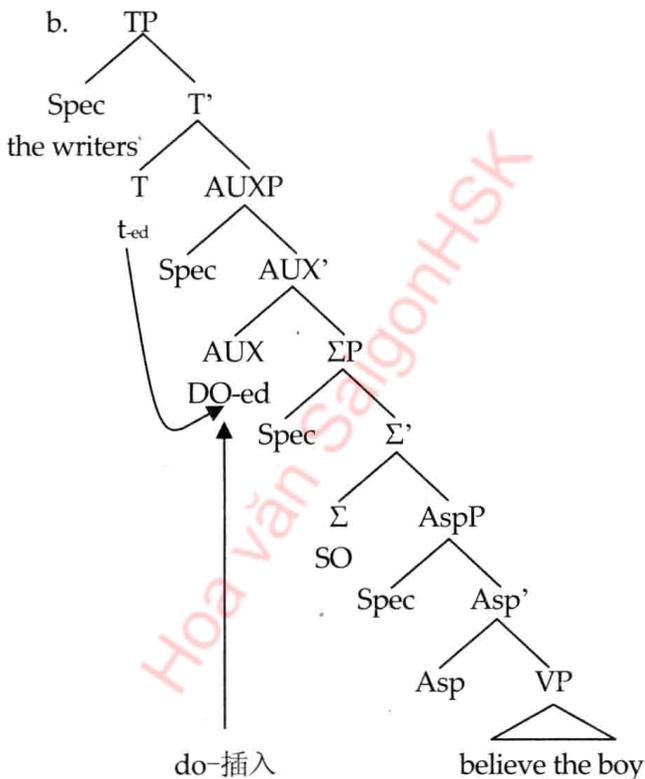
[3-101] a. The writers could SO believe the bo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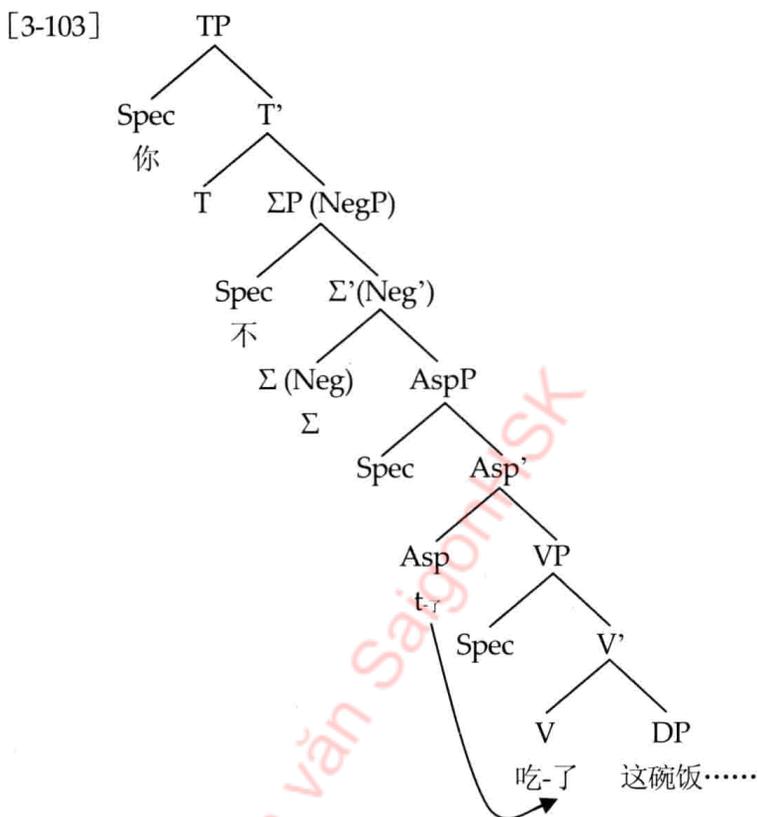
当 AUX 位置无任何成分时，通常情况下，-ed 则可能会一路下降，要去与 believe 相结合，形成“The writers believed the boy.”这个句子。

然而，在 [3-100] 中，由于 so 的阻碍，它却无法顺利下降，从而导致它被搁浅，最终不得不采用 do-插入来挽救之，如 [3-102] 所示：

[3-102] a. The writers did SO believe the bo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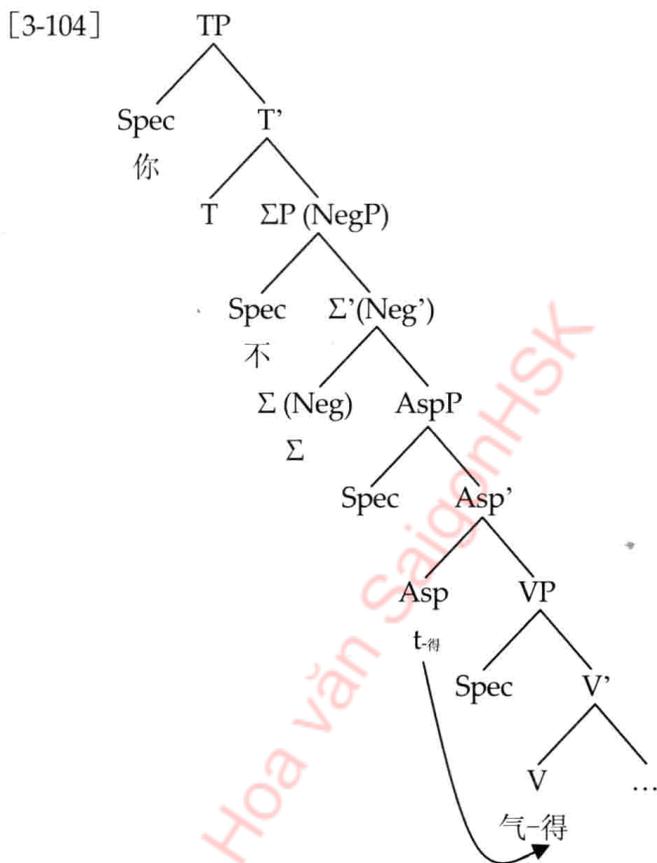
假定这一观点正确，现在再回过头来看 [3-93] ~ [3-97]。最为值得关注的是，[3-93] ~ [3-97] 这些例句中，否定所在的小句都带有强调色彩，这就意味着，它们的 NegP 位置实际上都应该是 ΣP。以 [3-95] 为例，其画线部分的结构应该如 [3-103] 所示：



笔者在 3.1 谈到，汉语的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了”无法兼容的原因是，“不”位于 Spec, NegP 位置，而 NegP 的中心语为空，因此导致了完成体“了”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无法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从而破坏了空范畴原则。然而，[3-102] 却有所不同显而易见，这里的 NegP 实为 ΣP ，其中心语并不为空，而是为 Σ 所填充（当然这个 Σ 可能不以具体的词来表现，但它会以某种语音形式，如重读、停顿等方式）。如此一来，就意味着完成体“了”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能够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这样的结果就是，这类句子必然可以被接受，事实也的确如此。

[3-93] ~ [3-97]（画线部分），无一不是如此——体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都能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较好地满足了空范畴原则的要求。下面主

要再看一下 [3-97] 画线部分的结构，如 [3-104] 所示：



3.4 本章小结

本章伊始，笔者便给出了现代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分布的两个语言事实：①“不”与完成体标记“了”不能同现；②“不”与动补结构中表方式的修饰语不相容。经过分析考察，把动词后的“得”也归入了体标记范畴，从而可以将这两个语言事实合并为一个，那就是，现代否定标记“不”所在的句子不允许（降落的）体标记出现。

这其中的原因，与汉语否定标记“不”的句法位置有关。通过第二章和第三章的讨论，我们已经得知，汉语否定标记“不”处在否定短语的标记语位置 (Spec, NegP)，而否定短语的中心语为空。如此一来，如果它的补足语是一个 AspP，那么该体降落后留下的语迹就无法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由此，汉语否定标记“不”与（降落的）体不同现的现象得到了解释。

以上所谈的情况存在于一般否定陈述句中。如果在否定强调句或否定条件句中，情况有所不同，那么就是因为在这类句子中，其 NegP（更恰当地说，是 Σ P）的中心语为 Σ 所占据，因此，体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就能够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

Hoa văn SaigonHSU

汉语否定标记“没(有)”及其 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同现

第 1 章提到,汉语语法学家已经确定了许多否定标记,但最常用的只有两个,“不”和“没”。“不”可以出现在除了“有”之外的任何动词之前。“有”既是动词又是体助词,它只能由“没”否定(现代汉语中,“没”和“没有”在意义上几乎没有任何区别)。下面将首先回顾一下以往的研究,然后提出自己的观点。最后再看一下“没(有)”和情态助动词之间的关系。

4.1 前人研究

以往的许多文献都涉及“没(有)”^①。其中在生成语法框架内研究否定的最著名的文章是王士元(Wang, 1965)的《现代汉语中的两个体标记》,该文笔者已经在第三章讨论过,还有学者提出了其他的解释,如郑礼珊和李亚非(Cheng & Li, 1991)认为“没(有)”为 NegP 中心语,“没”是“不”的一个变体;邱慧君(Chiu, 1993)认为 NegP 的中心语为“不”或“没”;Ernst(1995)认为“没”是一个[+NEG]前缀,只出现在“有”上;李梅(2007)提出“没”是“有”的前缀,基础生成于 Asp⁰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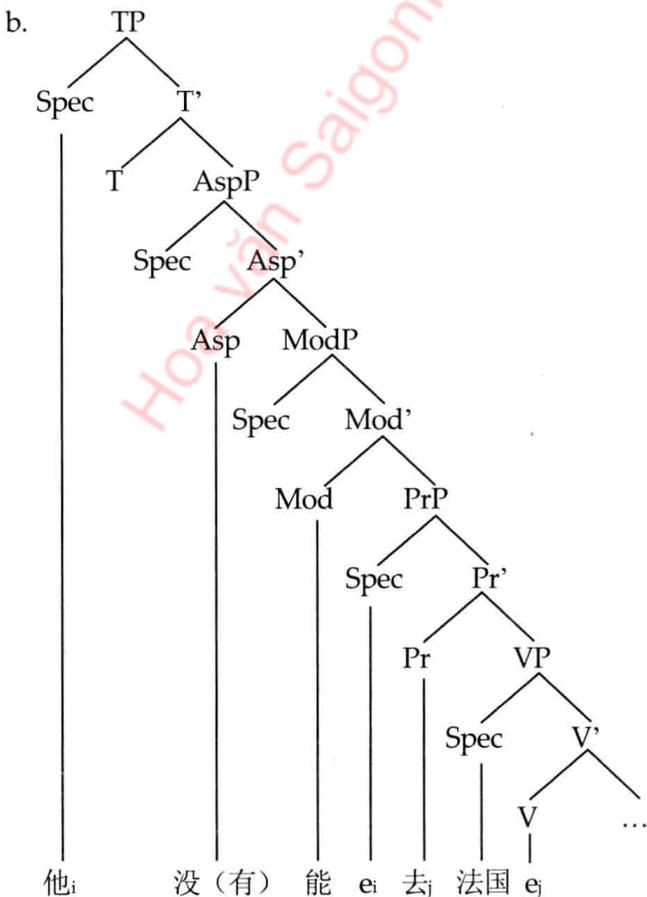
^①沿袭传统做法,把“有”放在括号内以表明“有”可隐可见。本书的研究中,假定隐性的“有”只是语音上隐藏,而在句法上还是存在的。

这一现象王士元 (Wang, 1965) 是用“词缀跳跃”来解释的, 他认为在肯定句中, 基础生成的“有”必须要移到动词后的位置 (随后还是要用“有”→“了”的形态规则), 在否定句中, 这一移位规则要受到阻碍, 因此派生出了“没有”。

郑礼珊和李亚非 (Cheng & Li, 1991)、邱慧君 (Chiu, 1993) 大致都同意王士元对“没有”的派生, 这里不再重复。下面主要看李梅的观点。

李梅 (2007) 把“有”看作是一个体标记, 位于 Asp 下, 而把“没”看作是基础生成于“有”之上的一个否定前缀。如 [4-1] 所示 (李梅, 2007: 281) :

[4-1] a. 他没(有)能去法国。



然而,问题是李梅(2007)认为,“在”也应当位于 Asp 下(p. 18)。这样一来,可能就会错误地预测 [4-2] 这样的句子是不合法的:

[4-2] 我没(有)在看电视。

为了避免 [4-2] 这样的问题,不应把“有”看作是一个体标记,而应看作是一个助动词。然而,更糟糕的是,李梅(2007)认为汉语情态助动词所在的短语(ModP)位置在 AspP 之下(p. 281),这样做的后果是,会错误地预测 [4-3] 是正确的:

[4-3] *他在可能看电视。

为避免 [4-2] 和 [4-3] 这样的问题,本章将对“没(有)”的句法结构重新界定,并期望在新界定的基础上,解释“没(有)”的句法特点。

4.2 对“没(有)”的分析

首先,我们采纳王士元(Wang, 1965)的做法,把“没”看作是“不”在“有”之前的一个变体^①。这种观点已经得到了广泛的认可,许多学者都接受这一观点,如黄正德(Huang, 1988)、郑礼珊和李亚非(Cheng & Li, 1991)、邱慧君(Chiu, 1993)等。

要对“没(有)”深入了解,首先要讨论一下“有”的特点。大致说来,“有”可分两类:

第一,“有”是一个实义动词,既有所有义,又有存在义。对它的否定,必须由“没”来担当,如下面的例子所示([4-4] ~ [4-5]):

[4-4] a. 魏芳有钱。

b. 魏芳没有钱。

^①当然,有学者认为“没”在历史上是由“无”发展而来(徐时仪, 2003)。但这并不意味着本书的观点就是错的,因为笔者完全可以说历史上“无”也是“不”的一种变体,主要用于完成体意义的语境。

- [4-5] a. 桌子上有一本书。
b. 桌子上没有一本书。

第二，“有”是一个助动词。普通话中，助动词“有”仅出现在否定句中^①，而且必须由“没”来否定，如下（[4-6]～[4-9]）：

- [4-6] 我没（有）看电视。
[4-7] 我没（有）看过电视。
[4-8] 我没（有）看着电视。
[4-9] 我没（有）在看电视。

助动词“有”，实际上又可以进一步分为两类：^②

第一类“有”是体意义的助动词，如[4-6]，这时不再允许其他体标记“了”“过”“着”“在”的出现。

第二类“有”不带有体意义，是纯粹的助动词（或许可称之结构助动词，它的出现是出于某种类似于“do-支撑”^③的需要），这时，允许体标记“过”“着”“在”的出现，但不允许“了”同现（其原因是体助词“有”在意义上和“了”相当，后面会有所谈及）。

它们在句法上的差异在于：实义动词“有”只是一个普通动词，它在树形图上占据着VP的中心语位置；而助动词“有”则有些复杂，总体说来，它在树形图上占据着AUXP的中心与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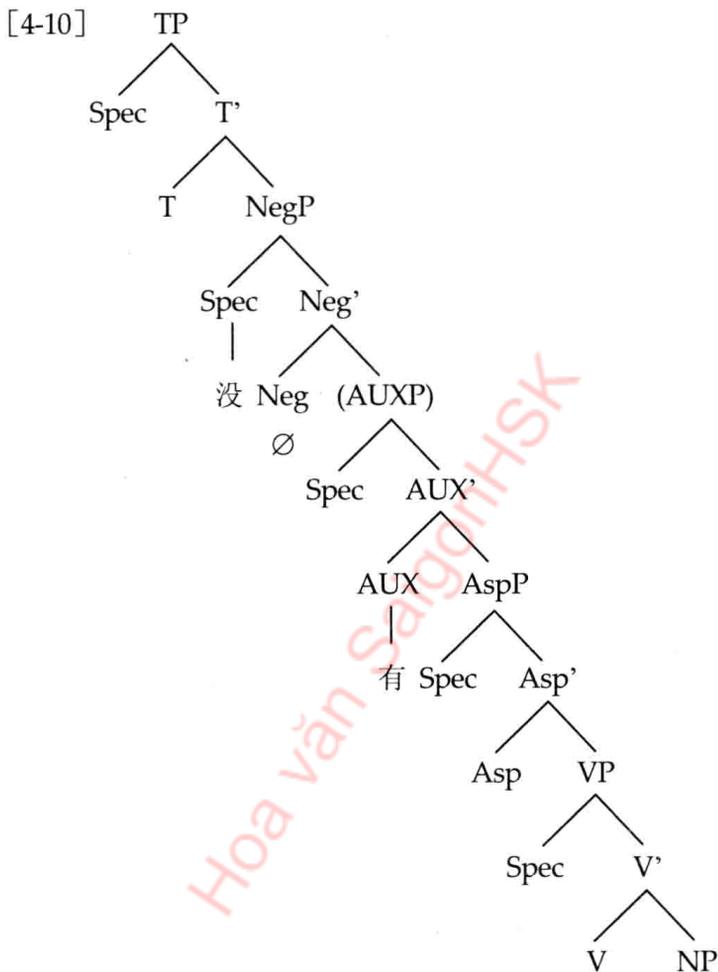
我们采用[3-36]所给出的结构，其中助动词“有”被置于AUX节点，该节点高于Asp，而低于Neg。因此，“没（有）”在树形图上的结构和位置应该为如下分析（[4-10]）：^④

①个别方言（如闽语、粤语）中，助动词“有”的分布则不受这一限制。

②几乎所有以往的研究都只是区分了实义动词“有”和体助动词“有”。这会误导读者把[4-7]、[4-8]和[4-9]中的“有”看成体标记。事实上，[4-7]、[4-8]和[4-9]中的体并非由“有”决定，而是由“过”“着”“在”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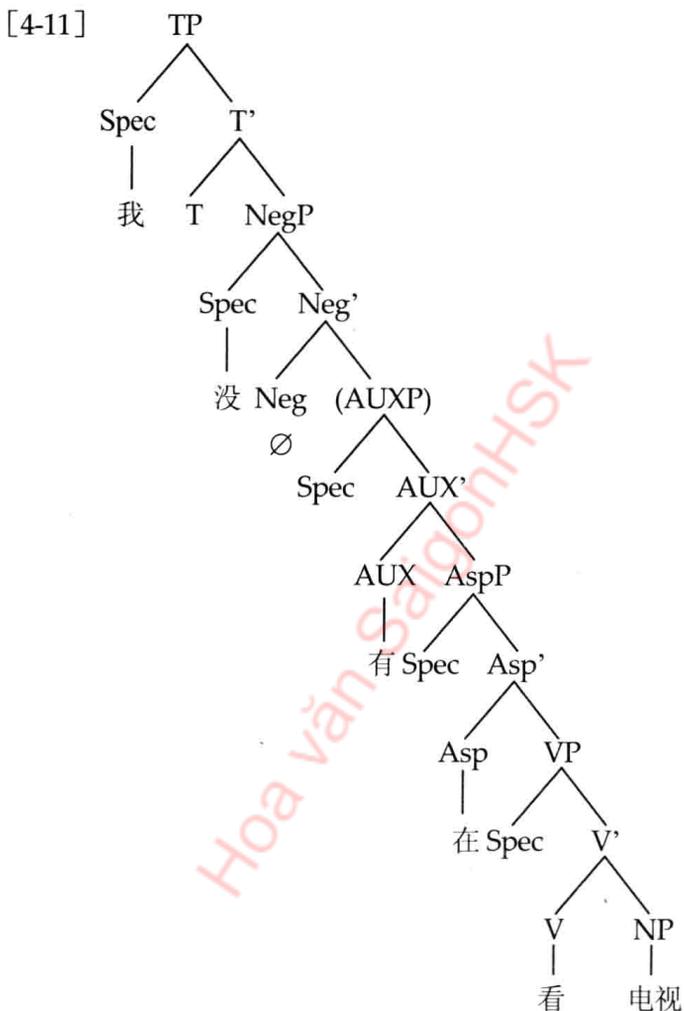
③这一思路实际上是受到了黄正德（Huang, 1988）先生有关插入“是”的论证启发而来。

④注意，“有”在口语里的隐现只是韵律/音系上的问题，这并不意味着它在树形图上可以省略——否则“不”不会变成“没”。



这一结构的优点是，它首先解决了 [4-2] 和 [4-3] 这样的问题。[4-2] 的结构如 112 页 [4-11] 所示：

至于 [4-3]，由于“可能”是一个情态助动词，它所出现的位置只能是 AUX，所以只会派生出“他可能在看电视”这样的结构，而不会派生出“*他在可能看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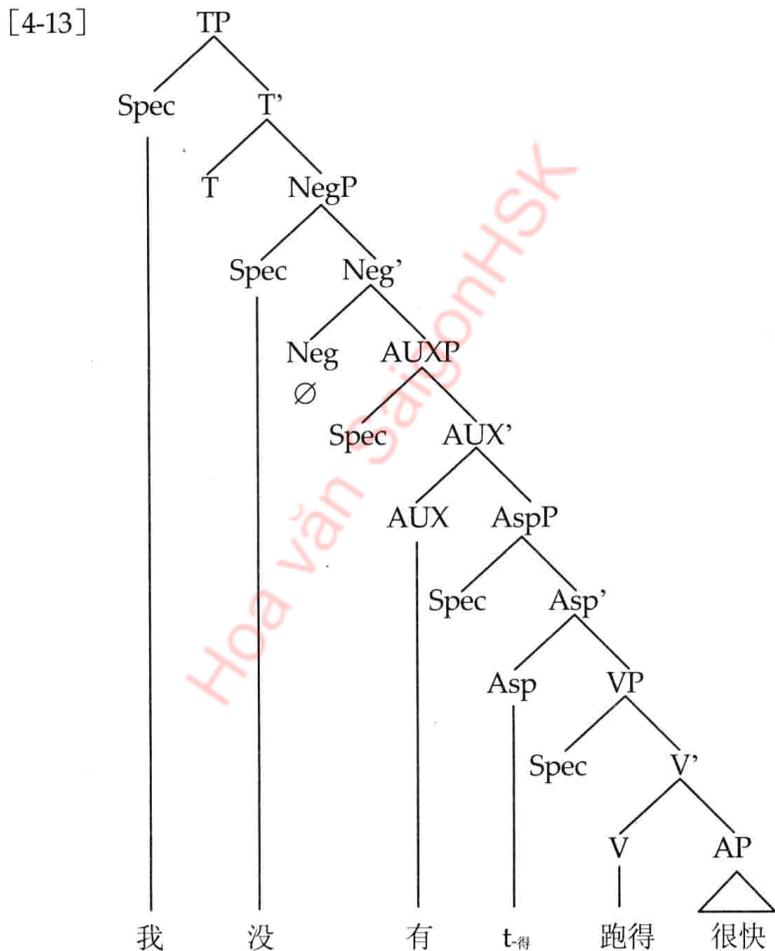
[4-10] 还能够自然地解释 [4-6] ~ [4-9]：其中，[4-6] 和 [4-9] 不牵涉体降落，自然不会破坏空范畴原则；[4-7] 和 [4-8] 虽然涉及体降落，但留在体节点的语迹受到占据 AUX 位置的“有”恰当中心语管辖，因此也不会破坏空范畴原则。

除此之外，[4-10] 这一结构还能预测“没有”与动词后补语同现的情

况, 如 [4-12] 所示: ①

- [4-12] a. 我没有跑得很快。
b. 他没有气得张三肚子疼。

其中, [4-12] 的 a 句的结构如 [4-13] 所示。



①这里, 有人可能会提出这样的质疑: 不是说“得”有三类, 分别为可能体、描状体、结果体吗? 为什么“没有”只与后两类同现, 而不与可能体同现? 对于这一问题的回答, 可以参照“有”“了”变换现象来理解(下面会谈到)。本书后面会谈到, 助动词“能”有可能是可能体的一种实现形式之一(另一种是可能体标记“得”), 在否定句中可能体实现为助动词“能”(而非可能体标记“得”), 如此一来, 导致实际语言中几乎见不到“没(有)”和可能体标记“得”同现的情况。

另外，我们或许已经注意到，完成体标记“了”不仅不能与“不”同现，而且也无法与“没（有）”相容，如 [4-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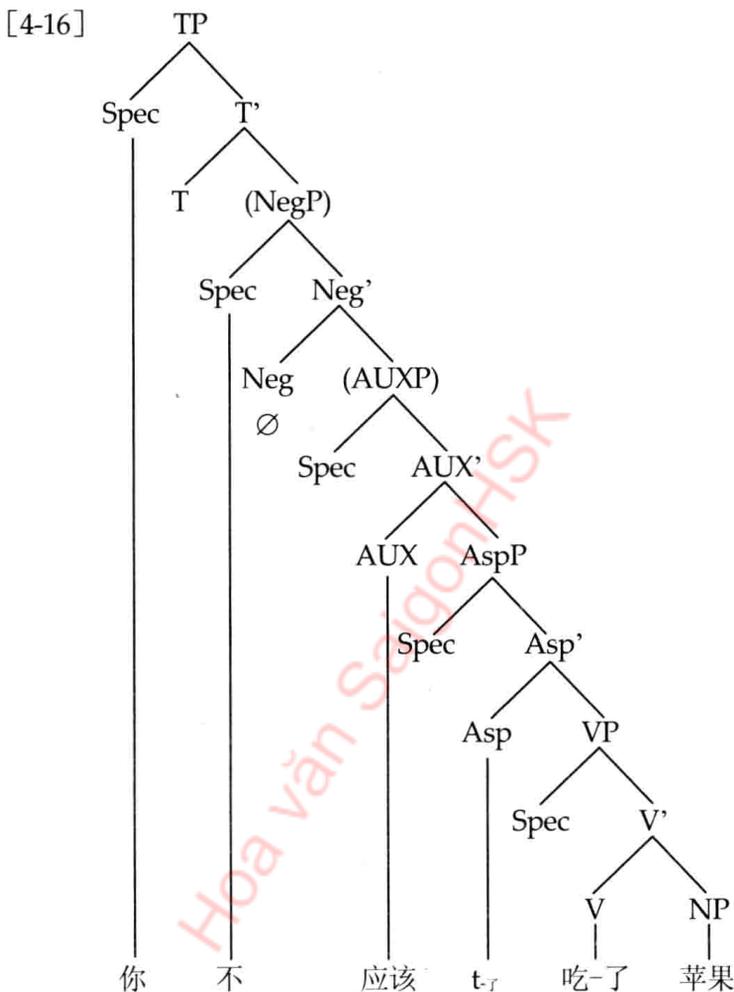
[4-14] *他没（有）看了电视。

这一现象该如何解释？根据 Cinque (1999) 的普遍基础假说 (Universal Base Hypothesis, 简称 UBH)，即所有语言在句法层面都有着相同的基本结构，且这个层面上的每一个句子投射都必须与相同的语义解释相关联。这一假说与“LF 句法层面本身就是普遍性的”的观点一致，因为它为普遍诠释成分提供了系统的输入。也就是说，功能性中心语通常可以以多种方式实现。例如，时态可能表现为动词的粘着词素，也可能是独立的词。这样一来，就可以假定，汉语的完成体可以实现为词语的后缀“了”，也可能实现为助动词“有”，两者虽然同质，却是异形。一个句子中不可能允许两者同时存在。[4-14] 的不合法问题自然也就得到了解释。至于为什么完成体在否定句中实现为助动词“有”，而非完成体“了”，则主要是因为否定句中，“了”下降后所留下的语迹无法受到恰当中心语管辖，而实现为“有”后则不再面临“空范畴原则”的问题。这一解释同样适用于助动词“能”代替体标记“得”的现象。

4.3 “不”与情态助动词的同现再议

在第3章，为了对例句 [3-32] 现象做出解释，笔者引入了 AUXP。这里，为讨论方便，笔者把 [3-32] 重复如 [4-15]，其树形图重复如 [4-16]。

[4-15] 你不应该吃了苹果。



从树形图 [4-16] 可以看出, 完成体标记“了”降落到了动词“吃”上, 在 Asp 节点留下了一个语迹, 这一语迹受到了情态助动词“应该”的恰当中心语管辖, 因此, 它满足了空范畴原则。由此, 以下例句 [4-17] ~ [4-19] 也得到了解释:

[4-17] 他不应该推着一辆脚踏车。

[4-18] 你不可能吃过木瓜。

[4-19] 王莉不会在看电视。

然而,有人指出,汉语中的情态助动词不仅出现在否定标记“不”之后,有时候还会出现在否定标记“不”之前,如下面[4-20]~[4-24]所示(李梅,2007:280)。这类现象,上面的结构就难以容纳了。

[4-20] 他应该不去法国。

[4-21] 他会不去法国。

[4-22] 他可以不去法国。

[4-23] 他能不去法国。

[4-24] 他必须不去法国。

很显然,[4-20]~[4-24]中的情态助动词比起[4-17]~[4-19]中的情态助动词辖域要宽,对此该做何解释呢?事实上,以往的研究已经注意到(其他语言中的)类似现象,并尝试做出了解释。如Roberts(1998)就认为,宽辖域的情态助动词(如英语的must)是直接生成于T的,而窄辖域的情态助动词(如英语的need)则是生成在低于T的某位置。

Radford(2004)沿用Roberts(1998)的观点,指出了例句[4-25]中的may位于T位置:

[4-25] a. She may not be enjoying syntax.

b. She is not enjoying syntax. (Radford, 2004: 167)

Radford认为,[4-25]的a句中,not占据了NegP的中心语位置,而在树形图上位置高于not的情态助动词may应该位于TP的中心语位置。假定英语的动词从V提升到Asp节点,派生出复杂体[V+ing],也就是说,enjoying位于AspP的中心语位置;^①这样一来,be肯定是位于NegP与AspP的中间位置。由于be是一个助动词,不妨假定[4-25]的a句中的be所在的位置是AUXP(即auxiliary phrase)的中心语。这样一来,[4-25]的b句可以分析如下:be源于AUXP的中心语AUX,由此移向T。[4-25]

^①注意,这是Radford的观点,本书则认为英语是体降落语言。

的 a 和 b 句的派生分别如 [4-26] 的 a 和 b 句所示:

- [4-26] a. [_{CP} [_C Ø] [_{TP} She [_T may] not [_{AUXP} [_{AUX} be] [_{AspP} [_{Asp} enjoying
[_{VP} [_V *tenjoy*] syntax]]]]]]
 b. [_{CP} [_C Ø] [_{TP} She [_T be] not [_{AUXP} [_{AUX} *tbe*] [_{AspP} [_{Asp} enjoying [_{VP}
[_V *tenjoy*] syntax]]]]]]]

再举一例, 如 [4-27] 所示:

- [4-27] a. He may not have done it.
 b. He has done it. (Radford, 2004: 167)

根据 Radford (2004), [4-27] 的 a 句中 TP 的中心语 T 被 may 占据, VP 的中心语 V 被 done 占据, 因此, 不定式 have 占据 TP 和 VP 之间的 AUXP 的中心语。而 [4-27] 的 b 句可以分析为, have 源于 AUXP 的中心语, 移向了 T。

应当承认, Radford 认为 may 位于 T 位置的观点, 部分地解决了英语中否定标记 not 之前的情态助动词位置的问题。但这一方案的问题有二:

第一, Radford 的观点是以英语中的 not 位于 Spec, NegP 位置为前提的。倘若有证据表明 not 位于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那么 [4-26] 的 b 句中 be 则出于中心语移位限制, 而无法提升。这样一来就无法派生出 [4-25] 的 b 句, 同样也无法派生出 [4-27] 的 b 句。而本研究所采用的观点恰恰认为英语中的 not 位于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因此, Roberts (1998) 所提出的宽辖域的情态助动词直接生成于 T 的观点并不见得适用。

第二, 英语中的情态助动词不止有现在时, 还有过去时(虽然它们已经部分地凝固化了), 如 might (may 的过去时形式)、could (can 的过去时形式) 等, 这些形式的派生应该同样是通过 T-降落完成的(如此方能与其他动词过去时形式的派生相统一)。

鉴于以上两点, 并结合对英语助动词的分析, 笔者认为, 在 NegP 的上下(线性上是左右)应该各存在(至少)一个 AUXP。一种语言具体常用哪

个, 是由其参数决定的。但一种语言选择了一个 AUXP, 并不绝对意味着它会对另一个 AUXP 完全弃之不用。有时候, 出于信息传达的需要, 另一个也会被激活启用。

事实上, 不仅助动词如此, VP 也有类似的情况, 这方面的典型例子还有现代汉语中的句末预期语“去”, 如 [4-28] ~ [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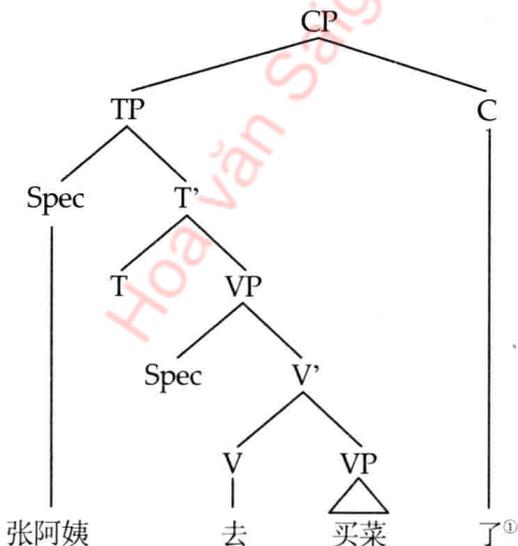
[4-28] 张阿姨去买菜了。

[4-29] 张阿姨买菜去了。

[4-30] 张阿姨去买菜去了。

[4-28] ~ [4-30] 这三者的结构应分别如 [4-31]、[4-32] 和 [4-33] 所示:

[4-31]



①需要注意的是, 句尾“了”不同于完成体标记“了”。后者在文献中通常被称作“了₁”, 与句尾“了” (即“了₂”) 相对。出于研究需要, 有些学者还讨论“了₃”“了₄”“了₅”“了₆”分别如例句 (1) (2)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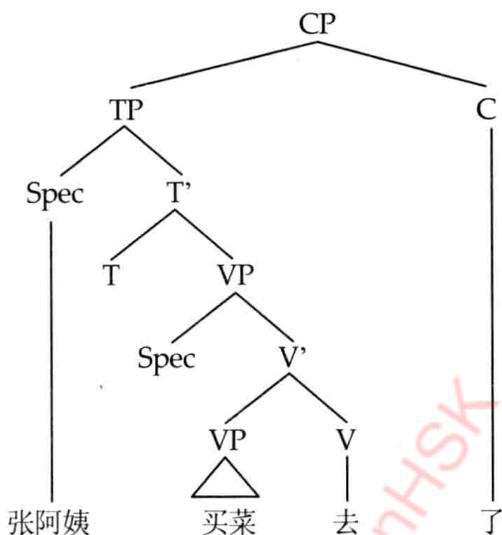
(1) 张三吃了饭。

(2) 张三吃晚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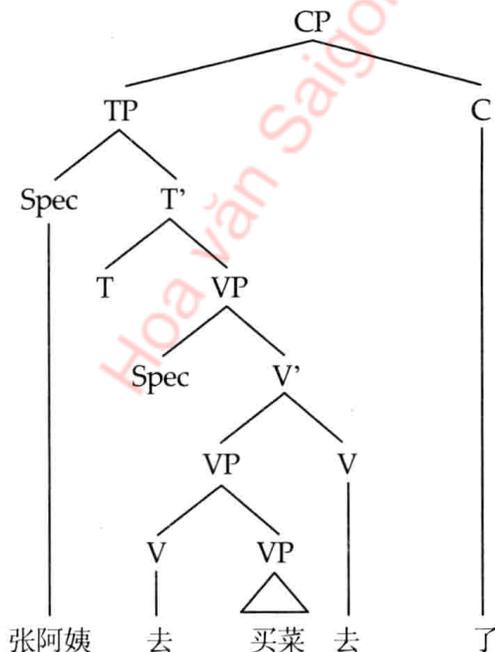
(3) 张三哭了。

对于“了₂”的定性, 学界存在较多争议。当前遵从石定栩和胡建华 (2006) 的做法, 把“了₂”处理为 C, 对于它的进一步讨论, 我们后面再展开。

[4-32]



[4-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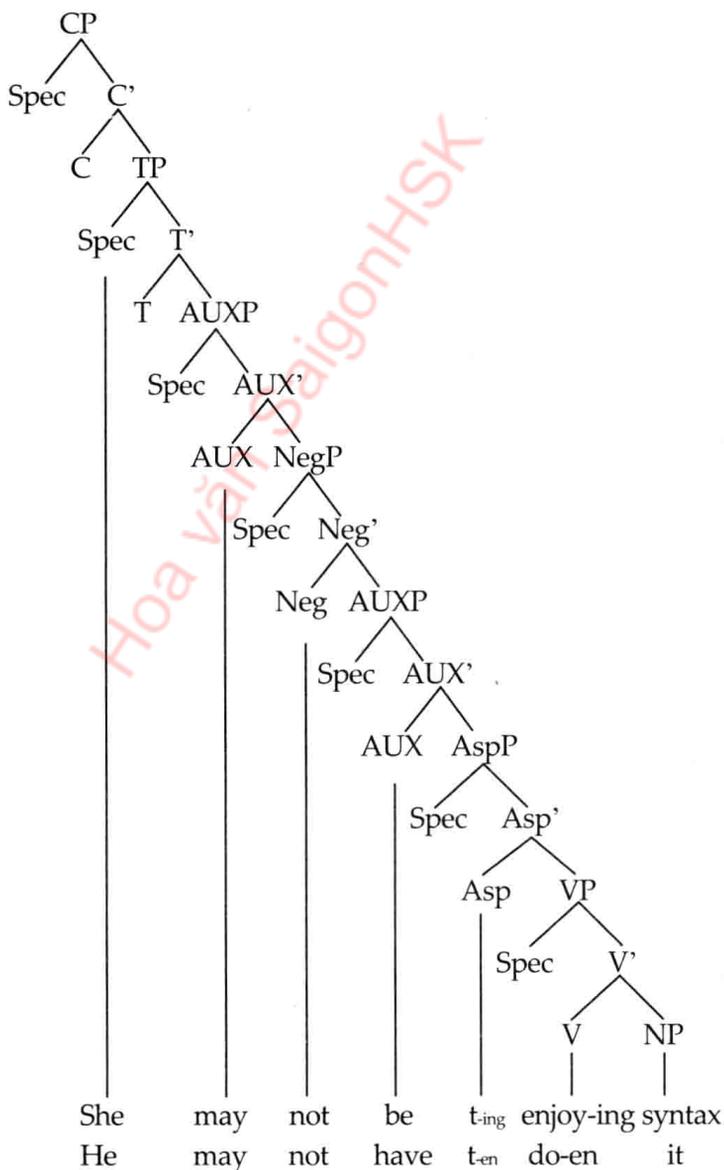


据陆俭明先生(1985)研究,前两者的分工如下:①意在强调施动者从事什么事情,而不在于强调施动者为宜的运动趋向时,一般用“去+VP”的说法;②如果意在强调施动者的移位,而不在于强调移位后所做的事情,则一般用“VP+去”的说法。倘若用[4-30],则既强调施动者从事某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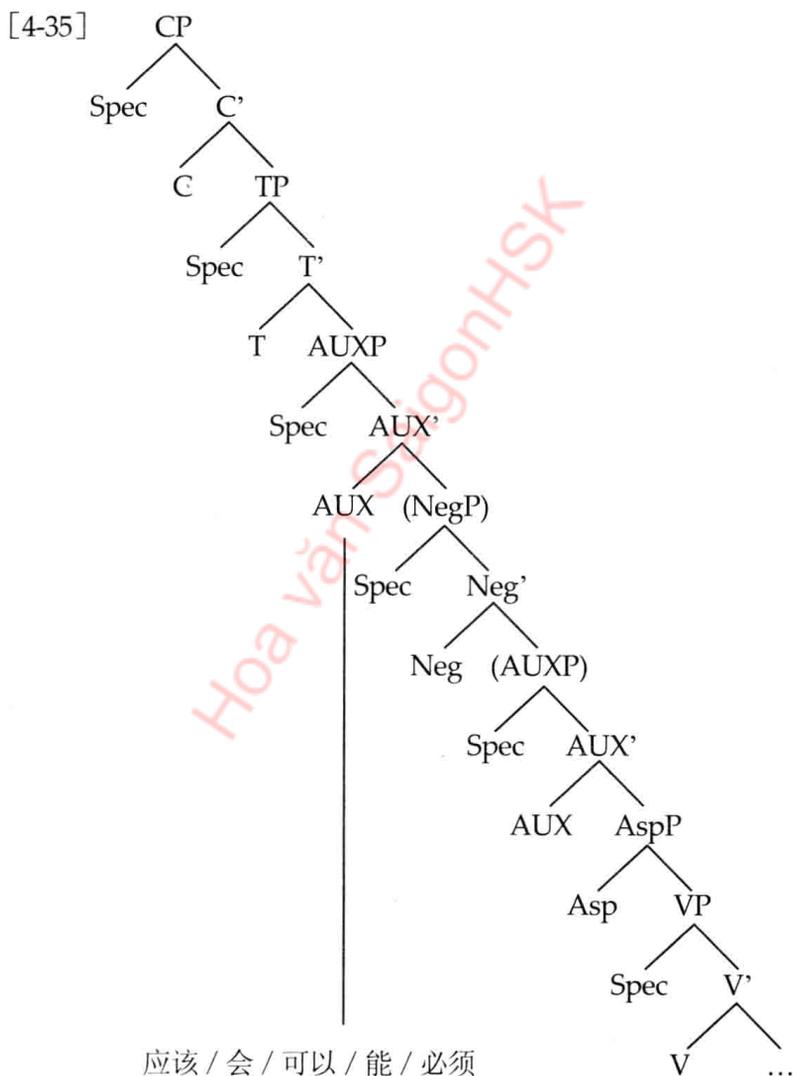
又强调施动者移位的运动趋向。三者的句法结构迥乎不同，却能在同一语言中并行不悖，足以表明一种语言中允许有两个 AUXP，有时候只出现其中一个，有时则两个同时出现。

鉴于此，下面给出 [4-34]，以便更好地解释 [4-25] 和 [4-27] 的派生，如下所示：

[4-34]



如果这一假设成立,无论解释 [4-20] ~ [4-24] 的句法特点还是语义特点都变得格外容易。因此完全可以认为 [4-20] ~ [4-24] 中的情态助动词“应该”“会”“可以”“能”“必须”基础生成于上方的 AUXP, 如 [4-35] 所示:



有意思的是,既然这一结构允许两层 AUXP, 这似乎预测着语言中可能

允许同时出现两个助动词。事实也恰恰如此，汉语的例子如[4-36]～[4-38]所示：

[4-36] 他应该不会来了。

[4-37] 他最近应该不会坐飞机来。

[4-38] 她应该不会戴着帽子。

4.4 “没（有）”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相容

在4.2笔者把“有”视作一个助动词，置于AUX位置，而把情态助动词也至于AUX下，那么二者的关系又会是如何的呢？

根据[4-35]所给出的结构，“没（有）”的前面应该可以加情态助动词，而后面则应该是不能接情态助动词的。总体说来，情况大致如我们所预期，如[4-39]～[4-44]（李梅，2007：278-279）：

[4-39] 他应该没去法国。

[4-40] 他可能没去法国。

[4-41] *他没应该去法国。

[4-42] *他没会去法国。

[4-43] *他没可以去法国。

[4-44] *他没必须去法国。

至于有些不能搭配现象则可能是出于语义上的制约，如[4-45]～[4-47]：

[4-45] *他可以没去法国。

[4-46] ?他会没去法国。

[4-47] *他必须没去法国。

值得注意的是,根据对“没(有)”的结构分析,“没”位于 Spec, NegP, 而助动词“有”为 AUXP 的中心语。这样一来, [4-41] ~ [4-44] 这些句子的不合法性就变得很容易解释。由于 AUXP 的中心语被“有”所占据,其他助动词没有可能再出现在这里。然而,当继续观察其他的句子时,问题出现了,如下面来自李梅(2007: 279)的例子 [4-48] 所示:

[4-48] 他没能去法国。

按照推测,“没(有)”是不能和情态助动词“能”相容的, [4-48] 显然是出乎意料的。事实上, [4-48] 所表明现象在汉语语法学界早已引起了注意,早在十多年前郑礼珊等(Cheng et al., 1996)就已经提到这一现象(见其第46页,脚注3的第iii条),但没有做进一步的解释,而将其看作是一种例外。李梅(2007: 279)也是把它看作一种例外。

这一问题完全可以参照“有”“了”变换现象来回答。助动词“能”有可能是可能体的一种实现形式(另一种是可能体标记“得”),在否定句中可能体实现为助动词“能”,而非可能体标记“得”(正如完成体在否定句中实现为助动词“有”,而非完成体标记“了”),其否定形式也由此选用了“没”。这样一来,实际语言中见到的“没(有)”和可能体同现的情况清一色是“没能”,而几乎见不到“没……得”(个别方言中有“嘞……得”,如广西博白)。至于“没有能”中“有”的出现,则可以认为是汉语历史发展中类推的结构(用通俗的话来说,就是人们发现其他“没”后都可以加“有”,于是在“没能”中的“没”后也添加“有”字),而非句法操作所致。

4.5 “不”与“没(有)”的同现

这里顺便再说一下汉语双重/多重否定的情况。

有时候汉语的一个句子之中还可能出现多层否定投射,如下面的例子 [4-49] ~ [4-50]:

- [4-49] ——你这孩子，总是不听话
 ——我没有不听话，我一直很听话。
- [4-50] ——你不喜欢我了？
 ——我没有不喜欢你，我最近忙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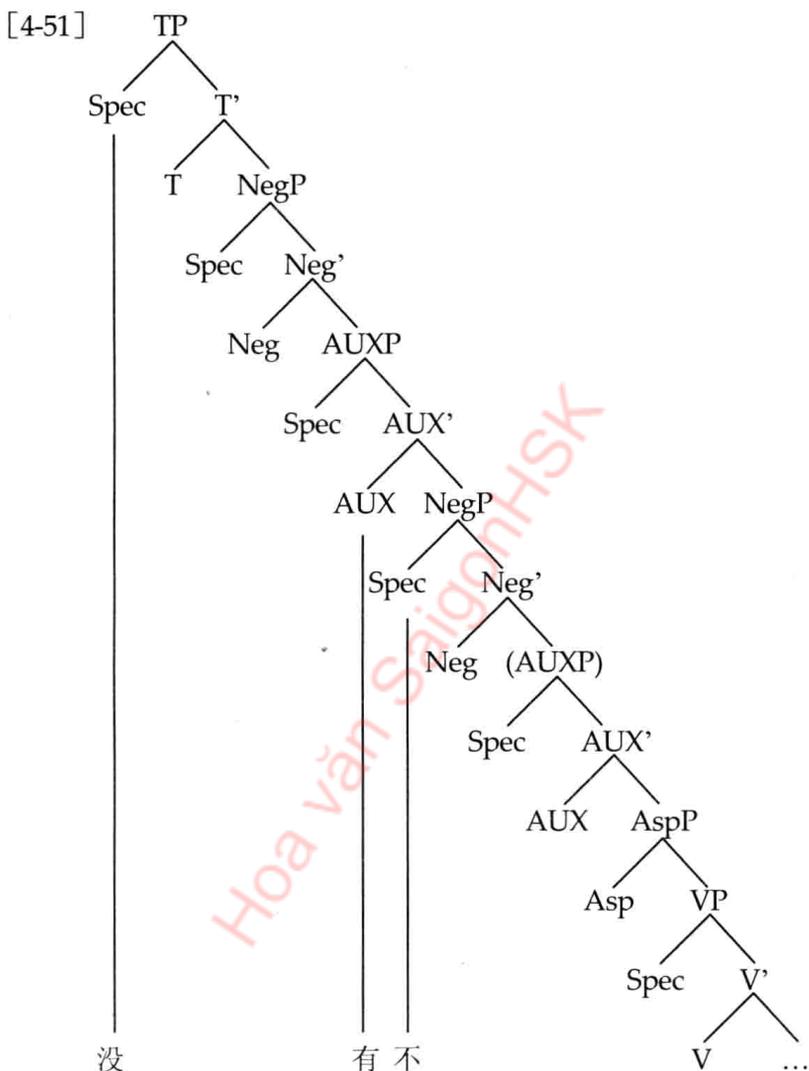
汉语里这种情况有很多，而且“没（有）”和“不”的分布也呈不对称性，即只有“没有不”的语序，而没有“不没有”这样的语序。^①

这一现象，曾被李梅（2007）拿来反驳 NegP 用于汉语的可能性。她认为，如果承认汉语有否定功能投射 NegP，则“不”应该在标志语位置（Spec, NegP），而“没”处于否定中心语位置，从而和体貌中心语“有”相互毗邻，这就产生“不没有”的语序。事实上，李梅（2007）对这一现象存在误读。对于“没（有）”，我们上面已经做了清晰的分析：“没”是“不”在“有”之前的变体，“有”是一个助动词。“没”不应该出现在 NegP 中心语位置，而应该在其标记语位置。

还有学者认为这类现象可以设置双层（或许多层）独立的否定投射，“没”和“不”分别位于高低两层否定投射的中心语位置，且“没”的投射位置高于“不”的投射位置（陈莉等，2013）。这一做法固然可以解释“没（有）”和“不”在分布方面的不对称，但既然他们承认“没（有）”和“不”都拥有独立的否定投射，那么他们这种对“没”和“不”位置的硬性规定未免缺失普遍语法的精神。

[4-49] 和 [4-50] 的现象该如何解释呢？如果单纯看其句法结构，似乎“没有”应该位于“不”的上方，如此一来，完全可以用 [4-51] 来表示：

①对此，有人可能提出这样的质疑，虽然日常语言中不见“没（有）”出现在低于“不”的位置，但“没（有）”可能会出于某种原因（或许是韵律语体的作用），以“无”的形式出现在“不”的后面，如“不无好处”（根据徐时仪（2003），“没（有）”从历史上讲来自“无”）。事实上，这一质疑并不成立，因为“不无”并不等于“不没（有）”而是等于“不是没有”，比如，“不无益处”翻译成现代白话就是，“不是没有好处”。有关“不是”和“没有”下面会谈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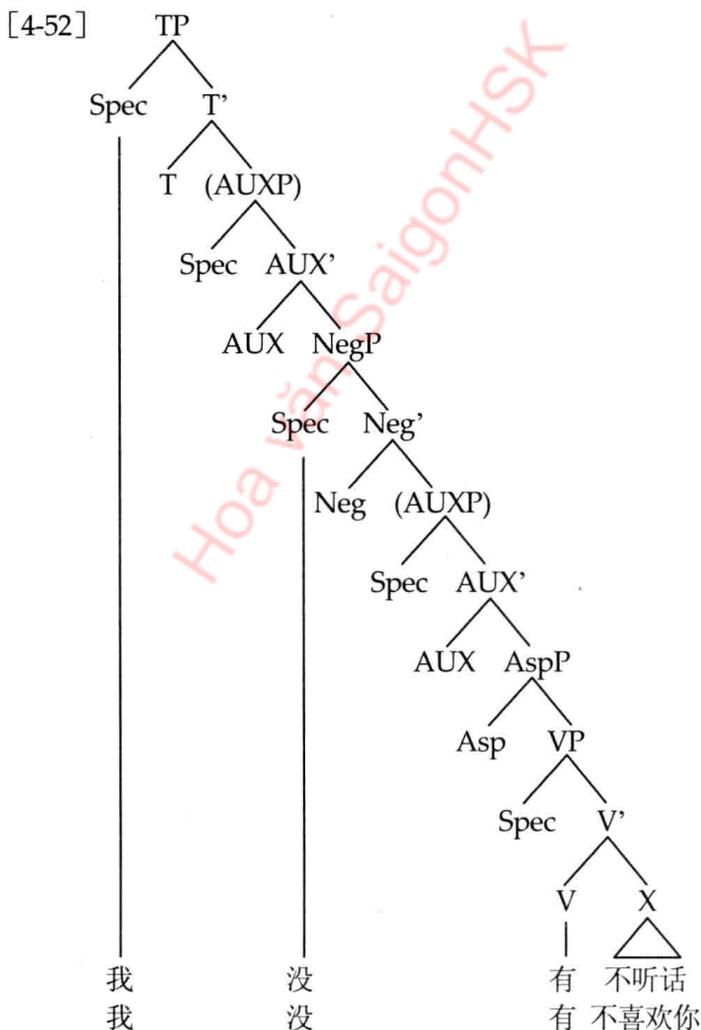


然而，这样做虽然可以派生出 [4-49] 和 [4-50]，但却无法解释“没(有)”与“不”分布的不对称性。因此，要对这一现象做出解释，需要换一个角度思考。

[4-49] 和 [4-50] 中的“不听话”“不喜欢你”并非是通过正常句法程序派生的（即词项逐一插入来派生结构），而是作为一个整体从前文截取的，其作用相当于一个词项；而这里的“没有”也不应该视作由否定标记“没”

加助动词“有”派生而来的，而应当视作“没”加实义动词“有”（参见4.2对“有”的分类）。因此，“没有”之后的成分“不听话”“不喜欢你”应当被视作“有”宾语。

这样看来，[4-49]和[4-50]画线部分的结构应该如下表示（虽然“不听话”“不喜欢你”都是整体充当“有”的宾语，但由于还不清楚以什么形式来表示它们，所以权且用X来表示）：



也就是说,这里的“没”否定的是“有”,而“有”所陈述的是“不听话”“不喜欢你”这样的事件。(实际语言中也有“我有不给你打电话吗?”这样的句子,其中“有”之后的“不给你打电话”只能看作是一个事件整体。)

另外,在现实语言中还会见到“不是”与“没(有)”或者“不VP”一起出现的情况,分别如[4-53]和[4-54]所示:

[4-53] 我(也)不是没(有)去过上海。

[4-54] 我不是不喜欢你,是家里阻力太大。

这种情况其实与[4-49]和[4-50]类似,其中的“没有去过上海”“不喜欢你”都需要处理成一个整体,否则就可能曲解了原意。限于篇幅,我们不再赘述。

4.6 本章小结

至少有两类“有”存在,一类是实义动词,既有所有义,又有存在义;另一类是助动词,普通话中,助动词只能用在否定句中。本章主要探讨了第二类。我们认为,“有”应该置于与AUXP的中心语位置,“没”则是“不”用在“有”之前的一个变体。

在此基础上,本书还探讨了“没(有)”和情态助动词的相互关系。“没(有)”之前允许出现情态助动词,这一点可以在句法结构上得到解释;“没(有)”之后通常不允许出现情态助动词,唯一的例外是“能”,对于这一现象,它出现的根本原因在于“能”与可能体标记“得”实为同一实质的不同表现。

CP 分裂假说视角下“不”的句法分布问题

这一章将继续讨论汉语否定标记“不”的语法地位。这一次将在 CP 分裂假说的理论框架下展开，旨在回答这样一个问题：宾语前置是否会影响“不”的句法地位？这个问题看起来像是伪命题，因为从句法理论上讲，否定如果处在 NegP，宾语前置不应该影响到它的句法地位。然而，问题就在这里，譬如，以往的许多研究，由于对宾语前置的落脚点存在理解上的偏差，没有将其安置在正确的位置，结果导致一些学者对 NegP 假说产生了怀疑、动摇，甚至完全放弃。因此看来，考察所谓“SOV 结构”中“不”的地位就显得格外重要。

既然本章在“CP 分裂假说”的理论框架下展开，那么就有必要首先详述何为 CP 分裂假说。

5.1 CP 分裂假说

到目前为止，先是根据 Pollock(1989)的 IP 分裂假说讨论了 TP、NegP、AspP 三个功能投射在汉语中的存在；在 3.2 中，我们又假设有一个 AUXP 以便安置情态助动词如“应该”“会”“可以”“能”“必须”，以及体助

动词“有”。这一章，我们将根据 Rizzi (1997, 2001, 2004) 的 CP 分裂假说将 CP 分裂成多个投射，之后再将该假设用于解释汉语的 SOV 结构。

在 Rizzi 提出 CP 分裂假说之前，句法分析多是在标句短语（即 CP）这一假设的基础上进行的。应当说，标句短语假设用来分析多数的左边缘结构都是成功的，然而，它在处理 [5-1] 的内嵌小句时就颇为棘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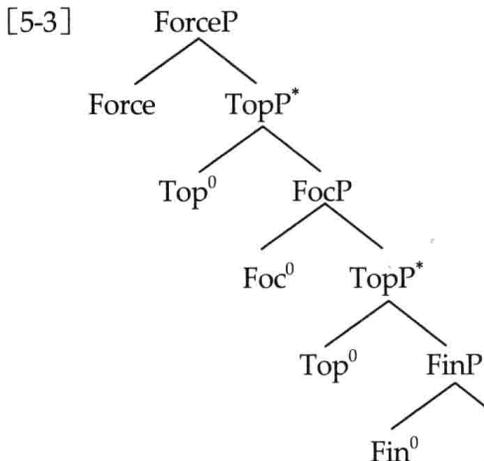
[5-1] I am absolutely convinced [that no other colleague would he turn to]

而 wh-短语通常要通过 wh-移位移到句首。事实上，不仅 wh-短语如此，有些其他成分也可能出现在句首，如 [5-1] 中的 no other colleague 本是 to 的宾语，却出现在了句首的位置；与此同时，would 也随之提升。这时候问题就来了：如何确定 no other colleague 和 would 的句法地位？如果我们把 would 置于 C 位置上（no other colleague 位于 Spec, CP），that 就无法处理。这是因为，通常说来，that 是一个标句语，占据 C 位置。可是，如果把 that 处理为 C 的话，no other colleague 和 would 又无法安置。如此一来，唯一可行的方案就是让句子中出现两个 C，可这又不符合句法通常的做法，例如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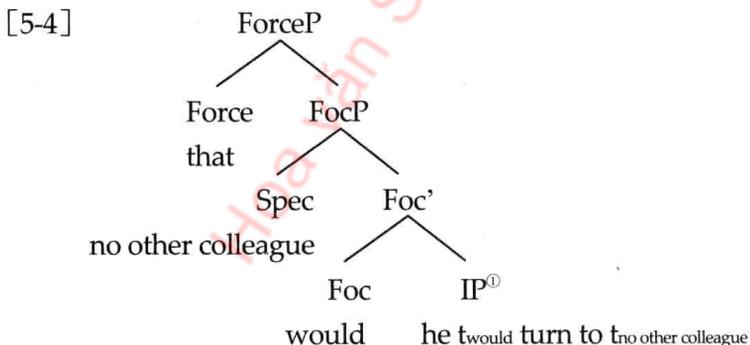
[5-2] I am absolutely convinced *_{CP} [c that [_{CP} no other colleague [c would] [_{TP} he [_T t_{would}] [_{VP} [v turn] [_{PP} [P to] t_{no other colleague}]]]]] (Rizzi, 1997)

出于这样的原因，Rizzi (1997, 2001, 2004) 提出将 CP 分解成导句短语 (force phrase, 简称 ForceP)、话题短语 (topic phrase, 简称 TopP)、焦点短语 (focus phrase, 简称 FocP)^①、限定短语 (finiteness phrase, 简称 FinP) 等。Rizzi (1997: 297) 还给出了它们在树形图上的顺序，如下 [5-3] 所示（其中 TopP* 表明可以同时出现多个话题）：

①话题短语与焦点短语的区别：根据 Radford (2004) 的观点，从语篇的角度看，焦点成分一般传达新信息，而话题（前置宾语）则是前面已经提到的信息。



有了 CP 分裂假说, 我们再来看 [5-1] 中的内嵌小句。其分析如 [5-4] 所示 (Rizzi, 1997; Radford, 2004: 328) :



从上图可以看出, *that* 占据了 ForceP 的中心语位置, 受焦短语 *no other colleague* 源于 *to* 的宾语位置, 移向 FocP 的标志语, 助词 *would* 源于 T 位置, 移向 FocP 的中心语。^②

①为方便排版, IP 部分没有进一步展开, 读者如有需要, 可根据前面的讨论自行展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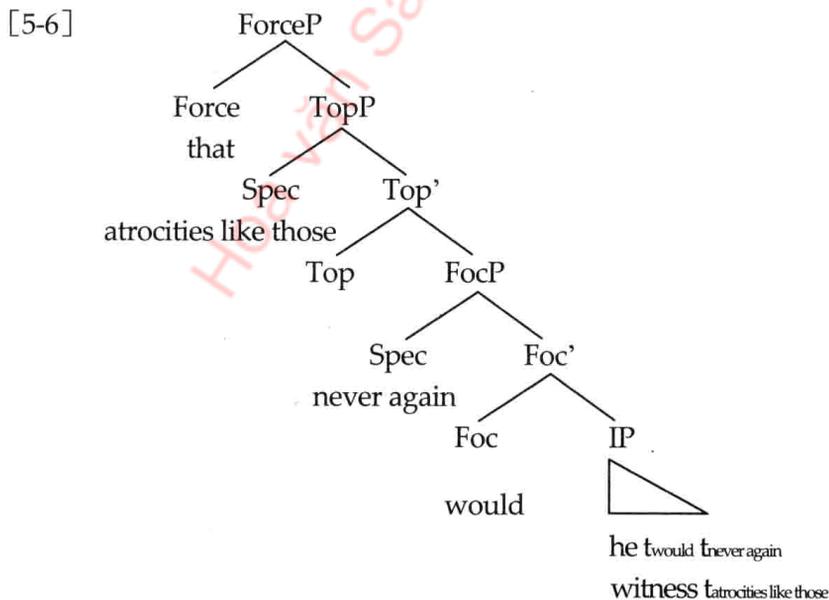
②值得注意的是, 对于该移位的内在动因, Radford (2003) 还在最简方案框架内做出了解释: “假定 FocP 的中心语 Foc 自身携带有一个[EPP]特征和一个不可解释的焦点特征, 两个一起吸引受焦宾语 *no other colleague* (该短语自身携带与不可解释的焦点特征相匹配的特征) 移入 Spec-FocP 位置, 而 Foc 是一个带有词缀[TNS]特征的强势中心语, 吸引助动词从 T 移到 Foc” (p. 328)。

然而, [5-4] 只涉及两个投射: 导句短语和焦点短语。为更好地了解 CP 分裂假说, 接下来再来看一个例句:

[5-5] He had seen something truly evil—prisoners being ritually raped, tortured and mutilated. He prayed that atrocities like those, never again would he witness.

[5-5] 的画线部分中, 前置的宾语 *atrocities like those*。它的典范位置应该在 *witness* 之后, 但却出现在了句首。

按照 Rizzi 的做法, [5-5] 中的 *that* 应当位于 ForceP 的中心语; *atrocities like those* 是动词 *witness* 的宾语, 本来位于动词 *witness* 之后, 前置后成为句子的话题^①; 前置的否定状语 *never again* 是焦点成分位于 Spec, FocP, 因倒装而前移的助动词 *would* 位于 FocP 的中心语位置。这样一来, 该部分的结构应当如 [5-6] 所示:



①至于 *atrocities like those* 前置后为什么成为话题而非焦点, 根据 Radford (2004: 329), 从语篇的角度看, 焦点成分一般传达新信息, 而这里的前置宾语 *atrocities like those* 显然代表着旧信息, 即语篇中前面已经提到的信息 (它回指前面小句中的 *rape, torture, mutilation*)。这类前置的成分应视为句子的话题 (Rizzi, 1997; Haegeman, 2000)。

到目前为止，我们只谈及三个投射 ForceP、TopP、FocP，对于 FinP 至今没有涉及。事实上，Rizzi (1997) 提出 FinP 所依据的是意大利语语料。意大利语中存在一个介词性的非定式句标记成分 *di*，用以引导非定式句（引导定式句则用 *che*），如 [5-7] ~ [5-9] 所示：

[5-7] a. Credo che loro apprezzerebbero molto il tuo libro.

“I believe that they would appreciate your book very much.”

b. Credo di apprezzare molto il tuo libro.

“I believe ‘of’ to appreciate your book very much.”

[5-8] a. Credo che il tuo libro, loro lo apprezzerebbero molto.

“I believe that your book, they would appreciate it a lot.”

b. * Credo, il tuo libro, che loro lo apprezzerebbero molto.

“I believe, your book, that they would appreciate it a lot.”

[5-9] a. * Credo di il tuo libro, apprezzarlo molto.

“I believe ‘of’ your book to appreciate it a lot.”

b. Credo, il tuo libro, di apprezzarlo molto.

“I believe, your book, ‘of’ to appreciate it a lot.”

这个 *di* 的特殊之处在于，它在句法结构上的位置与引导定式句的 *che*（相当于英语的 *that*）不同：当有某种句法成分前置时，*che* 总是出现在该前置成分之前，如 [5-8] 所示，*il tuo libro*（你的书）前置后，*che* 只能出现在 *il tuo libro* 之前，而不能出现在 *il tuo libro* 之后；而 *di* 却只能出现在该前置成分之后，如 [5-9] 所示，*il tuo libro* 前置后，*di* 不能出现在 *il tuo libro* 之前，而只能出现在 *il tuo* 之后。这表明，*di* 与 *che* 不能归为一类成分。

以上分析不仅对单一投射的标句短语假设构成了挑战，同时还表明，CP 分裂假设设立一个高位置 ForceP 和一个低位置的 FinP 的必要性：高位置的 Force 可以容纳标句成分 *che*，而低位置 Fin 则用以标记一个句子是定式句还是非定式句，从而能够容纳 *di* 这样的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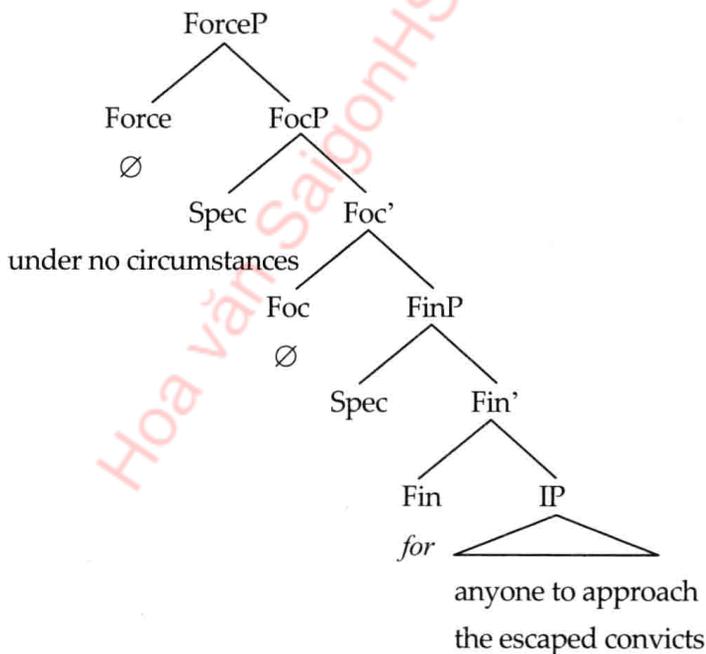
有趣的是, Radford (2004) 指出, 英语 (包括中古英语和现代英语) 中也存在类似于意大利语 *di* 的标记。下面以现代英语为例加以说明 [5-10]:

[5-10] SPEAKER A: What was the advice given by the police to the general public?

SPEAKER B: *Under no circumstances* for anyone to approach the escaped convicts.

Radford (2004) 认为, [5-10] 中的答句结构应该如 [5-11] 所示, 其中 *for* 位于 Fin 位置 (Radford, 2004: 334):

[5-11]



CP 分裂假说成功地解决了许多句法上的难题。CP 分裂假说一经提出, 便在跨语言的研究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Frascarelli, 2000; Munaro, 2003; Newmeyer, 2009; Munakata, 2006; van Craenenbroeck, 2010; Darzi & Beyraghdar, 2010; Wakefield, 2011; 庄会彬, 2013)。

5.2 汉语所谓“SOV 结构”^①中“不”的地位

接下来继续讨论所谓“SOV 结构”的问题。李梅（2007：66）曾提出，汉语否定的分析必须顾及以下几个方面：①主谓之间否定标记“不”和“没（有）”的发生；② SOV 结构中否定标记“不”和“没（有）”的位置；③否定标记“不”与未完成标记“在”相容，而与完成标记“过”不相容；④“没（有）”与完成标记“过”相容，而与未完成标记“在”不相容。前面已经对第①、③和④做了分析讨论，对其的解释也算可用，而第②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涉及。这一节将主要讨论这一问题。

从前置宾语的位置说起。首先，我们观察下面的句子 [5-12]：

[5-12] 我音乐很喜欢。

[5-12] 中的“音乐”是一个前置宾语，这一点应该是毫无疑问的。对于前置宾语的定性，学者大致有话题和焦点两种看法，还算比较统一；然而，对于前置宾语句法位置（即宾语前置后的落脚点），学者们的观点却很不一致，也存在颇多争执，目前看来，至少存在以下三类观点：

(1) Spec, FocP 位置，但该位置位于 TP 与 AspP 之间 (Shyu, 1995; Shyu, 2001: 98)；

徐淑瑛 (Shyu, 1995) 较早地将焦点投射 (FocP) 引入了汉语句法研究，她提出汉语短语结构“连……都（也）”是一个焦点短语，其中心语为“都（也）”，“连”连同受焦短语携有 [+Foc] 特征，因此需要显性移位，以求得到“都（也）”的放行。

徐淑瑛 (Shyu, 1995) 通过认真考察，正确地提出了宾语前置是由焦点特征 [+Foc] 引发，句法上有以下表现：①结构上不能低于否定“没有”；

^①在“SOV 结构”前加“所谓”，是因为这里的 SOV 并不是严格语法意义上的主语、宾语、谓语动词，而是话题、焦点和动词，后面将会看到。

②不能低于义务情态 (deontic modals) (Shyu, 1995: 104)。然而, 遗憾的是, 她坚持认为副词“已经”“经常”必须位于主语之后, 且不能移位, 这个观点与 CP 分裂假说失之交臂^①。事实上, 英汉语言的语料明显地表明, “已经”和“经常”的位置并不是那么固定, 而经常出现在句首的位置, 如 [5-13] ~ [5-15]:

[5-13] Already the compounds have broken down. (Ernst, 2002: 342)

[5-14] 经常他们一冲锋过去了, 我们小孩在后面全被截住。 (CCL)

[5-15] 通常他告诉你理由, 都不是真正的理由, 像经常我们会听到说他出国深造, 其实他就在隔壁公司工作。 (CCL)

另外, 徐淑瑛还使用大量的篇幅论证了 SOV 结构是通过 A-移位产生, 而 OSV 结构是通过 A'-移位产生。这一观察对本书的论证极为重要, 具体会在后面看到。

(2) 前置宾语位于 Spec, AspP (李梅, 2007: 25)。

李梅 (2007) 在其专著中也深入探讨了前置宾语现象。按照她的做法, 例句 [5-12] 中的“音乐”应该位于 Spec, AspP 位置, 具体表示如 [5-16]:

这一分析乍看颇为吸引人, 但细细推敲之后不免就会发现一些不妥。譬如, 这一结构分析在用来解释 [5-17] 时, 就会陷入困境:

[5-17] 我这出戏将不得不唱下去。

根据李梅所建立的功能范畴层级, “将”是一个时标记, 位于 T 位置, 而前置宾语“这出戏”位于 Spec, AspP。这样一来, 理论上能得到的句子不可能是 [5-17], 而应该是 [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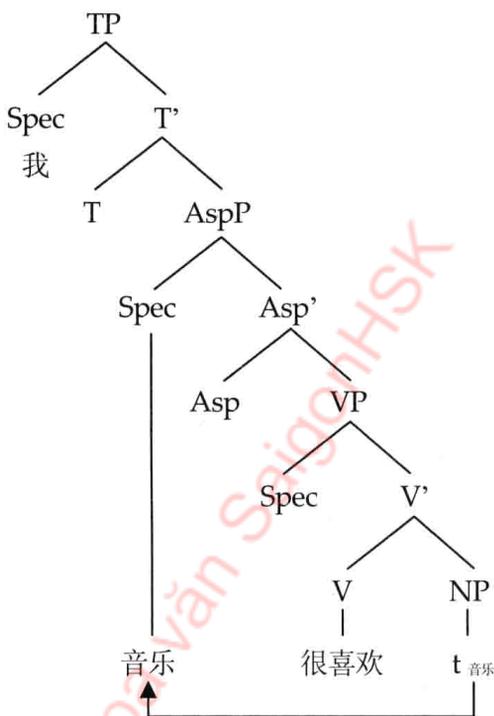
[5-18] *我将这出戏不得不唱下去。

可见, 这一点还需要进一步探讨。如果这一点有问题, 该书的论述很多

① 徐淑瑛 (Shyu, 1995) 认为, 焦点投射的位置为动词之前、主语之后。

地方都需要重新考虑,例如,在该书的第二章,李梅利用 SOV 结构中前置宾语的位置来否定汉语中存在 NegP 范畴,就行不通了。

[5-16]



(3) 前置宾语位于内部话题 (internal topic) 位置 (Paul, 2002, 2005)。

Paul (2002) 提出前置宾语位于功能投射 FP 的标记语位置 (内部话题, 该位置高于 *vP*, 低于主语)。Paul (2005) 通过研究则进一步指出, 汉语的左边缘结构可以被描述为 CP (force) > TopicP > 'even' FocusP > IP > inner TopicP > 'even' focusP > *vP*, 与 Rizzi (1997, 2004)、Belletti (2004) 的理论框架基本一致。我们看下面的例子 [5-19] :

[5-19] a. 这个外国人连狗肉他也敢吃。

b. [_{ForceP} [_{TopicP} 这个外国人 [_{FocP} 连狗肉 [_{IP} 他也敢吃]]]]

很显然，在 [5-19] 中，“这个外国人”和“连狗肉…”分别处于话题短语、焦点短语的标志语位置。

现在，我们再来看看 [5-12] 中“音乐”的位置。我们认为这是一种焦点化现象。语言中普遍存在两种焦点：自然焦点和对比焦点^①。自然焦点也称常规焦点，在汉语中，通常是句子末尾的成分（张伯江和方梅，1996：73），而对比焦点则需要借助语言中一些特定的手段来表示，常见的有重音手段、句法手段。例如，[5-20]用的就是重音手段（刘丹青和徐烈炯，1998：245）：

[5-20] a. 老王上午借给老李一笔钱。

b. 老王上午借给老李一笔钱。

句法手段又分两种：焦点标记和焦点化操作。焦点标记如 [5-21] 中的“是”：

[5-21] 他是昨天下午进的城。

焦点化最常见的操作手段是倒装。我们不妨以英语倒装句为例 [5-22] ~ [5-23]，看一下焦点化是如何通过倒装实现的。

[5-22] a. Into the room walked John.

b. In front of her sat his mother.

[5-23] a. Sitting in front of her was Bill.

b. Under the table was a cat.

根据 Frascarelli (2000: 131)，像这种方向 / 地点倒置结构 (Direction/Locative Inversion) 及 be 后成分前置 (Preposing Around Be) 可以用来实现主语成分 (SUBJ constituent) 的焦点化。其派生过程如下：

第一步，动词提升到 Foc^0 位置，以核查 [+Foc] 特征，例如 [5-24]：

[5-24] [TopP [FocP [Foc walked_v [AgrSP John_i [AgrS t'_v [VP t_i [V' t_v [PP into the

^①刘丹青和徐烈炯 (1998) 提出还有另外一种焦点，即话题焦点。由于篇幅限制，本书不再深入讨论。

room]]]]]]]]

然而, 这时 [5-24] 中的 [+Foc] 并不可见, 这是因为有两个最大投射, 即 John 和 into the room, 可能成为 Foc^0 位置动词的补足语。这样一来, into the room 必须外置。有证据表明, 这一句式中外置的不是 PP 而是整个的 VP, 而英语中 VP 外置是允许的, 参见 Cinque (1990)。

第二步, VP 外置, 如 [5-25] 所示:

[5-25] [_{TopP} [_{VP} into the room [_{FocP} [_{Foc'} walked_v [_{AgrSP} t'_{VP} [_{AgrSP} John [_{AgrS'} t'_v t_{VP}]]]]]]]] [+Foc]

这样一来, 主语 John 就成了 Foc^0 位置动词的唯一补足语, 并被恰当地指派 [+Foc] 特征。汉语中也不乏类似的倒装结构, 其派生过程与上面的英语倒装句相似, 如 [5-26] ~ [5-27] 所示:

[5-26] [_{TopP} [_{VP} 台上 [_{FocP} [_{Foc'} 坐着_v [_{AgrSP} t'_{VP} [_{AgrSP} 主席团 [_{AgrS'} t'_v t_{VP}]]]]]]]] [+Foc]

[5-27] [_{TopP} [_{VP} 家里 [_{FocP} [_{Foc'} 来了_v [_{AgrSP} t'_{VP} [_{AgrSP} 客人 [_{AgrS'} t'_v t_{VP}]]]]]]]] [+Foc]

关于汉语的焦点化操作, 刘鑫民 (2004: 237) 曾做出如下总结: “汉语的线性序列作为一个抽象的样板, 其中一些位置是为焦点预设的。在语句生成的过程中, 通过语序 (成分线性位次) 的变化, 使某个成分占据序列中为焦点而预设的位置, 这就是焦点化”。

有了以上讨论, 我们完全有理由将把 [5-12] 的句法结构做如下处理, 如 [5-28] 所示:

[5-28] 中, “音乐” 位于焦点位置, 这一点上面已经做出了解释, 无需再赘述。然而, 值得注意的是, “我” 被置于了话题位置。这么做是有理由的: 汉语是一种话题突显的语言。Li 和 Thompson (1976) 曾把世界上的语言做了以下划分 (表 5-1):

[5-28] a. [_{TopP} 我 [_{FocP} 音乐 [_{Foc'} [_{TP} [_{VP} 很喜欢 t_{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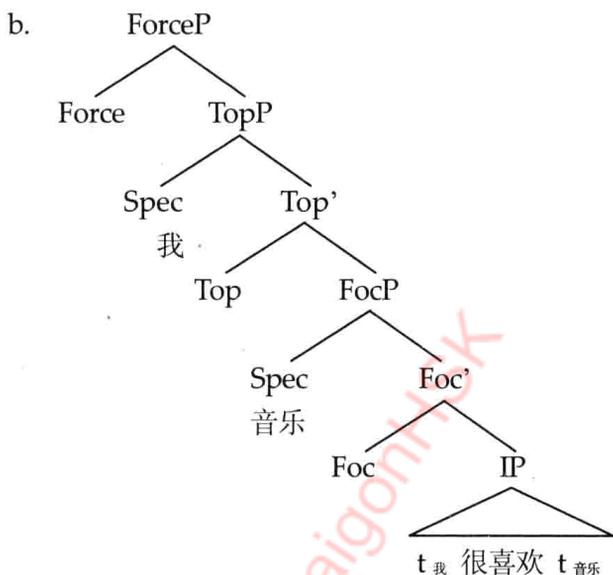


表 5-1 话题-主语量标下的世界语言格局

主语突显的语言	话题突显的语言	主语突显且话题突显的语言	主语不突显话题亦不突显的语言
印欧语言	汉语	日语	塔加路语
尼日尔-刚果语言	拉祜语	朝鲜语	伊洛卡诺语
芬诺-乌戈里克语言	傣傣语	:	:
闪米特语言	:	:	:
迪尔巴尔语	:		
印度尼西亚语			
马拉加斯语			
:			
:			

注：“:”表示等等。

其中，汉语是一种话题突显 (topic-prominent) 的语言。由于汉语缺乏形态标记，我们很难找到直接的证据来说明汉语的话题到底有多“突显”。日

语则相对直观。众所周知，日语中有话题标记“は”和主语标记“が”。一般说来，句子当中先出现的话题（又称大主语），用は标记，后出现的主语（又称小主语）则用“が”标记，而且多数句子中只有“は”没有“が”（当然，也有只出现“が”而不出“は”的现象，如きょうの空が青い）。但日语不过是一种“主语突显且话题突显的语言”，而汉语则归于“话题突显的语言”。可见，汉语句子的第一个成分更多地应被看作是话题。

事实上，关于汉语话题突显特点，赵元任先生早已有论述。他指出：“汉语句子中主语与谓语的语法意义与其说是动作者及其动作倒不如说是话题及其说明。”（Chao, 1968: 69）李讷和汤姆逊（Li & Thompson, 1976: 467）还指出，“汉语中，话题总是位于句首”。沈家煊（2013）也指出，“汉语的主语其实就是话题”。既然每个汉语句子的主语与谓语都可以被视作话题与说明，且汉语的话题总是位于句首，这就意味着，汉语句子的主语被处理为“话题”应当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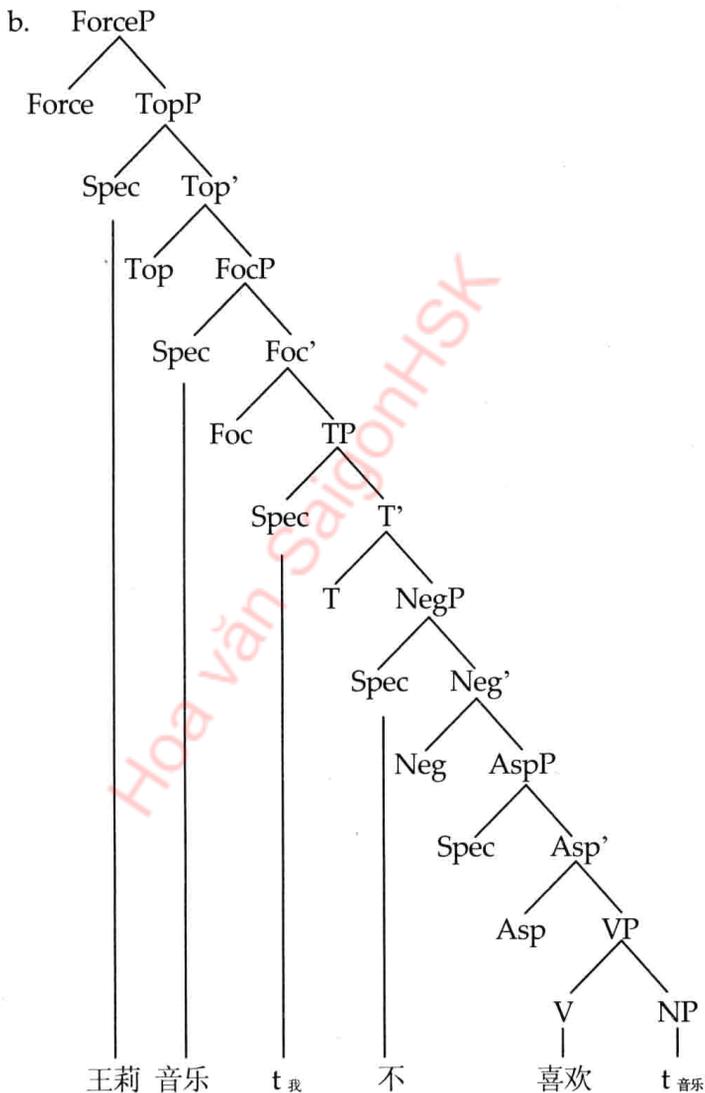
可见，汉语中所谓的“SOV 结构”实则是话题化和焦点化共同作用的结果。因此，所谓的“SOV 结构”与 NegP 假说存在并不矛盾。倘若，我们把否定标记“不”考虑进来，就可以得到 [5-28] 的否定形式 [5-29] 的 a 句，其结构如 141 页 [5-29] 的 b 句：

有人可能会指出，[5-29] 的中 Spec, TP 位置的语迹 $t_{我}$ 没有受到恰当管辖，因为前置的宾语“音乐”阻碍了话题化成分“我”对其语迹的先行语-管辖。如果焦点化移位是 A'-移位的话，这一观点就是正确的。然而，徐淑瑛（Shyu, 1995: 65）用大量的证据证明了“焦点化有着 A-移位的特征，而话题化则表现出 A'-移位的特点”。由于移位类型不同，焦点化的宾语“音乐”不可能阻碍话题化的成分对其语迹的先行语-管辖。

而且，话题化、焦点化也不会影响到否定标记“不”和“没（有）”的句法地位，就目前我们所观察到的语料，“不”和“没（有）”是不能被话题化或焦点化的。我们不妨举个例子加以说明。根据庄会彬（2013）的观点，[5-30] 的 b 句是 [5-30] 的 a 句经由焦点化派生而来，其具体过程则如 [5-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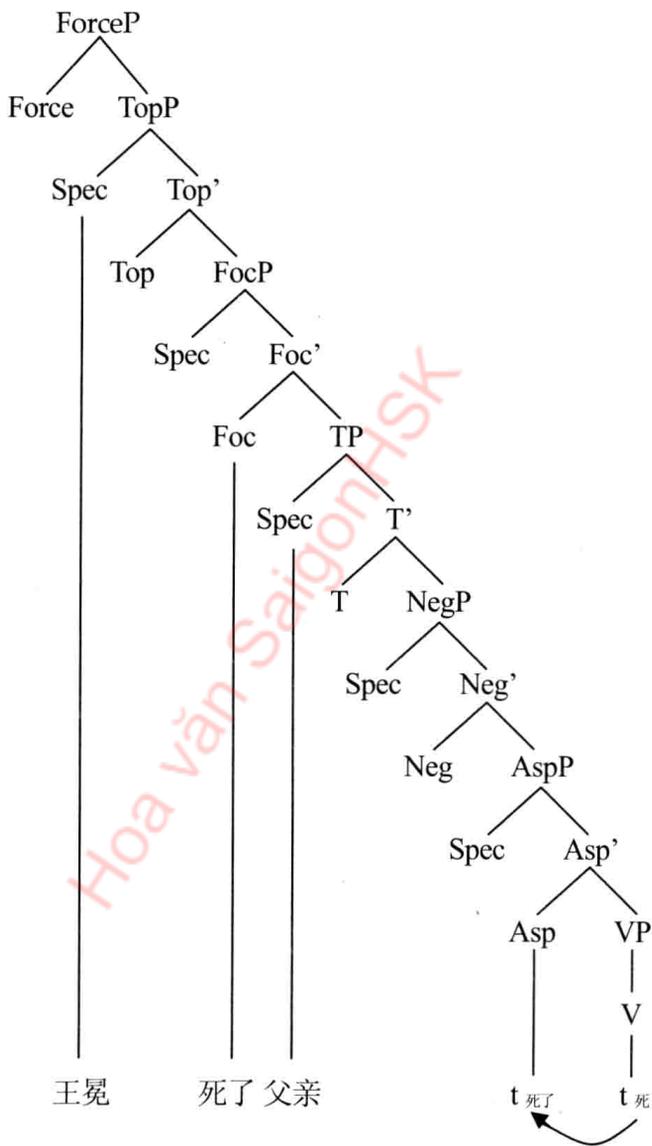
[5-29] a. 王莉音乐不喜欢。



[5-30] a. 王冕父亲死了。

b. 王冕死了父亲。

[5-31]



然而，当句子中存在否定时，这一移位则无法进行，如 [5-32] 和 [5-33] 所示：

- [5-32] a. 王冕父亲不死。
 b. *王冕不死父亲。
 c. *王冕死父亲不。
 d. *王冕不父亲死。
- [5-33] a. 王冕父亲没死。
 b. *王冕死父亲没。
 c. *王冕没父亲死。
 d. *王冕没死父亲。

这其中的具体原因还有待探讨。但有一点毋庸置疑，话题化和焦点化不会影响到否定成分的句法地位。

5.3 正反问句中的否定标记

汉语否定还有一种特殊情况就是正反问句(A-not-A question)，例如 [5-34] ~ [5-64]：

[5-34]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还是不能去参加奥运会？

[5-35]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不能去参加奥运会？

[5-36] 他能去参加不能去参加奥运会？

[5-37] 他能去不能去参加奥运会？

[5-38] 他能不能去参加奥运会？

[5-39]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不能去？

[5-40]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不能？

[5-41] 他能去参加奥运会不？

[5-42] 他去参加奥运会还是不去参加奥运会？

[5-43] 他去参加奥运会不去参加奥运会？

- [5-44] 他去参加不去参加奥运会？
- [5-45] 他去不去参加奥运会？
- [5-46] 他去参加奥运会不去？
- [5-47] 他去参加奥运会不？
- [5-48] 他参加奥运会还是不参加奥运会？
- [5-49] 他参加奥运会不参加奥运会？
- [5-50] 他参加不参加奥运会？
- [5-51] 他参不参加奥运会？
- [5-52] 她喜欢你还是不喜欢你？
- [5-53] 她喜欢你不喜欢你？
- [5-54] 她喜欢不喜欢你？
- [5-55] 她喜不喜欢你？
- [5-56] 她喜欢你不喜欢？
- [5-57] 她喜欢你不？
- [5-58] 他爱你还是不爱你？
- [5-59] 他爱你不爱你？
- [5-60] 他爱不爱你？
- [5-61] 他爱你不爱？
- [5-62] 他爱你不？
- [5-63] 他有没有参加奥运会？
- [5-64] 他参加奥运会没有？

有关正反问句的生成问题，以往的研究多涉及复制和删除问题，如王士元（Wang, 1967）、黄正德（1988）、徐杰和田源（2013）等。单就“A-Neg-AB”与“AB-Neg-A”是分还是合的问题，则黄正德坚持“分”，徐杰和田源（2013）坚持“合”。

具体而言,黄正德(1988)认为,“A-Neg-AB”型和“AB-Neg-A”型两种正反问句源自不同的基础形式,且经由不同的操作方式生成。即“AB-Neg-A”型正反问句在深层结构中形成“AB不AB”这一并列谓语形式,然后运用照应省略规则得来;“A-Neg-AB”型正反问句则不是经由并列删除这一操作方式得来的,其深层形式是一个带有疑问屈折词组的简单句,包含一个带[+Q]属性的屈折范畴,这个抽象的屈折范畴的语音表现方式是重叠,其具体操作过程包括以下两个步骤:首先是重叠AB中的起首部分,其次是将重叠后居于后位的相同成分转化为否定形式。

徐杰和田源(2013)则指出,“A不AB”型和“AB-Neg-A”型两种反复问句完全同源,且生成过程也基本一样。二者之间的差异,根源于后者在重叠之后接着执行了删除操作,而前者则仅仅执行重叠,而没有进行删除操作。也就是,这种问句的形成的机制,是复制否定后的成分(部分或全部,最少是否定标记后的一个音节),置于否定标记前的某一位置(徐杰和田源,2013),即否定的上方存在一个[+Q]特征,出于特征核查的需要,否定标记之后的成分被部分或者完全地复制提升到了这一位置(拷贝理论),从而形成“A(B)-Neg-AB”结构。倘若先是复制否定之后的整体结构,之后再按照照应删除操作,则会得到“AB-Neg-A”结构。如此一来,上面的[5-34]~[5-62]都能得到(更为简洁的)解释。

可是,徐杰和田源(2013)的解决方案仍然留下了一个问题悬而未决:否定之前的成分应该置于一个什么样的位置?要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可以从以往对英语前置wh-短语位置的处理中获取启示。根据Rizzi(1997:299),疑问句中前置wh-短语应该占据Foc的标志语位置(Radford,2004:330-331)。据此,我们完全可以假定汉语正反问句中否定之前的部分位于FocP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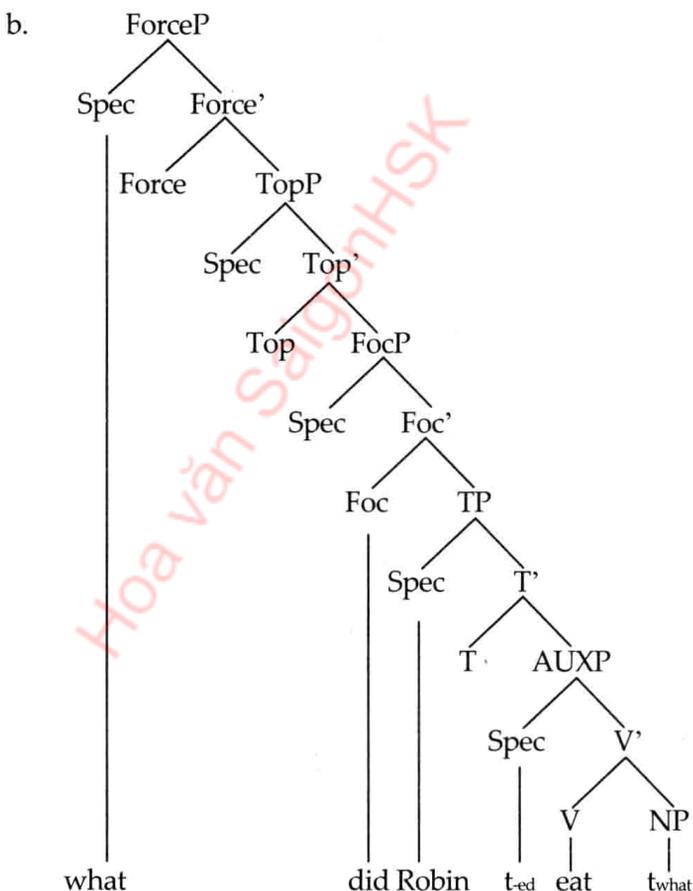
第1章我们谈到了[+Q]-CP原则,既然这里对CP做了分解,这一原则也应该做相应改变,如[5-65]:

[5-65] [+Q]-Foc 原则: [+Q]-Foc 必须得到填充。

([+Q]-Foc Principle: [+Q]-Foc must be fill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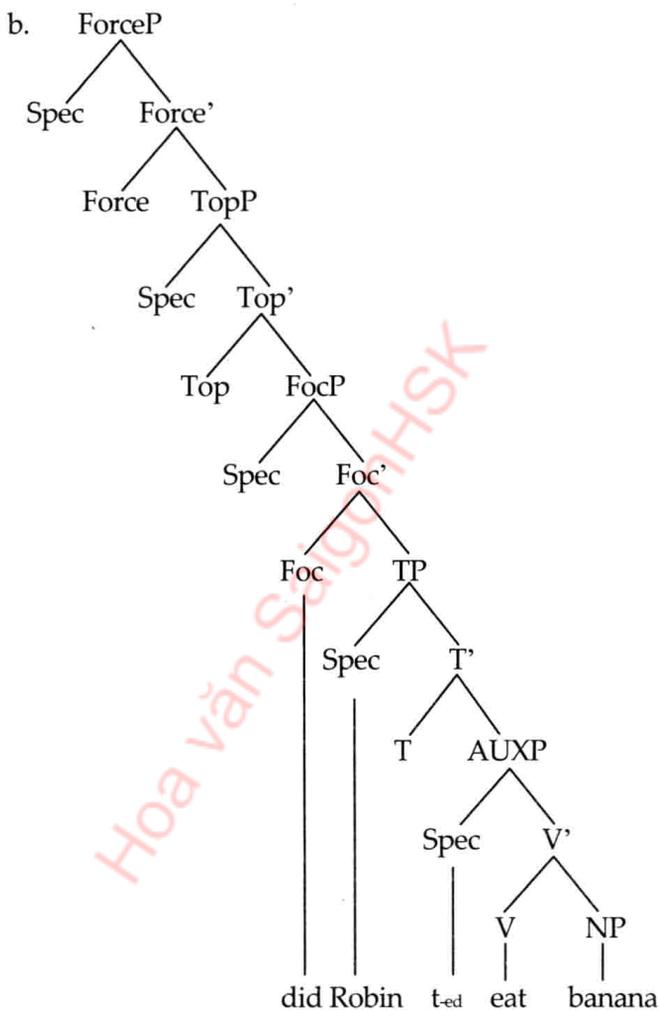
这一点在英语里似乎是不容置疑的, 如 [5-66] 和 [5-67] 所示: ①

[5-66] a. What did Robin ea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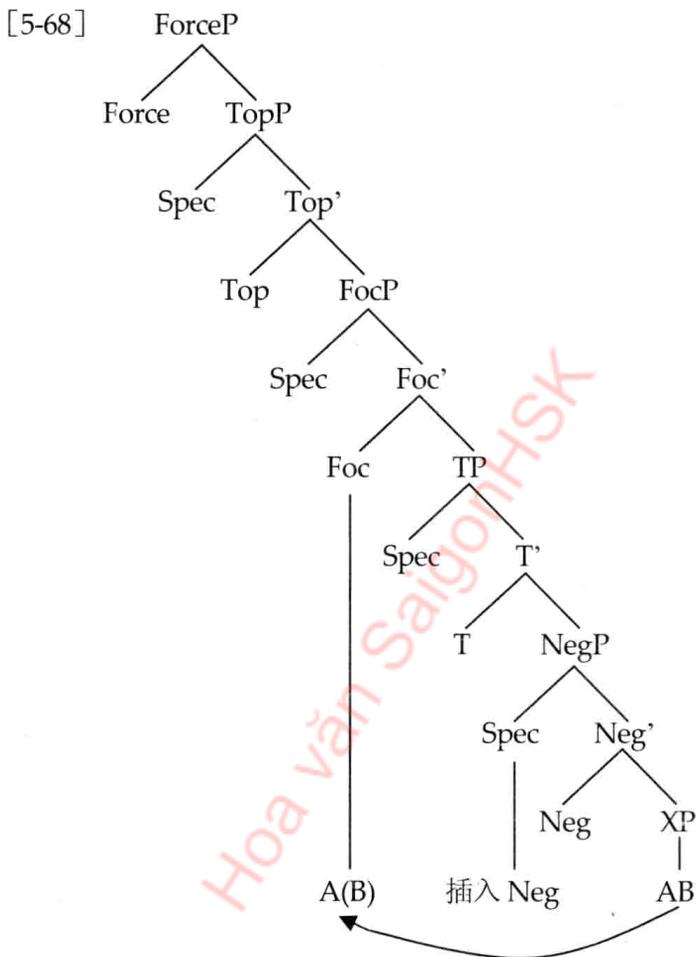
①值得注意的是, Rizzi (1997) 是将特殊疑问句中的 wh-短语放在 Spec, FocP 下的, 而内嵌问句中的 wh-短语则放在 Spec, ForceP 位置。本书将它们统一放在了 Spec, ForceP。目前我们还看不到什么问题, 如果读者觉得不妥, 敬请批评指正。

[5-67] a. Did Robin eat banana?



汉语中的情况又会如何？其正反问句，无疑是要遵循这一原则的，具体操作可以抽象为以下两步：

(1) 第一步，重叠，如 [5-68] 所示：



(2) 第二步，照应删除，即：

AB Neg AB \rightarrow AB Neg A(B) 或 AB Neg (AB)

需要指出的是，第一步对 A(B) 的重叠是必须，这是 [+Q]-Foc 原则的要求使然，第二步是可选的（对于某些方言而言，如山东招远的，第一步中 Neg 的插入也是可选的）。

另外，徐杰和田源（2013）的处理方案还应该交代一下下面 [5-69] ~ [5-71] 的现象：

[5-69] 你走得累不累？

[5-70] 他跑得快不快?

[5-71] 你吃得下吃不下?

事实上,完全可以说 [5-69] 和 [5-70] 中“得”之后的成分属于一个小句结构。这样一来,“得”后的成分实行重叠操作即可得到这种结构,可是 [5-71] 又该如何解释?不妨一起观察下面的例句 [5-72] ~ [5-75]:

[5-72] a. *他吃了那个苹果不吃了那个苹果?

b. *他吃了不吃了那个苹果?

c. *他吃不吃了那个苹果?

[5-73] a. *你跑得快不跑得快?

b. *你跑得不跑得快?

c. *你跑不跑得快?

[5-74] a. *你走得累不走得累?

b. *你走得不走得累?

c. *你走不走得累?

[5-75] a. *你吃得下不吃得下(这碗饭)?

b. *你吃得吃不下(这碗饭)?

c. *你吃不吃不下(这碗饭)?

对于 [5-72] 为什么不合法,本书已经为此提供了一种解释。那就是其基础形式中涉及体降落,而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并没有满足恰当中心语管辖的要求。把成分否定考虑进来, [5-73] 和 [5-74] 很容易便得到解释,那就是,成分否定限制了正反问句的构成,在进行正反问句操作时,只能在动词后的小句内部进行。至于 [5-75], 由于其中的“下”已经语法化,成为一个趋向成分,“下”很难从中剥离,因此,无法构成“吃得下不下”。于是,只

能用与其整体相对应的肯定形式构成正反问句。

5.4 “不”与“了₂”

前面讨论“了”时，其实只讨论了一种“了”，即完成体标记“了”，姑且把它记作“了₁”；然而，在实际语言中，除了完成体标记“了”，还存在句尾“了”，方便讨论起见，将它记作“了₂”^①。

就否定而言，笔者认为两个“了”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就在于语言事实表明，否定标记“不”可以与“了₂”同现（而“不”不能与“了₁”同现），如 [5-76] 和 [5-77]：

[5-76] a. 张三吃了饭。

b. *张三不吃了饭。

[5-77] a. 张三吃晚了。

b. 张三不吃饭了。

鉴于前面几章已经对“了₁”做了深入讨论，本部分着力讨论“了₂”与“不”的分布问题。

5.4.1 前人研究

对于“了₂”的定性，学界存在较多争议。如吕叔湘（1999）指出，“了₂”标志着“事态出现了变化或即将出现变化”；李讷和汤姆逊（Li & Thompson, 1981）认为“了₂”“表示一种与当前状况中某一方面相关的事态”；容新（1999）提出“了₂”“表示一种新状况的起始”；Arin（2003）指出“了₂”表示事件的有界性；Lin（2003）坚信“了₂”表示结果；金立鑫（2003）则认为“了₂”表示某种状态“起始”的时体特征；潘海华和李宝伦（Pan & Lee, 2004）则指出“了₂”表示小句命题为真的断言算子（assertion operator）；

①除此之外，有些学者出于研究需要，还区分“了₁”，如“张三哭了”。然而，“了₁”可视具体语境区分为“了₁”或“了₂”，因此，这里不再讨论这一类“了”。

然而，将“吗”“呢”“吧”与“了₂”不加区分地归入同一个节点则无疑会掩盖两者之间的差异，难免造成释读上的困惑和误导。

第二，没有辨清“了₂”的本质，只区分出一种“了₂”，即附着在小句上，表示进入小句所描述状态的“了₂”。事实上，参照时间（reference time）的出现与否对“了₂”的释读是有影响的，如 [5-79] ~ [5-80] 所示：

[5-79] 既然他不着急洗澡，我就先洗澡了。

[5-80] 昨天他不着急洗澡，我就先洗澡了。

的确，[5-79] 表示即将进入小句所描述的状态，即进入“洗澡”的状态。在这一点上，石定栩和胡建华（2006）的观察颇有洞见。然而，[5-80] 却有所不同，该句有一个时间参照点，那就是“昨天”，也就是说，站在昨天的时间点上来看，即将进入洗澡这一短暂的状态，那么现在看来，这一过程应该已经完成了。再看一个例子 [5-81]：

[5-81] 刚才你一直磨磨蹭蹭不洗澡，我先洗了。

显然，[5-81] 存在一读，即“我”已经洗完了，而非“我”要先洗。或许，这里的“了”可以看作是“了₃”（石定栩和胡建华，2006：106）。但若把“刚才”去掉，则势必又要处理为“了₂”。这显然无法令人满意。再看下面的例句 [5-82] ~ [5-84]：

[5-82] 我去北京了。

[5-83] 昨天我去北京了。

[5-84] 明天我（就）去北京了。

很显然，[5-83] 只有一种解读，“我去过北京了（已经回来了）”；[5-84] 也只有一种解读，“明天我要去北京”。而 [5-82] 却有两种解读，“我去过北京（已经回来了）”和“我即将去北京”。如此看来，单纯把“了₂”看作是“进入小句所描述的状态”不足以说明问题。因此，有必要假定“了₂”是一个小句所描述状态的开始或终结（根据具体语境决定）标记。

第三，没有意识到“没有”既可以否定“了₁”，又可以在既定的参照时间之内否定“了₂”，如 [5-85] 和 [5-86]。从而把部分“了₂”（如 [5-86] (85) 中的“了”）视为异己，以“了₃”命之。

[5-85] 昨天去北京了。

[5-86] 昨天没有去北京。

事实上，[5-85] 中的“了”是一个典型的“了₂”，用以表示已完成小句所描述的状态，即“昨天去北京”。

下面，回过头来，再来看为什么不能如 [5-87] 这样说。

[5-87] *没有去北京了。

很显然，[5-87] 中的“了₂”与其事件开始或终结标记的本质相悖逆。[5-87] 中的小句部分（“没有去北京”）所描述的不是一种状态。因此也就无法用“了₂”进一步加以界定。倘若在“没有去北京”之上加上一个时间段，如 [5-88] 所示，这时候就可以接受对“了₂”的界定了，如下 [5-88] 所示：

[5-88] 他很长时间没有去北京了。

鉴于以上诸多问题，有必要对“了₂”进行进一步考察，并对其句法地位做出进一步界定。

5.4.2 “了₂”句法地位的再探讨

下面我们将利用 Rizzi (1997, 2004) 的 CP 分裂假说，对这一现象进行重新分析。^①

我们需要对“了₂”的句法地位做出定性。通过句法测试发现，“了₂”的位置应该低于 Top 和 Foc。

通过 [5-89] 中的“苹果”进行话题化和焦点化操作，就能看出端倪，

^①石定栩和胡建华(2006: 104-105)实际上已经注意到了CP分裂假说的应用前景。但他们并没有尝试对这一方案加以应用，令人感到颇为遗憾。

分别如 [5-90] 和 [5-91] 所示（“#”表示语义、语用上与其基础结构存在较大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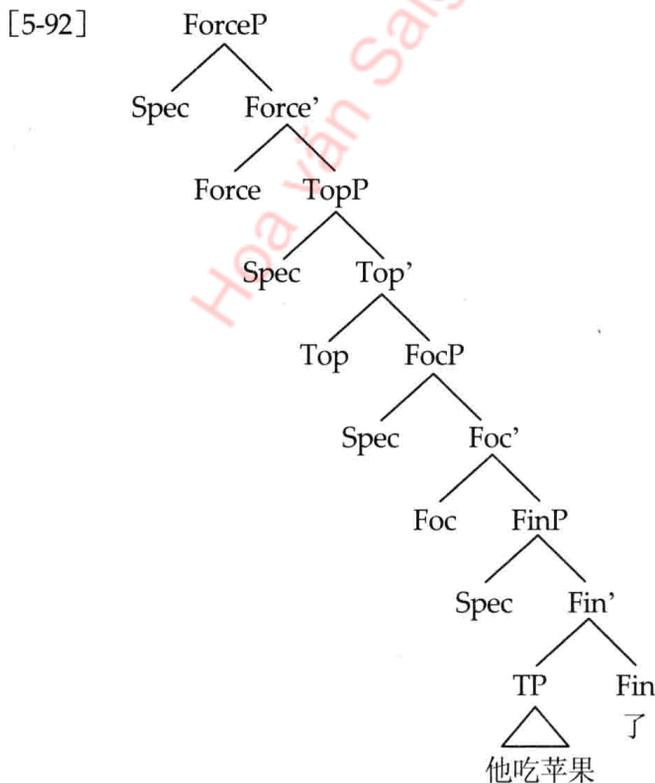
[5-89] 他吃苹果了。

[5-90] #苹果他吃了。

[5-91] #他苹果吃了。

很显然，与 [5-90] 和 [5-91] 对应的基础结构应该是“他吃了苹果”，而不是“他吃苹果了”。

那么，[5-90]、[5-91] 与 [5-89] 在语义和语用上的差异该如何通过句法解释？如果这里将 [5-89] 中的“了”置于 Fin 位置，这一问题也就豁然释，如 [5-91] 所示：



如此一来，[5-90]和[5-91]的问题就可以解释了，主要是因为“苹果”本来在“了”的辖域内；而经过话题化或者焦点化后，它们跑到了“了”的辖域之外。这自然而然就带来了语义和语用上的差异。

否定研究则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持。前面我们看到，“了₁”应当被视作一个体标记，这一点已经毋庸置疑。“不”与“了₁”不能同现，主要原因在于“了₁”降落后，所留下的语迹无法得到恰当地中心语管辖。

如果“了₁”是一个体标记，则“了₂”一定不是一个体标记。主要原因就是“了₁”无法与否定标记“不”同现，而“了₂”可以与否定标记“不”同现，如[5-93]~[5-96]所示：

[5-93] 我不吃晚饭了。（不饿或者闹情绪等）

[5-94] 我不能吃晚饭了。（已经吃饱了）

[5-95] 我很久不吃晚饭了。（正在减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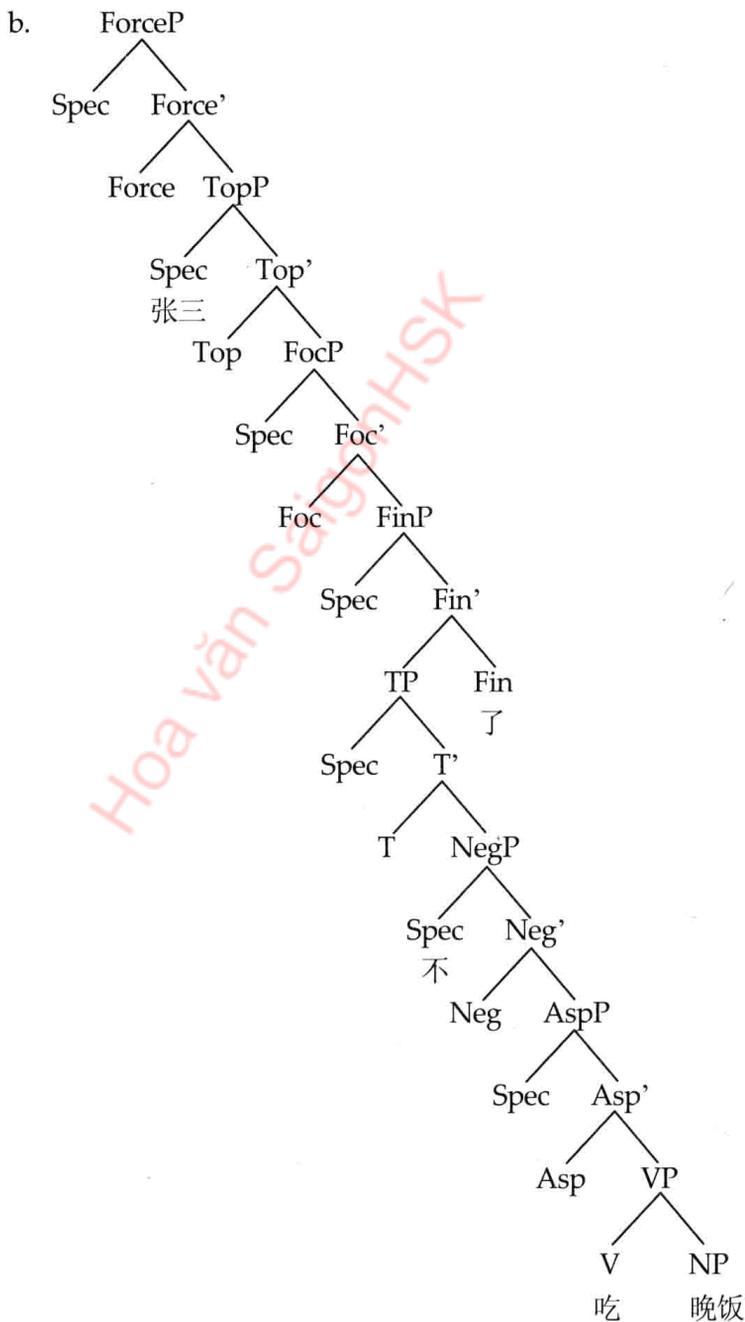
[5-96] 我将再也不吃晚饭了。（下决心要减肥）

如此看来，“了₂”一定不是一个体标记，而很可能位于一个高于T成分的位置（注意把[5-96]中的“将”视作一个体标记，见2.3）。而这一位置又低于Foc（试比较[5-89]与[5-90]和[5-91]），因此它只能是Fin。

把“了₂”处理为Fin成分，还有其他方面的支持。刚刚谈到，“了₂”是小句所描述状态的开始或终结标记。如此看来，无论是开始还是终结，它都与Fin的功能相关联。因此，把“了₂”处理为Fin，无论是从功能还是句法结构上都能说得过去。

为明晰起见，不妨给出“张三不吃晚饭了”一句的树形图，如[5-97]所示：

[5-97] a. 张三不吃晚饭了。



然而，这里涉及汉语句法结构的左右分支问题：FinP 的中心语位置在后，这一点与其他短语不同，因为其他短语的中心语在前。事实上，这里涉及中心语位置的参数问题，汉语的现象表明，统一语言的范畴可能选择不同的中心语参数值，这似乎暗示参数与个体范畴相联系。事实上，许多语言的事实已经表明了这一点。下面以德语为例加以说明。

5.4.3 句法结构中分支问题

生成语法的原则参数方案中设置了多种参数，如中心语参数或方向参数（Head / Directionality parameter），邻接参数（Subjacency parameter），以及 wh-移位参数（wh-movement parameter）等。其中与此处现象相关的是用以解释不同语言语序的中心语参数或方向参数。下面以德语为例加以解释。

德语，单就其语序来看，就是一门很值得研究的语言。学过德语的人都知道，德语有两套语序，嵌套小句中为严格的 OV（即[Object Verb]）语序，而在根句中却表现出“动词位二”现象。我们首先看德语的嵌套小句。

德语中嵌套小句的语序表现出严格的 OV 特点，这可以从下面 [5-98] 中的句子看出（Radford et al., 1999: 349）：

[5-98] a. Ich weiss, dass der Adrian das Buch gelesen hat.

I know, that the Adrian the book read has

“I know that Adrian has read the book.”

b. Ich weiss, dass der Adrian [_I [_{VP} [_{DP} das Buch [_V gelesen [_I hat]]]]]

而与 [5-98] 相对应的英语小句语序则如下（[5-99]）：

[5-99] a. I know that Adrian has read the book.

b. I know that Adrian [_I [_I has] [_{VP} [_V bought [_{DP} the ball]]]]]

Chomsky (1986a) 建议两者的差别用下面的参数来解释：

中心语参数：①中心语在前；②中心语在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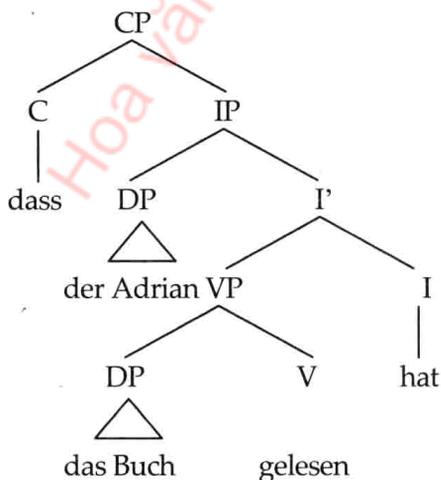
中心语参数有两个值：中心语在前和中心语在后，第一个值产出了英语的语序，第二个值产出了德语的语序。

有人可能会说，一种语言既然选择了一个中心语参数值，所有的中心语范畴都应该向同一方向选择其补足语。这两种语言的功能范畴 I 的确是这样的。英语的中心语向右选择其补足语，VP 处在 I 的右侧；德语的中心语向左选择其补足语，VP 在 I 的左侧。然而，德语中并不是所有的中心语范畴都向同一方向选择它们的补足语，它的标句语 *dass* 同 IP 的语序和英语相同： $[_{CP}[_{C'} \text{dass } [_{IP}]]]$ 。这又说明德语中 C 向右选择 IP，如 [5-100] 所示：

[5-100] $[_{CP}[_{C'} \text{dass } [_{IP} \text{der Adrian das Buch gelesen hat}]]]$

因此，可将 [5-100] 用树形图表示如 [5-101] 所示 (Radford et al., 1999: 349)：

[5-101]



根据 Webelhuth (1989) 的观察，德语中还有其他范畴也向右选择补足语，这见于名词、形容词、介词 (Gen 表示属格)，如下 [5-102] ~ [5-104] 所示：

- [5-102] a. die Zerstörung der Stadt
 the destruction the city (Gen)
 b. [_{DP} [_{D'} die [_{NP} [_N Zerstörung] [_{DP} der Stadt]]]]
- [5-103] a. stolz auf Maria
 proud of Mary
 b. [_{AP} [_{A'} stolz] [_{DP} auf Maria]]
- [5-104] a. mit einem Hammer
 with a hammer
 b. [_{PP} [_{P'} mit] [_{DP} einem Hammer]]

德语似乎有一种混合的语序,不像某些语言,如英语,总是中心语在前。事实上,德语进一步表明了同一语言的范畴可能选择不同的中心语参数值,这也进一步支持参与个体范畴相联系的观点,个体范畴的差别在于它们是否选择补足语、是否向所选择的补足语指派格,另外,它们在选择补足语的方向上也有所差异。如果事实是这样的,那么这恰恰和前面(1.2.2)对汉语的假设相吻合。

德语的另一个特点是动词位二现象。动词位二现象通常与大陆日耳曼语联系在一起。在这些语言中,限定动词要求处在“第二位置”,紧接在第一个成分之后。在某些语言,如德语中,这种现象只限于根句;而在其他的语言,如意第绪语及冰岛语中,这种现象不仅见于根句,嵌套小句也是如此。英语并非动词位二的语言,但它又是被称作是“动词位二残余的语言”,因为在某些语境中仍然有动词位二的限制。

我们刚才看到,德语嵌套小句的非标记顺序(unmarked order)是动词跟在它的补足语之后,而限定性的助词跟在非限定性的主动词之后,如[5-101]所示。可是,下面例子[5-105]~[5-106]中的语序似乎用下面的例句无法做出解释(Radford et al., 1999: 350):

- [5-105] a. Das Buch hat der Adrian gelesen.
 The book has the Adrian read

“The book, Adrian has read.”

b. * Das Buch der Adrian hat gelesen.

The book the Adrian has read.

[5-106] a. Der Adrian hat das Buch gelesen.

The Adrian has the book read

“Adrian has read the book.”

b. *Der Adrian das Buch hat gelesen.

The Adrian the book has read.

[5-105] 的 b 句表明嵌套小句的 OV 语序不适用于这一例子。[5-106] 的 a 句中动词与宾语的语序与嵌套小句的相一致，但助动词与主动词的顺序与嵌套小句的不一致，[5-106] 的 b 句则进一步表明了[[VP] AUX]的顺序不适用。从这里可以看到，德语中的根句语序和嵌套小句的语序很不一样，该如何解释这一现象呢？刚才我们得出的结论是德语的语序为[OV]和[VP I]，我们应该坚持这一结论还是抛弃这一结论呢？

重新观察 [5-105] 和 [5-106]，就会发现，[5-105] 的 a 句和 [5-106] 的 a 句的限定动词都是跟在句子的第一个成分之后，这种语序被称为“动词位二制约”（Verb Second (V2) Constraint）。我们还可以通过其他例子获得支持^①，如 [5-107] ~ [5-108] 所示：

[5-107] a. Gestern hat der Adrian das Buch gelesen

yesterday has the Adrian the book bought

b. *Gestern der Adrian das Buch kaufte.

yesterday the Adrian the book bought

[5-108] a. Im Park hat der Adrian das Buch gelesen.

in the park has the Adrian the book read

b. *Im Park der Adrian das Buch gelesen hat.

①有关“动词位二”，还可以讨论一下德语中的可分动词的分合情况，可分动词在根句中要分开，而在嵌套小句中不能分。但限于篇幅，本书无法进一步讨论。

c. * Im Park der Adrian hat das Buch gelesen.

为什么德语的根句要求“动词位二”呢？可以尝试做出如下解释：[5-107]和[5-108]中的限定动词都在主语前，而不是在它的典范位置（Spec, IP），这表明限定动词所占据的“第二位置”一定是在 IP' 之前的域内。一方面，鉴于限定动词是一个中心语范畴，那么根据结构维系假说（Structure Preserving Hypothesis），这一位置一定是 IP 前面的某个中心语位置（姑且认为是 C）；另一方面，第一位置的范畴是一个最大投射则表明这一位置是 IP 前面的某个 Spec 位置（姑且认为是 Spec, CP）。

这里不妨进一步假定：德语，同汉语一样，是一种话题突显的语言；其差别仅在于汉语中的话题可能是悬垂话题（Dangling Topic）（Pan & Hu, 2002, 2008；潘海华和韩景泉, 2005；杨大然, 2008；庄会彬, 2013），而德语中的话题则是左置话题（Left Dislocated Topic）。在此基础上，完全可以猜测，处在第二位的动词是从它的典范位置（VP 或 AUXP 的中心语）移到了 C。

根据这一分析，[5-109]的 a 句中的结构与派生如 [5-109]的 b 和 c 句所示：

[5-109] a. Das Buch hat der Adrian gelesen.

The book has the Adrian bought

“Adrian has bought the book.”

b. DS: [_{IP} der Adrian [_{I'} [_{VP} [_{DP} das Buch] [_V gelesen]] [_I hat]]]

c. SS: [_{CP} das Buch [_{C'} hat [_{IP} der Adrian [_{I'} [_{VP} [_{DP} t_{das Buch}] [_V gelesen]] [_I that]]]]]

我们看到，[5-109]的 a 句在深层结构 [5-109]的 b 句与前面嵌套小句的结构一致：V 位于其直接宾语的右侧，I 位于其补足语 VP 的右侧，而 C 位于其补足语 IP 的左侧。我们看到，在 [5-109]的 c 句中，位于 Spec, CP 的 XP，即第一位置的成分来自动词的直接宾语。该成分由其典范位置（Spec, VP），经话题化移向了 Spec, CP。

另外,关于“动词位二”语言,仍然有一个问题要回答,那就是为什么根句中限定动词一定要移向C?而且,这一问题的回答同样能够有效地回答V2语言与非V2语言之间的参数差异。关于这一问题有着各种假设(Koopman, 1984; Travis, 1984; Holmberg, 1986; Platzack, 1986; Rizzi, 1990),限于篇幅,此处不再赘述。

在研究动词位二现象时我们看到:限定性动词总是要移向句子的第二位置;“第一位置”总是被一个话题化范畴所填充。我们禁不住问:那么这两者哪一个把另一个拉到了IP前?其实,这一问题的答案可以从英语中找到。

英语显然不是德语那样严格的V2语言,但英语却被认为是“残余的V2语言”(Rizzi, 1991),因为英语的wh-疑问句中也呈现V2效应。当根句中的wh-短语移向Spec,CP时,总是引发限定性助词向C节点移动^①(见2.8)。看下面的例句[5-110]:

[5-110] a. Why has John left suddenly?

b. [_{CP} why [_C has [_{IP} John [_{I'} has [_{VP} t_{have} [_{VP} left suddenly...
t_{why}...

在英语中不仅wh-疑问句有V2现象,在否定成分话题化时也呈现V2效应,例如[5-111]:

[5-111] a. Never have I seen anything like tha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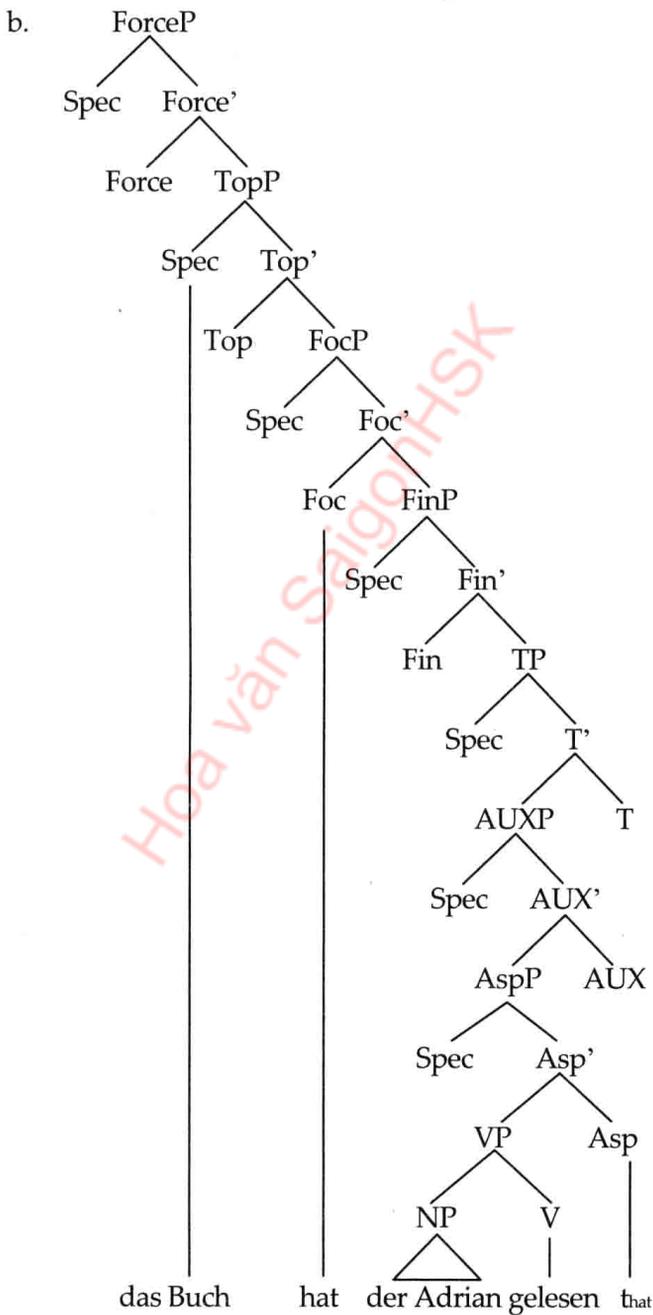
b. [_{CP} Never [_C have [_{IP} I [_{I'} t_{have} [_{VP} t_{have} [_{VP} seen anything like
that...

如果换用CP分裂假说来看这一现象,则完全可以把话题置于Spec,TopP位置,而把处于第二位置的动词置于Foc位置。如此一来,[5-109]的句法结构如下[5-112]所示:

①注意:德语中的这一句法运作是一种根句现象。

[5-112] a. Das Buch hat der Adrian gelesen.

The book has the Adrian bought



有了以上讨论,汉语句子结构的分支问题也就豁然释。德语的语序特点为汉语的研究提供了很多对比的材料,两种语言都是混合的语序,许多参数设置却又相反:德语动词居尾,汉语动词居首;德语中C向右选择IP(按IP、CP分裂之前的看法),汉语动词向左选择;此外,德语与汉语在名词、形容词、介词选择补足语的方向问题上也存在着不少异同之处。因此,研究德语的经验对我们研究汉语有着极大的参考价值。

5.5 疑问代词的“吗”位置

接下来,再来讨论汉语疑问标记“吗”、感叹标记“啊”、祈使标记“吧”等的位置。这就牵涉两个问题:一是它们的句法位置问题;二是它们何以位于句尾的问题。先回顾以往在单一CP假说下的研究,之后再讨论CP分裂之后他们在句法上的地位。

以往在单一CP假说的理论框架下,“吗”“啊”“吧”无疑都可以置于C位置,这一点几乎不存在争议。在展开讨论之前,首先要给“吗”“吧”“啊”“呀”等语气助词做出句法上的定性。

鉴于它们属于一个功能范畴,笔者认为它们应当在树形图上位于同一位置。CP分裂假说提出之前,它们位于C当是确认无疑的,可CP分裂之后呢?毫无疑问,“吗”等则显然不能位于Fin位置,它不具备Fin的功能特征。因此,它只可能在Foc、Force两个位置。^①

Force这一位置似乎可以承载“吗”,因为根据 Rizzi(1997, 2001, 2004), Force本就是用来安置标句语的,而标句语的作用是用来标志一个句子是陈疑问句、疑问句、祈使句,还是感叹句。而把“吗”置于Foc位置

^① 当然,有人可能还会提出第三个位置,即把“吗”安置于Neg,因为“吗”从历史上来说源于否定标记“无”(杨永龙,2003)。这种做法的聪明之处是兼顾了历史,而且经济省力(无需像其他观点一样涉及后面的IP提升)。但这样做的问题是,它虽然能对“吗”的句法地位做出交代,而无法对其他语气词的句法地位做出交代,而如上所述,“吗”和其他几个语气词应为同一功能范畴;另外,把“吗”置于Neg位置,[5-115]这样的情况也无法得到解释。

也有其可能性，毕竟[+Q]-Foc位置需要得到填充。两者之间，到底该如何抉择？

选择后者是出于以下考虑：将“吗”置于Force位置，之后再让整个IP提升（Simpson & Wu, 2002）^①，固然可以派生出“你爱我吗？”这样的句子；但汉语是话题突显的语言，如果将“吗”安置在Force位置，则在带有悬垂话题的句子中会不可避免地派生出不合法的句子，比如，对“大象鼻子长”进行提问，就会派生出“鼻子长吗，大象？”，而不会派生出“大象鼻子长吗？”。如166页[5-113]所示：

鉴于此，本研究把“吗”安置在Foc位置，这样就可以派生出“大象鼻子长吗”这样的语序，如167页[5-114]所示：

这样处理，有很多优势：

一，以“吗”来填充Foc位置，满足了[+Q]-Foc原则；

二，照顾了汉语话题突显的特点；

三，“水果，你不吃香蕉了吗？”这样的句子也顺势而解，不过它的句法操作所涉及的是FinP，详细如168页[5-11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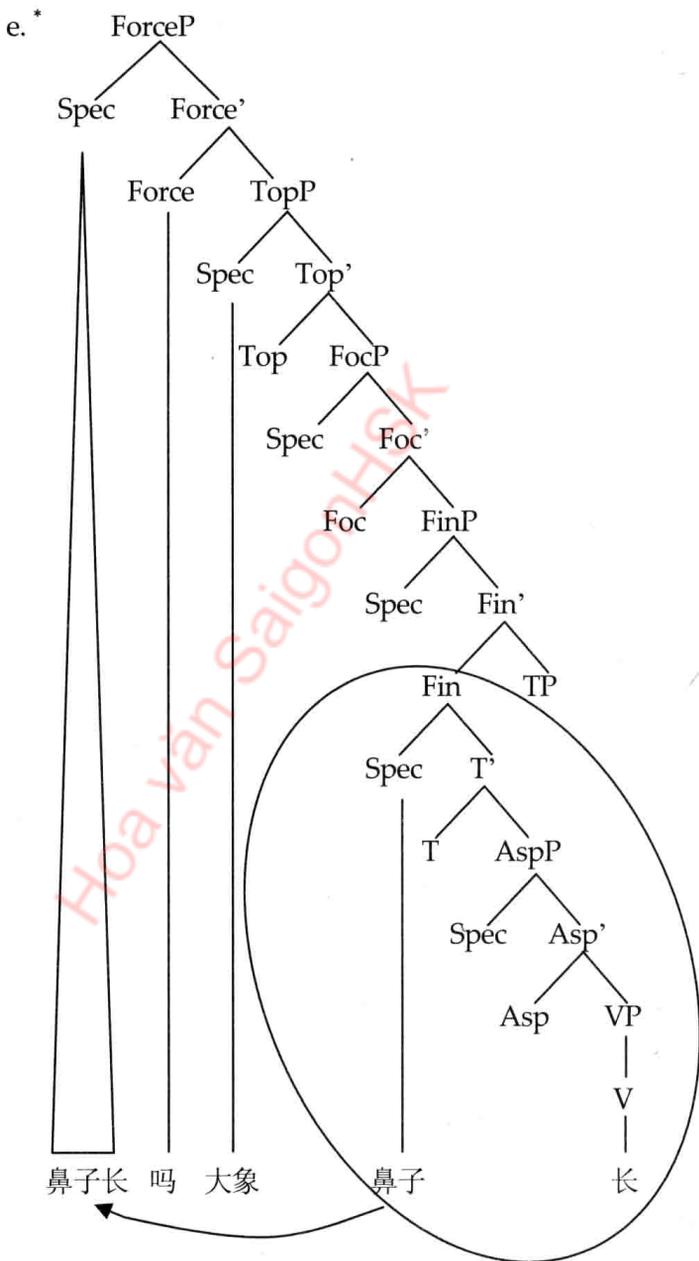
[5-113] a. DS: 大象鼻子长

b. “吗”填入Force位置：[吗]大象鼻子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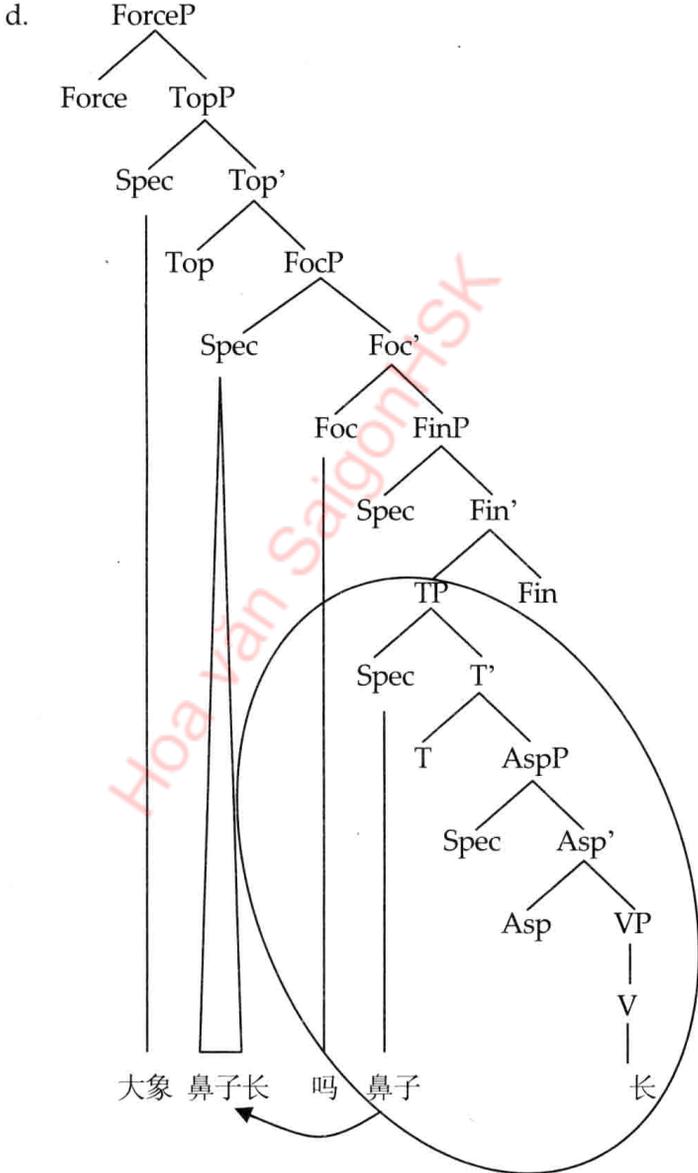
c. IP-提升：[鼻子长][吗]大象

d. SS: *鼻子长吗大象？

^① 至于“吗”何以出现在句尾，以往的研究给出了多种方案：第一种方案让汉语的C向右选择其补足语IP（Simpson & Wu, 2002），然后通过对整个IP提升操作派生出汉语疑问句的表面语序；第二种方案提出让C向左选择其补足语（石定翔和胡建华，2006），直接在D-结构就能获得我们所期望的语序。本书也采用第一种方案。



- [5-114] a. DS: 大象鼻子长
 b. [+Q]-Foc 填充: 大象[吗]鼻子长
 c. IP-提升: 大象[鼻子长][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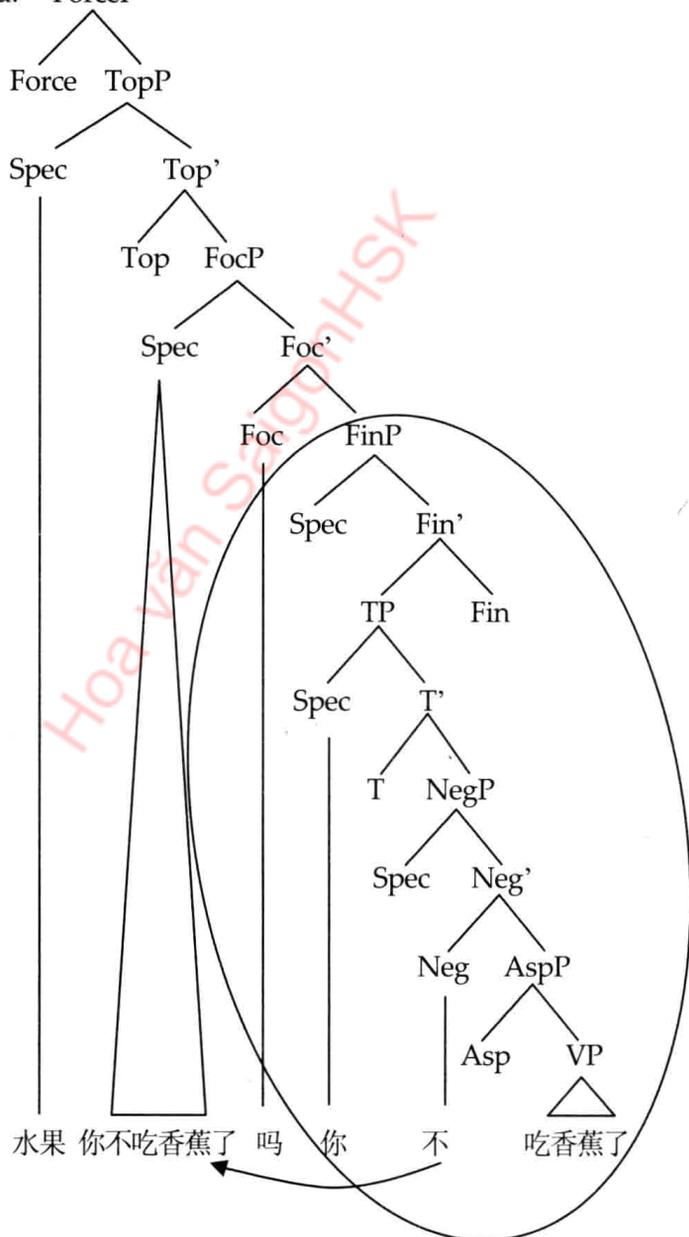


[5-115] a. DS: 水果你不吃香蕉了

b. [+Q]-Foc 填充: 水果[吗]你不吃香蕉了

c. FinP-提升: 水果[你不吃香蕉了][吗]

d. ForceP



5.6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讨论 SOV 结构中否定标记“不”的位置。根据 Rizzi (1997) 的 CP 分裂假说, 本章提出, 汉语中前置的宾语应该位于 Spec, FocP, 而话题化的成分则占据 Spec, TopP 位置。有了这一分析, 本章清楚陈述了 SOV 结构的实质, 以及它与 NegP 假说兼容性。在这一讨论的前提下, 本章进而探讨了汉语的正反问句、“了₂”的本质, 以及疑问代词“吗”的有关问题。

总而言之, CP 分裂假说的引入, 有助于对汉语中诸多与否定相关的现象进行解释, 大大提高了我们对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的可行性的认知。

附加语位置与“不”的分布

笔者在第 1 章已经提到, 汉语的否定标记“不”在传统上被看作是副词。这一观点无疑对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构成了极大的挑战。尤其是汉语的否定会因为与附加语的相对位置差异而在释读时给人以不同的理解(如引论部分谈到的“我经常不回家”和“我不经常回家”的对比)。因此, 极有必要对汉语附加语的位置问题做一讨论, 以便理清它们与汉语否定的关系。

在开始讨论之前, 首先需要陈述清楚, 附加语这一概念要大于副词。在汉语中它包括副词、副词性短语、量化短语, 以及在句法上不充当补足语的附加语。^①鉴于汉语中的附加语出现在动词之后的情况较少, 本书主要讨论汉语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前附加语的关系(以下如无特殊说明, “附加语”皆指动词前附加语)。

我们在第 1 章已经看到, 英语的否定标记 *not* 有着与副词不同的句法特点, 但本书并没有讨论汉语的否定标记“不”的特点。事实上, 汉语的否定标记“不”也表现出一些不同于动词前附加语的特点。证据之一是, “不”能与某些动词结合, 形成“别”“叵”“甬”这样的词; 在古汉语中, 否定标记“不”甚至可以和 DP 结合在一起, 如丁声树(1933)指出, “弗”是“不”与“之”相融合的结果, 黄正德(Huang, 1988)因而怀疑“之”是

^①当然, 有些学者并不认为副词是附加语, 比如, Cinque(1999)就认为副词通过功能中心语一对一的关系放行, 但这一观点也存在不少问题, 详见 Ernst(2002)的相关讨论。

一个附着成分)。而在汉语中,我们找不出哪个动词前附加语可以和动词如此结合。另外,如上一章所论,汉语的否定标记“不”在构成否定助词问句以及选择问句中表现出它所特有的功能,这一点也是附加语所不具备的。

总而言之,本章的主要目的,就是把“不”从动词前附加语中区分出来,并借此表明:虽然汉语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前附加语有着一些相似之处,但“不”不同于附加语,它拥有最大的独立投射 NegP,不能(相对自由地)出现在多个位置。

6.1 前人研究

这一节首先回顾 Ernst (2002) 有关否定处理的问题。然后讨论李梅 (2007) 有关汉语否定标记“不”是一个动词前附加语的论证。最后再给出观点,即“不”应该从动词前附加语中区分出来。

6.1.1 Ernst (2002) 对附加语和英语否定标记 not 的处理

经过长时间思考,Ernst (2002: 9) 对附加语做了一次空前的总结和提升,具有里程碑意义。他首先把附加语分为四类,如 [6-1] 所示:

[6-1] a. 谓语性附加语

说话者导向: frankly, maybe, luckily, obviously

主语导向: deliberately, stupidly

事件外: similarly

事件内: tightly, partially

b. 领属性附加语: mathematically, chemically

c. 参与性附加语^①: on the wall, with a bowl, for his aunt

^①参与性附加语多数实现为介词短语,并将其参与者添加到谓言论元的事件之上(该论元同时也是事件的参与者)。

d. 功能性附加语

时间: now, for a minute, still

定量: frequently, again, precisely

调焦: even, just, only

句际关联词: 表目的、因果、让步、条件等的关联词。

接着,他又对其分布特征逐一讨论。按照 Ernst (2002) 的看法,通常谓语句附加语不能自由改变位置,功能性附加语的位置较自由,但位置的不同会导致意义的差异,而参与性附加语与领属性附加语的位置自由,也不会导致意义上的差异,可以以表格的形式表示如 [6-2] ~ [6-4] 所示 (Ernst, 2002: 448):

[6-2] Purely Event-Internal Modification (Predicational and PPP):

	Comp	Tense	Neg	Modal	Asp	Voice	Pred	V
a.							_____manner_____	
b.							_____measure_____	
c.							└rest. again┘	
d.							└means-domain┘	
e.							└PPP┘	

[6-3] Event-External Modification (Predicational and Domain):

	Comp	Tense	Neg	Modal	Asp	Voice	Pred	V
a.							└subj-or-////////////////////////////////////┘	
b.							└spkr-or-////////////////////////////////////┘ (evidential)	
c.							└spkr-or┘ (modal/evaluative)	
d.							└spkr-or-(-----)┘ (speech-act)	
e.							└----- (pure)domain-----┘	
f.							└-----exocomparative-----┘	

结果出现了这样的矛盾：一方面他承认英语句法否定标记的位置在第一个助动词之后，也就是 A 之后的位置，但同时他又不得不承认 not 有时可能会出现在 C、D 之间，或者 E 之后，分别如 [6-7] 和 [6-8] 所示：

[6-7] a. Sarah {luckily/seemingly} has not been told about the fiasco.

b. *Sarah has not {luckily/seemingly} been told about the fiasco.

[6-8] a. Paula wisely has not gone home yet.

b. Paula wisely will not go home for a while yet.

Ernst 进而又把 [6-9] 定性为成分否定，并认为其中 not 的位置也低于 E：

[6-9] Paula will have been wisely not going ho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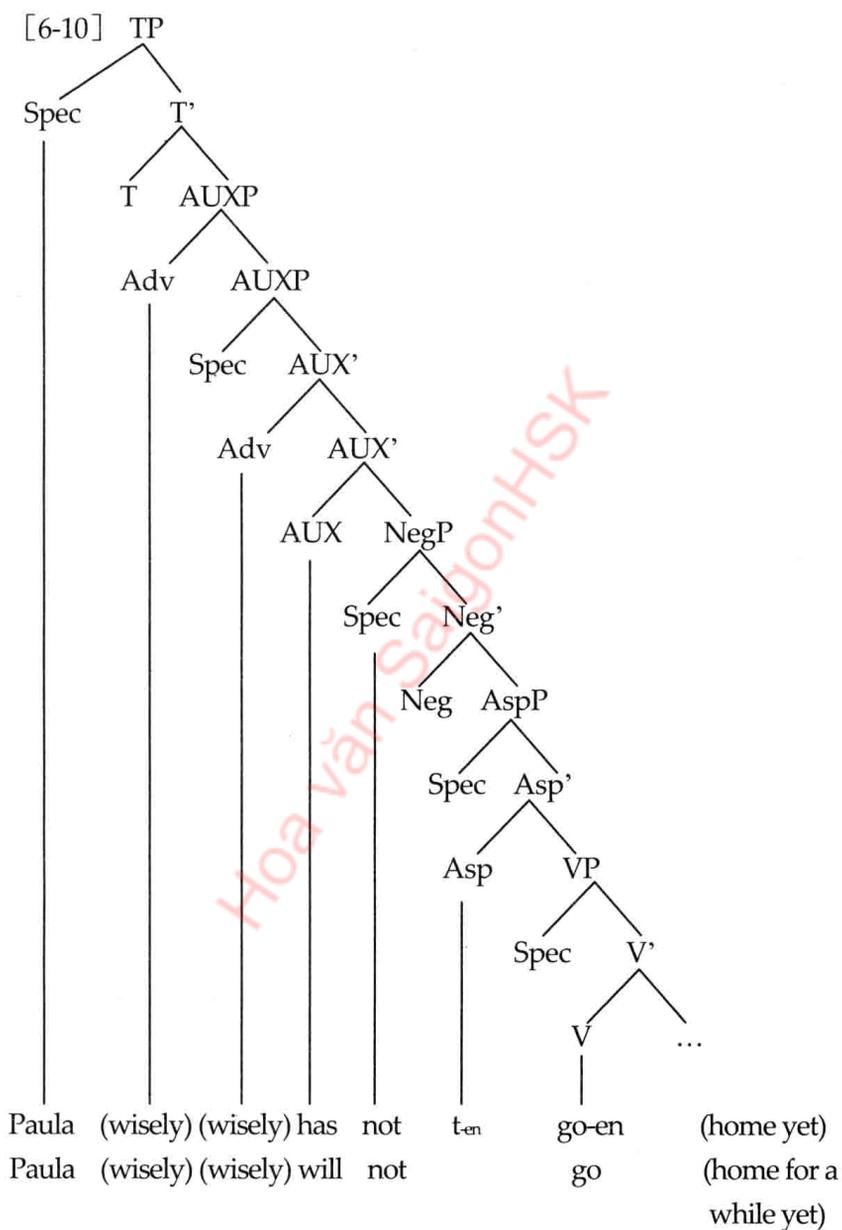
如此一来，[6-8] 与 [6-9] 中 not 的位置已是难以区分。最终，Ernst 把 not 归入功能类附加语（functional adjuncts）（Ernst, 2002: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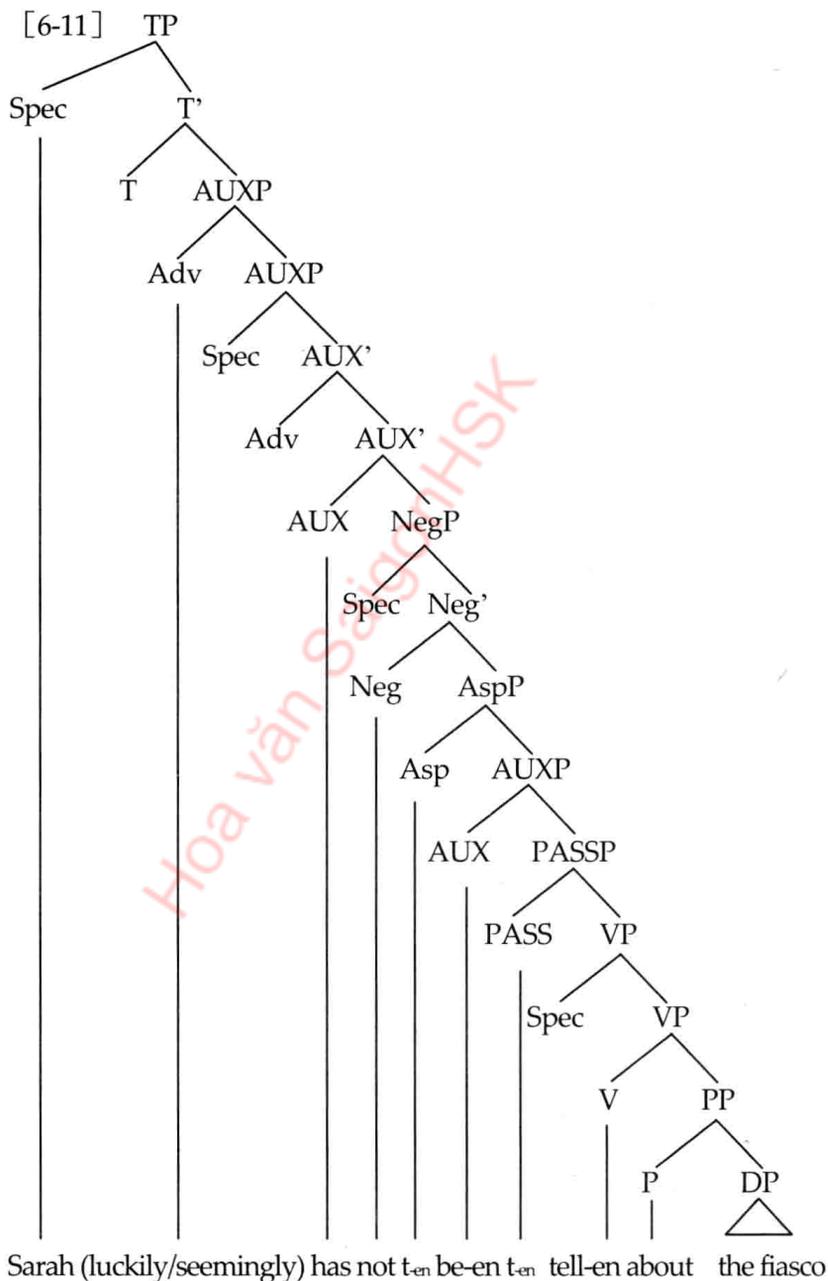
关键的问题是，Ernst 这一论证是否合理？他所给出的句法否定标记 not 的三个位置是不是在句法上就真的是三个位置？下面笔者不妨从 NegP 假说出发来审视这几个位置，看问题出在哪里。

首先看 [6-8]。根据前面的讨论（见 2.5 和 4.3），我们认为 [6-8] 的 a 句中的 has、[6-8] 的 b 句中的 will 应该基础生成于 NegP 之上、AUX 下。如此一来，[6-8] 的结构可表示如 175 页 [6-10] 所示：

有意思的是，图中给出了 wisely 的两个附接位置，即 AUXP 和 AUX。就目前的讨论来看，我们还看不出两者之间的太大差异。但后面我们会看到，有时候附接成分只能附接在最大投射 XP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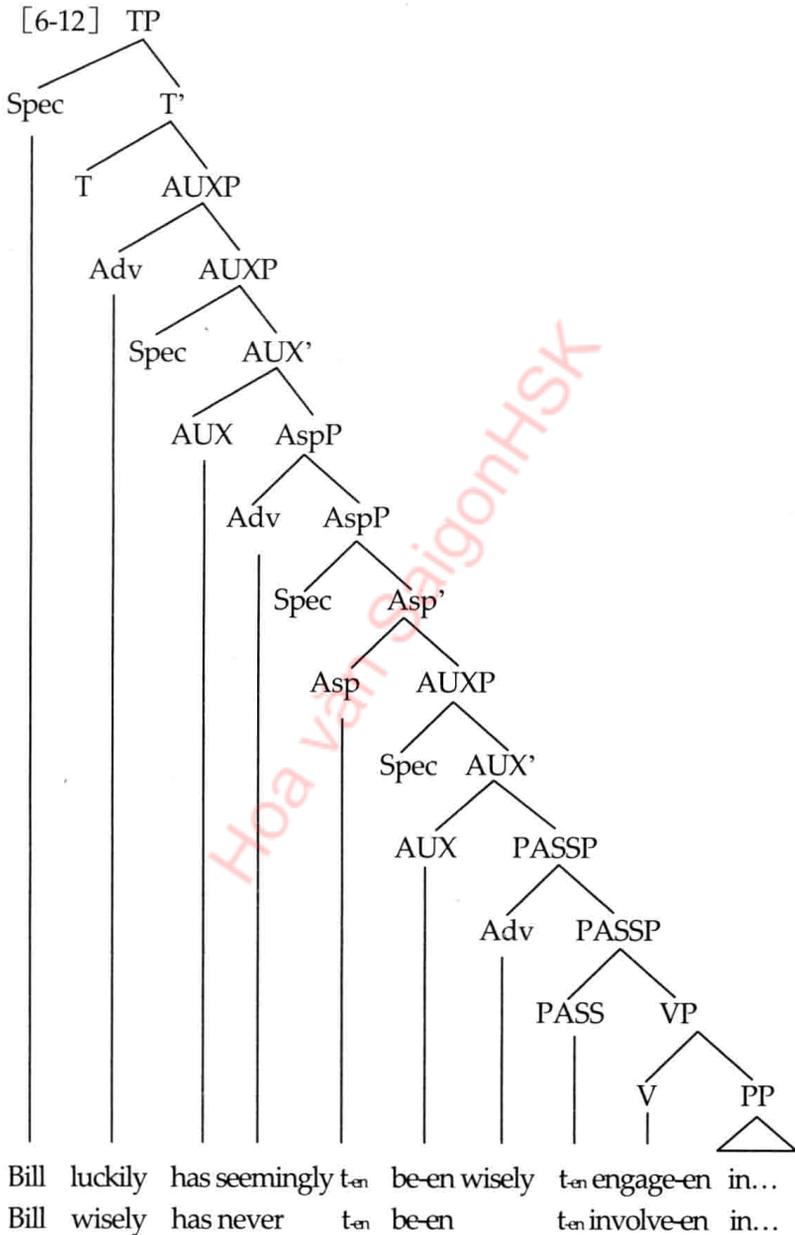
接下来，我们看 [6-7] 的结构，如 176 页 [6-11] 所示（PASSP 表示被动短语结构。实际上，它也可以用 AUX 来表示，但为了和普通的 AUX 相区别，故而用了 PASS）。至于 [6-9]，在我们的框架里自然也是成分否定，因为否定标记 not 位于体的下方，如 176 页 [6-11] 所示：





如此看来, Ernst (2002) 所给出的句法否定标记 not 的三个位置实为一个位置, 即 NegP 的中心语。可问题是, 如此一来, [6-5] 中的副词该

置于怎样的位置？笔者认为应该按如下处理 [6-12]：



很显然，这些副词所在的位置完全符合 Ernst (2002) 所给出的副词分布规律。也就是说，附加语的研究不仅不会对 NegP 假说应用于英语造成冲击，还在某种意义上维护了该假说。

6.1.2 李梅 (2007) 对汉语附加语和否定标记“不”的处理

李梅 (2007) 在研究汉语否定时，沿袭传统的观点，认为汉语否定标记“不”是一个副词，进而提出 NegP 假说无法用于分析汉语否定标记“不”的句法分布。其论证过程如下。

首先，根据分布的不同，李梅 (2007: 90) 把动词前附加语分了三类，见表 6-1。

表 6-1 李梅 (2007) 对汉语动词前附加语的分类

类型	位置	范畴
第一类	句首	原因、时间、外部方位
第二类	主语后	方式、原因、时间、外部方位
第三类	动词前，紧靠动词	方式、来源、受益、工具及原因、不明确的时间、内部方位

李梅认为“不同类型的动词前附加语生成于不同中心语的 X' 层面，第一类附加语生成于 Top' 下，第二类附加语生成于 T' 下，第三类附加语生成于 Pr' 下” (李梅, 2007: 90)。

其中，根据 Bowers (1993) 的观点，Pr' 来自谓语句投射 (predicate projection)。假如李梅关于第三类附加语生成于 Pr' 的假设正确，那么下面 [6-13] 中的“小声”作为表示方式的附加语就一定被附加到 Pr' 了。这对于 NegP 假说则无疑是一个挑战，如 [6-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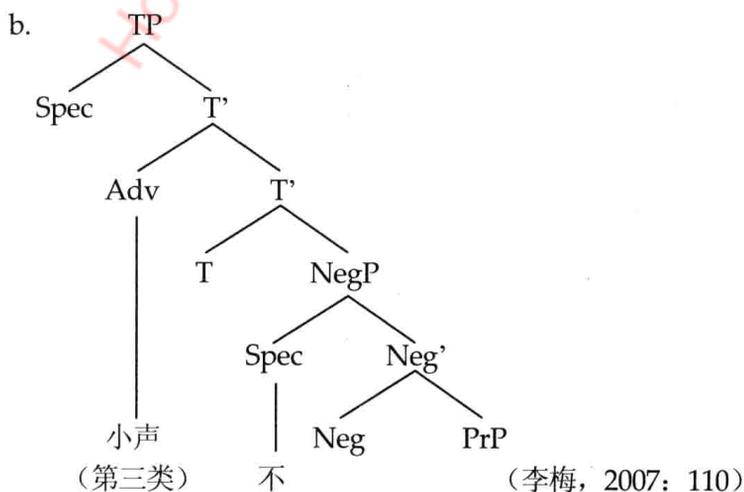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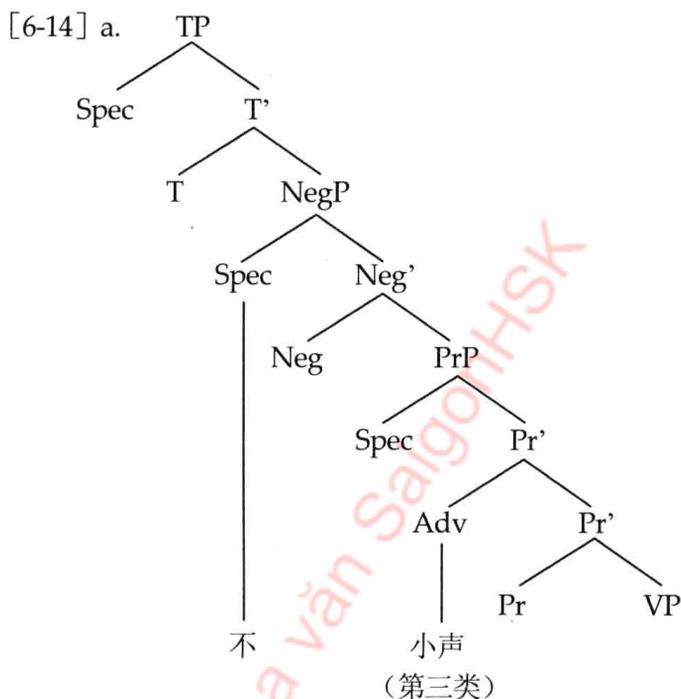
[6-13] a. 李藩不小声说话。

b. 李藩小声不说话。

(李梅, 2007: 108)

[6-14] 中，否定标记“不”不论是位于第三类附加语之前还是之后都是被允许的。这样一来，如果“不”位于第三类附加语之前的语序用树形图

[6-14] 的 a 表示出来, 那么“不”位于第三类附加语之后的语序就只能用 [6-14] 的 b 表示了。[6-14] 的 b 中, “小声”明显是附接到高于“不”的一个位置, 极有可能是 T'。这与第三类附加语附接于 Pr' 的假设相矛盾。



李梅于是借此指出,“汉语中 NegP 假设无法解释‘不’与动词前附加语的相关现象,在概念和实践中都有着许多问题”(李梅,2007:72)。她甚至进一步提出,“不”应该是一个“与第三类附加语相似的副词”(李梅,2007)。

李梅的论证有其可取之处,但她的出发点并不是那么牢固。从三个方面来看。

第一,她的动词前附加语分三类的观点有问题,看下面[6-15]和[6-16]中的“经常”。

[6-15] 刘云经常能清晰地回忆起这个午后。 (CCL^①)

[6-16] 在北京的公共汽车上,人们经常可以看到他疲惫的身影。(CCL)

根据李梅(2007)的观点,“经常”属于第三类附加语,附接于 V' 之上(李梅,2007:105),这就是说,“经常”不可能位于 AUXP 之上^②。然而,[6-15]和[6-16]明显表明“经常”可以出现在助动词“能”“可以”之前。这明显表明,李梅的假设错误地预设了“经常”不能出现在助动词之前。

第二,李梅提出,附加语只会出现在三个位置:Top'、T'、V'。事实上,附加语还能出现在其他位置。看下面的例子[6-17]~[6-18]:

[6-17] 你不能一直在看书。

[6-18] 越狱的奇迹不总是能阐述清楚的。 (CCL)

在[6-17]中“一直”的位置高于 AspP 的中心语“在”,但却低于 AUXP 的中心语“能”。所以,它很可能附接于 Asp' 或 AspP。在[6-18]中,“总是”的位置高于 AUXP 的中心语“能”,但低于 NegP 的标记语“不”。所以,它很有可能附接于 AUX' 或 AUXP。

①CCL 指的是北京大学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国语料库。例(15)、例(16)都来自其现代汉语语料库。资料来源的网址是 http://ccl.pku.edu.cn:8080/ccl_corpus。

②这里的 AUXP 与李梅(2007)的 ModP 很相似。

第三, 李梅坚持认为附加语有着固定的位置。而事实上, 虽然多数附加语的确有相对固定位置, 但这并不意味着附加语只有一个固定位置。以谓语性附加语 (predicational adjuncts) 为例, 其各小类分布如 [6-19] 所示 (Ernst, 2002: 114):

[6-19] a. manner:		DP	Infl	AUX	√	V	√	XP
b. subject-oriented/ exocomparative:		√ DP	√ Infl	AUX	√	V		XP
c. epistemic/ evaluative:		√ DP	√ Infl	AUX	?	V		XP
d. speech-act:	√ Comp	√ DP	√ Infl	√ AUX		V		XP
	[CP	[IP [AUXP	[PP	[VP]]]]		

汉语中动词的附加语同样会出现在多个位置, 这可以从下面的例子 [6-20] ~ [6-21] 看出 (Ernst, 2002: 383):

[6-20] a. 他两次能吃一顿好菜。

b. 他能两次吃一顿好菜。

[6-21] a. 学生常常能跑到山顶上。

b. 学生能常常跑到山顶上。

如果按照李梅 (2007) 做法, 认为 [3-20] 的 b 句和 [3-21] 的 b 句中的附加语附接于 V', 那么 [6-20] 的 a 句 [6-21] 的 a 句中的附加语必须附接到 V' 之外的某个位置 (可能是 AUX', AUXP 或 T', 甚至有可能是 TP (如果这些句子的主语是话题化的话))。

这样看来, 李梅论证本身就存在问题, 因此, 她以此来反驳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的证据本身就立不住脚。此外, 她关于“不”是第三类附加语的看法也立不住脚。

6.2 汉语附加语的分布与辖域理论再议

在 6.1 中, 笔者对 Ernst (2002) 和李梅 (2007) 对以附加语分布来分析否定做了检讨。进而提出, 以动词前附加语的分布来反驳 NegP 假说应用于汉语的做法并不可取。这一节将在把 NegP 纳入句法结构的基础上, 继续讨论汉语的动词前附加语的句法分布。

首先, 本书根据 Ernst (2002: 9) 的观点, 把附加语分为四类, 如 [6-1] 所示。上一节已经谈到, 按照 Ernst (2002) 的看法, 谓语性附加语通常不能自由改变位置, 功能性状语的位置则相对较自由, 但位置的不同会导致意义的差异, 而参与性附加语与领属副词的位置自由, 也不会导致意义上的差异。

既然本书的研究放弃了李梅 (2007) 的三类附加语的假设, 那么就有必要找到另一种理论来解释动词前附加语的句法分布。理想的理论应该是, 不论动词前附加语的分布是否固定, 它都能予以解释。Ernst (2002) 所采用的辖域理论 (Scope Theory) 基本符合这样的要求。Ernst (2002) 运用基本事件语义学对附接成分进行系统分析, 并提出 FEO 规则。他对动词前附加语的分布是这样规定的, “谓语副词需与其所附接的动词呈姐妹关系, 这与谓语副词所要求的 FEO (Fact-event object) 相对应” (Ernst, 2002: 114)。

根据李晓光 (2002) 所述, 先是 Davidson (1967) 认为一个表示动作的动词除了含有传统意义上的论元以外, 还应有一个事件论元; Parsons (1990) 将其扩展到所有的动词, 即不仅表示动作的谓项, 表示状态、过程的谓项也隐含一个论元, 分别表示状态和过程。Ernst (2002) 即沿用了 Parsons 的观点, 认为每个句子都含有一个基本事件或状态, 这个基本事件或状态与其他成分组合成新的事件或状态或类型更高的 FEO 成分。FEO 规则以基本事件为核心, 层层构造事件和命题, 直至表达完成整个命题。也就是说, FEO 规则是一套建立事件、命题的规则: 通过基本事件以层级的方

式与中心或附接成分组合构成新的 FEO 成分，即新的事件命题（谢丽丽和余小强，2009）。

汉语算子在 LF 层面和 S-结构层面上有着相同的辖域关系（Tai, 1973; Li & Thompson, 1981; Huang, 1982, 1983; Aoun & Li, 1989; Ernst, 1994; 李梅, 2007）。附加语应该也不例外。

关键的问题是，汉语的动词前附加语该附接在何处？它们有可能附接在 X' 层面也有可能附接在最大投射上。首先，Ernst (2002) 认为，“原则上讲，附接到 X' 层面是可能的”（p. 392），也就是说，动词前附加语在 X' 层面附接到不同的中心语。然而，有些情况下，附加语只能附接在最大投射上，如 [6-22] 所示：

[6-22] 在这方面，我们的政策将永远不会改变。 (CCL)

[6-22] 中，“永远”出现的位置高于“不”，又低于“将”，由于“不”位于 Spec, NegP，而“将”是 TP 的中心语，“永远”所能附接的位置只有 NegP。所以，附加语也可以附接在最大投射上。虽然说动词前附加语在句中的位置有很大的灵活性，如上面 [6-20] ~ [6-21] 所示，但在很多情况下，它们的分布又有严格的限制，不妨看几个来自李梅（2007：74-83）的例子。

[6-23] a. 他大声说话。

b. *大声他说话。

c. *他说话大声。

[6-24] a. 李藩聪明地回答了那个问题。

b. *聪明地李藩回答了那个问题。

c. *李藩回答了那个问题聪明地。

[6-25] a. 他从英国来。

b. *从英国他来。

c. *他来从英国。

[6-26] a. 他在家是好孩子。

b. 在家他是好孩子。

c. *他是好孩子在家。

[6-20] ~ [6-21] 以及 [6-23] ~ [6-26] 的句子中所有的附加语都可以用辖域理论来解释。第一, [6-20] 中的“两次”和 [6-21] 中的“常常”是与时间相关的附加语。原则上讲, 与时间相关的附加语可以附接于任何功能投射之上。第二, [6-23] 中的“大声”与 [6-24] 中的“聪明地”为方式副词, 方式附加语可以附接到 VP (或者说是如 Ernst 所认为的 PrP)。这是因为, 方式附加语属于事件内的修饰语, 它们只能位于 L-句法的语域内, 即 VP 内。第三, [6-25] 中的“从英国”和 [6-26] 中的“在家”属于参与性 PP 附加语。它的位置可以用事件构成规则来解释 (Ernst, 2002: 443):

$$[6-27] \lambda e[P(e, dp_0) + [E F(e) \ \& \ \theta_1(e, y), \dots, \ \theta_n(e, z)]] \rightarrow [E F(e) \ \& \ \theta_1(e, y), \dots, \ \theta_n(e, z) \ \& \ P(e, dp)]$$

这一规则“通常用于那些带有论元 θ -角色的短语, 也包括 V 选择的论元” (Ernst, 2002: 447)。

有了这, 我们就可以推测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前附加语之间的关系是由辖域决定。因此, 由于辖域的不同, 有些附加语, 特别是一些与时间相关的附加语及参与性 PP, 能够出现在否定标记“不”的前面或后面。不妨看几个例子 [6-28] ~ [6-30] (李梅, 2007: 104-105):

[6-28] a. 他不给我打电话。

b. 他给我不打电话。

[6-29] a. 他不在家吃饭。

b. 他在家不吃饭。

[6-30] a. 我不经常去。

b. 我经常不去。

6.3 话题化及焦点化的附加语

这一节将要讨论话题化及焦点化的附加语。按照 Ernst (2002) 的观点, 话题化的副词应该是从下面移上来的, 李亚非等 (Li et al., 2012) 也持同样的观点, 并据此对英语的副词做了分类。而且, 那些不合法的句子是通过表层辖域条件排除的。此外, 附加语的焦点化也必须遵循辖域理论。对于那些有辖域的附加语来说, 如果移动会导致辖域的改变, 它们就不能被移动。

6.3.1 话题化的附加语

众所周知, 有些动词前附加语可能会出现在句首。不妨看下面句子 [6-31] ~ [6-33]:

[6-31] a. 他今天来。

b. 今天他来。 (李梅, 2007: 79-80)

[6-32] a. 他在家是好孩子。

b. 在家他是好孩子。 (李梅, 2007: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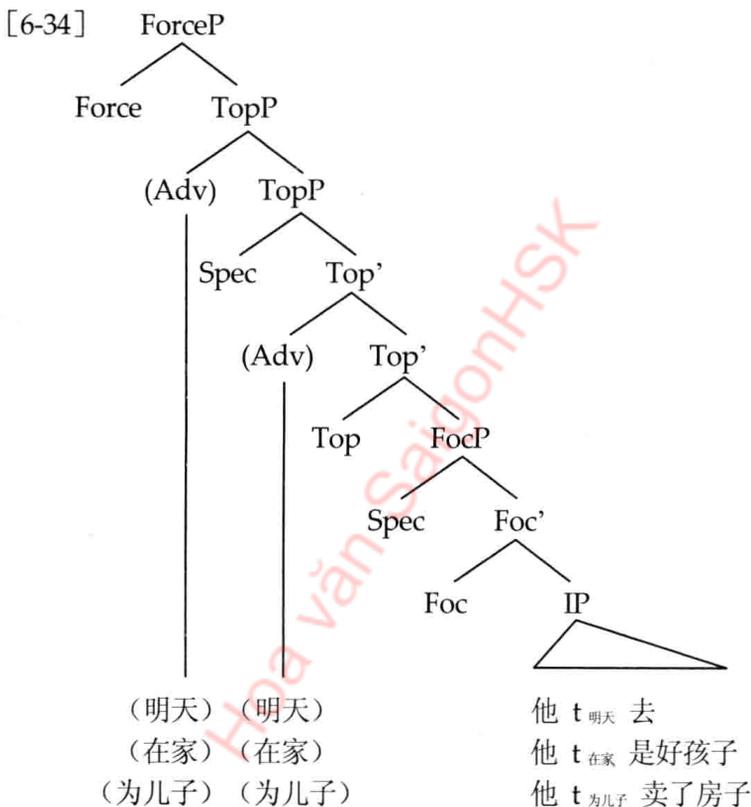
[6-33] a. 他为儿子卖了房子。

b. 为儿子他卖了房子。 (李梅, 2007: 78)

对于 [6-31]、[6-32] 和 [6-33] 各自的 b 句中的附加语, 且称之为“话题化的附加语”。我们知道, 话题化的论元是从句中的某位置移到 Spec, TopP 的, 那么, 话题化的附加语呢? 它们是不是被附加到 TopP 的? 还是被移到话题化的位置的呢? 实际上, 关于句首附加语的形成有三种方案存在。第一种是句法方案, 他们认为, 话题化的附加语是从下面的某一位置移上来的。第二种方案为纯语义方案。它认为, 该附加语不是移动而来的, 而是在句首位置基础生成的。第三种方案则混合了句法移位和表面辖域条件。Ernst (2002) 采纳了第三种方案。这一节中也采用第三种方案^①。

^①附加语的移位问题, 学界多有探讨, 最新的研究可参见李亚非等的研究 (Li, Shields & Lin, 2012)。

笔者认为, [6-31] ~ [6-33] 中话题化的附加语“今天”“在家”“为儿子”都是从句中移上来的, 并附接在了 TopP 的 Top' 位置, 如 [6-34] 所示:



[6-23] ~ [6-25] 中各自的 b 句不能被接受而 [6-31] ~ [6-33] 中各自的 b 句却可以被接受, 这该如何做出解释呢? 根据 Ernst 有关附加语话题化的观点, 对于那些有辖域的附加语来说, 如果移位会改变其辖域, 他们就不会移位。所以, [6-31] ~ [6-33] 中各自的 b 句可以用一个类似的两分法来解释: 附加语所要求的基本 FEO 首先由其基础位置决定, 但其 FEO 的实际内容则是由其表层位置的姊妹节点所决定。据此, [6-31] ~ [6-33] 中各自的 b 句正确是因为话题化之后, 其辖域不变。而对于 [6-23] ~ [6-25] 来说, 副词“仔细”源于 VP (它在该处以事件为其 FEO)。一旦移位, 它

的辖域就要变大，破坏了该词汇的 FEO 要求。因此，他们被排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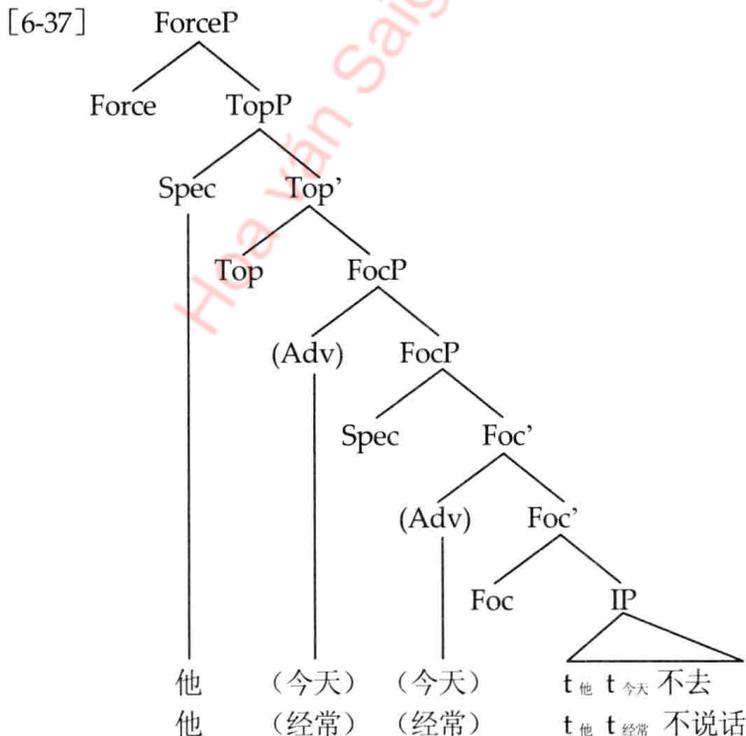
6.3.2 焦点化的附加语

本书第5章已经讨论了话题化和焦点化有着不同的特点。我们知道，一个句子中可能既有话题化成分，又有焦点化成分（当然，有时可能只出现一个）。这样，我们把 FocP 也看作是汉语中一些特定句首副词的着陆点，如 [6-35] ~ [6-36] 所示：

[6-35] 他今天不去（明天去）。

[6-36] 他经常不回家（偶尔回家）。

[6-35] 和 [6-36] 中，“他”是话题，“今天”和“小声”是焦点，如 [6-37] 所示：



如同话题化的附加语，焦点化的附加语必须遵循辖域理论，对于有辖域的附加语来说，如果移位会改变辖域的话，它就不能移位。看下面的例子 [6-38]：

[6-38] a. 他将仔细地读这封信。

b. *他仔细地将读这封信。

很明显，将“仔细地”移到 FocP 改变了它的辖域，这就是 [6-38] 的 b 句遭到排除的原因。

6.4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探讨了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前附加语之间的关系。在回顾 Ernst (2002)、李梅 (2007) 的基础上，本章首先区分了汉语的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前附加语，然后又按照 Ernst (2002) 的做法，将汉语的动词前附加语分成四类：谓语副词、功能状语、参与附加语、领属副词。笔者认为，汉语的动词前附加语是附接于多个位置的，它们的句法分布与辖域有关，因此说，汉语的动词前附加语的分布特点并不能否认汉语中 NegP 的存在。既然没有足够的证据来否定汉语中 NegP 的存在，最好还是保留 NegP 假说。

参考文献

- Anagnostopoulou, E. & Fox, D. 2007. *Course materials for 24.952 Advanced Syntax, Spring 2007*. MIT OpenCourseWare (<http://ocw.mit.edu/>),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2008-5-3] .
- Aoun, J. & Li, Y. - H. A. (李艳慧). 1989. Constituency and scope. *Linguistic Inquiry*, 2: 141-172.
- Arin, M. L. 2003. *Aspect, Tense and Mood: Context Dependency and the Marker le in Mandar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Lund: Lund University.
- Baker, M. 1985. The mirror principle and morphosyntactic explanation. *Linguistic Inquiry*, 22: 387-429.
- Belletti, A. 1990. *Generalised Verb Movement*. Turin: Rosenberg and Sellier.
- Belletti, A. 2004. Aspects of the low IP area. In L. Rizzi (Ed.), *The Structure of IP and CP: The Cartography of Syntactic Structures* (Vol. 2) (pp. 16-51).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obaljik, J. & Jones, D. 1996. Subject positions and the role of TP. *Linguistics Inquiry*, 27: 195-236.
- Bowers, J. 1993. The syntax of prediction. *Linguistic Inquiry*, 24: 591-656.
- CCL (Center for Chinese Linguistics PKU). 2005. CCL corpus. http://ccl.pku.edu.cn:8080/ccl_corpus/ [2008-7-18] .
- Chao, W. (赵尹琳). 1994. Negation as adverb in Chinese. *SOAS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and Phonetics*, 4: 233-242.

- Chao, Y. -R. (赵元任).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Cheng, L. L. -S. (郑礼珊). 1997. *On the Typology of WH-Questions*. New York/London: Garland Publishing.
- Cheng, L. L. -S. (郑礼珊), Huang, J. (黄正德) & Tang, J. (汤志真). 1996. Negative particle questions: A dialectal comparison. In J. Black & V. Motapanyane (Eds), *Microparametric Syntax and dialectal Variation* (pp. 41-78).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Cheng, L. L. -S. (郑礼珊) & Li, Y. (李亚非). 1991. Double negation in Chinese and multi projection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3rd North America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Cornell University, Ithaca. May3-5.
- Chiu, H.-C. B. (邱慧君). 1993. *The Inflectional Structure of Mandar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Chomsky, N. 1957. *Syntactic Structure*. The Hague: Mouton Publishers.
- Chomsky, N. 1981. *Lectures on Government and Binding*. Dordrecht: Foris Publications.
- Chomsky, N. 1986a. *Knowledge of Language: Its Nature, Origin and Use*.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
- Chomsky, N. 1986b. *Barrier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homsky, N. 1991. Some notes on economy of derivation and representation. In R. Friedin (Ed.), *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 in Comparative, Grammar* (pp. 417-454).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homsky, N. 1993. A Minimalist program for linguistic theory. In Kennethale & S. Keyser (Eds.), *The View from Building 20* (pp. 1-52).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homsky, N. 1995. *The Minimalist Program*.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homsky, N. 2000. Minimalist inquiries: the framework. In R. Martin, D. Michaels & J. Uriagereka (Eds.), *Step by Step: Essays on Minimalist Syntax in Honor of Howard Lasnik* (pp. 89-155).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inque, G. 1990. *Type of A'-dependencie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Cinque, G. 1999. *Adverbs and Functional Heads: A Cross-Linguistic Perspective*. New York /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Comrie, B. 1976. *Aspec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Darzi, A. & Beyraghdar, R. M. 2010. A minimalist approach to the landing site of Persian topics. *Journal of Researches in Linguistics*, 2(1): 1-18.
- Davidson, D. 1967. The logical form of action sentences. In N. Rescher (Ed.), *The Logical Decision and Action* (pp. 81-59).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Ernst, T. 1994. Chinese adjuncts and phrase structure theory.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2(1), 47-70.
- Ernst, T. 1995. Negation in Mandarin.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13: 665-707.
- Ernst, T. 2002. *The Syntax of Adjunc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rnst, T. & Wang, C. 1995. Object preposing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4(3): 235-260.
- Feng, S. L. (冯胜利). 2003. Prosodically constrained postverbal PPs in Mandarin Chinese. *Linguistics*, 41(6): 1085-1122.
- Frascarelli, M. 2000. *The Syntax-Phonology Interface in Focus and Topic Constructions in Italian*. Dordrecht/Boston/London: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Gazdar, G., Pullum, G. K. & Sag, I. 1982. Auxiliaries and related phenomena

- in a restrictive theory of Grammar. *Language*, 58(3): 591-638.
- Haegeman, L. 1994. *Introduction to Government and Binding Theory*.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ing.
- Haegeman, L. 1995. *The Syntax of Neg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egeman, L. 2000. Inversion, non-adjacent inversion and adjuncts in CP. *Transactions of the Philological Society*, 98:121-160.
- Haspelmath, M. 1993. *A Grammar of Lezgian*.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Holmberg, A. 1986. *Word Order and Syntactic Features in the Scandinavian Languages and English*. Doctoral dissertation. Stockholm: University of Stockholm.
- Hsiao, S. -Y. 2002. (萧素英). *Negative Sensitivity in Chines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Mandarin Chinese and Holo Taiwa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Hsinchu: "National" Tsinghua University.
- Hsieh, M. -L. (谢妙玲). 2001. *Form and Meaning: Negation and Question 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Huang, C. -T. J. (黄正德).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Doctoral dissertation). Cambridge, MA: MIT.
- Huang, C. -T. J. (黄正德). 1983. On the representation of scope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1(1): 37-92.
- Huang, C. -T. J. (黄正德). 1987. Remarks on empty categor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 Inquiry*, 18: 321-337.
- Huang, C. -T. J. (黄正德). 1988. Wo Pao De Kuai and Chinese phrase structure. *Language*, 64(2): 274-311.
- Huang, C. -T. J. (黄正德). 1991. Modularity and Chinese A-not-A questions. In C. Georgopoulos & R. Ishihara (Eds.), *Interdisciplinary*

- Approaches to Language: Essays in Honor of S.-Y. Kuroda* (pp. 305-332).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Huang, Y. (黄衍). 1994. *The Syntax and Pragmatics of Anaphora: A study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Chines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ayne, R. 1989. Null subject and clitic climbing. In O. Jaeggli & K. Safir (Eds), *The Null Subject Parameter* (pp. 239-261).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Kim, J. -B. & Sag, I. A. 2002. Negation without head-movement. *Natural Language & Linguistic Theory*, 20: 339-412.
- Klavans, J. 1985. The independency of syntax and phonology in cliticisation. *Language*, 61(1): 95-120.
- Koopman, H. 1984. *The Syntax of Verbs*. Dordrecht: Foris Publications.
- Kosmeijer, W. 1992. Barriers and licensing. *Groninger Arbeiten zur germanistischen Linguistik*, 34: 67-105.
- Laka, I. 1990. *Negation in Syntax: On the Nature of Functional Categories and Projections* (Doctorial dissertation). Cambridge, MA: MIT.
- Lasnik, H., Depiante, M. & Stepanov, A. 2000. *Syntactic Structures Revisited*.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Law, A. 2001. A-not-A questions in Cantonese. *UCL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13: 295-318.
- Lee, P.-L. P. (李宝伦) & Pan, H.-H. (潘海华). 2001. The Chinese negation marker *bu* and its association with focus. *Linguistics*, 39: 703-731.
- Li, C. N. (李讷) & Thompson, S. A. 1976. Subject and topic: A new typology of language. In C. N. Li (Ed.), *Subject and Topic* (pp. 457-489). London/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Li, C. N. (李讷) & Thompson, S. A.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i, P. (李平). 1990. *Aspect and Aktionsart in Child Mandarin* (Doctorial dissertation). Leiden: Leiden University.
- Li, Y. (李亚非). Shields, R. & Lin, V. 2012. Adverb classes and the nature of minimality.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30(1): 217-260.
- Lightfoot, D. 1979. *Principles of Diachronic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in, H. -L. (林惠玲). 2006. *Bu* “not” in Mandarin Chinese: A lexical stative negation. *Taiwan Journal of Linguistics*, 4(2): 67-84.
- Lin, J. -W. (林若望). 2003. Aspectual selection and neg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Linguistics*, 41(3): 425-459.
- Lu, S. (鲁守春). 2001. *Negation in Chinese: A Minimalist Perspective* (Master’s thesis).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Guangzhou.
- Miestamo, M. 2007. Negation—an overview of typological research.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Compass*, 1(5): 552-570.
- Munakata, T. 2006. Japanese topic-constructions in the minimalist view of the syntax-semantics interface. In C. Boeckx (Ed.), *Minimalist Essays* (PP.115-159).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Munaro, N. 2003. On some differences between interrogative and exclamative wh-phrases in Bellunese: Further evidence for a split-CP hypothesis. In C. Tortora (Ed.), *The Syntax of Italian Dialects* (pp.137-151). Oxford/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Newmeyer, F. J. 2009. On Split CPs and the “perfectness” of language. In B. Shaer, P. Cook, W. Frey, et al. (Eds.), *Dislocated Elements in Discourse: Syntactic, Semantic, and Pragmatic Perspectives* (pp. 114-140). London: Routledge.
- Ouhalla, J. 1990. Sentential negation, relativised minimality and the

- aspectual status of auxiliaries. *Linguistic Review*, 7: 183-231.
- Ouhalla, J. 1991. *Functional Categories and Parametric Variation*. London: Routledge.
- Ouhalla, J. 1999. *Introducing Transformational Grammar: From 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 to Minimalism*. London: Edward Arnold.
- Pan, H. -H. (潘海华) & Hu, J. -H. (胡建华). 2002. Deriving topic-comment constructions in Chinese. In I. -H. Lee, Y. -B. Kim, K. -S. Choi, et al. (Eds.), *Proceedings of the 16th Pacific-Asia Conference on Language, Information and Computation* (pp. 382-390). Jeju Island, Korea, 31 January-2 February.
- Pan, H. -H. (潘海华) & Hu, J. -H. (胡建华). 2008. A semantic-pragmatic interface account of (dangling) topics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40(11): 1966-1981.
- Pan, H. -H. (潘海华) & Lee, P. -L. P. (李宝伦). 2004. Mandarin sentence-final *le* is an assertion operato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12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Tianjin, June 18-20.
- Parsons, T. 1990. *Events in the Semantics of English*.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Paul, W. 2002. Sentence-internal topics in Mandarin Chinese: The case of object preposing.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3(4): 695-714.
- Paul, W. 2005. Low IP area and left periphery in Mandarin Chinese. *Recherches Linguistiques de Vincennes*, 33: 111-134.
- Platzack, D. 1986. The position of finite verb in Swedish. In H. Haider & M. Prinzhorn (Eds.), *Verb Second Phenomena in Germanic Languages* (pp. 27-48). Dordrecht: Foris Publications.
- Pollock, J. -Y. 1989. Verb movement, universal grammar, and the

- structure of IP. *Linguistic Inquiry*, 20: 365-424.
- Radford, A. 1997. *Syntax: A Minimalist Introdu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adford, A. 2004. *Minimalist Synta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adford, A., Atkinson, M., Britain, D., et al. 1999. *Linguistics: An Introdu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izzi, L. 1990. *Relativized Minimality*.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Rizzi, L. 1991. *The Wh-Criterion* (Technical report). University of Geneva, Geneva.
- Rizzi, L. 1997. The fine structure of the left periphery. In L. Haegeman (Ed.), *Elements of Grammar* (pp. 281-337). Dordrecht: Academic Publishers.
- Rizzi, L. 2001. On the position “Int(errogative)” in the left periphery of the clause. In G. Cinque & G. Salvi (Eds.), *Current Issue in Italian Syntax* (pp. 287-296). Amsterdam: Reed Elsevier Group PLC.
- Rizzi, L. 2004. Locality and left periphery. In A. Belletti (Ed.), *Structures and Beyond: The cartography of Syntactic Structures* (Vol. 3) (pp. 223-251). Oxford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Roberts, I. 1985. Agreement parameter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nglish modal auxiliaries.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3: 21-58.
- Roberts, I. 1998. Have/Be raising, move f and procrastinate. *Linguistic Inquiry*, 29: 113-125.
- Shen, L. (沈利) . 2004. Aspect agreement and light verb in Chinese: A comparison with Japa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13(2): 141-179.

- Shyu, S. -I. (徐淑瑛). 1995. *The Syntax of Focus and Topic in Mandar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Shyu, S. -I. (徐淑瑛). 2001. Remarks on object movement in Mandarin SOV order.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2(1): 93-124.
- Simpson, A. & Wu, Z. 2002. IP-raising, Tone Sandhi and the creation of S-final particles: Evidence for cyclic spell-out.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11(1): 67-99.
- Speas, M. 1991. Functional heads and the Mirror Principle. *Lingua*, 84: 181-214.
- Sybesma, R. (司马翎). 2008. Zhuang: A Tai language with some sinitic characteristics: Post-verbal “can” in Zhuang, Cantonese, Vietnamese and Lao. In P. Muysken (Ed.), *From Linguistic Areas to Areal Linguistics* (pp. 221-274).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Tai, J. H. -Y. (戴浩一). 1973. A derivational constraint on adverbial placement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3): 397-413.
- Tang, C. C. J. (汤志真). 1990. *Chinese Phrase Structure and the Extended X'-theory* (Doctoral dissertation). Cornell University, Ithaca.
- Tang, S. -W. (邓思颖). 2001. Nominal predication and focus anchoring. In G. Jäger, A. Strigin, C. Wilder, et al. (Eds.), *ZAS Papers in Linguistics* 22, 159-172. Berlin: ZAS.
- Tang, S. -W. (邓思颖) & Lee, T. H.-T. (李行德). 2000. Focus as an anchoring condition. (Paper presented at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Topic and Focus in Chinese).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Hong Kong, June 21.
- Teng, S.- H. (邓守信). 1973. Negation and aspect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1): 14-37.

- Teng, S. -H. (邓守信). 1974. Negation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2): 125-140.
- Ting, J. (丁仁). 2006. NegP and the particle *suo* in Mandarin Chinese. *Concentric: Studies in Linguistics*, 32(2): 71-92.
- Travis, L. 1984. *Parameters and the Effects of Word Order Variati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Cambridge, MA: MIT.
- Tsai, W. -T. D. (蔡维天). 2000. Object fronting and focus placement in Chines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Topic and Focus in Chinese). Hong Kong: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June 21.
- Tsang, C. L. (曾翠廉). 1981. *A semantic study of modal auxiliary verbs 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Stanford University, Stanford.
- van Craenenbroeck, J. 2010. *The Syntax of Ellipsis*. Oxford/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akefield, J. 2011. The English Equivalents of Cantonese Sentence-final Particles: A Contrastive Analysis. (Doctoral dissertation).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Hong Kong.
- Wang, W. S. Y. (王士元). 1965. Two aspect markers in Mandarin. *Language*, 41: 457-470.
- Wang, W. S. Y. (王士元). 1967. Conjoining and deletion in Mandarin syntax. *Monumenta Serica*, 26: 224-236.
- Webelhuth, G. 1989. *Syntactic Saturation Phenomena and the Modern Germanic Languages*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 Wible, D. & Chen, E. 2000. Linguistic limits on metalinguistic negation: Evidence from Mandarin and English.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1(2):

233-255.

- Xu, D. (徐丁). 1997. *Functional Categories in Mandar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Leiden University, Leiden.
- Zanuttini, R. 1991. *Syntactic Properties of Sentential Negati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hiladelphia.
- Zanuttini, R. 1996. On the relevance of tense for sentential negation. In A. Belletti & L. Rizzi (Eds.), *Parameters and Functional Heads: Essays in Comparative Syntax* (pp. 181-207).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Zanuttini, R. 1997. *Negation and Clausal Structur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Zanuttini, R. 2001. Sentential negation. In M. Baltin & C. Collins (Eds.), *The Handbook of Contemporary Syntactic Theory* (pp. 511-535). Malden, MA: Blackwell Publishers.
- Zhuang, H. B. (庄会彬). 2012. *Syntax-Semantics Mismatches: The Case of Fake Attributives 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 Zhuang, H. B. (庄会彬). 2014. A Prosodic syntax of Chinese negation (Pos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Workshop “Prosody, Grammar, Information Structure”).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June 24-25.
- Zhuang, H. B. (庄会彬) & Liu, Z. Q. (刘振前). 2011. Negative marker *bu* in Chinese: Its nature and featur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sian Language Processing*, 21(3): 107-160.
- 陈虎. 2001. 汉语“得”字补语结构新探.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 56-60.
- 陈莉, 李宝伦, 潘海华. 2013. 汉语否定词“不”的句法地位. 语言科学, (4): 337-348.
- 程工. 1999. 语言共性论.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戴曼纯. 2003. 最简方案框架下的广义左向合并理论研究.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戴维·克里斯特尔. 2000. 现代语言学辞典. 沈家煊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戴炜栋. 2002. 新编简明英语语言学教程.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丁声树. 1933. 释否定词“弗”“不”//“国立”中央研究院编. 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 北平: “国立”中央研究院: 967-996.
- 范晓. 1993. 复动“V得”句. 语言教学与研究, (4): 57-74.
- 冯胜利. 2013. 汉语韵律句法学(增订本).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付有龙, 庄会彬. 2009. 转换生成语法诠释. 济南: 山东大学出版社.
- 高名凯. 1986. 汉语语法论.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洪波, 董正存. 2004. “非X不可”格式的历史演化和语法化. 中国语文, (4): 253-261.
- 胡建华. 2007. 否定、焦点与辖域. 中国语文, (2): 99-112.
- 胡建华, 石定栩. 2005. 完句条件与指称特征的允准. 语言科学, (5): 42-49.
- 黄正德. 1988. 汉语正反问句的模組语法. 中国语文, (4): 247-264.
- 金立鑫. 2003. “S了”的时体意义及其句法条件. 语言教学与研究, (2): 38-48.
- 李宝伦, 潘海华. 1999. 焦点与“不”字句之语义解释. 现代外语, (2): 111-127.
- 李宝伦, 潘海华. 2005. 焦点与汉语否定和量词的相互作用//徐烈炯, 潘海华主编. 焦点结构和意义研究.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8-233.
- 李梅. 2007. 现代汉语否定句法研究.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李晓光. 2002. 事件量化中的全称量词. 外语学刊, (3): 12-16.
- 刘丹青. 2005. 汉语否定词形态句法类型的方言比较. 中国语学, (252): 1-22.
- 刘丹青, 徐烈炯. 1998. 焦点与背景、话题及汉语“连”字句. 中国语文,

(4): 243-252.

- 刘鑫民. 2004. 现代汉语句子生成问题研究.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 龙果夫. 1958.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郑祖庆译. 北京: 科学出版社.
- 陆俭明. 1985. 关于“去+VP”和“VP+去”句式. 语言教学与研究, (4): 20-29.
- 吕叔湘. 1999. 现代汉语八百词(增订本).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马建忠. 1998. 马氏文通.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梅祖麟. 1978. 现代汉语选择问句法的来源.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 49(1): 15-36.
- 聂志平. 2005. 关于“X得很”中“很”的性质. 中国语文, (1): 60-64.
- 潘海华, 韩景泉. 2005. 显性非宾格结构的句法研究. 语言研究, (3): 1-13.
- 潘悟云. 2002. 汉语否定词考源——简论虚词考本字的基本方法. 中国语文, (4): 302-309.
- 容新. 1999. 普通话中“了”表达的时间范畴及时态. 中国语言学论丛, 第一辑: 49-66.
- 商务印书馆辞书研究中心. 2000. 应用汉语词典.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沈家煊. 2013. “名动包含”的论证和好处(第十一届全国语言学暑期高级讲习班讲稿). 中国人民大学.
- 石定栩, 胡建华. 2006. “了₂”的句法语义地位. 语法研究和探索, (13): 94-112.
- 石毓智. 2001. 肯定与否定的对称与不对称. 北京: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石毓智, 李讷. 2000. 十五世纪前后的句法变化与现代汉语否定标记系统的形式——否定标记“没(有)”产生的句法背景及其语法化过程. 语言研究, (2): 39-62.
- 宋永圭. 2007. 现代汉语情态动词否定研究.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苏莉莉. 2007. 汉语否定标记“不”的体态选择. 湘潭师范学院学报(社会

科学版), (1): 126-128.

王力. 1943. 中国现代语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王力. 1957. 汉语史稿. 北京: 科学出版社.

王力. 1989. 汉语语法史. 北京: 商务印书馆.

谢丽丽, 余小强. 2009. “不”、邻接词与 FEO 成分. 外国语, (5): 11-19.

徐杰, 田源. 2013. “A 不 AB”与“AB 不 A”两种反复问句的统一处理及相关的句法问题. 当代语言学, (4): 379-392.

徐烈炯. 1994. 与空语类有关的一些汉语语法现象. 中国语文, (5): 321-329.

徐时仪. 2003. 否定词“没”“没有”的来源和语法化过程. 湖州师范学院学报, (1): 1-6.

杨大然. 2008. 领有名词短语分裂与汉语话题结构.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3): 17-23.

杨寿勋. 1998. “得”的生成语法研究. 现代外语, (1): 51-73.

杨亦鸣, 蔡冰. 2011. 汉语动词的屈折机制与限定性问题. 世界汉语教学, (2): 159-174.

杨永龙. 2003. 句尾语气词“吗”的语法化过程. 语言科学, (1): 29-38.

张伯江, 方梅. 1996. 汉语功能语法研究. 南昌: 江西教育出版社.

张济卿. 1998a. 现代汉语的时制与体结构(上). 语文研究, (3): 17-25.

张济卿. 1998b. 现代汉语的时制与体结构(下). 语文研究, (4): 18-26.

张秀. 1957. 汉语动词的体和时制系统. 语法论集(第一集). 北京: 中华书局.

章振邦. 1995. 新编英语语法教程.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编辑部(编). 1994. 语言文字百科全书.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 北京: 商务印书馆.

庄会彬. 2013. “王冕死了父亲”句式的 CP 分裂假说解释. 外国语言文学, (4): 242-250.

后 记

我在攻读硕士研究生时，便对汉语的否定问题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先是以汉语否定陈述句中否定标记“不”的分布问题为选题完成了自己的毕业论文，后又就该论题完成了几篇文章。本书则是对这些年研究的一个阶段性回顾和总结。

否定研究是一个极大的话题，它至少从三个方面呈现出研究方面的意义：一是在单一语言共时层面上的发掘和考察；二是跨语言的比较和探讨；三是历时的（单一语言或跨语言）的考察。以往的研究在这三个方面皆有所建树，其中，共时层面的（跨语言）研究成绩斐然，为人称道。然而，如何在已有的研究基础上有所突破才是否定问题研究的核心议题。

为解释汉语的句法分布特点，本书采纳了跨语言比较而来的理论——Pollock (1989) 的 NegP 假说。本书设想汉语的否定标记“不”（及其变体“没”）位于否定投射 NegP 的标记语位置，并借助恰当中心语假说对汉语否定的分布现象做出解释——这一点明显不同于其他语言，如英语的否定标记 not 就位于 NegP 的中心语位置。

既然 NegP 的中心语为空，体降落留下的语迹无法受恰当中心语管辖。因此，“不”不能与词缀形式的体标记（如“了”“着”“过”）同现；至于“在”可以与“不”同现，则是因为它是一个小品词，句法派生中不会涉及降落。当句子中存在助动词时，情况则有所不同，因为助动词位于 AUXP 的中心语位置，体降落留下的语迹受到它的恰当中心语管辖。本书认为另一个否定标记“没”是“不”的变体，只出现在“有”之前。通过对“有”的

深入分析，成功解释了与“没（有）”相关的一些语言现象。

在解释否定标记“不”与动词后附加语之间的关系时，本书同样严格遵循恰当中心语管辖原则。本研究认为，否定标记“不”不能与动词后附加语同现，是出于和词缀类的体相同的原因，而且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汉语的动词后附加语标记“得”是源于 Asp 位置，降落到动词上的。

另外，本研究还引入了 Rizzi (1997) 的 CP 分裂假说，以及 Ernst (2002) 的辖域理论来进一步解释“不”的分布。

从着手汉语否定研究到本书初成，已经走过了六个春秋。回首六年时光，心中感慨万千。在此，我要向那些给予我关心、帮助和支持的人们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首先要感谢刘振前先生。2006 年，承蒙先生不弃，允我拜入门下。六年学习期间，先生循循善诱，谆谆教导，一步步把我带上了句法研究的坦途。自始至终，先生都不以为愚拙，只闻鼓励，未见批评，手把手教会我做学问。先生知识渊博，哲学、心理学、认知、翻译、训诂、音韵学、佛学、二语习得、外语教学……皆有涉猎，有求必应，有问必答。先生不仅在学术上引导着我，在人品方面，也是我的楷模。先生谦虚，始终不认为自己在语言学方面有所建树，而坚持自己是半道出家，是“半瓶子醋”（如本书“序”中所见）；先生自律，始终以“老老实实做人，踏踏实实做学问”为座右铭，对自己严格要求；对弟子宽爱仁厚，热诚有加，有启有发。先生还热衷佛学，不仅“自觉”，更以“觉他者”为己任。先生甘于平淡，不趋炎不附势；先生知足与不足，每日沉醉于琢磨切磋；先生刚正慈悲，关爱天下，不畏权，不谋利。“学高为师，身正是范”，可以说是对先生的精准描绘。

顺手记下一件轶事：2009 年，我刚读博士的时候，逃掉导师的心理语言学课，跑到外地去听一“名家”的讲课，而且一去就是两三个月。刘先生得知这一消息后，不但不怪罪，还笑着说“就得出去听听，否则怎么知道‘名家’是怎么回事”。等我“灰溜溜地”从外地回来，刘先生又在家中设宴安慰我那失落的心情。

其次要感谢李亚非教授和国家留学基金委。2010年，我有幸得到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资助，赴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学习，师从李亚非教授。在美国学习期间，在李亚非教授的指导下，我继续研究汉语的否定句法，并大量收集材料。应该说，没有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资助，我恐怕无法在美国全力投入研究；没有李亚非教授的指导，我的研究也不会有进展。李亚非教授那缜密的思维，严谨的学风，渊博的知识，精彩的授课，都给笔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为我日后的学习、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我对生成语法的浓厚兴趣与李亚非教授的谆谆教诲和热情引导是分不开的。

最后要感谢我的家人。感谢我的父母兄姊。在我的老家沂蒙山区，从记事起，我的家人就一直忍受着贫困的煎熬，然而，他们却倾全家之力（后来实为数家之力）供我读书，之后又鼓励我攻读本科、硕士、博士。对于父母兄姊的爱，今生注定无以回报。我还要特别感谢我的妻子张培翠女士。这些年我埋头读书，疏于家事，她吃了许多苦，却毫无怨言，一路陪我走了过来，从精神上、物质上全力支持着我。本书写作过程中，她又投入了极大的热情，承担了全部家务，让我全心投入本书的写作。更为难能可贵的是，作为语言学同门，她英汉兼通，才思敏捷，在本书写作过程中，她为我出谋划策。书稿初成，她又反复阅读了初稿，对语言文字进行了润色，对探讨得不够彻底的问题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

本书写作过程中，还曾得到以下学者的帮助（按拼音顺序排列），他们一次次热情地回答我的问题，当面或通过 email 为我指点迷津：

程 工 丁 仁 黄正德 姜 玲 刘世铸 鲁华山 马 文
苗兴伟 牛毓梅 任凤梅 申少帅 生 文 史如深 王俊菊
熊建国 杨大然 张法科 张立飞 周光磊 庄 伟

本书的完成和出版，还得益于山东大学许多老师的指导和我所在的单位河南大学外语学院的支持。

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科学出版社常春娥老师、邵华老师、阎莉老师也

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初稿中的许多不当之处，皆是经由她们发现、告知，才做到了改正。书稿校对过程中，陈星、陈莹、董一鸣、郭英杰、李继燕、王宏艳、肖姐、杨阳、弋雅鹏、张梦杰（按拼音顺序排列）等同学/朋友提供了热情的帮助。

谨在此向上述单位、人员一并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由于作者才疏学浅，再加上时间仓促，书中的观点及论证难免有不妥之处，恳请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庄会彬

2014年12月25日

Hoa văn SaigonHSK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第1章 引论 / 1

1.1 汉语否定概说 / 1

1.2 X-杠理论 / 5

1.2.1 短语的X-杠结构 / 6

1.2.2 句子的X-杠结构 / 9

1.2.3 超句的X-杠结构 / 11

1.2.4 扩展投射原则及 [+ Q] -CP原则 / 12

1.2.5 X-杠结构下的句法运作 / 20

1.3 管辖理论 / 25

1.4 本章小结 / 32

第2章 本研究构建的理论框架 / 33

2.1 NegP假说 / 34

2.1.1 英语的NegP / 34

2.1.2 汉语的NegP以及“不”的句法地位 / 41

2.2 TP / 47

2.3 AspP / 49

2.3.1 英语的AspP / 50

2.3.2 汉语的AspP / 56

2.3.3 体降落空范畴原则解释 / 60

2.4 AUXP / 65

2.5 汉语中TP、AspP、NegP、AUXP之间的层级 / 67

2.6 小结 / 72

第3章 汉语否定标记“不”句法分布的两个语言事实 / 73

3.1 否定标记“不”与体标记的互斥现象解释 / 74

3.1.1 前人研究回顾 / 74

3.1.2 本研究的解释 / 83

3.2 否定标记“不”与补语成分的互斥现象解释 / 89

3.2.1 前人研究 / 89

3.2.2 本研究的解释 / 93

3.2.3 “不”与其他补语的关系问题 / 98

3.3	违反两个语言事实的现象 / 101
3.4	本章小结 / 105
第4章	汉语否定标记“没(有)”及其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同现 / 107
4.1	前人研究 / 107
4.2	对“没(有)”的分析 / 109
4.3	“不”与情态助动词的同现再议 / 114
4.4	“没(有)”与情态助动词的互斥与相容 / 122
4.5	“不”与“没(有)”的同现 / 123
4.6	本章小结 / 127
第5章	CP分裂假说视角下“不”的句法分布问题 / 128
5.1	CP分裂假说 / 128
5.2	汉语所谓“SOV结构”中“不”的地位 / 134
5.3	正反问句中的否定标记 / 143
5.4	“不”与“了2” / 150
5.4.1	前人研究 / 150
5.4.2	“了2”句法地位的再探讨 / 153
5.4.3	句法结构中分支问题 / 157
5.5	疑问代词的“吗”位置 / 164
5.6	本章小结 / 169
第6章	附加语位置与“不”的分布 / 170
6.1	前人研究 / 171
6.1.1	Ernst (2002) 对附加语和英语否定标记not的处理 / 171
6.1.2	李梅 (2007) 对汉语附加语和否定标记“不”的处理 / 178
6.2	汉语附加语的分布与辖域理论再议 / 182
6.3	话题化及焦点化的附加语 / 185
6.3.1	话题化的附加语 / 185
6.3.2	焦点化的附加语 / 187
6.4	本章小结 / 188
	参考文献 / 189
	后记 / 203